
新浪读书
腾讯读书
鼎力推荐
惊魂三星堆
JING HUN SAN XING DUI
蓝泽 著
三星堆博物馆发生血案，宝藏遭到洗劫
神秘诡异的三星堆究竟暗藏了哪些玄机
2011年探险力作，继《鬼吹灯》《盗墓笔记》之后的又一创新突破
中国華僑出版社



博大精深的三星堆文明，掩映了多少历史的断层？晦涩难懂的阿卡史诗隐藏着哪些密码？越南北部为什么会出现与古蜀文明一脉相承的各类遗址？

三星堆博物馆发生血案，宝藏遭到洗劫，值班人员无一幸免。同时，致力于古迹研究的长江大学社会研究所所长白风离奇死亡。

安全局9组（昵称麟组）接手此案。编号X404的特工韩逍（男主角）根据名为“月光计划”的任务，前往白风最后一个研究生、身份可疑的高语琳（女主角）身边卧底……

轻松易读的行文方式，别出心裁的故事构架，悬念不断的离奇情节以及缠绵悱恻的爱恨情仇……穿越蜀中、云南、西藏、越南，牵出古老的南方丝绸之路之谜！



ISBN 978-7-5113-0752-1
9 787511 307521 >
定价：30.00元

惊魂三星堆

JING HUN SAN XING DUI

蓝泽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惊魂三星堆／蓝泽著．—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0.10
ISBN 978－7－5113－0752－1

Ⅰ．①惊… Ⅱ．①蓝… Ⅲ．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96589号

·惊魂三星堆

著　　者／蓝　泽
责任编辑／齐敬霞
责任校对／高晓华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16开　印张/17　字数/260千
印　　刷／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2011年3月第1版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3－0752－1
定　　价／30.0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　邮　编：100028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传真：（010）64439708
发行部：（010）64443051
网 址：www.oveaschin.com
E－mail：oveaschin@sina.com





目录

目录





目录



目录







一 三星堆古城

在韩道看来，夜晚的三星堆古城简直就是一个拍鬼片的绝佳场所。而且伴随着最近的血腥事件，这儿方圆几百里都散发出一种恐怖气息。

他拍了拍身上的深蓝色警服，抬头望天：哈哈，今天是满月呢，鬼片的制作方有福了！

走在韩道两步之前的，是他的队长"余梦珊"——一个冷艳逼人的女子。她很高，穿着军靴的时候只比韩道矮了一个发顶（韩道绝对不矮），但她也很美，脸蛋清丽、身材一流。只是如此佳人却留着一个男式头，短发根根竖起，让人望而生畏。

余梦珊拿出防水手表调了调，现在是21：30。调完表，她转过身去，和她的队员们对了对表。

一个英俊中带着几分淘气的大男孩对韩道说："3000年前，希腊古城特洛伊被称为永远无法攻破的城池。然而许多人并不知道，与特洛伊同一时期甚至更早，一座更加雄伟、高大的城池早已耸立在我们眼前的这块土地上。"

韩道耸了耸肩："拓跋纪，你说的是三星堆古城？"

拓跋纪点点头："三星堆古城是一个由众多古文化遗址分布点组成的庞大遗址群，它的面积达300万平方米，居民9万多人，有分工明确的宫殿区、手工作坊区、居民生活区、墓葬区。而集中展示三星堆两大祭祀坑出土文物的三星堆博物馆则位于古城东北方，只是遗址群的'冰山一角'。"

韩道推了拓跋纪的肩膀一把："厉害，厉害，你懂得真多！"

拓跋纪神秘一笑："本来我也不会去关心这些。但为了接下来的卧底任务……那个女的是学这些的嘛！"

韩道好奇地问："她叫高啥啥来着？"

拓跋纪得意地打了个响指："秘密！"

两人说话的同时，他们这支来自安全局9组的小队走上了梯形的城墙……

拓跋纪抚摸了一把城墙上的泥土，对韩逍说:“你知道吗？三星堆古城墙底部宽约40米，顶部宽约20米，这意味着城墙顶部甚至可以同时奔跑四辆轿车。”

韩逍在苦笑:“你可以上百家讲坛了。”忽然，他看到远处有一个白衣女孩飘过，于是立刻拉住拓跋纪的衣服，提醒说:“这个女的是什么人？怎么半夜三更还到这里来？”

“哪里哪里？”拓跋纪用目光搜索着。

明亮而森冷的月光照耀在古城遗迹上，说不出的苍凉凄惶，但那个白衣女孩呢？她怎么一下子就不见了？刚才明明在的。

三星堆博物馆是一幢类似太空飞行物的奇特建筑，椭圆形的底，锥形的主体。

他们接近三星堆博物馆的时候，一扇侧门被打开了，一个警官迎着逆光站在里面，国字脸，招风耳。

“赵警官您好！”余梦珊礼貌地向对方伸出了手。

“余队长您好。”赵警官用力地握着余梦珊的手，脸上的油闪闪发光。

余梦珊跨过设在博物馆四周的警戒线，和另两个警察交谈了几句后，示意她的队员们赶快跟上。

赵警官带着大家穿过一条又一条的展览走廊，来到博物馆的中心。

尽管事隔多天，但韩逍还是闻到了浓重的血腥味道。他四处张望，发现血被清除掉了，但是一些血渍浸入石地板的灰浆中，而子弹壳碎片的位置则用黄色的塑料标作了记号，以待鉴识组鉴定。

伴随着从石缝中散发出的一丝丝恶臭，韩逍几乎可以听到疼痛的回声，当然，他也可以想象得出博物馆案发当时尸横满地的景象。

赵警官又带领大家穿过一扇门，进入一个大厅。大厅里隔开展览区的链锁栏杆外也用粉笔标了一些记号，一个警察在做着记录。

看了一眼缝隙里剩下的白色粉末，韩逍职业习惯地嘀咕了一句:“已经撒了灰采过指纹了。”

赵警官听见了这句话，淡淡一笑:“但什么痕迹也没找到。”

余梦珊蹲下，从地上捡起一块凹形的碎片:“这好像是一枚子弹壳。”

赵警官无所谓地说:“这里到处都是子弹壳。”

忽然，余梦珊的卫星手机响了起来，是内线打来的。她按下接听键:“张指挥，您请讲。”

韩逍不知道电话的另一头讲了些什么，但余梦珊的脸色越来越古怪，最后她竟然惊讶地大叫起来："韩逍？派韩逍去？他才刚刚进入我们麟组，没有任何经验，他会把一切都搞砸的！"

麟组是对安全局9组的昵称。

关上电话，余梦珊一本正经地走到韩逍面前："韩逍，拜你那个在一二五军里当军长的舅舅所赐，现在组织决定把代号为'月光计划'的任务分配给你。"

韩逍指着自己的鼻子，嘴巴张得足以塞下一个鸡蛋："要我去……卧底？"

拓跋纪看着他叹了口气："真可怜，我白看了这么多书，最后艳福还是降临到了你身上。"

余梦珊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然后又严肃地说道："好了，你听着，根据最新情报，现在有一伙来自山口组的日本恐怖分子正在跟踪高语琳，是你英雄救美的时候了。"

韩逍一怔："啊？"

余梦珊大吼一声："还傻站着干吗？快开车去！我们会通过你耳朵上的环形无线电给你指路，并告诉你敌人的情况以及你该如何扮演你的角色。"

"Yes，余美人！"韩逍摸了摸耳朵上黑色夹子似的东西，拔腿就跑。

"拜托，出口在另一个方向！"拓跋纪于心不忍地纠正了韩逍。

……

夜已深，五彩的霓虹灯闪耀街头，红如玛瑙，碧似翡翠，灿比黄金，尽在风情万种的夜色中，跳跃，扩散。

成都的夜，充满了欲望和贪婪，充满了四处捕猎的目光和被捕猎的身影。

成都有的是摩登时尚，也有的是破败残旧。

这是一条阴森幽暗的小巷。它离繁华的街区并不遥远，但咫尺之间，富裕和贫困构成了两个世界。

一辆高速行驶的白色宝马冲进小巷，以近乎赛车的速度。

随即，又是三辆摩托车以同样的生死时速冲过来，追着前面的宝马不放。

与此同时，宝马前方也出现了三辆摩托，把小巷的出口给封死了。

二　日本武士

“咔！”宝马刹住，车门缓缓打开，走出了一个穿着米色长裙的女孩。她优雅从容地环视了已经停下的六辆摩托车一圈：“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追我？”

“高女士，我们听说研究所已经知道失窃的‘三星堆宝藏’的下落，希望你能像配合警方那样地配合我们，不要让我们动手逼你。”一辆摩托车上的人开口了，他浓眉毛、大眼睛、塌鼻子，汉语十分生涩。

女孩笑了：“原来是为了三星堆宝藏？呵呵，我不知道，什么都不知道。”

“高语琳，你可是白风的最后一个学生啊，你真的不知道？”塌鼻子的态度在逐渐变差。他伸出右手，手中赫然握着一把 MEK 左轮手枪！

语琳下意识地往后缩了缩身子。

塌鼻子左手一招，有三道人影从摩托车上跳下来，以极快的速度扑向语琳。

语琳的手伸向怀中，再一次探出来的时候已经握住了一把全长 157 毫米的 HK4 式双动袖珍手枪。

“嘭！”语琳的子弹打向了第一个杀手，但对方一猫腰，子弹就从他的头顶上飞了过去。

一枪不中，语琳又要开枪，但她的手臂已经被人拉住，子弹飞上了天空。接着，拉住她手臂的第二个杀手用枪柄猛砸她的背部。

语琳摔倒在地，嗓子一甜，吐出一口鲜血。

第三个杀手挥刀朝语琳的右手砍下去——他们并不想要她的性命，但控制一个少一条胳膊的人总比控制一个四肢健全的人容易吧？

“砰砰！”两声枪响，语琳顺着枪声抬起头，只见一道黑色的身影出现在前方不远处。

月光的照耀下，他的脸轮廓分明，笔挺的鼻子，薄薄的嘴唇，周身是猎猎舞动的黑色风衣。

他的手牢牢地握住一把 QSZ92 式半自动冲锋手枪，银亮的枪口迎着满月发出了迷人的反光。

不用说了，风衣男子就是韩道，他也对自己这个装逼的 pose 十分满意！

第三个杀手看了韩道一眼，分了下神，语琳迅速地跳了起来，朝着他放了一枪。

对方吃了一惊，侧身倒退一步，子弹射在他身后的墙上，弥漫出一股硝化棉的味道。

“先杀掉这个多管闲事的人！”塌鼻子气急败坏地指着韩道大吼。

几个杀手反应过来，掉转枪头攻向了韩道。

韩道左躲右闪，想避开杀手们的攻击，但一不留神，左腿已经被子弹擦出了一道口子。

“他只是个过路人，他跟三星堆宝藏没半点关系！”语琳尖叫一声，一边冲向韩道，一边向着他身边的一个杀手射击。

一连串枪响过后，那个杀手终究没能躲掉所有子弹，被一颗“漏网之鱼”击中胸部，往下倒去。

韩道也顺势反身，配合语琳一脚踢在了另一个杀手的手腕上，把他的枪踢了出去，然后又放了一枪，把他打死在地。

“你没事吧?”语琳到了韩道的身边，闪过了一颗子弹后右手枪响，在对方的头上开了一个血窟窿。

剩下的三个杀手见势不妙，往后退了几步。

韩道和语琳背向站立，两人的眼睛都不断地扫视着周围移动着脚步的敌人。

“你从哪里学的枪?”韩道忍不住问了语琳一句。

“在成都的一个地下俱乐部里……我爸爸带我去的，怎么?”语琳困惑地看了韩道一眼，她从来没觉得学枪有什么问题啊！即使是她的导师白风以及白风的儿子白希，也都有一手很漂亮的枪法。

塌鼻子大吼，与另两个杀手成三角逼向了韩道和语琳，三个人从三个不同的角度进行射击。

韩道矮身前滚，用冲锋手枪从下往上对着一个敌人的下身按动扳机。

“嘭！”被射到宝贝的敌人鬼叫着缩成一团，滚倒在地上。

韩道避开了一串射向他的子弹，一个鲤鱼打挺站起来，鼻子几乎擦到

了向他射击的敌人。乘对方因他的敏捷身手而目瞪口呆之时，韩逍左手不停，斜着向上运掌成刀，一下切在了对方下巴上的神经聚集处。

这个敌人踉踉跄跄地冲出了好几步，等他反应过来的时候，只听见一声枪响，被语琳击中了头颅。

“你还不走?”韩逍白了“孤家寡人”的“塌鼻子”一眼，此时此刻，他的身边已经没有了并肩战斗的同伴。

“塌鼻子”淡淡一笑，把枪扔在了地上:“虽然我输了，我也承认这一点，但我不懂什么是退缩。”

韩逍的手指扣动了扳机。

“嘭!”“塌鼻子”的肩上被打中，鲜血淋漓。

但突然，语琳用尽全身的力气，扑在了韩逍的身上，和他一起摔倒在地。

触手的温香软玉，韩逍还来不及搂着投怀送抱的美人，就看见有三把十字形的暗器从她的头上“嗖嗖嗖”地飞了过去。

忍者的暗器!

事实上,“塌鼻子”扔掉手枪只是为了麻痹敌人，而真正的杀招，却在那三枚暗器上。

暗器飞过，语琳立即触电似地从韩逍身上跳了起来。

“塌鼻子”仰天长叹一声:“没想到我们‘山口组’的杀手居然如此窝囊!”随即从身上拔出一把小刀，举起，猛然切下，剖腹自尽!

“等等!”语琳冲到了“塌鼻子”身边，可对方已经倒在地上，一动不动，身下是一滩暗红的血。

“也许他认为落在我们手里的下场比自杀更凄惨一些，你说呢?”韩逍淡淡一笑,“听说他们山口组里有N种让人生不如死的法子，所以他也怕有一天别人会把这些法子都用到他身上来。”

“你是江湖中人?”语琳吸了口气，退后一步。

“也许吧，随你怎么想。”韩逍整一副小混混的样子。他眯着眼睛打量了语琳一番：她的眉眼柔和而精致，脸色微微的有些苍白，虽然称不上绝色美女，但却有一种让人安详、温暖的魔力。

语琳忽然又想到了什么，诚恳地说:“谢谢你救了我，如果你需要我给你钱……”



三　卧底在美人身边

“嗨，别和我谈钱，太俗了。”韩道把手一挥，说的是拓跋纪的口头禅，但后半句话他没说出口。一般拓跋纪总是这样说：“别和我谈钱，太俗了，要谈就谈女人！”

语琳刚要说什么，韩道又一下子堵住了她的话：“如果你不介意和我交个朋友的话，我想请你吃一顿夜宵。小巷外就有一个大排档的摊子，那里的东西很好吃！”

“这……好像已经很晚了。”语琳尴尬地看了看手表。

韩道用上了激将法：“也对，你一个富家女，吃不了那样的东西，也不稀罕和我这样的穷人交朋友。”

“你……你想到哪里去了！”语琳急了，秀眉紧锁，委屈至极。

就这样，她乖乖地跟着韩道走了。

小巷外有一个摊子，又小又脏，就连摊子老板也长得又小又脏。

“真的很好吃，真的。”语琳认真地说，不像是在骗人。她并没有韩道想象中那么娇生惯养，也许是身为考古学及博物馆学在读研究生的缘故……但也不对，根据组织对语琳的调查显示，她过去的大部分时间都在研究所或者博物馆研究古典文献，而实地考古的次数很少。

韩道忽然觉得语琳很可爱，以她在道上的真实身份，应该很有城府才对，怎么看上去傻傻的，难道她是在扮猪吃虎？还是……她连自己的真实身份都不清楚？

又吃了几口，语琳才从面碗里抬起头问：“你叫什么？”

“我叫韩道。”韩道故意慢慢地咀嚼着一根面条，就像是咀嚼着自己的辛酸。

“那再冒昧问一下……你在哪儿工作？”语琳小心翼翼地问。

“我没有工作！”韩道笑得就像是个无赖。

语琳困惑地看着韩道：“我觉得你是个好人，而不是个……不是个小混混，你应该有一个工作。”

韩道笑得更灿烂了:"我无钱、无学历、无背景，我为什么应该有一个工作？我已经找了两个月的工作了，可没有一个地方收留我。"

他居然还笑得出！他的心，语琳完全捉摸不透。

"那两个月之前，你在干什么?"语琳从韩道的话中听出了一个问题来。

"两个月前，我是个特种兵。"韩道的声音忽然变得很飘渺，他的思绪也仿佛回到了过去那些激情飞扬的岁月里。

"如果，你真的想找一份工作的话，我可以让爸爸帮你。"语琳犹豫了半天，终于鼓足勇气说。

"真的!"韩道高兴地跳了起来，然后他的脸一红，抓了抓头,"我还没问你的名字。"

"我叫高语琳。"语琳礼貌地向韩道伸出了手,"我爸爸叫高辛，是'皇族集团'的西南区总经理!"

韩道一脸崇拜，迫不及待地向语琳伸出了手。

两人的手握在了一起，语琳感觉到韩道的手在出汗。

"吃完了，结账!"韩道把摊子的老板叫了过来，然后利索地付了钱。

"好了，跟我走吧!"语琳把韩道领进了自己的白色宝马……

车子在道路上行驶了一个小时后，进入豪富和顶级知名人物居住的莱西山庄。这个方圆十多公里的居住区犹如人间仙境一般，名贵的花木丛隐藏着各式各样的别墅、林荫道、游泳池、健身区。

过去，韩道只是远远地望见过这个山庄，听说这里是闻名全国的景点，很多国际会议也在此召开。

"爸爸，我今天来看看您!"语琳打开门牌号为1705的别墅。她虽然在成都，但并没有和她的父亲生活在一起。

"语琳啊，难得回来，也不事先打个招呼。"语琳的父亲高辛走下楼梯，他是个高大健壮的男人，一脸粗犷的胡渣子，年近半百依然精力充沛,"阿痕呢？怎么没跟你一起来?"

"阿痕有事。"语琳从柜子里拿出了两双拖鞋，自己穿了一双，又递给韩道一双。

阿痕。韩道一边穿鞋一边在心中嘀咕着这个名字。

高辛困惑地看着韩道:"他是什么人?"

"他是我的一个朋友，想托爸爸给他介绍一份工作，好不好?"语琳亲

昵地拉住了父亲的手臂撒娇。她站在她父亲身边的时候反差很大，灵秀柔美得几乎不像是他的女儿。

“高总好。”韩道皮笑肉不笑地打着招呼。

高辛和韩道在皮沙发上坐下，语琳乖巧地泡了茶，以尽地主之谊。

高辛一边喝茶一边问韩道："你是哪个大学毕业的？"

“呃……我没上过大学。”韩道满不在乎地信口乱说。

高辛不快地看了语琳一眼：她怎么跟一个小混混交上朋友了？

“但我自学过经济学和法学。”韩道认真地补充。

“咳咳！”高辛的茶都喝进了气管。

“好吧，我问你一个问题，你对我们皇族集团未来的发展有什么想法？”高辛喝了一口茶，眯起眼睛。

“皇族集团以皇族制药有限公司起家，公司以基础药物为主，也就是临床常用药物，只有靠质量合格、成本低廉才能具有一定的竞争能力。

“应该在一定时期内对达不到工业发展规模相应要求的各地分公司采取原价收回措施，再以药业项目招商引资易主，迫使分公司做大、做强，打破小富即安思想，打破利用土地增值来谋取短期利益的行为。

“资产重组、建立紧密性的药业集团，统一品牌，统一管理，统一销售行为，按照《公司法》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以合理的利益分配为原动力，利用现有品种资源进行整合，以现有的国药准字号药物品种作价参股……

“……”短短一个小时，韩道居然滔滔不绝地讲了一大堆。

尽管他的长篇大论有纸上谈兵的味道，却让高辛耳目一新，深受启发。

从韩道身上，高辛看到了自己年轻时的影子，所以这一次他听得很有耐心，非常认真。

“年轻人，我不是个唯学历论的人。我很欣赏你虽然没有上过大学，却比那些上过大学的人更有想法。现在我身边正缺少一个行政助理，我可以考虑用你。”高辛向韩道伸出了手。

“谢谢高总，我会努力的。”韩道激动地握住了高辛的手。虽然进入公司对于打入华夏会内部的意义不大——绝大多数皇族集团的职员还是从人才市场上招聘来的呢——但这毕竟是韩道成功的第一步嘛，更何况他还是第一次干这种事！

四　崇拜眼睛的古蜀人

离开高宅，韩逍拿出随身携带的卫星手机："X404 呼叫玫瑰，我已经从'松本真一'等山口组成员的手下救出语琳，并赢得了她的信任，还在高辛身边获得了职位。"

玫瑰是队长余梦珊的代号。

"收到，你比我想象中更聪明一点。"手机里是一个毫无情感的女声。

韩逍忽然想到了什么："如果我想真正打入华夏会内部，而不仅仅是在皇族集团当个小职员的话……高辛也一定会仔细地调查我的来历。"

余梦珊淡淡地说："不错。"

韩逍微微一笑："没有来历比任何来历都更会让人起疑，他们如果查不出我的来历，说不定就会杀了我。"

"这点你不用担心，组织会帮你安排好的，我们会让华夏会查到你的档案——别忘了你身上有窃听器，你刚才跟高辛说了什么总部都知道了，现在么……你可以去吉祥街 86 号 32 幢 2 单元的 3202 室看看，那里就是你以后的家。"余梦珊胸有成竹地说。

"还有，我的家庭怎么样?"韩逍轻轻问。

"你的档案上写得很明确，你家过去是做生意的，开着一个小型医药公司。但你 15 岁那年，你父母都车祸死了，死的时候家里还欠了一屁股债，所以你才没钱上大学，跑去当了几年兵，最后变成一个一无所有的小混混。"余梦珊的逻辑分析非常清晰。

"OK，一切按原定计划行事。"韩逍满意地挂断了电话。

韩逍根据余梦珊的指示来到了组织安排给他的简陋公寓。

远远地，他就闻到公寓的楼底有一股浓烈的尿骚味儿，不知道是狗还是流浪汉的杰作。

他开始在心中忏悔：我错了，我其实应该跟高辛说我是个富二代公子哥的，那样的话组织一定会搞一个大别墅给我住……呃，等等，富二代公子哥怎么可能会找不到工作呢?

韩道敲了敲门，一个嬉皮笑脸的男孩子把门拉开，是拓跋纪。但他一身便衣，穿着黑色的休闲衣外加剪满了洞的牛仔裤:“嗨嗨嗨，感觉怎么样？高语琳对你好吗?”

韩道走进屋子，感到里面很闷，家具也很寒碜。主要的摆设就是一张布沙发，上面还尽是污渍。沙发正对着一台电视机，只是遥控器已经不知所终了。

拓跋纪很自然地在沙发上坐下:“我推荐你几家有情调的旅馆备用吧……我真羡慕你可以泡这么豪华的妞!”

韩道苦笑了一下:“你想到哪里去了?”

拓跋纪收起纨绔子弟般的表情问道:“你知道高语琳的导师白风吧?”

韩道坐到了他的身边，点点头:“组织介绍过他，三星堆宝藏失窃后不久，白风就离奇地被枪杀了。”

拓跋纪拍了拍韩道的肩膀:“你走之后，成都警方的赵警官告诉我们，白风死的时候，身上带着一本黑色的硬封面笔记本。”

韩道来了兴趣:“笔记本里写了什么?”

拓跋纪从背包里拿出了黑色的水笔和一张肯德基包装纸，写下了三句诗:

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
两千年前的绿海里，黄金迷宫在等待来宾。
天神俄玛的咒语，双生鱼在两地。

韩道盯着三句诗看了半天，摇摇头。

拓跋纪咬着笔说:“听专家说，这几句诗来自哈尼族的史诗《十二奴局》，但它们之间不是连续的。”

韩道侧过身子，听得津津有味。

拓跋纪继续介绍:“‘奴局’是哈尼语，相当于汉族文体中的‘篇’、‘章’、‘曲目’。‘十二奴局’即十二章歌的意思。这首史诗的演唱内容涉及到哈尼族先民对于宇宙自然、人类发展、历法计算、四时节令、农事活动等等各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反正内容很丰富就对了!”

韩道从拓跋纪的手里拿过笔，在纸上画了一个湖，又在湖里画了一个圈:“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这是什么?”

拓跋纪忽然聚精会神地看着韩道画出来的东西:“等等，我怎么一直没想到把太阳画在湖的中央呢?”

韩道放下笔:“怎么啦?我随手画的。”

拓跋纪缓缓说道:“这个图形好像一只眼睛!”

韩道耸了耸肩:“眼睛怎么啦?”

拓跋纪一副高深的样子:“三星堆文物中,眼睛是最为常见的刻画符号和镂刻图案。铜神像有凸出眼眶的瞳孔,普通铜人像也有巨大的眼睛,就连铜人像服饰上也有眼睛的图案。”

“我早就说你可以上百家讲坛了,”韩道对拓跋纪竖起了大拇指,“但然后呢?这跟三星堆宝藏的下落有什么关系?”

拓跋纪轻轻地摇了摇头:“我还不知道,专家们也正在研究这个问题。”他说着站起身拍了拍韩道的肩膀:“好了,不早了,你休息吧。”

“被你这么一说我倒真有点困了。”韩道伸了个懒腰,帮拓跋纪打开门,“拜拜,有空常来玩!”

“我哪敢常来?”拓跋纪“刺溜”一声窜出了门,一下就不见了踪影。

胡乱地洗漱一番,韩道穿着睡衣爬到床上,阅读了一些员工指南之类的东西,并熟悉一下各种项目的代号。

第二天,闹钟在五点半就激情洋溢地吵了起来!韩道带着睡意下了床,冲了个澡,用崭新的刀片刮了刮脸。

昨晚睡觉前他已经准备好了行头:西服和领带搭配好了,皮鞋也已经擦得闪亮。

离开家,进入地铁前,韩道买了一份报纸,上面印着题为“三星堆文物失窃要案追踪”的报导。

虽然韩道已经对这件事烂熟于心,但旅途无聊,他还是重温了一下这个故事:

三星堆文物是宝贵的人类遗产,属于最具历史科学文化艺术价值和最富观赏性的文物群体之一。它有许多奇异诡谲的宝物,比如高2.62米的青铜大立人、宽1.38米的青铜面具、高3.96的青铜神树等等,均堪称独一无二的旷世神品。

三星堆博物馆位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三星堆遗址东北角,地处西鸭子河畔,南距成都40公里。

但是在两个月前,博物馆被一群闯入者洗劫一空,值班的工作人员被当场杀死,场面血腥残忍……

地铁到站了,韩道整了整衣服,迎着朝阳走向了皇族集团。

皇族集团的总部看起来就像个五边体，每一边都是一栋七层的“侧楼”。停车场在地下，里面停满了宝马、陆虎和各式各样的名牌汽车。

进入公司，韩道发现在B座大堂前台的任何访客名单或新员工名单上都找不到他的名字。于是，接下来的两个小时里，他坐在人力资源部的接待区填写了一张又一张表格。末了，接待区的人帮他照了相，给他了一张身份识别卡。

干完这一切，韩道找到了总经理办公室。办公室中陈设简单，架子上都是些常见的畅销书：《谁动了我的奶酪》、《水煮三国》、《如何当一名CEO》等等。

高辛正在里面打电话，挥了挥手示意他进去。

几分钟后，高辛放下话筒，跟韩道握手:“欢迎你加入我们的公司。”

“很荣幸能在这儿工作。”韩道说着套话。

五　东方特洛伊之战

高辛指了指边上的一个办公室对韩道说:"那就是你的办公室。计算机、电话之类的东西应该都已经给你配备好了，还有什么需要的话就给后勤部打电话。"

"谢谢高总。"韩道很兴奋。

"好了，我现在要去办一点事情，你按照这个移动硬盘里的说明把里面的数据整理一下。"高辛说着从自己的电脑上拔下了一个黑色的移动硬盘，递给了韩道，然后转身就走。

韩道拿着移动硬盘，慢慢地踱进了自己的办公室，慢慢地打开了新电脑，开始了他的工作……

时间过得真快，一下子就中午了。

韩道摸了摸小腹，拉开了办公室的门。就在这一瞬间，他眼前一亮，看见总经理办公室里走出了一个穿着米色长裙的女孩，不是语琳又是谁呢?

"嗨，高小姐!"韩道主动地上前搭讪。

"你已经在这儿工作了?"语琳在韩道面前停下脚步。

"恩，谢谢你和你爸爸给了我一份好工作。"韩道认真地说。

"我今天下午没课也没项目要忙，就到爸爸的公司来转转，你看见我爸爸了吗?"语琳急切地问。

"你爸爸有事出去了，要不我们先去吃饭?"韩道露出了灿烂的笑容，"你希望去哪里吃?"

"就去公司的自助餐厅吧。"语琳随和地说，径自往电梯走去。韩道立刻快步跟上。

电梯在每一层都停，里面挤满了员工，大家的目的地相同，都是三楼的自助餐厅。

三楼的自助餐厅非常大，像是豪华购物中心的美食广场。

在这里，语琳要了汉堡包和百事可乐，韩道要了一份炒面。他们端着

餐盘，找了个空桌子坐下。

“原来你也在自助餐厅吃饭？我还以为你会跑去韩国烤肉馆或者日本料理店吃饭呢。”韩逍边吃边说。

“我没那么娇气的。”语琳淡淡一笑。

“你刚才说下午没课，难道你还在读书?”韩逍明知故问，对于语琳的背景，他已经清清楚楚，否则还卧个毛底?

“算是吧，我是个研究生，在长江大学的社会研究所里半工半读。”语琳小心翼翼地咬了一口汉堡。

“社会研究所？前不久，你们社会研究所的所长是不是被杀害了?”韩逍故作惊讶。

语琳的眼睛一下子失去了光彩:“恩，他是我的导师白风。”

“听说所长生前对古蜀文明很有研究?”韩逍忍不住继续问下去。

“老师对华夏的古迹都很有研究。”语琳点点头。

“其实我只是很好奇……三星堆古城为什么会突然被废弃呢?”韩逍眨了眨眼睛。

“这的确是个谜。”语琳也一脸神秘。

韩逍吃了一口面条:“没有相关的古籍记载吗?”

“有!”语琳肯定地回答,“《蜀王本纪》上说，蜀王望帝杜宇对投奔而来的荆人鳖灵十分器重，立为相，委以治水重任。史载‘鳖灵治水去后，望帝与其妻通，惭愧，自以为德薄不如鳖灵，乃委国授之而去。’用现代汉语来解释的话，就是蜀王杜宇和宰相鳖灵的妻子发生奸情，并对此感到惭愧，因此把王位传给鳖灵。”

“杜宇这么大方?”韩逍抓了抓头发。

“也有史料认为这两个王朝之间的更迭并非禅让，一切绝不可能风平浪静。《太平寰宇记》中就说‘望帝自逃之后，欲复位不得，死化为鹃，每春月间，昼夜悲鸣，蜀人闻之曰：我望帝魂也。’”语琳轻轻地吸着饮料,“这本书里就认为望帝杜宇和鳖灵之间发生过战争，最后杜宇战败了，逃离国都之后想要复辟，但没有成功，他死了就化为杜鹃，在每个春天昼夜悲鸣，蜀地的人听见了就说杜鹃是杜宇的灵魂。”

“哈哈，我终于懂李商隐的《锦瑟》了！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韩逍大笑起来,“李商隐好

诗啊！一首《锦瑟》就道出了千年前三星堆王国覆灭的前因后果——美人，三角恋，旷日之战，王朝更迭！足够导演们拍一部东方特洛伊之战了！”

语琳微微地摇了摇头：“三星堆王朝因为一个女人而覆灭？我对这种近乎 YY 小说的史料表示怀疑！也许治水是真的，但美人是假的，毕竟古往今来，人们对这种桃色故事都很好奇。”

“也说不定是真的呢？”韩道的眼睛闪闪发光，“总之有美人我很感兴趣。”

“比起什么乱七八糟的三角恋，我更愿意相信是突发的洪水冲毁了古城。”语琳一脸严肃。

“好吧，你坚持你的洪水，我继续 YY 三角恋……不过，后面的问题是三星堆古城被淹没之后，古蜀文明去了哪儿？”韩道用手指扣着桌子。

“金沙！”语琳笃定地说，“同在成都平原的金沙给我们提供了重要的线索。金沙遗址中虽然没有发现大型的青铜雕像群，却出土了大量的金玉石器、象牙，其中金器的精美程度完全可以和三星堆出土的金器相媲美！

“三星堆文明覆灭后，古蜀的部落和氏族迁徙到金沙，从而带来了金沙的兴旺，成为商周时期长江上游新的文明中心……当然，迁来的并不是三星堆居民的全部，还有一部分古蜀人迁徙到了其他的地方。”

语琳说完看了看餐厅的钟，放下餐巾纸：“我想爸爸也快来了，我去办公室等他，走吧。”

“谢谢你陪我吃饭啊！我也该回去做你爸爸布置给我的任务了。”韩道站起了身。

两人一起进入电梯……

结束了一天的工作，韩道收拾东西，和高辛一起离开公司，而语琳则不见了踪影。韩道记得她整个下午都在她爸爸的办公室里呀，怎么一眨眼就不在了？

公司的大门外停着一辆来接高辛的黑色兰博基尼，很贵很漂亮！

车子的副驾驶座上坐着语琳，原来她在这儿！而语琳的身边，是一个穿着黑色套装的年轻人。不知为何，他的身上有一股寒气，而眉宇间又带着几分忧郁。

六　鱼形牙璋

“是语琳和阿痕！”高辛兴奋地看着兰博基尼，然后把头扭向韩逍，“那我就先走了。”

“高总慢走。”韩逍向高辛挥手告别，心中却暗暗冷笑：今天终于见到了这个“阿痕”，传说中大陆的黑道太子原来就是这个样子！

走出公司，韩逍例行公事地向余梦珊汇报：“X404 呼叫玫瑰。”

“今天的进展如何？”余梦珊不带任何情地地问。

“一切顺利。”韩逍淡淡一笑。

“明白了。”余梦珊应了一声，挂断了电话。

韩逍把玩着手机，忍不住又拨给了拓跋纪：“嗨，你还好吧，在忙什么呢？”

拓跋纪打了个哈欠说：“我在睡觉呢！”

“这么累？”韩逍故作惊讶地说，“昨晚你找了几个 MM？”

“你真当我到了种马的程度啊？”拓跋纪嘟囔着，“我是为了今晚才睡觉的。”

“今天晚上 MM 很多是吗？”韩逍已经笑了起来。

拓跋纪郁闷地回复道：“还 MM 呢，今晚零点我和朱军要去成都的‘女神大酒店’21 层总统套房中执行‘樱花 3 号任务’！”

韩逍好奇地用双手抓住了手机：“什么任务？”

拓跋纪缓缓解释：“日本山口组成员佐佐木次郎目前下榻在‘女神大酒店’21 层总统套房，他的手里有古蜀宝藏中的鱼形牙璋，我们需要把这抢回来……”

韩逍好奇心起：“牙璋？”

拓跋纪很懂的样子：“对，是一种礼器，古代调动军队的符信！”

韩逍忍不住说：“看来今晚会很刺激而且也很危险啊，你们两个人行不行？要不，我也来帮你们如何？”

拓跋纪“嘿嘿”一笑：“你倒是够兄弟，不过万一被余美人知道你又插

手与你无关的任务的话……”

韩道很够哥们地说:“我担心的只有你，至于余美人那边，哼，我想这么多干嘛!”

回到简陋的临时公寓，韩道拿出了自己的 QSZ92 式半自动冲锋手枪——公欲善其事，是必先利其器嘛。

他首先按动螺栓和活动弹簧，接着旋转枪管套筒，卸下滑动装置，取下枪管。

拆完手枪后他拿起卸下的枪管对着光线看了一下，它果然由于射击而变得很脏。

韩道用抹布、擦枪油和牙刷清洗了每个部件，直到所有金属的表面都变得光光亮亮、一尘不染才涂上机油。

清洗完毕后，他又将手枪重新组合起。

最后，韩道从抽屉里取出了两盒子弹和一个空弹匣，将子弹装入弹匣，然后又推入枪内……

夜越来越深。

晚上零点的时候，韩道离开公寓，跳上了自己的破烂铃木摩托。

车子很快开到了繁华的城市中心——大厦的玻璃幕墙反射着耀眼的灯光，各种楼群鳞次栉比，尽管是深夜，但成都无眠。

城堡似的女神大酒店门外，摩托车“嘎吱”一声熄火停下。

几串很长的彩灯从楼上垂挂下来，把女神大酒店的正大门装饰得五彩缤纷。迎宾小姐花枝招展，笑容可掬。

韩道拨了同事朱军的号码。

不一会，一个大猩猩般粗犷的男人来了，他穿着一身保安服装，仿佛就是个普通的酒店保安。

“你终于来了?”编号为 X113 的朱军拍了拍韩道的肩膀，带着他来到了酒店的 21 层。

“你还真行，装保安也装得这么像!”韩道在朱军的胸口捶了一拳。

酒店中最大的 3 号总统套房就在 21 层上，足足占据了半个楼面。

韩道和朱军在总统套房边开了个房间，然后从阳台上翻入了总统套房。

总统套房大得就像是个迷宫，房间一个连着一个，有各种颜色，体现不同情调的卧室、客厅、盥洗室、饭厅等等。

韩逍和朱军蹑手蹑脚地摸向了一个有灯光的卧室。

忽然，传来了门铃的声音，韩逍和朱军立刻在卧室边的一个房间里靠墙而立，屏住呼吸。

一个又矮又胖的男人穿着睡衣，打开了卧室的门，想来应该是佐佐木次郎了。随即，这位佐佐木次郎穿过一间又一间的房间，来到了总统套房的入口大门处。

韩逍和朱军看不见大门处的情况，但他们可以听见佐佐木次郎在与人交谈：来的应该是中国人，因为双方用汉语交流。

“哈哈，佐佐木先生，你点的男士到了。”一个女人谄媚地笑着，似乎是个妈妈桑。

男士？

佐佐木次郎在招鸭子？

汗，变态的小日本，居然是个同性恋。

不一会，只见佐佐木次郎搂着一个穿白大褂的男孩走向了卧室……制服诱惑？靠！

男孩染着金色的头发，英俊的脸庞带着一抹玩世不恭的淘气！

等等，这只鸭子不就是他韩逍的哥们，也就是编号 X314 的拓跋纪吗？靠，这小子还真行，居然还假扮鸭子。

却说佐佐木次郎搂着拓跋纪走进卧室，然后放开手，上上下下地打量一番，眼珠子都快凸了出来了：这的确是一只美丽的鸭子，如果他愿意拍电影的话，一定是个当红男星！

佐佐木次郎不停地点着头：“好，很好，好极了！请坐请坐。”

拓跋纪连眼角都没有抬一下：“没看见我已经坐下了？”

佐佐木次郎的眼睛眯了起来：“很对，很对！你已经坐下了，你坐得很好看。”

拓跋纪毫无表情地说：“那么你就看吧。”

佐佐木次郎色笑起来：“你叫什么？”

拓跋纪淡淡一笑：“今夜过后，我们就再无瓜葛，你根本没必要知道我叫什么。”

佐佐木次郎听了一点都不生气，反而笑得更加开心，他拉起了拓跋纪的一只手，认认真真地抚摸起来。

拓跋纪红着脸，闭上了眼睛。

佐佐木次郎的呼吸越来越近。

拓跋纪轻轻地呻吟了一声，轻轻地说道:“其实我也喜欢男人，我喜欢你……”

佐佐木次郎的小弟弟已经突了出来，他迫不及待地用双手去解拓跋纪的衣服。

“我喜欢你去死。”拓跋纪忽然从牙缝里憋出了六个字，然后，手掌猛地往佐佐木次郎的脖子上一切!

佐佐木次郎似乎做梦也想不到有此一着，等他想到的时候，已来不及了——他被拓跋纪打晕了过去。

拓跋纪从床上站起身，厌恶地看了佐佐木次郎一眼，然后开始翻箱倒柜地搜索起来。

不一会，他就找到了一个精致的木箱子。他打开木箱，顿时，柔光如水般荡漾而出!

箱子里是一枚精致的玉器，长约四十厘米，呈鱼形，张开的“鱼嘴”中还镂刻有一只小鸟!

但正当拓跋纪把注意力都放在牙璋上的时候，佐佐木次郎的脸上露出了狞笑。

他悄悄地把手伸入睡衣中，等再次拿出来的时候，手里已多了一把纯黑的贝雷塔手枪!

“嘭!”一声枪响，拓跋纪立刻规避，但左腿已经被子弹擦伤。他颓然跪倒，手里的木箱也“啪嗒”一声掉到地上。牙璋滚了出来，发出了清脆的撞击声。

七 那一夜的痛

韩逍和朱军就在卧室边的房间里。他们听见卧室内响声异常，知道拓跋纪失手，但他们正要出动的时候，却发现一道米色的身影一闪而过，“砰!”的一声，踢开了卧室的门!

一个穿着米色长裙的女孩箭一般地窜进了卧室，去掠取落在地上的牙璋。

“是语琳!”韩逍惊呼了出来。

佐佐木次郎撇开拓跋纪，枪口转向了闯入的语琳!

语琳来不及拾牙璋，身子一缩，躲开了第一颗子弹。

但紧接着，又是第二颗、第三颗子弹向她飞来!

韩逍怕她吃亏，突然旋身转进了卧室，手中的枪对向了佐佐木次郎的同时，脚尖轻轻一挑，将地上的牙璋向卧室外踢了出去。

卧室外，朱军立刻鲤鱼般地跳起来接住牙璋。

大门处响声四起，佐佐木次郎的四个同伴闯了进来。

“臭小子，居然是你，我没去找你，你倒是自己送上门来了!”佐佐木次郎抓狂地向着韩逍胡乱扫射。

“猥琐男，我又不是鸭子，你找我干嘛?”韩逍在各个房间里左躲右闪，不时开枪还击。

“你别给我装糊涂，上次你杀了我师弟‘松本真一’的账我还没找你算!”佐佐木次郎把一堵墙当作掩体边射边说。

“‘松本真一’是谁?谁说他是我杀的?”韩逍侧身避开送到面前的子弹，开了一枪。

“师弟横死小巷，我们暗中调查了附近的居民就得知了当时的真相，你根本就赖不掉!”佐佐木次郎的头一侧，子弹贴着他的耳垂飞过。

总统套房里枪声、器皿破裂声响成一团。混乱中，朱军喊一声:“你们千万小心!”便带着鱼形牙璋离开现场。

一个日本人要追，后面拓跋纪已经扣动了扳机。

那个日本人背心中枪，惨叫一声，倒在了血泊中。

第二个日本人躲在一张沙发后，悄悄地把准星对准了正在和佐佐木次郎战斗的韩道。

但语琳突然对着第二个日本人狠打了一梭子子弹！

第二个日本人猛然趴下，子弹“嗖嗖嗖”地从这个人头顶上飞过去。

第三个日本人冲过来，对着语琳举起了枪。

“小心！”拓跋纪一声怒吼，身子猛的向前一滚，拨出手枪，对准了第三个日本人的臀部射出子弹，让他屁股开花而死！

第四个日本人见拓跋纪杀了他的同伴，红着眼睛向拓跋纪猛射了一阵。

拓跋纪跳着脚闪入一个房间躲避，但却在这过程中被一颗子弹擦过后背。

正当第四个日本人追击进来，准备再下杀手的时候，背后飞过来一串子弹，让他爆头身亡——射击的人是语琳！

没死的第二个日本人冲上来，“嘭”地一声，一颗子弹划出漂亮的尾线，击中了语琳的胸口。

语琳重重地摔下去，砸在了坚硬的花岗岩地面上。鲜血，在地面蜿蜒着。

“小心！”拓跋纪挣扎着奔过来，在语琳身边蹲下，从白大褂的口袋里拿出了一支强心针，解开了她的两个衣扣，插入她的胸口。

“语琳！”韩道一分神，小腿被佐佐木次郎射中，一个趔趄，几乎摔倒。

第二个日本人落井下石地把枪对准了韩道！

但拓跋纪已经从白大褂里摸出了一个手雷……

轰！一声巨响，第二个日本人在爆裂火焰中变成肉块！

眼见同伴都已死去，佐佐木次郎心里一慌，一下子被韩道射中肩膀，然后再用脚踹翻在地。

“说，三星堆宝藏是不是你们偷的？”韩道踩着佐佐木次郎的手。

佐佐木次郎的嘴里发出了怪笑，随即，黑血溢出，死了！

“他服氰化氢自尽了。”怀抱着语琳的拓跋纪叹了口气。

这个时候，语琳缓缓地睁开眼睛，让人怜惜的唇毫无血色却别有一番凄美。

“谢谢。”她真诚地说，看着拓跋纪收拾针具的样子，她已经什么都明白了。

“不客气。”拓跋纪看着她，不禁痴了一会。是的，她神秘而优雅，就像是一朵盛开在遥远山谷的奇花。拓跋纪不是没享受过女人，但他实在没遇到过她那样有深度有气质的女人！

“我为你包扎一下伤口，我是个医生。”拓跋纪咬了咬牙，抱起语琳，瘸着脚走向了另一个卧室。

“你干什么？”韩道一个箭步冲到拓跋纪面前，伸手拦住了他。

“救人要紧，你别拦着我！”拓跋纪无视韩道，抱着语琳走进了卧室，没有关门就把她放倒在床上。

借着昏黄的灯光，他发现语琳的胸前一片红色，这片黏稠的红色触目惊心！

拓跋纪果断地撕下了她的上身衣物——在她洁白的胸膛上，一个丑陋的伤口赫然呈现。

“麻药的量不多了，你忍一忍。”拓跋纪从肩上背着的药箱里拿出了麻药、手术刀、镊子、酒精棉花、针线、剪刀以及纱布。

语琳听话地点点头，然后别过了头去，水眸紧紧地闭起来，长长的睫毛不住颤抖。

“忍一下就好了！”拓跋纪柔声说。他小心地为语琳注射麻药，然后又像是加工一件艺术品般割开她的肌肤，夹出子弹，割掉烂肉……虽然他是个医生，但通常他都是在为男性手术，所以这一次他格外认真。

语琳额头上满是细密的汗水，莹白的牙齿把下唇咬出了血痕，小巧的手不停地抓着床单，似乎想把它扯碎。

她的肌肤柔软而充满水分，让拓跋纪的手也在某一瞬间不经意地颤抖了一下，但她所散发着的那种和祥和宁谧，却让他加剧的心跳又渐渐平息，恢复常态。

最后，他仔仔细细地缝合了她的伤口，再不松不紧地把她的胸部包扎好。

“咳咳，我可以进来了吗？”韩道咳嗽了两声。事实上卧室的门一直没关，他也一直看着拓跋纪和语琳。

拓跋纪帮语琳穿好衣服，正色道：“你进来吧。”

“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韩道眼神复杂地看了语琳一眼。

“我也想问你这个问题。”语琳苍白的嘴唇动了动，然后她又看了拓跋纪一眼说，“还有，你们是什么人？”

八　错爱

韩道和拓跋纪面面相觑，不知该如何回答。

“呵呵，我们是道上的三流混混。我的职业是……呃，说起来真不好意思，我是个医生，但兼职小偷和男妓。我们听说死掉的这个日本人很有钱，就想来捞一笔。”拓跋纪眼珠子一转，指了指地上的佐佐木次郎，开始撒谎。

“我、他还有刚才出去的那个保安朋友都是道上混的。我那个保安朋友见到这个日本人身上居然带着价值连城的文物，就邀请我和这位医生朋友前来偷盗。”韩道说着拍了拍拓跋纪的肩膀。

“我还以为你们是公安局的卧底，如果那样就好了。”语琳黯然地叹了口气。

虽然他们不是公安局的人，但韩道和拓跋纪的心照样一下子提到了半空中。

拓跋纪的眼中杀机一闪：语琳在道上的身份他很清楚，如果让她知道自己的真实身份的话……后果不堪设想!!

韩道沉着地看了拓跋纪一眼，示意他冷静一点。

拓跋纪看了看渐渐转白的窗外，又看了看床上的语琳，笑着对韩道说:“时间不早了，美人在此，你好好享用。”说完就转身离去。

“你可真会说风凉话。”韩道苦笑着，再次神情复杂地看了语琳一眼，把她抱了起来，一步步走向电梯。

“你能送我回家吗?”语琳恳求说。

韩道没有说话，他抱着语琳离开“女神大酒店”，拦了辆出租车，回到了自己的简陋公寓。

拓跋纪说得很对，按照语琳目前在“华夏会”里的身份，她不可能是什么善良之辈。

如果语琳真的城府很深，又阴险虚伪？她为什么会说“我还以为你们是公安局的卧底，如果那样就好了”这样幼稚的话？她难道不知道这句话

等于是在向麟组特工挑战?

还有，她去女神大酒店是因为华夏会的缘故?不可能吧，以她的身份，华夏会没必要让她孤身犯险。

不管怎么说，不怕一万就怕万一，韩逍把语琳抱进了自己的房间，放倒在床上，又脱下了她的外衣，摸走了她的手机。

看着她憔悴、无助的水眸，韩逍的心忽然又痛了几分。于是他温柔地为她盖好被子才默默离开。

语琳静静地承受着他对她所做的一切，她已经虚弱得没有了任何反抗的力气。

她很累，可她不敢睡，她怕他对她有什么图谋。

强忍了很久，她终于还是坚持不住，迷迷糊糊地昏睡过去。

她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总之梦中，她见到了很多很多的毒蛇，把她缠在了炼狱的边缘……

当她再次醒来的时候，是一个天色微明的清晨。她似乎睡了很多天，具体的数字，她也说不上来。她低头看了看身上的内衣和裤子，都没有动过的痕迹，不禁对韩逍多了几分好感。

“你醒了?”韩逍淡淡地说，然后扶起她，把一碗面糊喂给她喝，“我很穷，也没有什么吃的能招待你，你凑合着吃点儿吧。”

语琳用力地抓住了碗，把面糊喝得干干净净。

满汉全席她吃过，但从小到大，除了要收钱的保姆之外，还没熟人煮过东西给她吃。

“你很想知道我为什么会去女神大酒店吗?好吧，我告诉你，我去女神大酒店是因为我在那天下午的时候见到鱼形牙璋到了佐佐木次郎的手里。”语琳把碗放到一边，“那天中午我和你一起在餐厅吃饭，但那天下午，我在跟踪一个人!”

她说着叹了口气，没有说下去。是的，她还爱着他，她不愿意把他的所作所为告诉别人。

“事实上，鱼形牙璋就是那个人卖给佐佐木次郎的，所以，我甚至怀疑三星堆宝藏的失窃还有我老师白风的死都和他以及他爸爸有关。”语琳痛苦地低下了头去，小声哭泣，“我很想为我老师白风报仇，但……”

语琳的肩膀颤抖着，长长的黑发如水般零零星星地洒落在身体上。

她温柔、安详、神秘、高贵……

韩逍看着她，某一刹那，甚至差点儿要把她拥入怀中，告诉她，她就是自己追求的梦中情人。

“我在想什么？我脑残了？我怎么可以跟她假戏真做，我怎么可以对她动了真情！”韩逍在心中一遍遍地告诫自己的同时把语琳的衣服还给了她，“你穿上吧。”

语琳飞快地穿好了衣服，走下床，看到了书桌上的一张肯德基包装纸，上面画着一个眼睛形的图案，还写着三句诗：

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

两千年前的绿海里，黄金迷宫在等待来宾。

天神俄玛的咒语，双生鱼在两地。

“这几句诗来自哈尼族的史诗《十二奴局》，你把它们摘抄下来干嘛？”语琳困惑不解地看着韩逍。

韩逍一脸平静地瞎编故事：“我有一个道上的朋友，是从名牌大学里退学的黑客。他利用系统漏洞进入了一个警官的私人电脑，从一个采用256位元密码的PDF文件中得到了这几句诗。根据那个警官的记录，这几句诗都来自白风被枪杀时所携带的一本黑色硬封面笔记本！”

语琳怔了怔：“你说的是真话？”

“千真万确！”韩逍点点头。他发现自己乱下保证的水平已经可以跟拓跋纪信口对女孩子们说“永远爱你”的水平相媲美了。

语琳犹豫了一会，说道：“老师遇害的那段时间我都不在成都，所以我一直很遗憾没能去老师遇害的现场看一看。现在我决定和成都警方联系一下，让他们带我去那。”

“也好，我陪你一起去，但我先上个厕所！”韩逍说着转进了卫生间，直接发短信让余梦珊帮忙和成都警方打好招呼。

敲门声响起，语琳在卫生间外等得有点郁闷：“你好慢哦，赵警官已经在楼下等我们了！”

“好了！”韩逍删掉余梦珊回复的短信，打开了卫生间的门。

两人走出公寓楼，赵警官的越野吉普车已经停在了外面。

“赵警官！”语琳笑着把一叠红色的钱塞到了赵警官手里，“很高兴再次见到你。”



九 亡灵守护者

赵警官收起钱打开车门:“高女士好，同样很高兴见到你。”

韩道和语琳坐到了车上。

赵警官和韩道对望了一眼，两人心照不宣地装作是陌生人，客客气气地打着招呼。

“你认识赵警官?”韩道看向语琳。

语琳点点头:“当然认识，老师死后成都警方已经找过我很多次了。”

朝阳才刚刚升起，雾气还没有散去，赵警官一边喋喋不休地抱怨世风日下，一边开着越野吉普车前往成都郊外。

“喂，这位先生，要不要来根烟?”赵警官“嘿嘿”笑着，一手抓着方向盘，一手从口袋里拿出一包中华。

“不用，谢谢。”韩道看了语琳一眼。

“成都的女孩子都不错，白白嫩嫩的。杨贵妃知道吧?就是成都人。”叼着烟仍然堵不住赵警官的嘴，他真的非常健谈。

车子已经驰到了郊外的一条盘山公路上，两边的林木郁郁葱葱，以香樟和柏树居多。

赵警官刹住了车:“喏，就是前面这段路上，白风教授就是在这里出事的，他开的车子已经被运到了警察局的车库里，他的尸体也已经火化入葬。”

“什么武器?”语琳用手扶着车框。

“枪，黑市上最常见的美国货。勘察记录表明，杀手是分乘三辆悍马退走的。”赵警官说着无聊地按了两声喇叭，发出干涩的“嘟、嘟”声，“其实成都警方勘察现场的资料已经足够完备细致极了!”

语琳下了车，又拍了几张照片。韩道紧跟在她的身后。

忽然，一辆黑色的保时捷从后面呼啸着上来，然后，一道洁白的身影从车子上翩然而下。

语琳闻到了一阵香风，那是一种极其名贵的异族香料，可能是“云南

香叶油”，制作法国品牌化妆品香奈儿的主要原料。

“事实上你们不用费心寻找宝藏了，大祭司会把宝藏都保管好的。”穿着白色连衣裙的女孩走向了韩道。

似曾相识！猛然间，韩道想起来了，他在三星堆博物馆现场外见过这个女孩。那天深夜她一个人在遗址上走，以至于他还以为自己见到了千年女鬼！

“你是谁？”韩道冷静地问。

“我是哈尼族的人，大学毕业后我就跟着大祭司开采铜矿，自然而然，我也加入了他的队伍，成为亡灵守护者。”白裙女孩没说完，赵警官已经踩下油门。

吉普车吼叫着冲过来，在韩道身边“嘎吱”一声刹住，卷起一阵飞沙。

“优玛，你又在胡说什么？”赵警官气急败坏地大叫着，来不及下车，已然掏出手枪指向这女孩子。

一看赵警官如临大敌的架势，优玛忽然仰起脸来：“赵警官，现在你没有任何逮捕我的证据，把你的枪放回去！”

“喀啦”一声，赵警官的手枪子弹上膛：“优玛，如果不是看在两位政界要人、两位跨国集团总裁还有一位军方的高官联名取保候审（保释）你的份上，警局早就抓你入狱了。现在你劣迹斑斑，最好放明白点！咳咳，我限你十秒钟内从我眼前消失……”

优玛淡淡一笑：“你不用凶巴巴的，信不信大祭司会把你的底细都抖出来？你和……”

赵警官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韩道，你听着，要不是我们这些亡灵守护者，宝藏已经被日本人从云南运出国了！”优玛得意洋洋地说，然后优雅地回到了她的黑色保时捷中，给韩道送了个飞吻才关上车门，呼啸着离开了。

“能带我去看看老师的车吗？”语琳转向了赵警官，又把一叠红色的钱塞在了他的掌心里。

“没问题，车就在警察局的车库里。”赵警官的脸上露出了快乐的笑容，优玛带给他的恐惧一扫而空。

接待韩道和语琳的是李局长。这个人皮肤黝黑，小腹微凸，脸上的表情总让人觉得别扭。

车库中，一个技师正在对白风的轿车进行检查，那是一辆豪华的越野

车英菲尼迪 fx。

“我们已经对这辆车检查了好几次了，除了它的轮胎有一点无伤大雅的小问题之外，一切 OK。”技师从车子底下钻出来。

语琳长长地吸了口气，点点头，然后向李局长挥手告别。

离开警察局，语琳看了看手表，时间尚早。她一咬牙，转向韩道：“再陪我去一个地方吧，我老师家里。”

韩道点点头，帮她拦了辆的士。

车子以每小时 30 公里的龟速开到位于城西的百合公寓。

下了车，语琳幽幽地说了一句：“老师死后，这个世界上，除了老师那远在英国读书的儿子白希，我不知道我还能信任谁……也许，还有你吧。”

“我？为什么是我？”韩道笑了。

“因为你已经救了我两次了，不是吗？”语琳对着韩道眨了眨眼睛。

两人找到了门牌号为 2156 的别墅——一幢红砖建筑，带有中欧风情。

白风的妻子是一个穿着讲究的老太太，她客气地把语琳和韩道领进了屋，但没有过多的热情。

身为特工的韩道知道，白风不仅仅是个学者，而且是一个腰缠万贯的富豪。他出生在英国排名第五的“星罗财团”，该财团由几个华人家族控制，白家就是其中之一。

客厅里的陈设典雅大方，柳木的桌子，宽宽大大的沙发，以及淡红色的落地窗帘。

“两位想喝点什么？”白夫人彬彬有礼地问。

“谢谢师母，我喝茶吧。”语琳低头回答。

“那你呢？这位先生。”白夫人打量了韩道一下。

“和高小姐一样！”韩道瞅了语琳一眼，看上去她并不喜欢这个称呼。

白夫人很快就端来了他们的茶水，把托盘放在桌子上。

“师母，能给我们看看老师葬礼的现场录像吗？”语琳用沉重的声音问。

白夫人点点头，打开了客厅的大屏幕，然后在和大屏幕相连的电脑中放入了一张光盘。

白风的追悼会和葬礼都非常简单，他的整个人裹在白布里，看不清究竟伤成怎样。

几个朋友在一边失声痛哭；从英国赶来，宣读追悼词的哥哥显得消瘦枯槁。

十　黑道太子

录像很快放完。语琳还沉浸在悲伤中不能自拔的时候，白夫人已经直奔主题了："高语琳，你来就是为了我先生的一些文件资料吧？请跟我来，在三楼的鸽子窝里。"

鸽子窝特指白风建在顶层的工作室，这个狭小的阁楼里乱七八糟地堆满了各种书卷、图纸。

窗户下摆着一个红丝绒的长沙发，因为年久失修而破损不堪。书架上放着十来个档案袋，全部按字母顺序编号。

白夫人把桌子上几个满是灰尘的卷轴推到一边："来，你们就坐这儿，随便看，随便瞧。"

语琳从书架上取下一本手稿，坐在韩道的对面读了起来。她看上去很平静，但韩道能感受到她内心的波澜。

两人一份一份地仔细查看那些资料，不知不觉就过了一个多小时，直到语琳发出一声惊叫："韩道，快看！"

她把一份手稿递到了韩道面前，上面有十几幅图，大大小小的圆圈、曲线、直线交织在一起："老师在三星堆博物馆中留下了秘密，也许他开凿了一个密室！"

说着，语琳又迫不及待地从包包里拿出了手机："这是诺基亚的最新款，带有800万像素的摄像头。"

韩道故意赞叹了一句："有钱人真幸福。"

45分钟后，语琳把铺在桌子上的图纸和手稿都拍了下来，存进手机，又在韩道的协助下，把一切整理好，装进档案袋里。

他们客客气气地和白夫人告了别，没做过多的寒暄。

正好有一辆公共车经过百合公寓站，语琳跟韩道说了句再见就匆匆忙忙地跳了上去。

韩道看着语琳渐渐消失的在自己视野里，喃喃自语："她真不像个坏人，但她可能是无辜的吗？"

离开韩道，语琳也忽然有了一种失魂落魄的感觉。

从百合公寓坐公车回家只需要一个多小时，但语琳却觉得今天的行程如此漫长，如此难捱。

是的，她什么都有了，金钱、豪宅、香车、王子般高贵的丈夫……而她，就像是穿着水晶鞋的公主。

这双水晶鞋很华丽很漂亮，设计新颖、款式独特，是每一个少女梦寐以求的东西，但语琳却深深地感到，这双水晶鞋非常卡脚！中看，不中穿，每走一步都很不舒服！

不知不觉中，公车在一条盘山小路前停住。语琳下了车，慢慢地向着一幢盘踞在山口的豪宅走去。

这幢豪宅就像个宫殿，出人都有保镖层层挡驾，完全实行半军事化管理。而且保镖们每天早晨都要像在军营里一样列队出操。

语琳走进别墅，徐娘半老的保姆“林阿姨”迎了出来：“高女士好。”

“林阿姨好。”语琳温柔地回应着。

“任主管今天回来了。”林阿姨小声说。

“啊？”语琳惊讶之极，她丈夫任痕根本没说过今天会回家，事实上他很少回家，即使人在成都也很少回家。

不过语琳认为自己是个独立的女孩子，虽然偶然也会感到有一点独守空房的失落，但更多的时候，她对他的“很少回家”深表理解、坦然接受，仿佛这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完全没有问题。

语琳沿着镂花的铁质楼梯一步步走进了她和任痕的卧室。

卧室中，任痕正用一台古老的喇叭式音响播放着16世纪的欧洲古乐，甚至语琳进来都没有和她打个招呼。

他是个充满了艺术天赋的男人，对音乐、诗歌、美术等等都深有造诣。

夕阳透过窗帘照射进来，他的脸依旧瘦削，但不知为何还带着一丝疲惫的苍白。几缕散发遮住了他的眼睛，更承托出了他的忧郁和冷漠。

“阿痕，我回来了。”语琳柔声说。

任痕没有回应，不知道是没有听见还是故意不理她。

“我很累，想休息了，你把音响关掉好吗？”语琳走近了几步。

这一次，任痕有反应了，他冷冷一笑：“你终于回来了？我还以为你已经不想回家了。”

他有一肚子火气：她一点都不关心我，一点都不体贴我，她难道就不会问一问我“现在身体还好吗”，或者问一问我“在外面开心吗”？亏我还为她拒绝了秘书小姐的勾引，下狠心把秘书小姐调到外地，相比之下，秘书小姐是多么善解人意！

语琳没和他顶嘴，她只是恳求他说：“你愿意关掉音响吗？……好吧，既然你无动于衷，那我去边上的房间休息了。”

看着语琳离去的背影，任痕真的很难过。他马上又要飞到东京去谈一笔生意，他多么希望临行前妻子能把他的行李都收拾好，能送送他，能提醒他注意饮食，甚至吃点小醋，提醒他不要乱采野花。

毕竟我是皇族集团的继承人，我的妻子完全有责任去做这些，而且想当我妻子的女孩这么多，她们哪一个不比语琳更年轻漂亮?!

“你是不是还忘不了白希？所以我怎么都走不进你的心里！”任痕忽然叫住了语琳。

语琳怔住，缓缓地回转过身：“我跟你说过很多次了，我和他之间不是你想的那样。”

任痕也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对不起，我不该说到他的。”

语琳认真地补充了一句：“再说一遍，我和白希只是很铁的朋友，他不是我的初恋情人，你才是！”她没有骗人，她几乎从来没骗过人，因为她不知道该怎么骗人。

但任痕至今都搞不清语琳的第一次给了谁：是她导师白风的儿子白希？还是他自己，总之她跟他的时候没有落红。虽然任痕也一再告诉自己这个问题完全不重要。

他默默地把音响关了，反正他欣赏名曲的心情已经完全被语琳破坏掉了！他是个忧郁而敏感的人。

语琳走进隔壁的房间，拉上窗帘，默默地躺在了床上，想想半年前嫁给他的时候，怎么就没发现任痕是这么自私的一个人？

任痕在娶她之前有过多少女人了？新婚之夜他就能半个小时以上，怎么看都像是个老手，让她非常难过！任痕自己这样了居然还好意思跟她提白希？即使她跟白希有点什么也是她过去的事情，更何况她和白希之间是清清白白的，任痕才是她的第一个男人，毫无疑问。

十一 雷达探测

也对，任痕是皇族集团的继承人，而且又是独子，在众星捧月中长大，充满了傲气，而他忧郁的性格就让这种傲气更加寒冷。

虽然这位才华横溢、忧郁霸道的大少爷很适合当白烂言情书的男主角，说不定还可以把一些没见过世面的小妹妹迷得七荤八素。

但很显然，她语琳不是那些白烂言情书的女主角，她要的根本不是一个才华横溢、忧郁霸道的大少爷！

而且任痕平时都在忙碌些什么？不仅仅是公司的事吧？如果语琳没记错的话，他上次回家，包里有一盒白色的粉末。她把粉末拿到长江大学，在实验室里一验，居然是一盒海洛因！

虽然说皇族集团是一个在世界各地都有分部的制药王国，总部的实验室里更有大量的海洛因，但任痕怎么可以把海洛因带到外界来？

“甚至，这几天我和韩道的忙碌不也是因为任痕？如果不是那天跟踪任痕，并发现他把鱼形玉璋卖给了日本人佐佐木次郎，我去女神大酒店干吗？”语琳的眼泪无声滑落，渐渐地，她沉沉睡去。

“咔哒”，任痕打开了房间的门，见语琳已经睡着，并且背对着自己，就再没有多说什么，直接奔向了车库，开着他的兰博基尼前往国际机场。

“早知道就不回家了！或者我该另外再找一个女人来填补寂寞，比她懂事的女人大把大把！但是……但是我好像还深爱着她，我不想这样做。”想到这，任痕猛地一踩油门，车子狂飙起来。

在任痕的飞机升空的同时，语琳揉着有些红肿的眼睛起床了。

“阿痕。”她推开贴着大红喜字的卧室门，但里面早已经空空荡荡。她苦笑一下，心想：他这么快就不辞而别了！结婚半年来，他在这张婚床上睡觉的日子屈指可数。还好，我不是个依赖人的女孩，否则非变成怨妇不可。

语琳走进了自己的书房，想起了老师提到的博物馆密室。

突然，她很想去看看！这股非常强烈的冲动驱使着她整理好背包，并把地表探测仪和笔记本电脑带在了身上。

临行，语琳想到了韩逍，可她又觉得自己不应该再和这个男人纠缠不休：他既不是她的上司，也不是她的同事，她和他之间不应该有这么多交往的。

但就在她犹豫不决的时候，这个男人自己打了过来。

“喂，韩逍，有什么事吗?”语琳抓着手机问。

“没事，只是出于对朋友的关心。”韩逍马上尴尬地寻找借口。

“那……你能再陪我去一个地方吗?”语琳情不自禁地问，她问他的同时也在问自己：我为什么会对韩逍有一种特殊的亲切感？也许，我总是被他救，所以他给我一种依赖感、安全感，一定是这样。

“当然没问题。”韩逍爽快地答应了。

“谢谢你，我们在五块石汽车站附近见。”语琳扣上了手机，暗下决心：这是最后一次找韩逍了，对，最后一次！

按掉手机，韩逍离开了家，拦了辆的士，直奔五块石汽车站。

到达目的地后，他扔了几张钱给司机，茫然地四处张望。

一辆白色的宝马带起一阵狂风从他身边飞驰而过，随后又是一阵急刹车的声音。

韩逍伸出右手，叉开五指遮挡住刺目的车灯。

车子绕着韩逍转了半圈，猛地顿住，语琳拉开车门:“你来了!”

“恩。”韩逍坐在了副驾驶座上。

语琳放开离合器，踩下油门，往成都东北方向飞驰而去，然后进入成绵高速，到了广汉左拐，一路顺着河前行，直到三星堆博物馆才停下。

有一队巡逻的警察经过，领头的正是赵警官。

“一想到老师白风的死，我就十分不安，所以再过来看看。”语琳的眉宇间结着一层无法挥去的忧伤。

赵警官让其他警察都站在博物馆外守卫，自己带着语琳和韩逍走进了博物馆的前厅。

“老师的死也许和文物的失窃有关。”语琳说着从背包里拿出那台小型雷达——最新款的地表探测仪，把肩带挎到了韩逍的肩膀上:“你别小看这个酷似去污器的东西，它能给地下洞穴或者建筑里的暗格定位!”

韩逍顺从地把仪器背在了肩上。

“按下绿色的按钮就可以启动仪器，把屏幕对着地面，雷达检测到洞穴之类的东西，目镜屏上就可以看到。”语琳说着把目镜屏也递到了韩逍手里。

语琳又把自己的笔记本电脑和雷达用蓝牙无线功能连接上:“好了，现

在我也可以在电脑里看到立体的检测结果了。”

韩道戴上目镜，顺着展览廊道，在博物馆里一寸一寸地搜索过去。

“高小姐，为什么这一带都是暗格、密室？”韩道困惑地往后看了一眼。

“你看到的只是地基、地窖，不要管他们。”语琳盯着笔记本电脑说，“这些都不符合。”

足足两个小时，每遇到一些空白带、加厚墙，坑穴或者是障碍物，他们都会停下来观察半天。他们找到了很多地穴，但没有一个有什么特别之处。

“老师怎么会在博物馆里弄一个密室来给我探险？八成是我们小说看多了。”语琳有点准备放弃。

但就在这个时候，已经关上的前厅小门又被打开！在一群黑衣人的簇拥下，一个年轻男子进来……白色衬衫，淡蓝色牛仔裤，英俊不凡的脸庞，高挑挺拔的身材，简直就像是偶像剧里走出来的阳光男孩！

“司马少康！”语琳怔住了：来的这个人不就是她公公的年轻秘书，她老公的发小，万千少女的梦中情人——司马少康？

当然，韩道还知道他的另一个身份——他是华夏会的一个指挥官，江湖上人称“少帅”。

如果他没记错的话，华夏会的老大，也就是语琳的公公任成被称为老董（事实上他的确是制药王国“皇族集团”的老董）。

老董最接近并最信任的成员叫做顾问，任成以前的顾问是李进，但他已经被任成杀了。

华夏会内部还有 7 个杀手“军团”，各军团均由一位“指挥官”领导，指挥官直接对老董负责。

每当老董做出一项决议，他决不会直接向负责执行的杀手传令，而是由一系列的军团指挥官代之传递指示。

如此，当下级成员被司法部门俘获，上级成员便可金蝉脱壳，免受法律制裁。

“很意外，高语琳，你今晚居然会来这儿。”司马少康皱了皱眉头，然后瞟了韩道一眼，“还有公司的这位员工，呵呵。”

韩道和语琳面面相觑，少康来这里干什么？而且他还带着人，估计来者不善……

语琳扫了赵警官一眼。但令人困惑的是，见到这样的场面，赵警官却无动于衷。

十二　博物馆枪战

少康笑问语琳:“听说您父亲高经理现在可忙得很，任董想找他都常常找不着人。”

“父亲是在为公司操劳。”语琳理直气壮地说。

“真是这样?”少康耸了耸肩膀。

“你到底要说什么?”语琳不满地质问。

少康盯着韩道:“我只要牙璋——就是那天你在女神大酒店里抢到的东西！只要你们把牙璋给我，我就保证不会把高经理的秘密告诉任董，如何？至于我身边的这些小弟么，他们都是我的心腹，也不会出卖我的。”

听了这话，韩道震惊不已。据他所知，黑道太子任痕的小兄弟是出了名的忠心耿耿，为了华夏会上刀山下火海都在所不辞！但现在听来，这个人也会打小算盘啊！

但语琳更为震惊：她父亲高辛怎么了？有什么秘密？和她公公任成又有什么关系?

见语琳和韩道迟迟都没有反应，少康身形一闪，向语琳扑了过来。

“砰!”一声锐响。

语琳愣住。韩道的手枪冒着烟，少康的肩膀上鲜血直流。

“抓住高语琳当人质!”捂着肩膀的少康大声叫喊。他身边的黑衣人们听到命令，都拔出了手枪。

韩道把身上的雷达扔了，一把抓住了语琳的胳膊，快步奔逃。

两人身后是一阵密集的枪响，子弹把木头展览架打碎了，大理石地面也冒起了火花。

“赵警官!”语琳惊慌失措地喊了一声。

赵警官已经拔出了枪，但枪口却是对着她和韩道。

“你还看不出来?!姓赵的是你们华夏会派人警方的卧底，但他似乎忠于少康多于你父亲!”韩道把语琳拉到一个转角后，又向敌人们的腿部一阵扫射。

“你们华夏会？你在说什么？”语琳对自己“黑道太子妃”的身份并不是很清楚。

但韩道没办法跟她解释了，只听见一声巨响，一个拳头大的东西从上空飞了过来。

语琳尖叫：“手榴弹！”

到处翻腾着滚滚浓烟，韩道拉着语琳：“跟着我！”

他们顾不得身后的一串串子弹，朝博物馆出口的方向逃去。

手榴弹在很远的地方爆炸了，大理石被炸成碎片朝各个方向飞去。

在这种情况下，暴露在明处就必死无疑，他们需要一个坚固的掩体。

敌人也注意到他们想要逃跑，于是到处射击，不给他们机会。

炸弹的爆炸声还在耳边回响，但是韩道已经开始恢复听觉，他边跑边举枪扫射——很好，从远处传来一阵咕哝声，似乎好几个的敌人倒下了。

但下一刻，四面八方都是敌人的子弹！看来有更多的敌人从其他门口进来，躲在博物馆的隐蔽处，想要对韩道二人形成一个包围。

语琳茫然地跟着韩道在曲曲折折的展览走廊中乱跑，一颗颗子弹在她的周围开了花，碎片横飞。

敌人试图合起来把通道拦住，于是他们重新部署位子，火力暂时有所收敛。

韩道吼道：“躲到柱子后面，我掩护你。”

语琳看了一眼那根支撑房顶的柱子，又回头看着韩道。

韩道的目光也突然转向了她，四目相交，两人深深地凝视着对方。从他明亮的眼睛里，她看见了一丝本能的恐惧，但更多的是坚定。他向她点点头，大叫一声：“跑！”

语琳拼命朝柱子奔去，接着以极快的速度收了脚。她向外张望，发现韩道正朝自己的方向退过来，边退边开枪。

突然，韩道大叫一声，左臂中了子弹。瞬间，无可遮蔽地，他的右大腿，腰部又被散弹擦伤。

语琳抱住了他，他的温度如此熟悉。

“太子妃请自重。”追赶过来的少康皱了皱眉头。

语琳没有搭理少康，她扶起韩道，顺着走廊往前跑。

转过一个拐角，两人疲惫不堪地撞在了墙壁上。

“咣当！”一扇暗门自动打开。

密室？原来，老师真的在博物馆里留下了密室！

语琳带着韩道进去，然后迅速地把门关上。

门后的圆顶房间大概有一个车库那么大，韩道注视着里面的一切：数不清的玻璃格里摆列着陈旧的古玩，诸如撇足越式鼎、飞鸟盖双耳壶、鸭形尊等等，它们的纹饰也很是特别，有变形兽面纹、编织纹、锥刺纹、纠结草叶纹……

“这里的宝藏来自吴越而不是三星堆。”语琳用目光把周围的文物都扫了一遍。

韩道站在门后，他一边换弹夹，一边在门上的隐蔽猫眼里看了一眼：“他们来了。”

语琳听到他的话，打量了暗门一番。现在，这道暗门成了一个大问题——它虽然是用厚木板做的，但是仍然有一些地方很薄弱，甚至出现了裂纹。

韩道用一只脚顶着一侧门框，用自己的身子压住另一侧门框。一颗子弹打到门的外侧，他明显感觉到自己膝盖处受到了剧烈冲击。

他明白，随时都会有一颗炸弹把门炸掉——一旦这样，他和语琳就无路可逃。

新一轮的火力打到门上，震得门框“嗡嗡”乱响。韩道感到自己腿也被震得麻木了。

“敌人就快进来了，挡都挡不住。”他收回腿，揉着疼痛的膝盖，在密室里看到了一个剑架，上面有一把先秦的古剑，大约四五十厘米长，剑身遍饰蓝色菱形花纹，下部刻有两行 8 个带着鸟头的字，他看不懂。

“这是吴越的鸟篆文。”语琳说，“我们推测古代的越人和蜀人都来自同一个祖先——三苗，所以三星堆人的太阳神崇拜、使用玉质礼器的习惯等都和长江下游的先民十分类似。”

韩道毫不费劲地拿起剑，在房间里挥了两下，空气在剑的周围猎猎作响。

一颗手榴弹爆炸了，把门炸碎，烟尘中，少康出现，拿着冲锋手枪。

韩道将手中的古剑猛地一抡，带出一道优美的银弧。

由于硝烟弥漫，少康看不清韩道的身影而只看到剑光。他赶紧后退一步，但手臂已被划伤，一抖，手里的枪掉了。

现在轮到韩道举枪射击了。

少康索性矮身滚到一个宝箱边上，然后拿起了宝箱里的另一把镶嵌着绿松石的青铜剑！

十三 古剑对决

握着松石青铜剑，少康身体前冲，直劈向韩道面门。

韩道又是一枪，但没有射中。少康却飞起一脚，同样将韩道的枪踢了出去。

“能把牙璋给我吗？只要你把牙璋给我，我就不把高辛的秘密告诉任董，同时也放过你们。”少康还是对牙璋念念不忘，这东西对他这么重要？

“牙璋对你来说很重要是吧？那我们是不是可以再讨价还价一下？”韩道眯着眼睛笑了起来。

“你……其实我不想为难你，也不想为难太子妃，我只想要牙璋。”少康看着韩道，猛然憋出话说，“你有种和我单挑吗？如果我输的话，我就对高辛的秘密熟视无睹；如果你输的话，你就把牙璋给我！”

“其实我不想为难你！”韩道没想到少康会这么大度，当即点头答应：“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我在博物馆之巅等你！”少康抛下了一句话，一步步走向博物馆的塔顶。

“你有把握赢他？阿痕说少康的武功很好。”语琳担心地看了看韩道。

“阿痕？”韩道喃咕着这两个字，暗想：都差点忘了少康是和太子一起玩大的小兄弟了！他冷冷一笑：“太子党的那些公子哥能厉害到哪里去？”然后又转向语琳郑重地说道：“我一定会赢的，为了你。”

“谢谢。”语琳欣慰地说，低下了头。

再说少康，正走向博物馆之巅的他满嘴苦涩。

不知不觉中，妻子小云那张苍白而憔悴的脸又浮现在了他的眼前……

一切要从三年前说起，那时，刚刚大学毕业的他来到了乡下的叔父家。他的叔父是一个石矿主，是一个富有的暴发户。

一次外出，他看到了一个吹着竹箫的女孩子。她的箫声并没有像小说中的仙子那样出神入化，但她的淳朴、自然依旧深深地吸引住少康。

他走到了她的身边，细细地打量她：一头披散的长发乌黑油亮，衣服

打了补丁，但却干净素雅。最后他才发现她居然双目失明！

交往中，他发现她坚强、温柔、纯真，而且对他给的钱物视如粪土。渐渐地，他不能自拔地爱上了这个看不见他的贫困少女。

但他怎么也没想到，她竟然倔强地拒绝了他的表白："如果你是在同情我，那请你走开，我不需要你的同情！你是一个有钱的公子，将来的前途不可限量，想要嫁给你的千金小姐多如星斗。而我，不过是一个家贫如洗的乡下村姑，并且还双目失明。"

"今生非你不娶！"他郑重地向她承诺。

在父母长辈的咒骂声中，在亲朋好友的劝告声中，他和她在临时租住的别墅中结婚了。

但上天也妒忌这对不幸的恋人，快乐的时光如此短暂，三年之后，一条不知名的毒蛇咬了她的脚踝。

他曾经的哈尼族情人"优玛"告诉他："大祭司已经得到了大多数被盗的三星堆宝藏，但却不知道'牙璋'的下落，而牙璋是哈尼族历代祭司都梦寐以求的祭司圣物！所以，如果你能把牙璋给我，那么我就会给你的妻子解药。"

优玛出生在哈尼族的一个村长家里，而村长是全村最富的人。高中毕业，本来与大学无缘的她因为能歌善舞而被长江大学音乐系破格录取。

优玛在大学里认识少康，成为他的初恋。但她最终被花花世界所腐蚀，变得爱慕虚荣，并一再向少康索要钱财，买名牌服饰、做美容、买车，甚至是要买海滨豪宅。

少康不是买不起豪宅，但他不喜欢女孩子逼着他买。于是他离开了她，她则哭着说他抛弃了她。

这样的回忆，可真是魔鬼。优玛，没想到你居然会对小云下手……想到这，少康苦笑了起来。

通往博物馆顶的楼梯不算漫长，猛然间，少康发现自己已经置身巅峰。

夕阳温柔地照在他身上，有一点点的暖意。

少康静静地站着，向西方天际望去，太阳正不断地沉下去，就好像是他此刻的心。

他真的不敢想象，如果，如果得不到牙璋。

如果，妻子真的死去。

如果……

没有如果。少康调整了一下呼吸，竭力去忘却自己的肩部已经受伤。

但是意外的是，他的对手还没有出现。

难道韩逍不来了？

但猛然间，少康的眼皮一跳，只看见一道黑色的身影，闪电一般地窜了上来。

少康感到一股浓重的血腥味，就好像自己在黑暗的森林中，突然撞上了一头露出了獠牙的凶猛野兽。

他倒是想客气说一句:“韩先生，开始吧”之类的话，但对方却连一个说话的机会都不给他。

这头凶猛的野兽，一言不发，就直接大喝一声，高速逼过来，手里的剑自上而下劈出，干净利落，没有丝毫保留。

好一把锋芒毕露、寒气逼人的蓝纹青铜剑！

少康也大喝了一声，把松石青铜剑迎了上去。

韩逍左腿一蹲，右腿横扫，手中的蓝纹青铜剑收至胸侧再往少康下身捅去。

少康旋身一斩，带着长河大海般的力量，松石青铜剑在背后截住了韩逍的兵器。

“铛！”两人同时被对方的力量给震得后退了几步。

少康目光炯炯地盯着敌人的手，刚才那一击硬撼让他肩部的伤又开始崩裂，隐隐作痛。

伤？想到这，少康不禁伸手抚摸了一下自己的肩膀，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韩逍也早已受伤，甚至伤得比他还重。但韩逍为什么好像没事一样？疯子，野兽，魔鬼……韩逍果然恐怖！

他所不知道的是，此刻韩逍也正对他的实力感到惊讶，韩逍也想不到一个温文尔雅的公子哥会有如此好的身手。

当然，少康不会知道韩逍的惊讶。毫无由来的，他很怕自己会输，很怕很怕。他想到“牙璋”，想到妻子小云，他想了很多。

压力太大，却又无法排解，自己的心理素质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差了？少康咬了咬牙，后退几步，然后直剑向前，猛然冲刺过去。

十四　为了你

“杀!!!”韩道看着朝自己冲过来的少康，也骤然爆发出一声巨吼，手中的蓝纹青铜剑倒撩了上去。

但少康忽然就剑锋一转，半途变招，松石青铜剑拖着白芒划出半个优美的圆弧，横着抡了过来。

剑还未到，韩道已经在松石青铜剑带起的劲风中感受到了对方这一剑的气势。他立刻闪身去躲，但是，他腰侧的衣衫还是被划破了，身体上也多出了一道血口子。

“啊!”语琳一声尖叫，然后才感到失态，用手捂住了嘴。

少康的小弟们向她投来了讥讽的目光。

“原来你会为我担心……”韩道想。他的人在少康面前，但他的心，却开小差了。

少康乘机步步紧逼，一连数剑抢攻，让韩道陷入了手忙脚乱的尴尬境地。

几个回合后，韩道惊讶地发现，自己已经在不知不觉中退到了锥形巅峰的边缘，身后没有任何可以躲闪的空间了。

然而这个时候，韩道忽然想到了刚才已经亲口向她承诺:“我一定会赢的，为了你。”

不经意间，他又看了语琳一眼——她也正看着他，目光温柔，仿佛在说:“我知道你会赢的，我相信你。”

“谢谢你，只要有你相信我，这样，这样就足够了，足够我为你战斗到最后一刻了!”这个时候，夕阳的最后一丝光芒从韩道的脸上滑落，没有人看清他，逐渐陷入黑暗的脸。

下一刻，少康手中那把锈迹斑斑的松石青铜剑就压了过来。

而少康的小弟们都开始为他欢呼，因为，只要再一剑，再一剑少康就赢了!

这样的时刻，难道还不够激动人心吗?!

“太子党没一个好东西，我绝对不会输给眼前这个杂碎的！”韩道在内心的深处高喊了一声，“我一定会赢的，为了你……”

紧接着，一股血腥的力量从他身体的深处窜起来，缓缓地游荡遍全身。

少康的最后一剑已送到了韩道面前。

同时，韩道也发出了魔鬼一般的、邪恶恐怖的一笑，把蓝纹青铜剑举了起来……

只听“嗡……”地一阵鸣响，在所有黑衣人的瞠目结舌中，韩道的蓝纹青铜剑贴着少康的松石青铜剑刮擦上去，然后以不可思议的速度猛然变招——

没有人看清他如何刺出了最后一剑的，从哪个方向刺，怎样刺。

等到一声闷响过后，众人再看少康时，都大吃一惊！

只见少康仰面倒下，腹部中剑，脸色苍白，已经昏迷了过去。

至于韩道，这个疯子，野兽，魔鬼……他也全身是血，那样子，真是可怕到了极点。

更让黑衣人们惊讶的是，韩道居然，居然缓缓地伸出了舌头，舔去了蓝纹青铜剑上面滴落的鲜血。

语琳冲了上去，抱住了摇摇晃晃的韩道：“韩道，你没事吧？”

“我没事的。”韩道微微低头，想亲一亲她芳泽，但终于还是忍住了。

他不应该亲她的，他不是拓跋纪那么随便的人。

是非之地，不宜久留。韩道走到了楼顶的边缘，将背包取下，把一根绳子交到语琳手里：“你先走，我帮你拉住绳子。”

“不，应该是你先走，毕竟我是少康的大学同学……就算我来不及逃走的话，少康也不会杀我的。”语琳安慰说。

“你不要太天真了！”韩道摇着语琳的肩膀。

“别忘了，既然你说我公公是华夏会的会长，那么，我爸爸在公公身边干了这么多年，也一定是华夏会的要员，而且阿痕是爱我的！”语琳补充说。

而且阿痕是爱我的！

听了这句话，韩道立刻就沉默了。他把绳子的一端缠在腰间，把绳子的另一端交给语琳：“抓住绳子。”

语琳听话地抓住了这根大约五米长的尼龙绳。

韩道朝脚下看了看，然后屈膝，毫不犹豫地向前一倾，敏捷地跳了下去，身体随着松弛的绳子下坠，往地面降落。

少康的小弟们往楼顶的边缘奔过来，老远地就举枪向韩道射击。

韩道的背部被从上面射下来的子弹擦伤，鲜血直流。他的双手颤抖着，几乎抓不住绳索了。

做了个深呼吸，定了定神，韩道终于安全地坠落地面，然后就地一滚，站立起来。

韩道想救语琳，但他已经力不从心。少康的小弟们追到了语琳身边，一把抢下了她手里的绳子。

韩道狠心地扭过了头去，不再看语琳一眼，全力奔跑，转眼就消失在了无穷无尽的黑色之中。

“快，快救司马先生！”小弟们七手八脚抢到了少康面前，蹲下身抱住他。

语琳痴痴地看着韩道离去的方向，好一会，才转过头看着少康。

少康缓缓地睁开了眼睛，看向语琳，气若游丝，手指颤抖着：“今天的事……我……我不会跟太子说……因为你是我的大学同学……太子是爱你的……虽然他不是好人……但你爸爸也不是……劝劝你爸爸吧……你们根本……根本不可能离开……离开华夏会……你们走不了的……明白了吗？”

语琳无话可说，她轻轻地闭上了眼睛，两行清泪无声滑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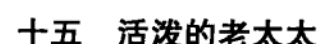
“其实你知道吗……我……我的妻子……还在等着我回家……她中了一个女人的毒……而牙璋……是……是唯一可以……交换解药的……东西。”少康吃力地说着，然后痛苦地摇了摇头。

语琳怔住了，少康不像是在骗人。事实上，少康和她一样，几乎从没有骗过人。而且少康和他妻子间的事，她也隐约知道一些。

想到这，语琳按了韩道的号码，虽然她不知道该怎么向他开口。事实上她根本不用说什么了，因为他的电话无人接听！也许，韩道的手机已经在刚才的战斗中坏掉了。

是的，韩道的手机已经坏掉了。他不光是手机坏掉，他的整个人也快不行了，他受的伤并没有比少康轻多少！

终于，他再也无法坚持下去了，身子一软，扑倒在一幢民宅之前。



十五　活泼的老太太

“语琳、语琳、语琳……”韩道用微弱的声音呼唤着一个名字，在无穷无尽的黑暗里挣扎着。

猛然间，他感到有一只手搭在了他的额头上。于是，他用尽全力地睁开双眼，却看见一个丑陋的老太太正站在他的床边，皱巴巴的脸就像是一颗核桃。

“婆婆，这儿是哪？您又是谁？”韩道情不自禁地问。

老太太一下子按住了韩道的嘴巴，“咯咯”地笑了起来：“嘘，说话别太大声，这里是三星堆古城附近，要杀你的人才刚走不久。”

韩道连忙说了句谢谢。

老太太语调俏皮地说：“昨晚，你昏死在我家门口，浑身是血，不停地念着‘语琳’两个字，跟白烂言情剧里的男主角似地。我看你挺可怜，就救了你。”

也许是还沉浸在昨晚的意外中，韩道一时没对这位“反常”的老太太作出怀疑。他抬头望向窗外：东方渐渐转白，三星堆博物馆在晨雾间乍隐乍现，恍如仙境。

老太太用邪恶的目光打量了眼前这个英武的大男孩一番：恩，长得还行，有勾引黑道太子妃的潜质。

于是，她奸笑着问道：“你说的语琳是道上的太子妃？咯咯。”

难道她也是江湖中人？否则她怎么会知道语琳的真实身份？

“大姐，您到底是什么人？”韩道几乎大叫了起来。他一时激动，也顾不上对一个老太太毕恭毕敬了。

老太太伸手摸了摸额头：“咳咳，我好像说漏嘴了。”

韩道的额头上黑线了一下：“好吧，她的确是太子的女人，怎么，有什么问题？”

“喂，你是不是很爱太子的女人啊？”老太太眨着眼睛问。

“爱？对不起，俺压根儿不懂什么叫爱。”韩道“嘿嘿”一笑，随即又追问起来，“你知道语琳现在怎么样了吗？她还好吗？她……”他没有精力去管这位老太太的真实身份了，既然她这么“消息灵通”，没准知道语琳

的处境也不一定。

“抱歉，无可奉告！”老太太任性地撅起嘴来。

韩逍苦笑了笑，挣扎着走下床，从口袋里摸出几张钱扔给老太太，推门离开了。

老太太看着韩逍渐渐远去的背影，喃喃自语起来：“他的外貌不像阿进，但他的脾气为什么会和阿进一模一样？当初阿进也是那么爱我的，可他最后却……”

再说韩逍，他离开老太太的民宅，跳上一辆公交车，直接到了成都市区的春熙路。

在街上买了一身新衣服并换上后，韩逍摸了摸饥肠辘辘的肚子，在一家小酒店中坐下来，点了两个小菜。

一想到语琳，他的心沉重起来。正好他看到桌上有一瓶啤酒，于是就不顾一切地把它抓了过来，狠狠地用牙齿咬掉瓶盖，猛地往嘴里灌下去。

看着酒店外飘荡的一盏孤灯，韩逍嘴边浮现出一丝苦笑。

这时候，邻桌传来了议论之声：

“听说了吗？少帅的妻子死了！”

“少帅真是不幸啊，当初他可是冒着被父母赶出家门的危险和他妻子结婚的。”

“听说少帅的妻子中了一个哈尼族女人的蛇毒，而那个女人要少帅用牙璋去换取解药。”

……

听到这，韩逍露出了无可奈何的一笑，原来少康没有骗人？

他结了账，离开小酒店，然后去手机店里买了一部新手机。

“喂，是语琳吗？”韩逍在拿到手机的第一时间里打给了语琳。

“我不是个传统的女人，但我是个正派的女人，所以我不会轻易离婚的，虽然我和阿痕之间的问题很多，但毕竟他没出过轨，也没做其他对不起我的事……当然，我更不会出轨，这是一个原则问题。”电话那头传来了语琳严肃的声音。

“你在说些什么？”韩逍忽然感到很茫然很无助。

“我们之间太暧昧了？不是吗？”语琳轻轻地说。

“我懂，你一定要比我幸福。”韩逍说了一句很俗的话敷衍了事，心想：反正雌性动物都喜欢听这种甜言蜜语。

但他真的是在敷衍她吗？为什么？为什么心好痛！

“韩逍，你是个好人，真的，我打心底里感激你。”语琳认真地补充着。

“不要说我是好人，俺会脸红的。”韩逍他确实脸红了。他是第一次干这个，他知道自己有多菜鸟。

语琳轻轻地吸了口气，幽幽说道：“早点去找一个好女孩吧。”

韩逍苦笑着：“我会努力的。”

“珍重。”语琳说着掐断了电话……

韩逍站在原地，不知所措。

一杯愁绪，满心萧瑟，不正确的时间遇到了不正确的人，一切都错，错，错，错！

已经是深夜，街头冷冷清清。

韩逍感到失落，很重很重的失落。甚至，他感到自己的心有点痛。就像是插着一根小刺，尽管纤细到肉眼难寻，但真真切切地插着。

为什么心痛？有什么好心痛！他是什么身份，她又是什么身份！他跟她之间不可以有感情的！

不知不觉中，韩逍看见了一个能让人忘记痛苦的地方——深暗迪吧。

Ladies and gentlemen, good evening. Welcome to our DEEP AND DARK DISCO HALL. Thank you.

Now, let's begin, our first disco dance, come on!

Please come up to the dance hall and please get down to the dance floor.

Rock the house with me. Enjoy tonight! Enjoy yourself!

（即：女士们先生们，晚上好，欢迎光临深暗迪吧，谢谢。

现在开始我们的第一场 DISCO 舞蹈，来吧！

请到我们的迪吧来，请步入我们的舞池！

与我一起狂舞，享受今晚，享受自我！）

……

韩逍踏入深暗迪吧。这里有变异的墙画，铁质的沙发，斑斓的坐垫；这里也有闪烁的灯光，疯狂的人群，彻底的宣泄。

年轻的调酒师很冷漠，他似乎并没有把顾客看成上帝，他仅仅只是在做一件他喜欢的事情而已。

韩逍发现一款名为“咬”的鸡尾酒很特别，于是也要了一杯。

调酒师调起酒来就像是在表演魔术。他用他修长的手指将“百利甜”和“君度”这两种洋酒调好，倒入一只长形的圆口小杯中，于是，酒色自然分成两层，上面透明下面奶白。

他又在奶白和透明之间加一层“黄丝带”，一种名为“香蕉甜”的果汁酒，使酒色更显动人。最后，他才用“忌廉”将杯口封住，递给韩逍。

十六　鸟崇拜

韩逍看也不看地拿起酒杯，仰头，一饮而尽。

这时候，一个熟悉的男孩出现了，他留着齐耳的金发，英俊的脸庞带着一抹玩世不恭的淘气，居然是拓跋纪?!

拓跋纪坐到了韩逍身边，对他笑笑，然后要了和他一模一样的一杯“咬”。

年轻的调酒师用同样纯熟的手法给拓跋纪做了酒。

拓跋纪酷酷地对他说:“我要刺激一点的。”调酒师点点头，用打火机把最上面那层“君度”点燃。

拓跋纪拿起酒杯，在燃烧的过程中含杯尽饮，火焰衬得他更显迷人，一双大眼睛也格外明亮。

迪吧里的一些女孩子目不转睛地看着拓跋纪，满眼爱心，几个大胆一点的更是跑过来搭讪了。

拓跋纪也不拒绝，一手搂住一个女孩。

“接下去我该怎么做? 事实上我准备马上从皇族集团辞职不干了。”韩逍一边喝酒一边对着拓跋纪傻笑。

拓跋纪挥挥手，让腻在他身上的女孩先走，然后凑到了韩逍的耳边说道:“不! 组织希望你继续在高辛身边做下去。”

“我不适合接这种进入敌人内部的任务，我会把一切都搞砸的。”韩逍摇摇头，把拓跋纪放在自己肩上的手拎下来:“语琳是无辜的，我相信……”

拓跋纪笑了:“你根本就没有进入敌人内部，我相信你即使花上半年也进不了华夏会——进入皇族集团和进入华夏会的意义完全不同，明白吗? 皇族集团只是华夏会的壳子，跟华夏会是两个世界。”

“我没这么菜吧?”韩逍不满地抗议着,“我怎么可能这么菜!”

“不菜就好。”拓跋纪意味深长地笑着，突然话锋一转,“你就不想见见我们队长? 余梦珊还在成都。”

“余美人在找我？”韩道装出一副小生怕怕的样子。

拓跋纪摇摇头：“这倒没有。”

韩道抚摸着胸口：“我可不想见她。”

“好吧，见不见她你自己决定。总之别忘了把皇族集团高层人员的一举一动都及时地汇报给我们。”拓跋纪扔了几张钱给调酒师，一转眼就消失在疯狂舞动的红男绿女中。

……

冬日里，冰天雪地，腊梅无声绽放，就像是她独立的风采。春风中，天青云淡，常春藤轻轻摇摆，就像是她温柔的个性。

半年的光阴，就像是车窗外的繁华，不经意间回头，就发现它已经逝去，远远落后。

成都，皇族集团总部。

黑暗中，韩逍独自坐在大班台后，翻看着手里的一本吴越古迹读物。

现在你绝对认不出他了。他已经面目一新，穿上了阿玛尼、杰尼亚之类的名牌。头发也由豪华的美容沙龙修剪整齐。

也许是出于拍马屁，也许是出于事实，也许男人有钱就帅，总之现在见到他的女孩子，不论是美如天仙，还是丑如恐龙，都会两眼放电，嗲声嗲气地尖叫：“哇，我们的部门经理好帅！”

窗外，夜成都正绽放着它勾魂摄魄的美。各式各样的人用各式各样的习惯去填满空虚的灵魂，但其中，又隐藏着多少不安？

这半年来，韩逍没少看和三星堆有关的书，他自信在这方面完全可以和拓跋纪一较高下！

恍恍惚惚中，白风临死前留下的那三句诗不断地在韩逍眼前浮现——

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

两千年前的绿海里，黄金迷宫在等待来宾。

天神俄玛的咒语，双生鱼在两地。

当初，拓跋纪说他画的那个“大圈套小圈”的符号像一只眼睛，但现在他却觉得这更像一个鸟的头。

吴越人与巴蜀人一样崇拜鸟。吴越的河姆渡遗址中发掘出了大量带有鸟崇拜的器物，仅鸟形牙雕就有6件。

而且，白风在三星堆博物馆里开凿了密室，并在密室里留下了一堆吴越宝藏，这不是告诉他要往吴越走吗？

“韩经理。”一个甜甜的女声打断了韩道的思路。进来的是韩道的秘书张雪依，一个看上去温柔而清纯的女孩，哦不，应该是女人。

女孩和女人有什么区别吗？有，喜欢的就是女孩，不喜欢的就是女人。

“王新力还在公司吗?”韩道问她。

张雪依摇摇头，略带歉意地说:“他已经下班回家了。”说完，她用细嫩的小手扯了一下前襟，然后停留在了不断起伏的酥胸上:“其他还有什么需要我为您服务的吗?”

韩道看着张雪依，发现她的眼睛很会说话，她用她的秋波告诉他，只要他需要，她可以奉献上自己的一切。

“有。”韩道坏坏地说。

张雪依张大了“清澈”的眼睛，一脸欣喜。

“想办法把王新力找来。”韩道笑了。

张雪依很失望地皱了皱眉头:“我试试看。”

她走到门口的时候，韩道背后叫道:“等一下!”这使得她的心又立刻狂跳起来。

“别忘了把灯关上再走。”韩道头也不抬地说。

张雪依满心幽怨地关灯离开。

不知何故，韩道觉得黑色让他感到亲切，而且在黑暗中想事情也似乎更加容易。

高辛的形象不断地在他的脑海中浮现，这半年来他能够快速升迁，一方面出于自身的努力，另一方面也出于高辛对他的大力提拔。

过了好一会儿，办公室的灯光又亮了起来，王新力就站在门口。

王新力又黑又瘦，但韩道知道，他是个很有才干的业务经理。

“您必须了解我的实际情形，我对皇族集团感情深厚，也想留下来。”王新力停下来擦了擦额头的汗，继续说下去，“但另一家公司愿意出更高的价钱请我过去，我还得替妻儿着想，您能了解我的处境吗?”

韩道往后倾，把腿伸长，低着头说:“当然啦，我知道皇族对你而言非比寻常，你已经在这里呆了好几年了，然而，一个男人必须要对家庭负责。”

“谢谢您，”王新力感激地说，“我知道您会批准我走的。”

“但你和我们公司的合同怎么办?”韩道突然抬起了头。

王新力轻松地说:“那只是一张纸，撕掉就行了。”

“但新公司知不知道你要坐牢了?”韩逍漫不经心地说。

“坐牢?”王新力瞪着他。

“政府最近要查处各大公司的高层在过去十年来行过贿的黑名单，很不幸，你是其中之一，而且数额巨大。我原本想保护你，毕竟你为皇族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但现在你要走了，我也就没有理由来帮你了，对吗?”韩逍轻描淡写地说。

十七 “鸡”很清纯

王新力的脸上刹那间变换了三四种不同的颜色:“但这些事都是公司让我做的，我只是在服从公司的命令。”

韩道同情地点点头:“当然，你可以在受审的时候提出来，如果你觉得你扳得倒董事长‘任成’的话。”说完，韩道就起身往外走去。

任成!

一个让人心惊胆战的名字。

道上的人知道他是谁，所以害怕；不在道上的人猜不透他是谁，所以更害怕。

“等一下!”王新力带着哭腔喊起来,“你不要丢下我一走了之。”

韩道微微回头:“你大概搞错了，要走的人是你。”

王新力又在擦拭额头上的汗水了:“如果我留下来，你们会保住我吗?”

“至少我们会尽一切可能。”韩道留给他一个迷人的微笑。

王新力胆战心惊地走了，办公室里又只剩下了韩道一个人。

韩道来到窗前，推开玻璃。

霎时间，冷风刺骨，刮面如刀。不过他的心也同样，只是感到冷，感到很冷。

韩道发了会儿呆，忽然手机响了，他拿起来一看，是高辛的号码。

“韩道，今天晚上你陪陪我。”高辛的声音有些疲惫。

韩道愣了一下:“这么晚?”

“别问了，让张雪依接你过来就是。”高辛说完就挂掉了电话。

韩道来到公司的停车场，张雪依已经站在了他新买的天语 sx4 边上，眉目含情地看着他。韩道一言不发地打开车门；张雪依很自然地就坐在了驾驶座上，也没有多说什么。

开车的某一瞬间，张雪依侧头对韩道微微一笑，纯洁而诱人地一笑。

不知为什么，看着清纯的张雪依，韩道感到背上有点发麻：这个张雪依会不会有什么问题？该不是高辛派来监视他的雷子（间谍）吧?

轿车一路呼啸着开出城区，驰过一个丁字路口，进入右手边的会所区。会所区的地下停车场简直就像是一个名车展览中心：什么宝马大奔都是寻常货色，兰博基尼、法拉利之类的也屡见不鲜。

开着国产的经济车来这，估计也只有他韩道了。

下车，张雪依带着韩道走进电梯。停车场上是一个类似酒店的地方。

“这家酒店完全是会员制的，不对外接客。酒店里的客房完全免费，而真正赚钱的是几个俱乐部。”张雪依介绍说。

她把韩道领进一个洗浴中心，这里面一路上都是极为平整的大理石地板。

根据张雪依的指示，韩道走进一个单独的更衣室，脱了衣服，披上柔软的浴巾，完了跟着等候在外的张雪依来到一个挂着金字一号牌的房间前。

“高总就在里面。”张雪依说着低下头退走了。

推开门，韩道只感到一股滚烫的蒸汽扑面而来。

这是一个大约五六十平方米的小型浴室，左边是一个完全用花岗石砌成的浴池，浴池旁放着一个硕大的木桶，而右边隔出一个小小的桑拿房。

韩道光着脚走进去，地面上湿漉漉的。

一个男人躺在浴池里，肌肉结实的赤裸脊背对向大门。

“你来了?”高辛的双臂轻松地搭在了池子边缘，整个人懒洋洋的，“下来吧，这里的水很舒服。”

高总该没有特殊的性取向吧？韩道小心翼翼地踏入浴池，趟到高辛身边不远处停下，喊了一句:“高总。”过了一会儿，见高辛没有回话，忍不住又叫了一声:“高总!”

高辛看了韩道几秒钟，低声问道:“韩道，你觉得这个地方怎么样?”

“这个地方?”韩道认真想了想，“很好。”

“嗯，很好。”高辛点点头，“几乎整个南中国的高官富商都知道这个地方。这里有十家俱乐部，七家私人会所，每一家都有雄厚的资本！而我们现在置身的这个酒店，我可以很负责地告诉你，在中东阿拉伯酋长的宫殿里能享受到的东西，这里都有!”

说到这，高辛轻轻地拍了拍手。随后，一扇侧门缓缓拉开——韩道从下往上看，先见到一双毫无瑕疵的玉足，然后是纤柔浑圆的脚踝，接着是修长而且并得很拢很拢的双腿……一条摇摇欲坠的浴巾让双腿的深处成为

惹人遐想的深色阴影，浴巾上半部分包裹着窈窕洁白的身子，双峰不大，但别有一番小巧可爱！

怎么看，这都是一个温柔清纯的女孩，但她那双秋水般的眼睛，却分明闪烁着诱人犯罪的光芒！

韩道看着女孩，不对，应该是女人，半天都合不上嘴，倒不全是出于好色——他向来自认为定力还行，最关键是：靠！！这女人不就是我的秘书张雪依吗?！

张雪依手里举着一个水晶托盘，上面放着一瓶波尔多红酒和两只细长的高脚杯。她走到韩道和高辛身边，半跪在地，把托盘放下，在高脚杯里倒满了醉人的红酒，然后用双手将倒满了酒的高脚杯捧给了他们。

“知道张雪依在给你当秘书以前是干什么的?”高辛淡淡地问道。

韩道茫然地摇摇头。

“她是这里的按摩小姐！哈哈，只要我喜欢，我甚至可以让一只“鸡”坐在你的位置上！”高辛笑得很得意。

韩道在苦笑:“说实话，我对X工作者没半点儿歧视，但问题是她的工作能力不咋的……”

高辛挥了挥手，张雪依乖乖地退出门去，顺手把侧门紧紧关上。她走后，高辛看着韩道的眼睛:“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让她当你的秘书?”

韩道表面上很白很天真地摇摇头，内心却暗暗在想：难道张雪依真的是高辛派来监视他的雷子?

高辛仿佛轻描淡写一样，低声地问了一句话，而这句话，几乎把韩道吓晕了过去！

“帮麟组当卧底累吗?”

帮麟组当卧底累吗！！！

“高总，你说什么?”韩道惊讶地低呼一声。

高辛摆摆手，示意他不要说话，随即缓缓地闭上了眼睛。

韩道不知道高辛在思考些什么，心中突然升起了一个强烈的念头：掐死他！但是却迟迟没有下手……

冷静、冷静！

一来他对高辛毕竟有点儿感情；二来么，高辛会是待宰的羔羊？一旦他向高辛出手，后果会是……？



十八　青铜面具

高辛忽然开口了:“韩道，我对你怎么样?”

“好!”韩道很坚决地回答,“您对我非常好!”

高辛一口把杯子里的红酒喝完:“其实我真的很喜欢你。在你身上，我看到了自己当年的影子。有时候我总是在想，如果我有两个女儿多好，那样的话，我就可以把另一个女儿嫁给你。”

韩道没有说话，他在听。

高辛长长地叹了口气:“人在江湖，其实我也很累。”

意外！高辛居然会这么说，韩道怔住了。他转念一想，当初司马少康不是说高辛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吗？难道他……

“我想你已经猜到了，张雪依是我安放在你身边监督你的雷子。我放她在你身边，仅仅是为了避免被你这个受命于麟组的混蛋给害死!”高辛毫无表情地笑了起来。

韩道听得胆战心惊。

“韩道，你是不是很奇怪我为什么没有杀你，也没有揭穿你的身份，反而还重用你?”高辛瞟了韩道一眼。

韩道开始苦笑。

“今晚，我把你叫到这里来，是因为我觉得时间差不多了，可以把一些事情告诉你了。”高辛意味深长地说,“江湖，我累了。”

又是一句喊“累”的话，今晚高辛整个人怪怪的。韩道想。

“但我还有最后一笔‘生意’要做，等拿到钱，我就退出，远走海外。”高辛摇了摇酒杯，鲜红的酒液在昏暗的灯光下闪烁着妖艳的光芒,“所以你是不是在帮助麟组并不重要，是不是要毁灭华夏会也并不重要。因为我要走了，我想你也没本事留住我。”

韩道的剑眉微微皱起:“但语琳怎么办？她是你女儿。”

高辛握紧了拳头:“我当然会带她一起走，否则任成根本不会放过她!”

韩道冷笑起来:“作为一个父亲，你当初在想些什么，既然你准备退出

江湖，那当初为什么要让她嫁给什么‘黑道太子’?”

高辛也在冷笑:“当初，当初的事谁想得到?如果不是任成在半年前杀了一直对他忠心耿耿的顾问李进，让我感到心灰意冷，我也许至今都不会想到要退出江湖!更何况当初是语琳自己爱上太子，要嫁给他，私下里我可一直反对这桩婚事!至于台面上……如果我公然反对，那岂不是不给我们大哥任成面子吗?”

韩道沉默。

高辛猛地跳出了浴池，带出了无数的水花。他披上浴巾，擦干身体，背对着韩道穿上衣服，然后“啪!”地一声，打开了一只古朴的大箱子!

夺目的绿色光芒一下子刺痛了还在浴池中的韩道的眼睛，让他忍不住伸手去挡。

箱子中有各种各样的青铜宝器，其中一件，韩道分外清楚地知道——是三星堆宝藏中的“青铜面具”!

那是一个通高65厘米、宽138厘米的大面具，圆柱形眼珠突出眼眶达16.5厘米。它不仅体型庞大，大嘴也阔至耳根，双耳更极尽夸张，使人体会到一种难以形容的惊讶和奇异。

“三星堆的宝藏为什么会在您这儿?”韩道困惑地看着高辛,“难道江湖上的传言是真的，三星堆宝藏是您偷的?”

“我这儿只有宝藏里的一个面具，我打算把它送给一个美国军火商。”高辛淡淡地说,“三星堆宝藏的失窃之所以能在道上引起如此大的风波还和美国军火商，圣保罗公司总裁‘史蒂芬·皮尔森’有关。”

“史蒂芬·皮尔森?”韩道的瞳孔在收缩。

“他是个非常富有，亦正亦邪的人物。”高辛抚摸着青铜面具说,“但他也是个狂热的中国文物收藏家，三星堆宝藏失窃后，这位先生在道上开了一个海口：他愿意用各种枪支弹药或者高额美金来交换各件三星堆文物。”

“疯子!”韩道摇了摇头。

“啪!”地一声，高辛又把大箱子盖上了:“我们该回去了。”他说完就转身向门外走去。

韩道也立刻追了过去。

就这样，韩道跟着高辛离开酒店，又驾驶着高辛的法拉利送他回到莱西山庄。至于韩道那辆国产天语，就被他暂时地扔在了停车场里。

到家了，高辛打开1705号别墅大门，带着韩道进去。按下电灯开关的

那一刹，两个人都目瞪口呆了！

明亮到几乎刺目的灯光下，赫然坐着一位穿着裘皮大衣的男子。他胡须稀疏，十分清瘦，但他那双眼睛，却仿佛死神一般犀利、冷酷，以至于所有看到他的人，都会不由自主地想要低头。

“任董……”高辛对着皇族集团董事长、华夏会老大、黑道教父“任成”强装笑颜。

清瘦男子淡淡一笑：“怎么，你想退出江湖了？”

冷汗从高辛额头滴落，他没有说话。

“你知道的太多了，你不能走，只能死。”任成拍了拍手，随即，别墅内立刻涌出了一群黑衣人，整整齐齐地站在了任成的背后，而他们手中的枪都齐刷刷地瞄向高辛。

高辛不由自主地往身后一看，别墅门外，竟然也站满了杀手！

罗网已经罩下。

黑衣杀手包围了1705号别墅门，枪已上膛，蓄势待发。

任成冷笑着举起了他的左手，挥下。

所有的枪都发出鸣响，有声的无声的子弹在四处横飞。

高辛就地一滚，滚出了别墅，背靠着地面打开了轿车的车门。几个黑衣杀手追过来，却都被他用漂亮的点射放倒了。

战斗中，一具尸体倒在了韩道身上，正好成为了他的盾牌，被他用来连挡四枪，然后坐到了高辛身边的副驾驶座上。

高辛举起枪向四周围一阵扫射，地上又多出了数具尸体。

远处，高辛的身影出现在一把狙击枪的光学瞄准镜里。而紧握着这把枪的，是一个高大魁梧的男子，竖立的头发和嗜血的眼神让他看上去就像是一个远古的狂战士。

“嗖！”一颗头部尖锐、底部呈锥形的狙击弹穿过黑夜，准确无误地击中目标！

血在弥漫……

十九　西双版纳

“高总!”韩道一手拉上车门，一手抱着高辛。

高辛右胸中弹，濒临死亡:“请……替我照顾……语琳……”说罢，他整个人轰然倒塌。

韩道一咬牙，猛踩油门。

一群黑衣杀手穷追不舍，连续朝他的车子开火。

韩道驾着车往莱西山庄下冲。他听到挡风玻璃被击碎的声音，车子重重地挨了一梭子。

另一边又传来枪声。车的前灯被炸碎了，汽油也被打得从发动机里漏出来。

“咔!”车子抛锚不动!黑衣杀手又紧追上来。

韩道从身上摸出了一枚手雷，拉开车门，狠狠地砸了过去。

手雷在黑衣杀手丛中引爆。顿时，人仰马翻，火光冲天，燃烧着的残骸洒满了道路。

脑浆、血液、残肢断枪……所有这些都源源不断地从韩道经过的地方飞出来，向四方飙溅。

韩道自己也中了三颗子弹，但好在没有伤到要害。

就在韩道快要支撑不住的时候，忽然，一辆豪华的悍马从他藏身的矮树丛边驰过，车门猛然打开!

“上来吧!”悍马里伸出了一只修饰得很好的洁白美手，红红的指甲，夺目的钻戒，分外撩人。

韩道一把抓住了伸向他的美手，窜入车中。

拉上车门后，韩道才发现这只美手的主人居然是上次在三星堆古城外救他的那个丑老太太。他开始用色狼看美女那样的目光去扫荡老太太全身:这个老娘怎么看怎么不对劲嘛!

“你怎么会来救我?”韩道好奇地问老太太。

“我安排在任成身边的雷子告诉我今晚他要清理高辛，我一时冲动就

过来看看了！”老太太“咯咯”地笑了起来，“顺便就救了你这个小坏蛋。”

“我叫韩道，是高总‘高辛’的行政助理。高辛想要退出江湖，因此得罪任成，同时也把我牵连进去。”韩道哀怨地说。

“这些我都知道。”老太太点了点头。

天色正渐渐转亮。忽然间，韩道觉得昨夜的枪声和鲜血都恍惚得像是一个梦，一个血色的噩梦。

叹了口气，韩道在心中暗想：余美人，真对不起啊，你让我来高总身边卧底，可现在我无法再卧下去了。

不过话说回来，高总真的对他很好，于是他又想起了高总临终的嘱托：“请……替我照顾……语琳……”

语琳现在在哪？难道还在任痕身边？那任成有没有杀她？

这一连串问题在韩道的脑海中盘旋着，让他恨不得立刻就闯入任成府邸一探究竟。

很快，韩道便冷静下来，握紧拳头，直到指关节发白：“高总，我会照顾语琳的，一定！您放心吧。”

“小坏蛋，你想不想救高辛的女儿？”老太太用诱惑的声音说。

“太子不像是个能为了她而背叛自己父亲的人，语琳的处境非常危险。”韩道忽然认真起来，“我必须去救她。”

老太太听了，若有所思了一会，说道：“好吧，我告诉你，太子带着语琳去了云南西双版纳。”

“靠，西双版纳?!”韩道把手按在了太阳穴上，“太子千里迢迢去那种蚊子比老鼠还大的地方干吗?”

紧接着，他又坚定地说道：“不管怎样，我会马上飞去西双版纳！”

“你去了也救不了她，太子身边有大量的杀手。”老太太冷笑了起来。

“救人的方法很多，硬的不行，我还可以在他们的营地放火，或者在他们的食物中下毒……你说对吗?”韩道也笑了，“总之我会救她的，一定会救她的。”

老太太凝望着韩道：“我被你感动了，我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容易被感动了?”

“大姐，你是不是有花痴加自说自话的癖好?”韩道没有听清楚老太太的低语。

“算我被你对她的深情感动好了。我准备陪你一起去救高小姐，哦不，

应该是任夫人。”老太太意味深长地大笑起来，她知道对韩道来说“任夫人”这三个字远比“高小姐”刺耳。

但高小姐也好，任夫人也罢，韩道不会跟老太太去抠这种毫无意义的字眼，他嘀咕了一句:“脑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就紧紧地闭上嘴，再也不说话了。

……

墨绿色的槟榔成片成片，梳子似的阔叶层层叠叠。林中还时不时地滴下几滴潮湿的空气已经无法再承受其重的水滴。

地面阴暗潮湿，矮小的蕨类在低处尽情地舒展着羽状的叶片，和地衣、苔藓争夺着有限的阳光。

大蟒蛇和常春藤一同盘绕在树上，红色的蚊蚋成群结队。

六月的最后一天，韩道和老太太来到了人迹罕至的西双版纳热带雨林，躲藏在一片茂密的小树丛中，静静地等待着“目标”的出现。

“你确定任痕会走这条路?”韩道看了老太太一眼。

“信不信由你，哼!”老太太撅起嘴来撒娇。

看着老太太鸡皮似的脸和脸上少女般的表情，韩道没由来地恶寒了一下。

半个多小时过去，一群神秘的黑衣人出现了。带领着这群黑衣人的，是一个二十六七岁的年轻人。

年轻人面容冷俊，眉宇间带着一抹淡淡的忧郁，他的手，拉着一个年岁相仿的女子。

女子空灵秀气，穿着米色的宽袖紧身长裙，有几分古典气息。她看了一眼跟随着他们的华夏会杀手，树叶间偶尔穿透落下的光芒让他们冰冷的手枪也带上了光辉。忧伤从她眼中闪过，她急忙低头掩饰。

见到这米衣女子的时候，韩道的瞳孔收缩起来，握成拳的左手也因用力过度，使得指关节隐隐跳动。

因为这个米衣女子不是别人，正是他千里迢迢赶来寻找的语琳!

夕阳西斜。被韩道和老太太当作目标的这群人在森林中搭起帐篷。

等他们忙碌完毕，天已经黑了，森林中静悄悄的，只有鸣虫在轻轻低吟。

语琳跪坐在旅行帐篷的窗边，不禁浮想联翩：究竟是谁让任成知道父亲即将退出江湖？难道是司马少康？但他不是已经答应她保守住一切秘密的？在她的印象中，少康是个一言九鼎的大丈夫！难道他因为妻子惨死，就把一切罪过都归结到她和韩道身上了？



二十 爱有多深恨就有多深

一只翅膀灰白相间的红尾杜鹃鸟从树枝上飞下来，在她的肩头跳跃着，把小小的脑袋在她的手臂上蹭了又蹭，毫无畏惧。

在语琳的怀里嬉戏了一番后，红尾杜鹃鸟“布谷！布谷！”地叫了两声，窜出帐篷，跳上了一棵大树，留恋地回头张望。

语琳看着杜鹃鸟，自言自语说:“这不就是哈尼族崇拜的红尾杜鹃鸟吗?”她的脑海里呈现出三星堆博物馆里的青铜神鸟，它的外形和红尾杜鹃鸟好像！

那么杜鹃鸟对于三星堆文化又意味着什么？语琳低着头，细细思索：鸟是三星堆文化中的一个重要图腾，在三星堆遗址中有很多以鸟为造型的文物，古蜀国的历代君王都以鸟为名，可见古蜀文明与鸟的渊源很深。

想到这，语琳不禁苦笑了一下：自己已经家破人亡，生活的唯一目的就是为父报仇，还想三星堆文明干吗？也许，这是她作为一个考古学及博物馆学在读研究生的职业习惯吧，看到什么都会联系到自己的学术上去。

帐篷的门被掀开，任痕轻轻地走到语琳背后，跪坐下，搂住她的肩道:“语琳，我们又在西双版纳转了一天，可为什么还是没有找到被你爸爸藏起来的‘三星堆宝藏’呢?”

语琳幽怨地回答说:“阿痕，你不会以为我在骗你吧？我爸爸的确是把三星堆宝藏藏在了西双版纳的一个秘穴中，那是在半个月前，他带着我以公司休假的名义来云南旅游。事实上你也知道，他准备卖掉这批宝藏就退出江湖，带着我远走海外。”

任痕转过了语琳的身子，双眸中难得地荡漾起温柔。他将她拥入怀中:“哪里的话，我怎么会不相信你?”

是的，江湖上都在传言，三星堆宝藏在高辛手里，他准备把宝藏卖给军火商史蒂芬·皮尔森后就远走海外。

语琳将头埋入任痕的胸膛，啜泣道:“我知道，我知道你对我好，否则你也不会背着你父亲救我离开成都了……”她说着就压低了声音:“埋葬三

星堆宝藏的洞窟就在附近。”

“那就太好了。”任痕捧起语琳的脸庞，吻去了她的泪水……

窗外，新月朦胧。

这柔和的光芒不仅照耀着任痕的帐篷，也照耀着帐篷不远处那两位相对而坐，无话可说的“跟踪者”。

忽然，老太太看着韩道，似乎想告诫他：你可千万别一时冲动，杀进太子的帐篷啊，太子有这么多人守护着呢。

韩道仿佛看穿了老太太的心思一般，将双手叠放到脑后：“放心，咱又不是什么愣头青。”

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开始养精蓄锐。

难熬的一夜终于过去，天亮以后，太子一行人又开始了新的寻找，韩道和老太太也开始了新的跟踪。

这一天，语琳带着太子一行进入了一道幽深的地缝，宝藏，似乎有一点眉目了。

众人小心翼翼地往下走着，地缝狭长，深不见底。周围的地层不断变化，像是记载着大地历史的天然古书，神秘而丰富。

终于，阳光再也照不到他们了，太子一行只好打着电筒前行。

皇天不负苦心人，他们在地缝的尽头看到了一个石洞。

太子的眼中出现了冷郁之外的光芒。

他拉着语琳走入石洞，杀手们赶紧跟上。

但石洞中不像大家想象里那样蜿蜒曲折，石洞中空空荡荡，一望见底，根本没有任何东西。

即使这样，太子也不放弃。杀手们在太子的指挥下，拿出各自配备好的考古探铲，把铲头和一节一节钢管拧起来。

装配完毕，杀手们挥动手中的探铲，在石洞中卖力地挖了起来……

白忙一场！

太子疑惑地看着语琳：“你确定‘三星堆宝藏’就在这里？”

语琳转过身去，目光停留在石洞的入口处。她的手缓缓地从皮包中取出一枚……手雷！

全然不顾太子和杀手们的大惊失色，语琳漠然挥手，让手雷循着平滑的弧线在入口处准确坠落。

整个出口轰然倒塌！尘土飞扬中，语琳翩然转身，含情脉脉地一声惨

笑:“亲爱的阿痕，你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你和你那个奸诈的父亲完全是同一种人！你救我离开成都，也只是为了‘三星堆宝藏’。

“我现在就明明白白地告诉你，除了青铜面具，我爸爸从来都没有找到过别的什么三星堆宝藏！

“不过这个石洞里却充满了毒气——这是我半个月前跟我爸爸来云南旅游时发现的秘密。哈哈，很快，很快我们就会死在这里！”

说着，她又仰天大笑。这文文弱弱的女孩，此刻，竟笑得如此恐怖：“任成，我杀不了你，只好杀你的儿子了……哈哈……”

任痕惊惧万分，连声道:“不，不是这样的。语琳，你听我说……语琳，我对你的感情是真的，语琳……”

说到这的时候，他的声音戛然而止，玉树临风的身体缓缓地滑倒在了满地的尘灰之中。

周围的杀手们也东倒西歪，转眼都躺在地上。

最后，语琳也优美地向后摔了下去，只是她的眼角，有一滴琥珀般晶莹的泪珠无声滴落……

原来，爱有多深，恨就有多深。

因为真真切切地爱过，所有那种恨才刻骨铭心。

就这样结束了？

和自己爱过的，也恨过的人就这样地死在了这个南部的偏僻洞穴中？

千年以后，如果，还有人会挖到我们的残骨，他们又作何感想?!

……

就这样结束了？

当然不会。

在太子一行都因为洞中的毒气而倒在了地上之后，“轰！”又是一声巨响，入口被一颗手雷给再次炸开。

不用说了，这一次把洞炸开的就是韩逍和那位老太太。

他们走进洞穴，推了推地上的语琳。

见语琳毫无反应，韩逍用左手将她抱起来，一步步走到了太子的身边，右手的枪口对准了他的脑袋:“是杀了他？还是把他当作人质比较好？”

“还是把他当作人质比较好吧。”老太太想了想说。

韩逍认同地点点头，将语琳交到了老太太手里，拽起任痕的两条腿，像拖死猪那样地把他拖到了洞外。

二十一　恍如隔世

出了洞后，韩逍用肩膀扛起任痕，往地缝上攀登。

老太太也背起了语琳，跟着韩逍。

当韩逍和老太太走出地缝的时候，等待他们的，居然是严阵以待的……华夏会杀手！

这些杀手黑衣笔挺，神色严峻，寒气森森。而为首的那个人却穿着白衬衫和牛仔裤，俊朗阳光！

韩逍身边的老太太双眼大冒爱心，花痴状地说道："是任董的秘书司马少康耶！那个风度翩翩、彬彬有礼的司马先生，他从大学时代起就是万千少女的梦中情人……"

韩逍没好气地看了她一眼："拜托了大姐，他是我们的敌人好不好。"

少康神情自若地一步步地走到了韩逍面前："韩经理，多日不见，别来无恙?"

韩逍淡淡一笑，把枪用力地顶在了任痕的太阳穴上："别文绉绉的，俺没文化。总之你还想要太子活命的话，就放我们走。"

少康忽然发现韩逍很有意思，特别喜欢装逼和装俗，不过他还是点了点头："好吧，我照办就是了。"然后给身后的杀手们打了个手势。

整齐的脚步声响过后，杀手们分成了两半，让出了一条路来。

韩逍和老太太立刻就走，但他们刚走出不远，少康又快步追赶上来。

"你是看上我身边这位大龄美女了？咋又跟过来了?"韩逍停下脚步，一脸不满地质问。

少康一本正经地说："韩经理，还记得三星堆古城里的事吧?"

"三星堆古城……"韩逍的思绪飞到了半年前，想起了三星堆古城里的战斗，以及自己在小酒店中听到的一切。

无奈地摇了摇头，韩逍从回忆中挣脱出来，重重地说了句："对不起。"

少康苦痛地笑着："如今我爱妻已死，你说'对不起'还有用吗?"

韩逍沉默。

“有两件事我必须告诉你。”少康顿了顿说下去，“我向来是个言而有信的人。我从没把高辛想要脱离华夏会的事告诉过任董，高辛的死和我没有半点关系！”

韩道看着少康的目光立刻多了几分敬意。

“今天我先放过你和高语琳，但你害死我妻子的债我会向你讨回来的，明白吗？”少康英俊的脸庞忽然间变得狰狞起来。

“好的，我随时恭候。”韩道认真地点了点头，说罢扛着太子转身就走。老太太也背起语琳快步跟上。

少康也转过身，丝毫没有要追的意思。

“现在不动手救太子吗？”一个华夏会杀手向少康提出异议。

少康回望了渐渐远去的韩道最后一眼：“放心吧，我们有这么多人在，他不敢把太子怎么样的，伤害太子对他没有半点好处！相信等他再走远一点的时候，自然就会把太子放倒在路边了。”

……

语琳一直昏迷着，朦朦胧胧中，她的脑海里又浮现出了不久前的一些事情……

虽然是夏天，但那一夜格外寒冷。

任痕带着一队黑衣杀手匆匆回家。进门后，他沉重地对她说道：“出事了，你爸爸死了。”

“你说什么？”她的手指颤抖起来，她不敢相信这样的事情，“爸爸是怎么死的？”

“是被道上的人杀死的。”任痕走到了她的身边，紧紧地搂住了她，“我要马上带你离开，道上的人可能会对你不利。”

她暗暗冷笑：你说的“道上的人”不就是你的父亲任成？

他带着她离开家，在机场登上了皇族集团的专机，直飞云南。

飞机上，她垂死挣扎般问道：“阿痕，你究竟想带我去哪？”

任痕想了想说：“先去西双版纳，你爸爸不是在半个月前以公司休假的名义带着你去过那儿？”

她感到自己的身体沉入了一个无底的冰潭，寒冷、致命！她像是抓着根救命稻草那样，赌上了最后一丝希望问道：“去西双版纳干吗？”

你说什么都可以，只要不是说什么三星堆宝藏。她在心中默默祈祷。

任痕的回答让她彻底窒息：“去找三星堆宝藏，你应该知道宝藏在哪

儿吧？”

原来，如此?!

原来，这就是你救我离开成都的目的！

她没有回答，手中的稻草已经断了，她不停地往下沉、往下沉，无力挣扎，也不想挣扎。

任痕，其实我早该认清楚你的真面目了！你对我没有什么爱，你只爱你自己。你娶我，也只是为了整合华夏会的内部利益！

眼泪无声地流着，被风一吹，冰冷冰冷，几乎让她的脸部肌肤都失去知觉。

我会让你付出代价的！想到这，她反而慢慢地平静下来，不再心痛，也不再悲哀，麻木了。

死亡并不可怕，因为心已经死了。

她靠在任痕身上，望着机窗外的璀璨星空，长长地舒了口气，心中默默想道：爸爸，只要是能给你报仇，那么奉献我的生命又算什么……爸爸，我真地马上就可以见到您了吗？

猛然间，语琳感到自己被一个温暖而强有力的怀抱给包围了起来。这抱着她的人，为什么如此熟悉？熟悉到她只想靠住他的肩膀，无声地大哭一场。

“韩道?！我不是在做梦吧？”语琳睁开了眼泪汪汪的双眸，看着那俊酷的面容、笔挺的鼻子、桀骜的嘴角。

“没有，语琳，我找到你了。”那个熟悉的人说。他和她说话的时候，总是特别温柔。

“这里是哪儿？”语琳转动着她的水眸，发现自己置身在一个用土墙垒砌的圆形屋子内，屋顶用多重茅草筑成。

“这里是西双版纳的哈尼族村落‘桑木’。”韩道笑了。

语琳收住眼泪：“你是怎么找到这儿的？”

“呃，是一个可爱的‘老太太’带我来救你的。”韩道说着把和老太太一起去西双版纳，跟踪在太子身后，并在她用手雷炸毁石洞后又再次炸开石洞，将她救出来的事都详详细细地说了一遍。

“那任痕呢？”语琳一下子又想到了那个曾经爱过，也恨过的男人，“他死在那个石洞中了？”

“坏人活千年，他也没死呢，少康带着杀手把他救走了。”韩道有点泄气地说。



二十二　大祭司

而韩道和语琳所不知道的是，此刻，蘑菇型的小屋外，那个老太太正靠着墙壁，听着一切的一切。

没有人知道她的心中在想些什么。

“不可能，不可能！我不可能就这样爱上韩道的！阿进死后，我就不会再爱上任何人了！”她的手伸向一根木柱，死命地掐着，“可是为什么，看到韩道对语琳温柔的时候，我的心就好痛，像是针扎一样。”

这个时候，老太太的眼前忽然一亮，只看见一个哈尼族少女端着一壶茶走向了蘑菇般的小屋。她有一种自然而原始的美，无领的上衣以淡蓝色为底，边缘绣着深蓝色的花纹，下身则穿着黑色短裙。

轻轻地敲了敲门后，哈尼族少女犹豫着问道：“我可以进来吗？”

“进来吧。”韩道在屋子里回答说。

哈尼族少女轻轻地推开门，走进了屋。老太太也伸了个懒腰，跟了进去。

哈尼族少女把茶放在一边，对韩道说：“我在茶里加了药草，这对你的妻子有好处。”

语琳的脸慢慢红了。

韩道倒是脸比城墙厚，也没什么反应，接起茶壶对语琳说：“她是这里的房东，房子是她租给我们的，而她自己就住在不远处。”

哈尼族少女轻轻一笑：“以前我爸爸看守梯田的时候就住在这儿。现在爸爸老了，哥哥离开了村子，梯田都租给别人了。”

语琳好奇地问了一句：“你还有哥哥？”

哈尼族少女点点头：“他叫黑达塞尤。”

韩道咧嘴一笑：“那美人儿你的芳名呢？”

哈尼族少女也脸红了：“我……我叫木蝶儿。”

语琳又打量了架着二郎腿坐在桌子上的老太太一番，警觉地问韩道说：“她，她是谁？”

“很汗啊，尽管她一直在帮助我们，可我到现在都不知道她是谁。”韩

道揉了揉额头。

"算了，就当是我被你对别人的妻子所做的一切感动好了。"老太太意味深长地瞟了韩道一眼说。

语琳皱了皱眉，老太太的话酸酸的，似乎是在……吃醋?!

一个老太太居然还会吃醋?!

猛然间，一支削尖的竹箭"嗖"地射进窗户，钉在了语琳的床上，箭尾还不住颤抖。

"啊!"木蝶儿叫一声，缩到了语琳的身边。语琳伸出手去搂住她，温柔地安慰着:"不用怕，不用怕。"

韩道拔起竹箭一看，箭下还有一张纸条。

老太太凑上去，打开纸条念道:"借一步说话?!"

紧接着，窗外有一道白色的身影一闪而过。

好奇心驱使韩道追了出去，他感到这个身影早已经见过两次!

精灵般的白色身影一路往热带雨林深处奔跑，好久才停下脚步。她同样是个哈尼族美女，穿着白衣白裤，上衣边缘绣满素雅的花边，胸口还佩戴着一枚鸟形的银饰。

而且，她还背着一张弓，一张充满现代金属气息的弓，款式新颖、冰冷血腥，和她身上的古典服饰格格不入。

韩道认出她是谁了，她就是当初他和语琳去白风的遇害现场时见到的那个自称是"三星堆守护者"的诡异女孩"优玛"，不过那一天，她穿着普通的连衣裙，而今天则穿着她的民族服饰。

"你对我的弓很好奇?"优玛翩然转身，看着不住打量她的弓的韩道。

"这把弓是你在成都的富豪俱乐部买的?"韩道困惑地问。

优玛笑了起来，她的声音清脆极了:"你还真聪明，一猜就猜对了!"

韩道打了个响指:"作为答对的奖励，你叫我声好哥哥吧?"

优玛忽然跳跃着走到韩道身边，把香唇贴在了他的耳朵上:"你明明比我小!"

"哦?你比我大也没关系啊!你嫁人了吗?寂寞吗?我还单身中呢。"语琳不在身边，韩道开起玩笑来更加肆无忌惮了。

"男人真没一个是好东西。"优玛用胳膊肘撞了韩道的胸口一下。

"你在成都上大学的?"韩道情不自禁地问道。

"呵呵，我的确是从成都的长江大学毕业的。"优玛说着忽然就流露出

了悲伤的神情，仿佛是想到了什么。

“原来你和语琳一个学校啊。”韩逍自言自语。

“牙璋在你们麟组手里?”优玛开始直奔主题。

“怎么了?”韩逍侧头看着优玛。

“我们的大祭司想见你。”优玛眨了眨眼睛。

“他的人在哪儿?”韩逍用大拇指摸了摸下巴。

“你跟我来就是了!”优玛说着又轻快地奔跑起来。

韩逍再一次跟着她跑了好久，直到前方出现了两棵黄栗树和一棵柏树，优玛才放缓速度。

远远地，只见树下插着香，放置着供品，有一圈人，点着火把，在跟着一个枯瘦的老人唱歌。

韩逍听不懂他们在唱些什么，但他可以感觉到，他们唱得很虔诚，很忘我，很投入，甚至很疯狂。

有几个可能是吃了什么致幻植物的女人一丝不挂，在枯瘦老人身边手舞足蹈，如痴如狂。

终于，唱歌的这圈人都散了，只留下老人。

“你找我有什么事?”韩逍蹑手蹑脚地走上前去，暗想：这些人该不会吃人肉吧?

“牙璋在你们麟组手里?”大祭司的双眼发出了锐利的光芒，狠狠地盯着韩逍。

“其余的三星堆宝藏在你手里?”韩逍反问了一句。

大祭司大声说道:“三星堆宝藏差点就被山口组带出国去了!”

韩逍怔了怔:“他们要把宝藏带去日本?”

大祭司轻轻地摇了摇头:“山口组对宝藏本身不感兴趣。”

韩逍笑了:“但看得出你对宝藏本身却很感兴趣!”

大祭司一脸的高深莫测:“我们才是真正有资格保护三星堆宝藏的人，你明白吗? 我们会把宝藏送到它该去的地方……那是哈尼族人心中的风水宝地。”

“自以为是的疯子。”韩逍嘀咕了一句。

大祭司突然伸出了鸡爪般枯瘦的手，猛地掐住了韩逍的脖子:“我要牙璋，你把牙璋带来给我!”

韩逍一把拎开了大祭司粗鲁的手:“牙璋对你而言是不是一件很特殊的物品?”

二十三　红灯区女王

“你很聪明。”大祭司微微点头，然后把手里祭司用的宝刀递到韩道眼前，“像吗?”

韩道啧啧称赞:“这东西果然很像牙璋!”

大祭司摸着胡子:“对，千百年来，哈尼族的大祭司都必须使用祭刀作法。而在我们的史诗《十二奴局》中，还提到一把酷似祭刀远古的神器，玉质的……也许，那把神器就是被埋葬在三星堆中的牙璋，3000年前，古蜀王用它来调动军队!”

韩道若有所悟:“所以你对牙璋志在必得，你对它的兴趣也远远超过了对其他任何一件宝藏的兴趣，是吧?”

“是又怎么样，不是又怎么样? 总之我给你一个月时间，你把牙璋弄来!”大祭司背负起双手。

“如果不呢?”韩道眨了眨眼睛。

大祭司笑了，笑得阴森恐怖，仿佛是一头深夜捕猎的猫头鹰:“你身边不是有一个老太太和一个女伴吗? 她们现在可能都出事了!”

……

传说远古时候，哈尼人住的是山洞。后来他们迁到一个名叫“惹罗”的地方时，看到满山遍野生长着大朵大朵的蘑菇，它们不怕风吹雨打，还能让蚂蚁和小虫在下面做窝栖息，就照着蘑菇样子盖起了蘑菇房。

蘑菇房，顾名思义，就是状如蘑菇的住房。它的墙基是石料或砖块；墙壁则利用夹板将土弄实，一段段地垒成。

现在，语琳正坐在那个租来的蘑菇房的窗前，整个人痴痴傻傻地。

窗外，夕阳鲜红如血，绚烂得让人心碎。

终于和那个叫任痕的男子，没有一丝羁绊了。

以后相见，就再不会有什么犹豫，去手下留情……

为什么是这样的结局?

昨天，她还是他的新娘，他的娇妻。但转眼之间，沧海桑田，河水倒

流，山峦崩塌。

她已经习惯以泪洗面，但现在终于，不哭了。

也许，泪水已经流尽。

也许，长大了。

语琳忽然想到了什么，转向正在一边看着花花绿绿的时尚杂志的老太太说:“时间不早了，为什么道哥还没有回来?”

老太太从一则丰胸广告上抬起头:“我怎么知道?”

就在两人说话的时候，有十数道青色的身影急速掠过，将整个蘑菇房都包围了起来。

是谁，要来这里没事找事?!

不速之客们以黑布裹头，穿着对襟的上衣。

为首的人带着两个巨大的牛角耳环，他冲着蘑菇房喝道:“红灯区女王‘李莉莉’你出来吧，不用再装下去了！我们已经知道你的身份了!”

老太太慢慢地走出蘑菇房——说话声由苍老渐渐变为清脆:“你们是什么人？居然敢这么对我说话！都活得不耐烦了?”

随即，她又媚笑起来:“你知道红灯区是什么意思吗?”

为首的人语塞了一会，然后放声大笑:“我不知道，但我们的大祭司英明伟大，他什么都知道!”

老太太笑得前仰后合:“大祭司说我是红灯区女王李莉莉?”

为首的人高声说:“大祭司还说李莉莉你太大胆了，居然敢救黑道太子的女人。”

老太太抹了抹头发:“那你知道什么叫黑道吗?”

为首的人“哼”了一声:“你以为我是三岁小孩？我们村就处在金三角贩毒贩子来中国的一条捷径上！你真的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

老太太怔了怔，脸色一下子变了。

为首的人把手中的枪瞄准了老太太，猛地按下扳机。

一颗子弹电光火石般向老太太攻去。

老太太一个利索的凌空翻滚，躲过子弹。她的手中，不知何时也多了一柄精致的自动手枪，反正等语琳看清这把枪的时候，这把枪已经对那群哈尼族人发起了扫射。

哈尼族的那些人一阵手忙脚乱……

老太太乘机一手拖住语琳，一手挥舞手枪，企图冲出重围。

但毕竟双拳难敌四手,“啪!”一颗子弹击中分身不暇的老太太!

“噗!”老太太吐出了一口鲜血，拉着语琳连退数步。

又一颗子弹飞旋着朝老太太冲过去……

千钧一发之际，语琳用力地将老太太压倒在地。“嘭!”子弹把她们身后的一颗大树狠狠地打断了!“轰!”大树倒地，压弯了树下的各种植物，几百只小鸟“扑棱棱”地飞上天空。

“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杀她?”语琳从老太太身上跳起来问道。

为首的人哈哈大笑:“我没必要回答你的问题吧?”他边上的一个哈尼族人冷冷一笑，手一扬，对准语琳的大腿就是一枪。

语琳身子一侧，避了开去，拉着老太太退回到蘑菇房中。

哈尼族的人包围上来，双方相互对射。

天色渐暗，美丽的星星多了起来。

“啪!”语琳的肩膀上中了一颗子弹，痛得她摔倒在地，几乎昏过去。

一个哈尼族人走上前来，在语琳的身边蹲下，对着她的胸部伸出了手……

这个时候，一辆豪华的林肯领航员带着不可一世的霸气从曲折的小公路飞飙而来。

“咔!”林肯领航员猛地在蘑菇房前刹住，四扇车门打开，四个身穿黑衣的男子跳下车来。

为首的男子一头金发，英俊的面容带着些许淘气。他愤怒地开了枪，打爆了对语琳伸出魔爪的那个哈尼族人的头颅。

语琳抬起头，心中一惊:这不就是当初假扮鸭子，还给她胸部开刀取子弹的医生吗?

原来是拓跋纪来了，当然，语琳还不知道他的名字。

两个哈尼族人举起枪，一左一右地向着拓跋纪冲来，刚要开火，拓跋纪身后大猩猩般的朱军便用机枪一阵猛扫。

两个哈尼族人都倒下了,“嗷嗷”叫着，在地上打滚。

一个不知好歹的哈尼族人躲在了一棵大树后，想要发起偷袭。

拓跋纪的耳朵一动，察觉到了危险。他刚想回身迎击，另外两个相貌有几分相似的便衣早已经替他把这个可怜的家伙打成了蜂窝。

“撤!”为首的哈尼族人大喝一声。

“嗖、嗖、嗖……”六七声响，这些哈尼族的人都急速地窜进了雨林。

二十四 飞鸟和鱼相爱。一场意外

为首的哈尼族人手忙脚乱地拿出手机，打给他们的大祭司说:“我是阿赫骨！大祭司，不好了，有人来救高语琳和李莉莉了!”

雨林深处的黄栗树下，大祭司接到了这个电话，他脸色立刻就变了。

按上“结束通话”键后，大祭司意味深长地看了韩道一眼:“看来你们组织的人来了。”

韩道拿出卫星手机:“我们做一个交易怎么样?”

大祭司皱了皱眉头:“什么交易?”

韩道调侃般说:“只要我按下通话键，组织就可以用GPS系统确定我的位置。既然他们已经到了附近，我想你们即使杀了我也逃不掉了。”

大祭司“哼”了一声。

韩道继续说下去:“所以嘛，现在你放过我，我就请组织暂时地放过你！这是最好的交易，如何?”

大祭司和优玛对望了一眼，终于点了点头，拿着他那把酷似牙璋的祭刀，消失在千百年来都神秘莫测的那片黑暗中。

优玛轻快地跳到了韩道的身边，把手搭在了他的肩膀上:“如果你再遇到少康的话，就告诉他：小云死了，优玛非常高兴，优玛得不到的东西，别人也休想得到!”

“啥啥啥？你认识少康帅哥？怎么想得到他的女人这么多？他是唐僧肉吗？靠！我怎么没这么多女人抢啊!”韩道故作郁闷地说。

优玛抽回了手，转身，香风一荡，人已经不见了。

再说语琳这边。拓跋纪摇着语琳那娇柔的身躯:“语琳，你没事吧?”

语琳咬着牙摇了摇头:“我没事的。”

拓跋纪把语琳抱到床上，然后和朱军以及另外两个便衣整理起这间备受枪火摧残的蘑菇房。

这个时候，一个穿着蓝衣的哈尼族少女走进屋子……

某一刹，她和拓跋纪都不经意地抬起头，又不经意地望了对方一眼。

两人都觉得眼前一亮，尤其是拓跋纪。他从来没有想到过，这次来西双版纳会遇见一个如此美丽的异族少女，而且，她看起来如此天真，如此纯洁，就像是透明水晶做的那样——相比之下，语琳太复杂太深厚了。

“你是谁?”拓跋纪忍不住问道。

“我是这里的房东，我叫木蝶儿。刚才那些人——我的族人——他们为什么要袭击这个姑娘?”木蝶儿说着指了指语琳，“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拓跋纪叹了口气:“我们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可能我们和你的族人之间有误会吧。”

木蝶儿侧着头想了想，若有所悟地说:“你们的确不像是坏人。”

“语琳，你没事吧!”韩道终于回来了!他冲到语琳床前，紧紧地拉住了她的手:“对不起，我没有保护好你，又让你受伤了……”

随即，韩道上上下下地打量了拓跋纪一番，涩声说了句:“谢谢。”

拓跋纪哈哈大笑:“我可是最喜欢怜香惜玉的人了!”随即又用手揍了韩道一拳:“放心，你的女人我不会动的。”

老太太走上前来，指着拓跋纪问:“这位是谁?”又扫了和拓跋纪一起来的朱军以及另两个便衣一番:“他们又是谁?”

“大妈，我们都是道上的，你怕不怕?怕的话今晚小哥我陪你睡觉哦!”拓跋纪对着老太太张开双臂。

老太太笑了起来，笑得花枝乱颤。

韩道站起身，把拓跋纪拖到一边，对老太太说:“大姐，他是我的一个小哥们，你可以叫他阿纪。”然后指了指朱军和另两个便衣:“他们也是，最壮的那个叫大军，还有就是阿猛、阿金兄弟。”

朱军冲着老太太“嘿嘿”地傻笑起来，安全局中编号为X217的杜子默和编号为X218的杜子靖也从手中的活里抬起头，对着老太太报以微笑。

拓跋纪转身回到他的林肯领航员里，拿出了几瓶XO:“咱兄弟好久没聚餐了，这次来云南旅游，总得好好喝一回!”

“你小子太有钱，也太会享受了，可真是走到哪玩到哪。”韩道看着拓跋纪变魔术似地拿出这些东西，惊讶得目瞪口呆。

“那我给大家做两个下酒菜吧。”木蝶儿善解人意地走进了厨房。

拓跋纪看着她的背影，好一会儿，觉得这个女孩子的确是他从来都没有遇到过的那种……那种“贤妻良母”!

呃?我怎么会想到这么古怪的词?!拓跋纪甩了甩自己的头。

很快，低矮的桌子上就摆满了让人口水直流的哈尼族传统小菜——黄豆豆豉，熏烤成紫红色的腊牛肉，竹笋、树头嫩叶、青豆腌成的咸菜，以及剁骨、炒米面、八角面、椒盐、姜丝、清酒相揉拌而成的酸酢肉。

韩道、语琳、老太太、拓跋纪、木蝶儿、朱军、杜子默杜子靖兄弟总共八个人席地而坐大吃起来。

杜家兄弟起哄，要木蝶儿唱歌。

木蝶儿扭扭捏捏，低头脸红。

拓跋纪深深地看着木蝶儿，鼓励说道："蝶儿，给大家唱首歌吧，我相信你的歌声一定非常动人。"

木蝶儿也深深地回望着拓跋纪，但依然没有说话。

拓跋纪站起身，又跑去林肯领航员了。等他再回到蘑菇房的时候，手里已经多了一把吉他："既然要请美女唱歌，当然是我们爷们先唱！"说着他略一沉思，故作凄凉地弹唱起一曲令人心碎的《珊瑚海》：

海平面远方开始阴霾，悲伤要怎么平静纯白；
我的脸上，始终挟带，一抹浅浅的无奈；
你用唇语说你要离开，心不在，那难过无声慢了下来；
汹涌潮水 你听明白，不是浪而是泪海；
转身离开，分手说不出来；飞鸟跟鱼相爱，只是一场意外；
我们的爱，差异一直存在，回不来；
风中尘埃竟累积成伤害，等待竟累积成伤害；
贝壳里隐藏什么期待，我们也已经无心再猜；
面向海风，咸咸的爱，尝不出还有未来；
只是一切，结束太快，爱深埋珊瑚海……

拓跋纪的声音微微有点沙哑，仿佛是穿过荆棘丛的风，带着撕心裂肺的疼痛。他六年前在广州军医大学读书的时候，就是校园里排行 NO. 1 的歌手，显然，他如今的魅力不减当年。

二十五　史诗密码

老太太听着听着就不知不觉地抬起头来，忍住对阿进的思念之泪。

杜家兄弟刚刚惨遭一对姐妹花抛弃，手中的酒不知不觉就喝得一干二净。

"转身离开，分手说不出来，飞鸟跟鱼相爱，只是一场意外……只是一切，结束太快，爱深埋珊瑚海……"语琳喃喃自语着，别过脸不敢再看韩逍。她怕他看到她的伤心，然后会跟着心痛，但她又怎么忍心见他心痛？

只有朱军还在憨笑，还直夸拓跋纪唱得真好。

木蝶儿对汉语停留在略懂阶段，所以在拓跋纪唱歌的时候，她很难理解歌词中的深意。但他的歌声打动了她的心，让她情不自禁地沉溺进去。

不过有一句她也听懂了，"飞鸟跟鱼相爱，只是一场意外"。也对，飞鸟和鱼生活在不同的世界，他们怎么可能在一起？

想到这，她不禁痴痴地看着拓跋纪：如果她和他相爱，可能有结果吗？不可能！绝不可能！他像是一个富二代的公子哥，而她，她什么都没有，她没学历没背景更没钱，更何况他们之间还有城乡差异，有民族差异，即使他愿意接受她，他生活的圈子也无法接受她，显而易见！

"啪！"韩逍把一只 XO 的空瓶砸在了地上："行了行了，你小子别在那里鬼哭狼嚎了！"

拓跋纪冲着韩逍吐了吐舌头："没办法，哥最拿手唱悲情。"

木蝶儿见拓跋纪被兄弟责难，居然为他打起圆场："好了，好了，现在这位阿纪哥哥已经唱过歌了，下面轮到我唱了。"

说着她舒展歌喉，用古黎语唱出了悠扬的乐章，让听众们的灵魂也禁不住轻轻颤抖。

语琳大致懂一些，倒不是因为她对古黎语熟悉到了连唱出来的歌词都能辨识清楚的程度，而是因为她曾跟导师白风学过这首史诗。

韩逍也感到歌曲很耳熟，似乎在哪儿听过。猛地一拍脑袋，他想起来

了：之前在热带雨林的深处，哈尼族的大祭司不是带着一群族人在唱这首歌？

月光照在木蝶儿白如凝脂的脸上、手臂上，很美也很纯洁，恍如一个天界仙子。

语琳情不自禁地发问："你在唱《十二奴局》？"

韩道一惊，又是《十二奴局》!？当初白风死的时候不也留下了《十二奴局》中的三句翻译成汉语的诗：

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
两千年前的绿海里，黄金迷宫在等待来宾。
天神俄玛的咒语，双生鱼在两地。

拓跋纪再一次卖弄地解释起来："'十二奴局'即十二章歌的意思。这首史诗的演唱内容涉及到哈尼族先民对于宇宙自然、人类发展、历法计算、四时节令、农事活动等等各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反正内容很丰富就对了!"

语琳忽然想到了什么："《十二奴局》不仅讲到了哈尼族先民对于宇宙自然、人类发展、历法计算、四时节令、农事活动等等各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它还讲了……哈尼族远祖的迁徙!"

所有人都转向了语琳，静静地听着。

语琳回忆说："史诗中说，哈尼族先民最早居住在一个金子般的大江畔，但后来就便开始了大规模的迁徙，其路线是诺玛阿美、洪阿坝子、窝尼、勒昂、腊萨、额咪、南洼、江外、米尼坎，最后就此定居下来。"

"你知道诺玛阿美、洪阿坝子、窝尼、勒昂、腊萨、额咪、南洼、江外、米尼坎……这些地名是什么意思吗？"老太太立刻凑过来问。

"按照老师的说法，这些地名都是古代的称呼，用现代的话说，就是广汉、成都、磨西、西昌、攀枝花、昆明、开远、建水、景洪……"语琳想了想说，"事实上，这是一条将华夏文明与世界文明紧密联系起来的远古国际交通线——南方丝绸之路!"

"中国总共有几条丝绸之路？"朱军开始喝第三瓶酒，他的酒量的确很大。

语琳肯定地回答："四条，南方丝绸之路、北方丝绸之路、草原丝绸之路及海上丝绸之路。其中开通最早、线路最长、途经国家最多的交通大动脉就是'南方丝绸之路'!"

"我只是很好奇哈尼族人为什么要迁徙。"杜子默敲着手中的筷子。

"史诗中提到了，"语琳娓娓道来，"那些传奇的故事至少已经过去几千年了……曾经，西北有一个神秘的种族，他们的文明极度灿烂，但因为一场毁灭性的内部战争，这个文明消失了。

"没有人知道这场战争的细节，也没有任何痕迹可以寻找到相关信息，总之，一切已无影无踪。

"尽管关于神秘种族的传说都虚无飘渺，但是他们的后代都没有放弃过那段历史，他们一代一代地传颂着那个极度先进的文明，以史诗的形式。"

韩道忽然灵光一闪，打了一个响指："难道哈尼族人就是三星堆人的后裔？还有那个什么神秘战争——是杜宇和鳖灵之间的东方特洛伊之战？哈哈，真想看看那位三角恋中的美人长什么样子！"

"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锦瑟》比喻生死恋人，好一首追忆美人红颜，道尽悲欢离合之情，又隐写爱情可望而不可及之痛！哈哈，李商隐真不愧是古蜀国倾城之恋的撰写者啊！"拓跋纪也一下子 YY 到三角恋和《锦瑟》上去，真不愧是韩道的狐朋狗友。

"一场三角恋引发的战争我不敢相信，"语琳奖励性地亲吻了韩道的额头一下，"但我敢大胆假设，大部分三星堆人在三星堆以南的金沙地区停留下来，发展出金沙文明，最后被秦朝吞并。同时，也有一支三星堆人继续南下，融入哈尼族中，被称作'阿卡人'！而《十二奴局》中所说的西北神秘种族就是三星堆人，毕竟，成都在云南的西北方，这点很好理解。"

二十六　老妇变女郎

“啊！我就是阿卡人。”木蝶儿惊呼了一声。

“那你知道大祭司他们的事情吗？”杜子靖眼睛一亮，顾不得抹去嘴边的饭粒就开始发问。

木蝶儿用一个小手指揉了揉太阳穴说：“大祭司是这一带最德高望重的人，我们什么都听他的。他非常富有，掌握着哈尼族的矿脉，就连我们桑木村的村长都没有他千分之一的财产！”

拓跋纪立刻问了大家最想知道的问题：“你听说过被大祭司带走的三星堆宝藏吗？”

木蝶儿摇了摇头：“我不知道。”

众人一阵遗憾。

木蝶儿看了看天空中的月亮，轻轻自语：“很晚了，我先走了。”说着她向大家鞠了一躬，便风一样地消失无踪……

“好了，我也撤了，留点时间给你风流快活！”拓跋纪凑到韩道耳边嘀咕起来，“你还没体验过人间极乐吧？难不成你真想留着那啥到二十五岁当见习魔法师？”

老太太似乎听到了拓跋纪的话，数落了他一句：“你这种人真是祸害，自己发烂就算了，还要教坏好孩子！”

拓跋纪冲着老太太吐了吐舌头，对朱军和杜家兄弟招了招手，从口袋里摸出一瓶木糖醇口香糖，倒几颗在嘴里，大嚼着离开了。

“呼——”林肯领航员一声呼啸，绝尘而去。

见该走的人都走了，老太太看了看语琳，又看了看韩道，神秘地说道：“我还没有告诉你们，我的真实身份。”说完就转入了自己的房间。

过了好一会儿，房间里传出了一阵“哒、哒、哒”的声音，是高跟鞋的声音！

随即，一个二十八九的俏丽姑娘走出房间，精致的五官上化着淡淡的烟熏妆，身穿一件吊带黑色连衣短裙，脚踏一双十公分的金色高跟鞋，要

多性感就有多性感，要多迷人就有多迷人。

尽管心中有那么一点儿数，但韩道的下巴还是差点儿掉在地上。他贴着她的耳朵问道："美女你是红牌吧？"

"啪！"俏姑娘一巴掌把韩道拍远："老娘从来不乱搞的！"

语琳也惊讶地张大了嘴巴："婆婆……你？"

"你还叫我婆婆？"俏姑娘大笑起来，"刚才那个哈尼族人不是叫我'红灯区女王'吗？哈哈，他叫得一点都没错哦！老娘就是开连锁风月会馆的黑道第一女人李莉莉，你叫我姐姐吧！"

鸨母？语琳的额头上黑线乱跳：按她的理解，世界上也许还有好心的妓女，但好心的鸨母绝对没有！可是，可是为什么这个鸨母对自己很好呢？如果不是她的话，自己也许已经死了。

不管怎么说，语琳还是脆生生地叫了声："姐姐。"

李莉莉一把抱住语琳狠亲几口："你真是我的好妹妹。从今往后呢，我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呃，当然还有一样东西是不能同享的吧？"

语琳好奇地问："是什么？"

李莉莉哈哈大笑："男人！"

语琳也笑了，点点头。

李莉莉收起了笑，看着韩道和语琳问道："两位今后有什么打算？我要回重庆了，你们愿意跟我回去吗？"

韩道掰着手指，流着口水问李莉莉："如果你能给我介绍一个又轻松又赚钱的工作，我就跟着你走。"

李莉莉冲着他大笑了一声："夜场主管，你当不当？"

"当啊！"韩道激动地拉住了李莉莉的手。

"语琳啊，你怎么好像很不开心？"韩道看了语琳一眼，见她一脸忧郁，"我不是去乱搞啊，你没看到李姐吗？她也不乱搞的呀。"

语琳低下头，默不作声。

韩道见了，将语琳一把拖入怀中："乖乖，我就在夜场里干一段时间赚点钱而已，我不会一直干下去的。"他只能这样跟她解释了，他总不能跟她说自己是个卧底，而李莉莉身份复杂，还跟日本人纠缠不清吧？

李莉莉见此，立刻就聪明地撤回了自己的房间。

蘑菇房的灯熄灭。月光下，语琳温柔地把韩道的头抱到了自己怀里："不管哪一天，只要你累了，我都会用尽全力来安慰你，让你感到温

暖的……”

韩逍舒服地依偎在语琳胸口。两人静静地享受着夜的宁谧，静静地，什么都不做，什么都不想。

但这种宁谧很快被两个惊慌失措的声音打破。

韩逍坐起身来，语琳也伏在窗台上往外张望。屋外，一对穿着黑衣的哈尼族中年夫妇冲着他们大声喊叫，叽叽喳喳。

“他们在说哈尼语？”韩逍看着语琳。

语琳点点头：“我曾在西双版纳渡过假，所以他们的话我能听懂一些。”

“他们在说什么？”韩逍追问下去。

“他们说，他们的女儿木蝶儿一直都没有回家……”语琳开始紧张起来。

“啊？怎么会这样，木蝶儿不是老早就从我们这里离开了？”韩逍一下子跳下床，往房外奔去。

语琳跟着他起身下床，走出房子的时候她揉了揉被他枕得有点酸楚的手臂，但心里却暖暖的。

“你去安慰那对夫妇，我打电话给我的朋友们，他们应该还没走远。”韩逍跟语琳商量说。

“你指阿纪他们？”语琳轻问。

“对！”韩逍一边说一边拿出手机。

语琳听话地走向了那对中年夫妇，告诉他们千万放心，她和韩逍一定会把木蝶儿给找回来的。

这个时候，李莉莉也从蘑菇房里扭着腰款款出门，她风骚地伸了个懒腰，冲着韩逍问道：“什么事什么事？”

韩逍飞快地打完了电话，无奈地转向了李莉莉说：“木蝶儿失踪了！他们的父母上门来找她。”

40分钟后，拓跋纪、朱军还有杜家兄弟开着林肯领航员回到韩逍身边。四个人显然对一下子从老太婆变成妙龄女郎的李莉莉惊讶万分，围着她品头论足了好一会。

与此同时，木蝶儿的爸爸叽叽咕咕地对语琳说了一大堆话。末了，语琳向众人解释说：“大祭司是个铜矿主，靠矿脉聚集了大量的财富，他在自己的矿地上有一个迷宫，木蝶儿可能被带到了那里。”

二十七　矿脉

“大祭司抓木蝶儿干什么，难道是为了对付我们?”韩道的嘴里叼着一根野草。

“不管大祭司的目的是什么，我们都应该把木蝶儿救回来。”拓跋纪打开了车门,“大家上车吧。”

李莉莉不满地责问道:“你知道路线？你知道矿脉在哪里?”

拓跋纪一怔，猛然发现自己不知道矿脉在哪。

“老伯，您知道大祭司的迷宫在哪儿吗?”朱军虚心地向木蝶儿的父母求教。

但木蝶儿的父母听不懂朱军的语言。

语琳把朱军的话翻译了一下，木蝶儿的父母还是连连摇头。

杜子靖摊开手:“看来他们的确不知道。”

语琳走到了一边，静静地沉思了一会，又跑回人群中间:“我知道矿脉在哪。”

“你怎么会知道?”拓跋纪从车上跳了下来。

“说来话长，”语琳慢慢地解释着,“还得从三星堆说起，从目前已经出土的青铜器总量来看，估计在8到10吨左右，这还不包括冶炼和浇铸过程中的损耗。

“按地质学上的经验，天然铜矿的含铜量一般10%到14%，也就是说，要想得到10吨纯铜，大约需要100吨铜矿。但如此大量的铜矿到底从何处得来？我们只能求助于现代的高科技。

“经化学测定，所有三星堆出土的青铜器中都含有一定的铅，但是四川地区含铅的铜矿并不多，几乎为零。这表明三星堆人所冶炼的青铜不产自本地，那么，三星堆的大量青铜又来自哪?”

“你讲重点吧!”拓跋纪不耐烦地点燃了一支烟。

“别急。”语琳认真地看了他一眼，继续说下去,“现在比较典型的含铅铜矿分布在云南云山一代，所以按老师的推测，三星堆的青铜就来自

那儿。”

“可云南在四川的千里之外!”朱军打断了她。

“别忘了哈尼族的迁徙史诗。也许三星堆人在几千年前就知道了云南的铜矿，然后从水路运输到成都，铸造出各种各样的青铜器皿，最后在三星堆文明被毁灭之后，一些三星堆人又顺着水路南下，成为哈尼族的一支——阿卡人。”语琳下结论说。

拓跋纪再一次打开汽车:“大家快点吧，我们马上去云山一代，我有GPS定位仪。”

……

到达目的地已经是凌晨5点38分。

车子里，韩道把语琳拉到自己身上，让她好好休息。

但语琳根本无法睡觉，因为拓跋纪一路飞驰，在盘山公路上连连急转，几乎想要挑战物理极限。

“那个喜欢装逼的臭小子在开战斗机呢!”杜子默对弟弟杜子靖说。

到达目的地，拓跋纪一言不发地拿出了望远镜，仔仔细细地在深山密林中搜索起来。

“找到了什么迷宫吗?”韩道拍了拍拓跋纪的肩膀。

“迷宫之类的没找到，不过总算找到了一户人家。”拓跋纪回头望了韩道一眼。

杜子默摸着肚子嚷嚷开了:“好饿，好饿，先去那户人家找点吃的吧。”

他这么一叫，其他的人也都随声附和，拓跋纪只好顺从“民意”地把他的林肯领航员开到了这户人家的蘑菇房之前。

房里走出了一位满头银饰的哈尼族妇女，肉鼓鼓的，谈不上好看但也不丑。

很好，她能说汉语，虽然音调怪异，但大家都可以勉强听懂:“我叫‘妮瑶’，就住在这个房子里。”

拓跋纪拿了几张钱给妮瑶，她立刻就用特制的竹筒、篾盒给众人都盛来糯米。

“我说MM，你知不知道大祭司的迷宫在哪儿?”韩道一边吃一边问。

虽然妮瑶听不懂MM的意思，但韩道的问题她听懂了。于是，她困惑地反问说:“大祭司住的地方是神圣的，你们去那干吗? 难道你们是盗墓贼?”

朱军看了看自己，又看了看他的几个同事，不禁红着脸问妮瑶："呃……我们很像倒斗的？"

"等等，盗墓？"拓跋纪突然觉得妮瑶的话有点问题，"难道大祭司住在坟墓里？"

妮瑶低下头："怎么说呢，只有大祭司的亲信能进他的地下迷宫，所以我也没进过那。"

朱军还在为刚才的问题纠结："但你为什么觉得我们是倒斗的？"

妮瑶不好意思地说："之前也有一些外地人进过大祭司的迷宫，但他们都是盗墓贼。"

韩逍认真地看着妮瑶："对了，来这里的外地人多吗？"

妮瑶摇摇头："不多，从我出生到现在就只来过四拨，而且他们……他们去了大祭司的迷宫之后就都没有再出来。"

"很好，很刺激！"拓跋纪用力地吸了口气，然后又拿出了一叠钞票，"唰"地展成了一把红色的扇子，"带我们去大祭司的迷宫，这把钱就是你的了！"

妮瑶两眼放光，猛地往拓跋纪手里的钱扑过去。但拓跋纪的手一转，她就扑了个空。

语琳感叹说："真没想到钱在哪儿都是个好东西。"

杜子獸不满地撇撇嘴："站着说话不腰疼！谁让你生来就是个大小姐，没为钱发过愁。要是你从小很穷你就会知道钱有多么可爱了。"

拓跋纪右手"啪"地把钱扇合了起来，然后在左手心里一敲，对着妮瑶说："别急，先给我们带路再说。"

妮瑶有些畏惧，盯着钱好一会才点点头，喃喃自语说："这些是什么人呀，开的车子这么漂亮，而且……而且一出手就能给我这么多钱，足够我儿子娶媳妇了。"

"行，这是给你的预付！"拓跋纪抽出两张钱递给了妮瑶。

妮瑶小心翼翼地把钱塞好，带着众人来到了一条小河边上。

"还要乘竹筏啊？"杜子靖不动声色地拿出一把三棱军刀，对着妮瑶比划了一下：意思是你千万别耍花招。

"大爷，你不要吓唬我。"妮瑶强笑着，从树上解下了一只很大的竹筏放到水里，把韩逍一行人都带了上去。

"开吧，开吧。"韩逍不耐烦地对妮瑶挥了挥手。

妮瑶撑船很麻利，竹筏一下子就漂了出去。

二十八　水鬼

绕过一座山，众人只觉得一股凉风吹来，前面豁然开朗，两边崖壁陡峻，山峦叠起，简直美不胜收。

杜子默是心情最好的一个人，他一边赞叹，一边拿出数码相机，“啪啦啪啦”拍了很多照片。

竹筏在谷底的深溪里顺着山脉的走向一路漂去，曲折回转。

忽然，妮瑶用手里的竹竿把竹筏停住，对众人说道：“大祭司的迷宫就在前面的水洞里。等到了洞里的时候，大家不要看水里，特别是不要说山神爷水神爷的坏话。”

众人互相看了看，大家都是唯物主义者，于是就都随意地点了点头，懒得多说。

竹筏打了个几乎一百八十度的大弯后，一个溶洞出现在众人面前。水珠从洞顶滴下，经过阳光照射，宛如一束束银丝。

刚进洞的这一段很美，各种石笋、石柱在闪闪发光。水声叮咚，却更显得此地幽深。

但很快，随着竹筏的不断深入，前面就变得一团漆黑。

拓跋纪打开手电，一路照去，只发现四周的洞壁光滑潮湿，泛着奇异的绿色，好像是长了一层青苔。

朱军向众人指了指水下，然后用手电一照：水并不是很深，能够看到底部的一层白沙。他扫了一圈，既没发现什么植物，也没发现鱼虾之类的东西。

杜家兄弟的手都按住了腰上的枪套，一边说笑，一边警惕地注视着四周的动静。

语琳就洞穴里的一切仔细地询问起妮瑶，但妮瑶说她以前没进过这个洞，不知道里面是怎么一回事情。

正扯着，粗中有细的朱军突然一摆手，轻声叫道：“嘘，听！有人说话。”

众人被他这突如其来的动作吓了一跳，却果然听到“窸窸窣窣”的声音从洞的深处传来。

这些声音非常空灵，经过洞穴的回声处理，给人一种非常诡异的感觉。

李莉莉忍不住去问那个妮瑶洞里是不是经常会有这种声音。她问了几声，见没人回答，便回头一看：站在竹筏尾部的妮瑶早已经不知去向！

李莉莉急得大叫起来：“大家注意，那个哈尼族女人不见了！”

“不知道，没听见跳水的声音。”拓跋纪也慌了。他的话音刚落，竹筏突然又抖动了一下。

所有人都屏住呼吸，气氛一时间紧张到了极点。

就在这时候，有一个巨大的力量在水里狠狠地把竹筏一翻，韩道一个不稳就掉到水里去了。

几乎是同时，他看见朱军和杜家兄弟也掉了下来，然后是语琳和李莉莉，最后拓跋纪带着一只手电自己跳进了水里。

还好，大家都会游泳，这真是不幸中的万幸。

韩道实在憋不住气，只好探出水面。他刚把眼睛上的水甩掉，就惊讶地发现前面有一个哈尼族男人倒挂下来，包着深蓝色的头巾，脸色蜡黄，两只眼睛死死瞪着他。

猛地，黄脸男人手中寒光一闪，一把又尖又长的刀子对着韩道狠狠挥出。

韩道的手枪虽然防水，但子弹在水里是没有杀伤力的，所以他没打算拔枪，只是侧头避过……

拓跋纪的头也在一边冒了出来，但戴着牛角耳环的阿赫骨把手里的大砍刀一挥，如若不是拓跋纪避得快，只是被削掉了一撮黄头发，怕早已经身首异处。

等等，为什么这个戴着牛角耳环的男人似曾相识？靠，他不就是当初带人包围语琳和李莉莉的那个混蛋？拓跋纪也认出了对方。

下一刻，李莉莉、语琳、朱军、杜家兄弟都投入了战斗……

只见韩道左手一翻，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军刀在手！他接连躲开了黄脸男人的五次刺击，然后看准了，把刀往黄脸男人的下巴一翘，将他的整个下颌骨都挖了下来。

另一边，杜子默的背上被一个酒糟鼻哈尼族人割了一刀，伤口浸着水，痛得他龇牙咧嘴。但他的弟弟杜子靖从“酒糟鼻”后面悄无声息地窜起来，军刀轻轻一划，挑断了他的颈动脉，鲜血把洞壁都飙红了。

同时，朱军一拳把另一个哈尼族人轰了出去，然后游过去帮拓跋纪对付阿赫骨。

阿赫骨身后也冒出了三个黑乎乎的影子，活像水鬼。

朱军拖着拓跋纪急速后退，但阿赫骨左手一扬，两只大蜘蛛扑过来停在了朱军脸上。

“你没事吧?”拓跋纪搂住朱军。

朱军的脸色已经发紫:“怎么可能没事?”

“把毒血挤出来就好。”李莉莉握着一把精美的匕首从朱军身边游过。

阿赫骨身边的三个“水鬼”冲了上来，人手一把杀猪用的尖刀。

李莉莉一低头让过了第一把刀，然后手中的匕首沿着第二把刀反向刮擦上去……

第三把杀猪刀也已经劈砍过来，但举着刀的“水鬼”突然双眼一瞪，身边的水一片血红。

很快，语琳就在这个人身边浮出水面，拿着一把边缘锋利的小手铲。

拓跋纪和第一个“水鬼”过了两招，还好，对方的功夫并不高强。他本想一刀捅死他，但最后却只是一肘顶在了第一个“水鬼”的鼻子上让鼻血直流的他快滚。

李莉莉和第二个“水鬼”僵持着，身上已经被捅了一刀。韩道赶忙过来，一下子把军刀刺进了他的身体里，一发力，一扯，血腥地开膛破肚。

语琳则乘此时机用肩膀把受伤的李莉莉推上了竹筏，然后才抱着竹筏狠狠地喘了口气。

剩下的那些哈尼族人见偷袭无效，都迅速地潜回水中，统统溜掉了……

很快，拓跋纪也爬上竹筏，头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两个血洞，还好口子不大。他向语琳伸出了手，用力地把她也拉了上来。

韩道和杜家兄弟也上了船。朱军是最后一个，他上来之后顺便把一具漂浮在竹筏边上的敌人尸体踢得老远。

拓跋纪打开防水药箱，把药水和纱布分给众人。给韩道东西的时候他居然笑嘻嘻地嘲讽了一句:“你个血腥暴力男!”

“知道，你善良风流如楚留香，跟我这种不成器的混混当然不一样!”韩道也笑嘻嘻抱住拓跋纪递给他的东西。

“楚留香?哈哈，这倒不至于，我还杀过好几个人了呢。”拓跋纪调皮地眨了眨眼睛。

二十九　蜀王室后裔

忽然，前方有一具妇女的尸体在水里一起一伏。众人一看，都认出她是带路来这里的妮瑶！

“她怎么死了？”朱军一脸困惑，“难道她和那些偷袭我们的人不是一路的？”

语琳叹了口气：“看来是我们连累了她，她的族人见她给我们带路来到大祭司的迷宫，就悄悄地杀了她泄愤，还让我们误以为是她出卖了我们。”

韩逍拾起了竹筏上的竹竿，用力地往溶洞深处划去：“勇敢者的游戏，要玩就玩到底，既然是来救人，我们当然得救了木蝶儿再走。”

众人都点点头，从各种的行李中取出了一节一节的钢管和铲头，装配成的考古探铲，当撑船的竹竿用。

韩逍突然一摆手，让众人不要说话，指了指前面。

大家顺着韩逍的手指看去，只见洞穴深处，有一团绿色的光。

杜子默若有所悟地说了一声：“应该是大祭司的迷宫到了！”

拓跋纪笑了：“靠，那还用说，难不成你当是遇到鬼了？”

语琳取出 HK4 式双动袖珍手枪：“大家做好准备吧！其实我倒是希望遇到鬼，至少鬼没有脑子。但可惜这世上却没有鬼，而只有诡计多端的坏人。”

杜子默一拉枪拴，点了点头。

韩逍慢慢地向那发着绿光的迷宫划过去。

在手电光的照射下，他发现前方的空间越来越大，绿光也越来越近。最后，他们置身在了一个十分巨大的天然溶洞中，而承载竹筏的水道变成了岩洞里的一条小河。

众人踏上岸，顾不得喘口气就登上了一段通往迷宫大门的台阶。

看到第一具尸体的时候，韩逍慢了下来。他伸手摸了摸，这具穿着黑衣戴着墨镜的尸体还有温度。

众人缓缓前行，第二具黑衣人的尸体横在入口。大家面面相觑了一

番，不得不踩着血泊进入迷宫——迷宫的大门已经被钢锯锯开，是谁干的？

“这些黑衣人很像是华夏会的杀手。”语琳小声说道。

“的确很像。”李莉莉随声附和。

忽然，他们听到有人说话。相互传递了一下眼色后，众人都紧贴着一面墙壁，偷听起来。

“这些野蛮人把三星堆宝藏藏在了哪儿？”一个冷冰冰的声音。

语琳的心一沉，是她丈夫任痕。

“任主任，小心一点，我们已经好几次遭到哈尼族人的偷袭了。”一个温文尔雅的声音，是万人迷司马少康。

很快，墙壁里面响起了一阵凌乱的脚步声，然后又归于寂静。

拓跋纪带头绕过墙壁，里面是一个大厅，配有价值不菲的高档家具和豪华的大理石地板。

众人在大厅里四处搜寻，看看能不能找出什么蛛丝马迹。

语琳摸了摸包铜墙壁上的破裂缺口，忽然虔诚地说道：“这里不仅仅是一个大富豪的地下别墅那么简单，它是一个经过现代人装修的古代遗迹。”

杜子靖愤怒地说了一句：“愚民们就这样糟蹋古迹！”

语琳喃喃自语般说下去：“在司马迁的《史记》中，‘夜郎以西，邛（音同穷）都以南’的古滇国仅有百字而已。千百年来，它都只是一个传说，没有人知道它的确切位置。

“19世纪，德国考古学家谢里曼依据《荷马史诗》寻找古城‘特洛伊’，结果他真的找到了。

“1953年，‘滇王印’出土——它是古滇国存在的证据，也是云南隶属于中央王朝的最早证据！

“但人们至今不知道古滇国究竟有多大，也没有找到古滇国的王宫，更不知道古滇国中出土的青铜器为什么和三星堆如此神似！”

韩逍似乎已经领悟到了什么：“所以你觉得这里是古滇国的王宫？”

语琳微微一笑：“不，我更相信这里是滇王祭祀太阳神的地方，但由于某种原因，它被埋藏在了历史的黑暗之中！”

杜子靖打了个响指：“就像是维苏威火山爆发埋没了古罗马庞贝古城那样？”

语琳沿着环形的地板往上走，前面是一个盘旋扭曲的楼梯。

韩道用一只胳膊挽着她，一起上去；但他的眼睛时不时地到处望着。

他们才刚刚爬到第四层，猛然间，一个声音从他们的头顶传来："把手都举起来放到脑后！"

楼梯的顶部站着很多哈尼族人，手里拿着枪。

语琳和韩道都不敢冒险，举着手走了上去。

哈尼族人把他们捆绑起来，让他们跪在一边。

与此同时，楼梯下传来了枪声，密集的枪声，也许，他们的同伴已经和敌人打起来了。

过了好一会，楼下的枪声渐渐稀疏，最后消失，也不知道拓跋纪他们有没有出事。

一个枯瘦的老人走到了韩道和语琳面前，是大祭司。

"我不知道你抓木蝶儿干什么，难道又是想和我们组织谈条件？"韩道一脸愤怒地看着大祭司。

组织？语琳忧心忡忡地看韩道一眼：他是哪个恐怖组织来的？

大祭司意味深长地摇了摇头："不是的，不是那样的，请不要用'抓'这个词好吗？我带走木蝶儿是为她好，因为她是古蜀王室的后裔，她身上流淌着古老纯洁的血液。"

韩道和语琳只感到莫名其妙。

只见一个壮实的哈尼族女人走上前来，手里搂着满脸泪痕的木蝶儿。

大祭司一把抱住木蝶儿，疯狂地吻在她嘴唇上。

"你在干什么？作为一个德高望重的长者，你怎么忍心玷污一个可以做你孙女的姑娘？"语琳忍不住大喊起来。

"我暂时还不会动她，但我早晚都会成为她的男人，因为我是最接近神的存在，古蜀王室的女人跟我结合才能生下血脉最最高贵的孩子！"大祭司自有他的一套歪理。

韩道跪在地上，用靴尖蹭着大理石地面，很快，藏在鞋跟后面的刀片划破鞋跟冒了出来。他把刀子挪到被绑的手腕后，悄悄地割断了绳索。

大祭司松开双臂退了一步，满意地摸了摸嘴唇。

韩道迅速地站起来，用肘部顶开看守着他的那个哈尼族人，抢过手枪，瞄准大祭司扣动扳机。



三十　古滇国女王

“嘭”地一声枪响，硝烟弥漫，乘大祭司和他身边的哈尼族人手忙脚乱的时候，韩逍已经横抱起语琳消失在楼梯的转角处。

他窜入了楼梯边的一个岔道，解开了她身上的绳子。

两人在迷宫中摸索着，前方有一个更大的空间。他们用两束手电光照在这个拱顶的空间里，从上到下，一切都金碧辉煌。

“是铜，一切都是铜铸的。”语琳喃喃自语。

“两千年前的绿海里，黄金迷宫在等待来宾。”韩逍琢磨着《十二奴局》里的两句诗，然后看了语琳一眼，“绿海是指雨林？黄金迷宫是指这个铜铸的迷宫？”

语琳轻轻地点点头：“有可能是这样。”

韩逍拿出手机，拨打给拓跋纪等人，试图与他们取得联系。

没人接听。

他又拨了几遍，还是没人接听。

也许这里信号不好，也许拓跋纪他们忙着打架，没办法接他的电话。

这个拱顶空间有一个入口，两个出口。

韩逍急切地查探了一番，发现一个出口后的岔道稍高一点，但很窄，只有一个人的宽度；另外一条岔道比较低，不过倒是宽一些。

“在云南黎族的传说中，古时候，国王要一个奴隶从两条通道中做一个选择：一条通道的尽头是毒酒，另一条通道的尽头是美女。”语琳搂住了韩逍。

“现在我们遇上了同样的问题。”韩逍指着两条黑漆漆的通道。

语琳走向了宽一点的那条通道，自言自语说：“赌一赌，看看它会把我们带到哪儿。”

韩逍关切地拦住了她：“让我先进去吧。”

他向前走了一步，又被语琳拉住了：“后退，后退，后退……”

“怎么了？”韩逍不解地问，但听话地照做了。

她指了指通道里的一面暗红色的蜡墙，说："不要碰它，这蜡墙里全是炼丹时候用的矾酸，一旦被打破，这些有机强酸会瞬间浇在我们身上，把皮肤全部腐蚀掉。"

韩道心有余悸地点了点头。

"所以这次让我先走吧！"语琳深深地吸了口气，再一次往宽一点的那条通道走去。

韩道跟着她。两人小心翼翼地往里走，一路曲曲折折，最后是一个死胡同。

不过死胡同的底部摆放着一组巨大的铜制群雕，刻的是一个女人和35个打扮各异的奴隶。

女人头插银梳，身着拖地对襟长裙，举止优雅，仪态万方；她端坐在四人合抬的肩舆内，而且这肩舆还带有华盖。

有奴隶骑马为她引路，有奴隶侍候左右，或手提竹篮，或头顶柴禾，或手捧罐坛，或手执布帛，或肩扛铜锄……场面宏大，礼乐升平，纲常有序。

"时至今日，发型服饰依然是许多民族最显著的文化标识，也许，古滇国是由至少35个部族组成的统一王国。"语琳忍不住感叹说。

"她就是王国的'女王'？"韩道指了指铜雕中的女人。

"《山海经》记载，昆仑有西王母之邦。西王母是处于母系氏族社会的西王母之邦的首领。《史记》上则说，西周穆王打猎曾到'西王母之邦'，西王母及诸酋长以礼相待，送土特产和'马三百，牛羊二千'。所以我怀疑西王母就是古滇国的女王。"语琳若有所思。

韩道把手电筒照在"女王"的膝盖上——一根长长的雕花象牙。他看了语琳一眼，然后上前把象牙拿了出来。

语琳凑到韩道身边，低语："考古工作者曾在古蜀的金沙遗址中找到了堆积如山的1000多根象牙，三星堆遗址中的象牙要少一些，但也有80余根！在世界范围内，一个遗址出土如此数量庞大的象牙，到目前为止是绝无仅有的。"

韩道对着语琳眨了眨眼睛，期待她的解释。

语琳娓娓道来："三星堆和金沙遗址出土的象牙，经鉴定为亚洲象。生物学上，象有两种，即亚洲象与非洲象，亚洲象仅雄象有象牙，每头雄象两根，非洲象则雌雄都产象牙。

“如此说来，金沙遗址出土的1000多根象牙应当取自500多头亚洲雄象，足以组成一个庞大的象群。一个问题也随之产生，这么多象牙，是从哪里来的？

“幸好，古人写的一些书中就说成都平原以前是有象的，说得最多的是《山海经》，它里面就提到了‘岷江的水从岷山流出来，那里有犀牛、大象’‘巴国有一条巨大的蛇，可以吞下一头象’等等。

“按照一些学者的观点，三星堆文明晚期，一场汹涌的洪水袭击了三星堆古国，三星堆人四处逃散，国破家亡。这场洪水不但毁掉了辉煌的三星堆文明，也给成都平原上的动物带来了灭顶之灾，笨重的大象在洪水来临时躲避不及，纷纷丧生。

“洪水过后，侥幸逃生的三星堆人获取了无数象牙，并在不远的金沙建立起一个新的国度，这些象牙也成为他们宝贵的财富。因此，金沙人的象牙来源于一次因祸得福的灾难和意外。”

韩道提出异议：“我倒更相信象牙是舶来品，否则它又怎么会出现在南方丝绸之路上的其他遗址里？比如我们现在所置身的这个古滇国太阳神殿？”

语琳点点头：“对，也有很多学者支持你的观点，因为除了象牙以外，三星堆遗址还出土了大量诸如货贝、虎斑纹贝等海贝，这些海贝被认为来自今天的印度洋海域，也在南亚一带，绝不可能产自成都平原。”

韩道把象牙收进了自己的背包，嘻嘻一笑：“不管它从哪儿来，这根象牙应该就是传说中的古滇国镇国之宝，我就先拿着再说。”

得到了战利品，两人从通道返回拱顶空间。

“按黎族的传说，窄一点的这条岔道更不安全？”韩道忍不住又打量了另一条出口一眼。

语琳点点头：“不怕一万，就怕万一，我们顺原路返回吧。”

两人刚要往入口走，突然，入口处传来了枪声，随即是铜制装饰破裂的声音。

有敌人！

韩道向前冲了几步，弯腰滚到大理石地板上，迅速地拔出手枪，对着入口按下扳机。

一声惨叫，一个黑衣人跌进了语琳二人所在的拱顶空间。

紧接着，一群黑衣人出现了。

为首的是一个西装革履的年轻商人，他的手圈在一个穿着咖啡色套裙的小白领腰上——这个小白领看上去很清纯很温柔，绝对是男人最喜欢的那种类型。

韩逍和语琳面面相觑：见到黑道太子任痕还并不算太意外，意外的是他居然搂着韩逍曾经的秘书张雪依！

不过转念想想也没什么奇怪，任痕和张雪依本来就在同一家公司，而且张雪依也不是什么好鸟，没准两人臭味相投。

任痕的身边还有一个穿着白衬衫的同伴，他的小兄弟司马少康。

该来的，终究躲不了。

某一瞬间，语琳和任痕同时向着对方看去……

曾经相爱的人，曾经熟悉的身体，都已经成为过去。

再也没必要，再也不可能破镜重圆。

一切都变了。

唯一要做的，就是毫不留情地杀死对方，否则，死的就是自己。

比山还要高，比海还要深的绝望在两人眼中浮现。痛苦，涨潮般，一浪高过一浪。

终于，两人又同时移开目光，不愿再看旧情人一眼。

语琳依偎进韩逍怀里，表明了自己的立场。

任痕撇了韩逍一眼，冷笑着说："现在当小三的越来越嚣张了。"

"小三？从感情上讲，我有对不起你的地方，但我从来不认为自己是小三。"韩逍忽然意味深长地说，"我和语琳之间是清白的，直到此刻。只要她还是你的妻子，我就不会和她在一起，这是我的原则。"

所有人都怔了怔。张雪依的脸上非常难看。

韩逍继续说下去："有一点太子应该清楚……即使没有我，语琳和你也已经结束了，甚至可能都死了。"



三十一　神圣象牙

任痕大笑起来:“一派胡言!”他当然不愿意相信韩道的话，毕竟他和张雪依发生关系也是在他以为语琳跟韩道有了什么之后。一直以来，任痕都把自己当作是受到伤害的痴情男人!

韩道的脑子在飞速运作，不断地思索着退敌的方法。他看了看任痕身后的黑衣人，他们都举着枪，让他不敢轻举妄动。

少康深吸了一口气说:“你得告诉我们你所知道的一切，不要再耍花样了。”

韩道站直身子:“你想知道什么?”

少康淡淡一笑:“所有的一切。但首先，把你找到的古滇国镇国象牙交出来。”

韩道伸手指向较宽的地道说:“我们进入过这条通道，除了一面暗藏矾酸的蜡墙外，它是安全的。但我们在通道里听到枪声就马上回来了。”

少康的剑眉微微皱起:“你不是老实人。”

韩道叹了口气:“我像是骗小孩的怪叔叔吗?为什么不信我的话。”

少康没理会他，让五个黑衣人进入较窄的通道:“去检查一下。”

韩道看起来既紧张又害怕，好像镇国象牙在里面似的。

五个黑衣人进去了，张雪依好奇地在他们身后张望着。

古滇王的选择题，选择错误就意味着死亡?这马上就会得到验证。

韩道和语琳都屏住了呼吸。

一阵喧嚣从较窄的通道底部传来，这条通道应该很短，大概已经有人走到尽头了。

“一堆古董!”韩道听见有人在喊。

难道古滇王的选择题出了问题?韩道和语琳对望了一眼，尽量地保持平静。

少康举着枪监视韩道，任痕则拉起张雪依匆匆地往通道里走去。

较窄的通道也就三十多米长，中间拐了一个小弯。任痕和张雪依走到尽头的时候，里面的五个黑衣人正望着满屋子宝藏直流口水，一副很满足的样子。

是的，里面有各式各样的青铜宝藏，比如蛇头纹钺、蛇头形剑、蛇形镂孔器、五牛线盒、六鹿铜锥、虎牛鹿贮贝器等等，丰富多彩，神态各异，令人拍手叫绝。

但猛然间，只听见“咔哒”一声。

从墙上的缝隙和阴暗的角落里射出了许多根锋利的钢棍，把一个个血肉之躯钉在了墙壁上。

除了刚刚踏进屋子的任痕之外，所有人都没能逃脱，惨遭不幸。

混乱持续了几秒钟就戛然而止，生命是脆弱的，他们的同伴无力救他们，只能为他们报仇。

张雪依的动作比任痕慢一点，没能躲过袭击，被一根锋利的钢棍刺进肩膀，猛地插在墙上。

除了痛苦地呻吟外无事可干，张雪依觉得自己倒霉透顶：比起现在这样半死不活的，直接死掉岂不是更好？

通道外的少康愣住了。

趁这个机会，韩道拖着语琳大喊：“快跑！”

但韩道还没有迈出第二步，右肩就被一颗子弹炸开了花，痛得他单腿跪倒在地。

他太低估少康了。

失误。

韩道主动把枪扔了，举起双手：“司马大哥枪下留人，我还有几句话要说。”

任痕也举起了枪，他盯着准星后的韩道说：“少康，不要再跟他废话了，他有的是歪理和诡计！”然后他又咬牙切齿地说：“韩道，不论是从你我的身份来看也好，还是从你我的私人恩怨来看也罢，我都没有理由继续听你胡说八道了！”

少康郁闷地想：太子你要开枪就赶紧开啊，明明是你在跟他磨磨唧唧嘛。

“那你想不想要古滇国的镇国象牙？它可能是开启什么宝藏的钥匙！事实上它在你们没走的那条通道中——我都跟你们说实话了，但你们偏偏不听，搞得我很坏一样，哎……”韩道看上去一脸郁闷，“好吧，象牙我拿到了，但你们进来的时候我紧张了一下，就把它先藏了起来。”

少康见任痕握枪的手毫无动静，知道太子又多疑起来，只好无奈地叹了口气。

“这是象牙，你们收好了！”韩道把一团东西对着任痕扔了过去。

等任痕看清那是什么的时候已经晚了，轰，一声巨响！

韩道扔过来的是一枚手雷，没有人看见他是怎么拿出手雷的，也许，手雷老早就藏在了他的袖子里。

手雷在黑衣人中间引爆，一下子放倒了好几个。

任痕连退数步，但依然被炸伤了。

“任主任！”少康开了开小差。

一声闷响，少康手中的枪被韩道一拳击落在地，“哐啷”。

韩道一把捡起了少康的枪，就地打了个滚，一枪打在一个黑衣人的脖子上，后者马上倒下了。

另一个黑衣人吓了一跳，举枪瞄准韩道。但在他开枪之前，韩道的子弹就进入了他的肚子。

少康从一个手下那边接过枪，刚要射击，肩膀上就被韩道打中——就像他之前打中韩道那样，都是右肩，因果报应？

不过对少康来说更糟糕的是，他的肩膀上有颗引爆用的炸弹。不幸中的万幸，炸弹没被直接打中。

韩道拽着语琳从入口处逃了出去，在一个拐弯处消失。

“厉害的对手。”少康喘着气，眼中居然有一丝欣赏。他使劲地按住伤口，但肩头的血还是不断地向外涌，还好，他感到自己骨头没断。

但很快，少康就想到了自己的肩膀上还背着一颗炸弹！

他迅速地抓起炸弹，把装有计时器的那面翻过来。

0：33

“嘀嗒”的钟声从计时器里传出来，韩道的子弹一定震到了什么地方，从而激活了计时器。

0：32

“撤！”司马少康扔掉炸弹，扶着任痕就走。

0：30

“阿痕！”一个娇弱的声音在呼唤着。

是张雪依，她还没死？

但任痕头也没回。

少康这一行刚离开出口不远，一阵“轰隆隆”的巨响炸开，他们身后的隧道放射出一团红光，空气一阵颤抖。

任痕转过头，看着红光慢慢收缩，直到震动停止。

“也许张雪依在岔道里还没有死，毕竟爆炸是在大厅里发生的，我们要回去救她吗？”司马少康有点于心不忍。

三十二　深情的少帅

任痕冷冷地说:“救她？即使她活着，也必定身受重伤，救了她也是个累赘。反正她是个只能玩玩的烂货，用不着管她。”

果然是冷郁太子，少康对任痕的无情感到很不舒服。毕竟一夜夫妻百日恩，换作是他的话，也许爆炸前就会奋不顾身地带着张雪依一起离开。

终于，少康忍不住问:“如果，不是张雪依而是高语琳的话，你会救她吗?”

任痕怔住，显然对这样的问题非常反感:“是语琳的话……我也不会去救，因为她已经背叛我了。”

“在她背叛你之前呢?”少康把这个问题继续问下去。

任痕皱了皱眉头，最后，他才深情地看着少康，答非所问说:“如果是你的话，我绝不会抛下你的，在我心中，你永远都是那么重要!”

少康心中一动，低声说了句:“谢谢。”

“对了少康，我妹妹就快从美国留学回来了，我把她介绍给你如何?”任痕忽然很想和少康成为亲人。

少康平静地摇了摇头，往前走了:“谢谢任主任，但我可能不会再有女人了。”

“为什么?”任痕吃惊地张大了嘴巴。

“没有人可以取代小云的。”司马少康的声音越来越小,“更何况我已经对不起两个女人了，优玛还有小云，都是我对不起她们。优玛，她本来是我的第一个女人，但现在……她是我的杀妻仇人，可我不会对她下手的……”

……

再说语琳和韩逍。两人狂奔了很久，直到背后传来了爆炸声，才缓缓地停住脚步。

“从感情上讲，我的确对不起他。”韩逍扶着墙壁一声叹息。

“这不像是你说的话，毕竟我们一直都‘发乎情止乎礼’，没有越雷池半步。你刚才说得很对，即使没有你，我和他也已经结束了。”语琳从后面搂住韩逍,“即使你是穷困潦倒的待业者，在我眼里，你也是顶天立地的

男子汉。如果还能活着回去，我就跟你一生一世，我发誓。”

韩道转过身，捧起语琳的脸庞，用力地将她埋入了自己怀中。这样做的同时，这位七尺男儿也不禁像个孩子般地啜泣起来：“乖乖，我也不能没有你，爱情是两个人的事，我顾不得别人怎么看待了。”

谁说男人不能哭？一个一直为她遮风挡雨的大丈夫，突然就哭得如此深情，这又怎么能不激起语琳的爱怜之心？毕竟她已经不是一个不懂事的小女孩了。

事实上，语琳一直不清楚她和韩道谁更年长，但她知道他喜欢听她叫道哥，既然这样，她就一直这么叫着……

“我想去救一个人，不知道你会不会反对。”韩道忽然想到了什么。

“谁？”语琳轻轻问道。

“我们在大厅的时候，张雪依就一直在通道里呻吟，她应该还活着。现在大厅好像被司马少康炸掉了，但张雪依被困在通道里，也许没死，”韩道用额头碰了碰语琳的额头，“毕竟她是我秘书嘛，我们相处了半年……当然，我跟你都能保持清白，跟她就更不会有什么桃色的东西了。”

语琳淡淡一笑，拉住了韩道的手：“走吧，我们去救她。”

……

黑暗中，张雪依已经没有了哭泣的力气。

那根钢棍从锁骨下面贯穿了肩膀，把她钉在墙上，但没有碰到主血管和肩胛骨。

血不断地从她咖啡色的小套裙中渗出来，可她不敢动，动一动就痛得难以忍受。

她还活着，痛苦地活着。

突然，一束光芒闪过，她以为是幻觉在作怪。但通道里的光亮越来越强……

有人来了。

两个人影慢慢靠近，他们的手电光射向她。

光芒强烈刺眼，张雪依不禁伸出手挡住眼睛。

她从指缝间认出了这两张熟悉的脸，韩道和语琳。

韩道向她招了招手：“小美人儿，我们是来救你的，但你不要再勾引我了哦。”

他说着就走上前去，用力地抱住了插在张雪依身上的钢棍，狠狠地往后一退，恩，真沉！

"噗!" 一蓬鲜血从张雪依的肩膀上飞溅出来。

语琳赶紧上前，用拓跋纪刚才给她的药水和纱布帮张雪依包扎好伤口。

然后，两人带着张雪依走出了已经被少康炸得面目全非的大厅。

但就在这时，就听到一阵脚步声从下方传来!

语琳、韩逍、张雪依都握紧了手里的枪。

随即，拓跋纪从一个梯子上探出了头。

"拓跋纪!" 韩逍喊道。为了不吓到同事，他又加上一句,"我是韩逍!"

拓跋纪一行出现在韩逍三人面前，枪已上膛。

"放轻松点!" 韩逍搂着张雪依跑上去拍了拍拓跋纪的肩膀。

语琳向李莉莉冲过去，两姐妹抱在一起。

"哈哈，终于找到你们了!" 朱军开心地大笑起来。

杜子默谨慎地打量了张雪依一眼:"你们怎么和她在一起?"

语琳淡淡一笑:"说来话长了。"

"你们找到木蝶儿了吗?" 拓跋纪迫不及待地问韩逍。

"找到了，大祭司那个变态说她是古蜀王室的后代，还说要跟她……跟她生一个血统高贵的宝宝!" 韩逍一边抓头发一边说。

"木蝶儿现在在哪?" 拓跋纪气得跳了起来。

"不知道!" 韩逍摊开双手。

"大祭司还没有动木蝶儿，他这样做是有原因的。" 语琳意味深长地说。

"是呀，我也很奇怪，他又不是我这样守身如玉的正人君子。" 韩逍看了语琳一眼，淘气地笑起来。

"性的祭祀!" 语琳依旧一本正经,"既然他把自己跟木蝶儿的结合看得那么神圣，也许，他会把他们的第一次结合当作是一种仪式。"

"这个老变态!" 拓跋纪对着铜制的墙壁踹了一脚。

"原始宗教都把性看得很神圣，用专门的性结合仪式来为全族祈福。" 语琳说到这就停住了，有些东西她说不出口：原始人认为阴茎和阴户拥有超自然的力量，它们决定和控制着人的性行为和生殖行为，人们只能顺从它们，才有欢乐，抗拒它们就会伤害身体。

原始人还认为性交高潮的欲仙欲死是神灵的恩赐，性交是人和神沟通的唯一渠道。

因此，原始人虔诚地对待生殖器塑像，不但举行各种朝拜、祈求、谢恩的隆重仪式，还要用各种珍贵的东西来祭祀它们，从食物到活人。

三十三　性的祭祀

“那大祭司会带木蝶儿去哪里举行……仪式？我们直接去祭坛救木蝶儿吧。”朱军提议，“祭坛在哪？”

“应该建在露天，因为根据原始宗教，月光是神灵赋予大地的，拥有特殊魔力。”语琳想了想说，“我们往上走吧，既然这个迷宫建在一座山中，那么，我们走到山顶遇到木蝶儿的可能性比较大一点。”

“那走吧！”拓跋纪向大家招招手，带头往迷宫的高处走去。

杜子靖走在最后，他给走过的路都标上了记号，以免重复。

在迷宫里转了两个小时后，语琳一行看到了月光，找到了迷宫顶部的一个露天花园。

花园里果然有一个祭坛，祭坛上画满了古老的图案——原始而狂乱的男女交合场景。

望着那些古老的图案，语琳故作镇定，张雪依目光迷离，朱军尴尬地低下头去，杜家兄弟相互报以猥琐的微笑，李莉莉不以为然地整理着自己的头发，韩逍想和拓跋纪调侃以缓和气氛却不知道该从哪一句说起。

至于拓跋纪么，事实上他根本没精力也没心情去关注这些图案。

再看那个祭坛，它极像是一个女阴，中间凹陷，粉色的边缘光滑如蚌肉。祭坛周围有八根酷似男根的闪亮铜柱，威风凛凛地勃起着。

木蝶儿跪在祭坛上，赤裸的身躯在月光下格外晶莹剔透。

“木蝶儿！”拓跋纪右手握枪，左手向着木蝶儿伸出去！

“阿纪哥哥！”木蝶儿也看见了他，本能地用双手遮盖住自己的身体。

一排哈尼族人端着枪冲过来，枪声“砰砰”乱响。

拓跋纪左躲右闪，挥动他的“沙漠之鹰”，在子弹间跳着死神之舞。

他的同伴赶来协助，但哈尼族人人多势众。

韩逍拿出最后一颗手雷，扯开拉弦，往拓跋纪前方扔了过去。

借着烟雾和火光的掩护，拓跋纪一下子冲到了祭坛上，拦腰搂住了木蝶儿，优美地从祭坛上飞下来，就像是最浪漫的武侠剧男女主角。

“快看！”韩逍朝大家招了招手，指着前方的一辆白色面包车——看来这座山的一面是河水，而另一面是通往外界的山路。

随即，他就一手搂着张雪依，一手搂着语琳，向面包车冲了过去。后面其他人也紧紧跟上。

杜子靖看了看四周，见拓跋纪还在边上“耍酷”——一只手抱木蝶儿，另一只手举枪扫射，动作潇洒如行云流水，真把自己当楚留香了？

“快点！还装逼啊?”杜子靖骂了一句。

两个哈尼族人冲过来，刚要拔枪，就被朱军和李莉莉一人一个，打死在地。

“我们又见面了！”韩逍前方白影一闪，一个美女冲着韩逍倾城一笑，她的眼睛略微有些凹，眉宇间流露出一股浅浅的幽冷。

“优玛?”韩逍不禁自言自语了一句。

优玛淡淡一笑，紧接着，她又将一支刻着太阳纹的铜萧放到唇边吹奏起来。

一阵诡异的箫声逐风而行，随后,“咝咝”的声音传来。

蛇，无数的蛇随着优玛的箫声扭动着，朝着韩逍一行快速行进……

忽然，张雪依只听见一声巨响，子弹几乎贴着她的耳朵呼啸了过去，一泡腥臭的东西溅红了她的香肩。

张雪依猛转过身，正好看到一条青色的蛇从她头顶的树上掉下来，吓得她“哇”地大叫了出来。

“这条蛇已经被我射死了。”韩逍边说边后退几步。

两条蛇像弹簧一样射向了李莉莉，几乎一下子就到了她面前，但“嘭嘭”两声，李莉莉就把飞到了面前的蛇给打爆，一脸都是红色的蛇血也不眨一下眼睛。

这个时候，她听到朱军叫到:“我快没子弹，来个人帮一把吧！”

杜子默踢飞一条蛇后就往朱军那边跑，顺路又放了一枪，打飞了一条。

不过朱军也直接变枪为锤子，拿着枪管，把枪托当锤头，一下子就敲扁了一个蛇头，然后把整条蛇踢了出去。

韩逍已经上了车，坐在了驾驶座上。他把张雪依抱到身边的副驾驶座放下的同时语琳坐在了后排的座位上，一边守着车门射击，一边让大家赶快上车。

一条蛇已经滑进了车子里，对着语琳吐出了红红的舌头。

语琳胡乱一枪，居然还打中了，那蛇立刻肚子朝天掉在了地上。

但是蛇把车外面的拓跋纪、木蝶儿、朱军、李莉莉、杜家兄弟都围了起来。

拓跋纪急中生智，从药箱里拿出了一个酒精灯，往地上一砸，然后又用打火机轻轻一点——“吼”，强烈的火焰冒了起来！

那些蛇怕火，都畏畏缩缩地不敢过来。

但是火光越来越暗，蛇们的包围圈也越来越小。

杜子靖看了看四周，把手里的枪递给哥哥杜子默：“我数到三，我来吸引这些蛇，你们就拼命跑到韩道的车里去！我动作快，等你们上去了，我再跑过来。”

还没等杜子默拒绝，杜子靖就猛地一跳，扑进那蛇堆里。

马上，蛇们像潮水一样涌向了杜子默，众人眼前出现了条生路。

“弟弟！”杜子默大叫一声想去救他，但朱军一把拉住他，硬是拖着跑向了韩道的车子里……

李莉莉已经退到了韩道的车边。

“姐姐！”语琳猛地拉开车门，把她拽上了车，又猛地关上车门。

“快上车！”韩道转动方向盘，冲到这某对武侠片男女主角身边。语琳再一次打开了车门。

拓跋纪抱着木蝶儿一个侧翻，安然地坐下。

语琳拉住车门，把追过来的四五条蛇和十几发子弹挡在了车门之外。

与此同时，拓跋纪扯下了一条洁白的窗帘，包裹住木蝶儿的身体。

韩道看了看外面，杜子靖满身是蛇，在地上打滚。

“弟弟！”杜子默几乎要哭出来来。但朱军把他推进了第三次打开的车门，同时自己也坐了上去。

韩道看着车窗外，杜子靖已经不可能爬起来了，他的嘴巴里都有蛇钻了进去，几次想站起来，都摔倒在地。

三十四　杀死战友的勇气

杜子靖蜷缩着身子，看着韩逍的车子从身边经过，艰苦地摇了摇头，伸出了满是紫血的手，做了一个枪的手势。

韩逍懂他的意思，他是要战友打死他。

于是韩逍摇开了窗户，把枪伸了出去，一咬牙，冷静地按下了扳机。

“嘭！”杜子靖的太阳穴中脑浆飙溅而出，他抽搐了几下，就躺在蛇堆之中一动不动了。

车子里，杜子默泪流满面。朱军默然无言，不知道该怎么安慰。

拓跋纪看着韩逍，说实话，他有点佩服这位血腥暴力男的勇气。

语琳拿出了一包餐巾纸递给杜子默：“以后逍哥就是你亲弟弟，他会和你一起找大祭司报仇的。”

一群哈尼族人穷追不舍，朝他们的车子连续开火。

韩逍驾着车往花园的大门外冲……

大门有吊闸，韩逍的车速让吊闸在车子离开之后的那一刹落下，“砰”地一声，合得密不透风。

……

车子在崎岖的山路上颠簸了半天，直到日上三竿才放慢速度。

终于，众人到了木蝶儿家门前。木蝶儿依依不舍地跟大家道别，踏上蘑菇房的台阶时还一步一回头地凝望着拓跋纪。

但是打开门的那一刹，木蝶儿惊叫了起来！

拓跋纪连忙跳下车冲上台阶扶住了木蝶儿几乎跌倒的身体。

血，满屋子的血，触目惊心！

一对中年夫妇躺在血泊中，身体已经冰冷。

语琳等人也走下了车，韩逍更是拿出一台数码相机拍摄起来。

“看，这位大伯在地上写了一些小字！”杜子默蹲下身，木蝶儿的父亲用手压着一行鲜血写成的，鬼画符一般的小字。

语琳凑了过去，仔细地端详了半天才说道：“是古黎文，地上写着‘敌

人要找《毕摩经》'。"

"《毕摩经》有什么古怪吗?"张雪依软软地靠在韩道身上，看着语琳。

木蝶儿幽幽地插话说:"《毕摩经》上记载着一座古城，那是大祭司心中最神圣的风水宝地。"

韩道皱了皱眉头:"大祭司见过《毕摩经》?"

木蝶儿轻轻摇头:"《毕摩经》有很多，但听说只有失传的那一本书上记载着古城。大祭司应该也没见过那本《毕摩经》，但大祭司相信英雄所见略同，相信他埋葬宝藏的地方一定和《毕摩经》上的一模一样。"

李莉莉轻蔑地笑着:"大祭司也太自信了吧?"

木蝶儿否认说:"不，不是，因为南丝绸之路上的圣地只有一个，千百年来，人们一直都在寻找它……既然大祭司已经找到了那个圣地——一座奇特的古城，那么，他就有理由相信自己的选择会和千年前的《毕摩经》不谋而合!"

"你怎么知道大祭司的想法?"杜子默扫视着木蝶儿。

木蝶儿红着脸低下了头:"大祭司把我劫走的那天喝得醉醺醺的，然后就跟我讲了这些。"

别看朱军平时傻大个似的，危急时刻却一点儿也不含糊，立刻打电话给当地警方。

当地警察磨磨蹭蹭了很久才赶到现场，充满了官僚主义地作了笔录和拍摄，然后把木蝶儿的双亲运走。

不知为何，韩道从李莉莉的眼睛里看到了一丝慌乱，但这丝慌乱稍纵即逝。

"我要带你远走高飞。"拓跋纪搂着木蝶儿上了自己的车，其他人也紧随其后。

依旧是韩道驾车，拓跋纪从后方把手搭在了他的肩膀上:"你接下来去哪?"

韩道扭过头，朝坐在后面的李莉莉努努嘴:"我要去重庆给她打工。"

拓跋纪眼睛一转，点了点头:"我也要去重庆，反正我有几单生意要在那边做。"

李莉莉翘起二郎腿问道:"你的全名叫什么?"

韩道介绍拓跋纪说:"他姓张，叫张纪，是一个外贸集团的接班人，难听点讲就是富二代。"

车子里正在放着凄婉的歌曲《香水有毒》:“你身上有她的香水味，是我鼻子犯了罪，不该嗅到她的味，擦掉一切陪你睡……”

“不该嗅到她的味，擦掉一切陪你睡？张小姐，麻烦你换一首。”语琳不满地对着坐在副驾驶座上的张雪依说。

李莉莉握住语琳的手道:“英雄所见略同啊!”

张雪依低下头，飞快地换了一首歌。

拓跋纪听见了，冲着韩道无奈地摇了摇头，看了木蝶儿一眼，不好意思多说什么。

“我不会出轨，所以……如果男人出轨的话，我只能选择离开，然后把一生献给学术研究。”语琳看着窗外，痴痴地,“虽然不是古代了，但男人三妻四妾的梦想从来没有变过，女人越大度，男人就越放肆。”

的确，在这一点上，语琳一步都不会退让。她和任痕的婚姻之所以能维持那么久，她对任痕之所以还有爱，就是因为任痕和她之间虽然问题重重，但任痕是专情的。

“其实女人找个老男人是有道理的。”李莉莉玩弄着自己的紫色指甲，吃吃地笑了起来,“老男人一般都不会出轨了，放着省心。”

“也是，老男人有老男人的好处。”语琳若有所悟地点点头。

两个小时后，车子开到南平城里，张雪依默默地下了车，幽幽地看了韩道最后一眼。

一辆大型货车开过，张雪依在车后消失不见，只留下尘土漫天。

众人在南平机场搭上了飞往重庆的班机……

飞机降落的时候，透过窗子，映入韩道眼帘的是一片山雾朦胧的景象，果然是雾都。

下了飞机，早有专车等在机场之外，是来接李莉莉的。

“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我们会再相见的!”韩道揽住语琳的腰肢，跟拓跋纪等人挥手告别。

等拓跋纪等人离去之后，他又忍不住追上去，紧紧，紧紧地拥抱住了杜子默:“你愿意要我这个弟弟吗?”

杜子默伸出手，拍了拍韩道的肩膀:“我很高兴能有你这样一个弟弟，很高兴。”

韩道释然地松了口气:“谢谢。”

这时，一个帅气的保镖驾着车在李莉莉身边停下。

“快上来吧！”李莉莉拉着语琳进车的同时向韩逍招了招手。

“去吧，对于我弟弟的死，我想，你做得很对，其实我也想那样做，但我没有你那样的勇气。”杜子默平静地说，然后转身离去……

从机场到李莉莉的豪宅，一路上不是过桥就是爬坡，好不容易才到了那幢三层的花园别墅。

李莉莉把行李一放，就兴冲冲地告诉语琳：“今夜，我们奋进党的一些要员在‘龙凤大酒店’里定了酒，专门给我接风，妹妹也一定要陪我去哦！”

“一定要我去吗？”语琳低着头问。

“那是当然！”李莉莉一把搂过语琳，然后瞥了韩逍一眼，“我可不希望你跟去。”

韩逍耸了耸肩：“我说过要跟着你们去？”

当晚，奋进党的人在龙凤大酒店里举行了热闹的聚会。席间，鱼头火锅、狗肉汤锅、芋儿鸡、唐肥肠、辣子鸡、泉水鸡等重庆名菜应有尽有。

男人们大吃大喝，一些漂亮的小姐则殷情地劝酒卖笑。

三十五　乱伦。罪爱

李莉莉抓住一瓶烈性白兰地倒满酒杯，喝得干干净净，尽显豪放泼辣本色。

随即，她又倒了一杯递给语琳:“感情深一口闷，妹妹也喝一瓶吧!”

语琳看了李莉莉一眼，婉拒说:“感谢姐姐的盛情，但我不胜酒力。”

“妹妹多虑了，你醉了我送你回去。”李莉莉硬是把酒杯塞到了语琳手里。

语琳无可奈何地接过酒杯，却犹豫着不敢动口。

“怎么，妹妹怕了?”李莉莉“咯咯”地笑了起来。也许是喝多了，她的笑声中带着一点嘲弄。

语琳默默地一咬牙，缓缓地把整杯酒都喝进了肚子。随即，她只感到腹中一片翻江倒海，热辣辣的。

边上的一个男士关切地问道:“你没事吧?”

“没什么的。”语琳拿起湿巾娴雅地拭了拭嘴角，来了个笑不露齿的淑女式微笑。

“那妹妹就再喝一杯吧。”李莉莉把第二大杯白兰地放到了语琳面前。

“姐姐如此盛情，我又怎么好意思拒绝?”语琳接过酒杯，心里突然泛起了居人篱下的酸楚。

“罢罢罢，我的命本来就是她救的。更何况，她今天好像真的喝多了，我不该和她计较的。”想到这，语琳又缓缓地喝了一杯。

周围的奋进党要员都看着语琳张大了嘴巴，纷纷鼓掌、喝彩。

一个又黑又结实的夜总会主管更是向语琳竖起了拇指:“高女士，好样的!”

“不愧是我妹妹。”李莉莉扶住了语琳的肩膀，把头靠上去大笑起来。

众人大吃大喝了一番，纷纷告别离去。

李莉莉挽着语琳走进了自己的车子，眼睛闪闪发光。

她有没有醉?语琳心里没底，因为别人越喝越萎靡，而李莉莉越喝越

精神。

李莉莉忽然幽幽说道:"我以为你喝不了这么多酒的……我，我是故意刁难你……不要说我坏啊……因为……因为我……我喜欢韩道……"

语琳相信李莉莉真的醉了，便温柔地推了推她:"姐姐醉了吧?"

李莉莉挑起了语琳的下巴，继续说下去:"我喜欢够味的酒，所以也喜欢够味的男人……但你放心，你的男人我不会要。"

语琳点点头，刚要说什么，李莉莉就抢着说下去:"而且你知道吗? ……在我的心里，还惦记过另一个男人……他就是……他就是我的……亲哥哥。"

亲哥哥?!

"他叫阿进，但他的脾气和韩道一模一样。他虽然是我的亲哥哥，但他和我同父异母，他……他的妈妈是我爸爸的情妇，没有人知道我们有血缘关系……我们本来准备结婚了，但也许是上……上天在惩罚我们的罪爱吧……他死在了新婚的前夜……从此……我再也没有爱上过任何人!"李莉莉突然哭了起来，哭得就像是个孩子。

语琳伸出手，抱住了李莉莉。

"事实上，奋进党还有我的那些连锁风月会馆都是爸爸的产业，我没有当过小姐就直接成为红灯区女王，所以……我到今天还是处女哩!"李莉莉笑得风骚无比。

语琳已经服了这个女人了，该怎么形容她呢? 哎。

两人回到家的时候，李莉莉的酒有点醒了:"刚才我都对你说了什么?"

语琳摇了摇头，平静地回答:"姐姐只是说这几天天气真好。"

舒舒服服地睡了一夜，养足精神的李莉莉像往常那样打扮得花枝招展。

保姆端上了丰盛的早餐后，衣冠不整的韩道吃得狼吞虎咽，但语琳却迟迟未至。

等李莉莉和韩道都快吃完的时候，语琳才默默地走出房间，把一份公文状的东西交到了李莉莉手里。

"姐姐，这是我草拟的离婚协议书，刚刚打印出来，我已经签好字了，你派人拿去给任痕吧，他会有办法把一切都弄好的。"语琳认真地说。

李莉莉接过了离婚协议书，一口答应下来。

很快，这张离婚协议书就出现在了任成的家里。自从语琳走后，任痕就搬回家跟着父亲一起居住。

“我不签！我凭什么要让她如愿？女人我会一个接一个地找，但婚我不会离的！”任痕任性地把离婚协议书往地上一扔。

任成缓缓地走过来，拾起离婚协议书看了任痕一眼：“她要多少钱？”

“算她识相，没跟我要钱！反正我也没钱，我的钱都是您的，我一分钱都没！”任痕歇斯底里地大喊大叫。

任成淡淡一笑，然后波澜不惊地把离婚协议书铺在了豪华的餐桌上。

任痕拿笔的手轻轻颤抖。某一瞬间，他抬起头看着父亲，双眸中泪光闪烁：“爸，我可以不签吗？我真的不想签。”

“有点出息好吗？”任成微微地皱了皱眉头。

“好，好，我签。”任痕咬了咬牙，写上了自己的名字，然后扔掉笔，转身奔入了自己的房间，把房间里的东西都砸得粉碎粉碎。

很快，他累了，砸不动了。他走到窗前，眼下正是秋风时节，悄然飘落的红叶让这位多愁善感的太子一下子忧郁起来：为什么我拥有江湖，却拥有不了你？……语琳，你现在还好吗？你为什么这么绝情……为什么！

保姆听见任痕房里的声音，吓得呆如木鸡。任成看见了，无可奈何地笑了笑，挥手打发她赶紧干活。

……

收到离婚证书的第二天，语琳发现自己床头柜里那只带有六克拉钻石的结婚戒指不翼而飞。

她走下楼梯，轻轻地问李莉莉道：“姐姐，你见过我的钻戒吗？”

“我看着它不爽，扔了！”韩道站在窗边，若无其事地说。

语琳想了想，轻轻地走到韩道身后，用力地抱住了他：“没事，只要你高兴就好。”

韩道随手拔了一根爬上窗户的藤条，胡乱地圈了个戒指，然后拉起了语琳的左手，戴到她的无名指上：“喏，编一个戒指送给你当补偿。”

语琳轻轻地抚摸着手上的藤戒指：“我会珍惜的。”

“你们两个神经病，六克拉的钻戒值一百多万，足够你们吃喝玩乐好几年了！”李莉莉发狂地大叫起来，“姓韩的，你把戒指扔在哪里了？你不要我要啊！”

一百多万？韩道吓了一大跳，郁闷地想：早知道就不扔掉了，如果现在再跑出去找的话多丢人？他边想边搂过了语琳。现在，他的确需要从她身上找一点安慰，毕竟是一百万啊……

三十六 夜总会

接下来的日子里，韩道顺利地成为了李莉莉名下最大的夜总会“大唐”的六个主管之一。

第一次进入大唐的时候，韩道就被四层楼高的大理石大厅给惊呆了。上千的舞女，如云的佳丽，看得他眼花缭乱。

主管的工作内容就是在客户来夜总会消费的时候，和他们拉拉关系，喝喝酒，管理管理场子，相当于一个经理一样。

不知不觉一个月过去，韩道渐渐地适应了昼伏夜出的生活。

某个极普通的黄昏，韩道的马自达在大唐前停下。他看了看表，下午五点整。

时间还早，夜总会里还没有什么人，不过一些服务员已经上班了，正在打扫走廊。

他走进场子的时候，一个女人迎了上来，是爱丽丝。

凭心而论，爱丽丝算是很诱人了。她身材圆润，该翘的地方翘，该细的地方细，上身穿着粉红色的小吊带，露出了半个胸部。

但比起李莉莉，爱丽丝身上有一种俗气，这让她显得非常浅薄。也许李莉莉还能跟语琳比出点什么各有千秋、各有风情，至于爱丽丝么……爱丽丝能和语琳比？

不管怎样，爱丽丝是夜总会里的资深人士。听李莉莉说，几年前，她是个很红的小姐，在几个高级娱乐场所都顶有名气。现在她年纪大了一点，就开始整理起手里的资源，拉拢了一批小妹，当上了妈咪。

爱丽丝在大唐里也算混得不错，手下有三四十个小姐。可惜的是，一直以来，她都没带出一个真正的红牌。

“阿道！”爱丽丝看见韩道，立刻眼睛一亮，故意扭动着水蛇腰向他走来，“今晚你可要多照顾我啊，昨天死锋那个家伙，硬是把我这组人排在最后，害得我手下的小妹一晚上都没活干。”

韩道嘻笑着：“爱丽丝姐，别耍我了，阿锋敢驳你的面子？昨晚我可看

见了，就数你手下的小妹接的活儿最多。张老板昨天还不是带着贝贝出场了么?”

爱丽丝对韩道飞了个媚眼:“我不管了，今晚你可得给我排好!”

韩道在爱丽丝的脸上扭了一下:“好了，晚上我正有几个熟客预定了包间，回头我带你进去吧。不过叫你的小妹们好好打扮一下，我这几个客人的眼睛可毒得很。”

爱丽丝立刻眉开眼笑，凑过来在韩道脸上响亮地“啵!”了一下，这才扭着水蛇腰去补妆了。

她可真大胆，韩道伸手摸了摸脸上的口红印。事实上韩道也知道，很少妈咪或者小姐敢真的跟他调情。曾经有一个小姐对他说了几句很诱惑的话，要主动献身给他，第二天那个小姐就被李莉莉暴打了一顿，赶出重庆。

“他是李老板的情人吧?”很多小姐都在背后悄悄议论。

今晚和韩道一起当班的还有另外一个主管赵锋，一个不高的小伙子，很黑很结实，但脸上总是带着神秘莫测的表情。

韩道走到后场餐厅的时候，赵锋正和另外一个妈咪“美莲”打情骂俏。

美莲是大唐的头号妈咪，她手下的小妹没有爱丽丝多，但是却有两个超级红牌，都是镇场的台柱子。

韩道坐下来，和赵锋、美莲打了个招呼。

美莲长得不像爱丽丝那么风骚，穿着干练的低胸西装，像是个职场白领。当然，她也没办法和李莉莉比，她总让人觉得做作，不像李莉莉率性自然。

“韩哥，怎么来得这么晚啊。”赵锋笑着递给韩道一枝香烟。

韩道优雅接过香烟吸了起来——事实上他不喜欢吸烟，但他喜欢装逼。

美莲凑上来:“韩哥，我听说今晚张老板还要过来，他可是你的老客人了，今晚一定要多关照关照我。”

“美莲，你手下两个台柱子放在那里，每天就等着数钱吧。”韩道故作酷男地喷了口烟。

美莲的表情有些不自然:“再怎么台柱子也要韩哥你关照才行嘛。”

韩道不动声色地笑了笑，离开了他们。

晚上六点，大唐准时开工。

门口站了一排穿着公主裙的迎宾小姐，有客人进来就一起鞠躬："老板好！"

韩道穿着工作用的西装，耳朵上挂着耳机，西装下的皮带上挂着对讲机，在场子里来回走动，不时地和熟悉的客人打招呼，偶尔也会进包间和客人喝两杯。

这天晚上，他特地发了两拨有钱的客人给爱丽丝。第二拨客人是一群富二代公子哥，其中领头的那个么……呵呵，就是他的老朋友拓跋纪。

拓跋纪依旧带着玩世不恭的孩子气，一身休闲服饰，但都是名牌。

"张老板！"韩道演戏般地握了握拓跋纪的手，然后把他送向包间。路上，韩道向爱丽丝招招手："快去把你的小妹都叫来。"

当时美莲也在，看着这种情况，拼命挤眉弄眼地给韩道打招呼。但韩道看都不看——美莲和赵锋有一腿是人所共知的事，要照顾就找赵锋去，哼！

等拓跋纪和他的一群小哥们全部坐定后，爱丽丝已经带着一排小妹齐刷刷地站在了门口了。

拓跋纪的那几个小哥们忙着点小妹一起玩，拓跋纪自己则一下子拉着韩道走进了休息室。

"你有没有上李莉莉？"拓跋纪把手搭在了韩道的肩膀上。

"你别小瞧了女人，尤其是李莉莉那样的女人，你真的以为上了她就能让她把秘密都告诉我们？不可能，别天真了！而且她一直都守身如玉的。"韩道撇了撇嘴。

"反正不上白不上的嘛……李莉莉很喜欢你，也很想献身给你，瞎子都看得出来！"拓跋纪笑了起来。

韩道的脸皮越说越厚："我是冰清玉洁的乖乖男，哼！你呢？你勾引李莉莉她一点也不理你！"

"我勾引李莉莉？天哪，我比窦娥还怨，我哪有兴趣插手想献身给你的女人！"拓跋纪吐了吐舌头，转身离开了，"好，总之你得盯紧李莉莉就是！反正你也知道，李莉莉和日本人关系密切，当初的那些山口组成员好像都是她带进成都去的。"

三十七　砸场

韩道也起身要走，但一个性感丰满的身子钻进了休息室，利索地锁上了门，不是爱丽丝又是谁呢？

爱丽丝笑眯眯地贴着韩道坐下，递给他一张小小的湿毛巾。

韩道擦了擦脸，抬头看了她一眼："你该不是特地跑来勾引我的吧？"

"勾引？哎哟，你们男人没一个好东西，净想这些……"爱丽丝妩媚一笑，过了一会，又道，"阿道，今晚谢你啦，等下我请你宵夜！下班我们就过去，我手下的一帮小妹都要好好谢谢你。"

韩道故意咳嗽了两声："你手下的一帮小妹都要'好好谢谢'我？那我会精尽人亡的。"

爱丽丝伸手在韩道脸上划了两下："别耍我，一看你就知道是个能打持久战的，以后你老婆可有福气了。"

韩道叹了口气："你当我是欢场老手？我是菜鸟，一分钟都未必能有，你信不信？"

爱丽丝整个人往韩道怀里一倒："真的？……李老板没动过你？"

韩道把爱丽丝的下巴抬了起来："李老板的男朋友死在了新婚前夜，后来她就一直守身如玉，你又不是不知道。"

爱丽丝一个翻身将韩道压在下面，伸手去解他的衣服："啊哟，那我今天真的太有成就感了！像你这样又帅又是菜鸟的男人好像都已经绝种了，我都想去幼儿园找了。"

韩道坏笑起来，把爱丽丝推下身去："你白高兴了，我还不想跟你做呢！"

爱丽丝在地上愣了三分钟，然后才发现自己被一个男人拒绝了。她撅着嘴站起来："哼，你跟李老板去做吧，我才不稀罕呢。你以为每个女人都有我这么好心，愿意玩一个菜鸟？要知道，我手下的小妹可没一个喜欢玩菜鸟的！"

"好的，好的，我不会去找你的小妹的，行了吧？你快干活，别腻着

我。”韩道拍了拍爱丽丝丰满的屁股，“手感真好。”

爱丽丝忍不住又多看了韩道几眼，忽然发现被拒绝之后自己更加喜欢他了。

就在这时候，韩道的对讲机里传来了急促的呼叫。

“韩哥、韩哥！外面出了点事情，请到十五号包间来一下！”

靠！

韩道推开走在前面的爱丽丝：“出事情了，我去看看。”

爱丽丝满脸不爽，可韩道根本没注意她的表情，丢下她冲了出去。

一般来说场子里很少有什么事情需要韩道这样的主管出面解决的。小姐、公主们一个比一个精明，都很会哄客人开心。

韩道快步跑向十五号包间，老远就听见里面传来激烈的打斗声。

门口有两个少爷（男服务员），一看韩道到了，立刻凑过来说：“道哥，刚才里面的客人喝多了，搂着一个来这里当 DJ 公主的女大学生不放，正好您朋友张老板经过，就打起来了。”

女大学生？来这里的女大学生也不会是什么好鸟，公主和小姐的区别就是前者的出场费更贵一些。但即使是小姐，也得你情我愿才行，不能强买是吧？

这样看来，拓跋纪虽然有点不正经，但还是非常有正义感的。韩道边想边问一个少爷：“里面的客人是什么来路？”

来这里玩的客人，不少是有点身份背景的，更有几个是绝对不能得罪的。甚至大唐的工作人员手里都有一份客人名单，上面注明了哪些客人是非常重要的，哪些客人是要加倍款待的！

但不管怎么说，韩道还是暗自嘀咕了一句：什么玩意儿，我们安全局 9 组的人还怕你！

“不知道，一个都不认识！”那个少爷说。

“行了，我来处理。”韩道点点头，推门进去。

豪华小包间里已经一片狼藉，红木桌子倒在一边，轩尼诗酒液横流，数字电视屏、BOSE 音响碎了一地！

拓跋纪和三个西装革履的人打成一团。

等等……是什么人这么经打？居然能跟拓跋纪扛上！

最后，韩道在角落里发现了缩成一团的女孩：她纯洁无暇的脸庞上眼泪朦胧，肩上的衣服被撕开了，细嫩的皮肉惹人怜爱。

猛然间，只听见女孩一声尖叫，随即“嘭!”地一声，拓跋纪捂着小腹摔倒在地，地上是一滩深色的血迹。

韩逍看着敌人，对方居然……居然有人拔出了一把纯黑的贝雷塔手枪!

韩逍感到不对，一个翻身藏在沙发背后，三个敌人立刻都举起了手枪，对着他一阵乱射，把沙发打得千疮百孔。

还好沙发质地不错，里面的钢筋也够硬，这才使得韩逍有时间拔出了自己的 QSZ92 式半自动冲锋手枪!

与此同时，包间外面也传来了叫骂、打斗的声音，甚至是子弹爆炸的声音……敌人是故意来砸场的，倒霉的女大学生只是被借来闹事的道具罢了!!

眼看着身着便衣的朱军把拓跋纪扶出了十五号包间，韩逍也不再纠缠于此，射杀了一个敌人后立刻冲到外面。

只见场子里已经一片狼藉，一群黑衣人拿着枪到处扫射，大唐的保镖们也拔枪还击，客人和小姐尖叫着到往外奔逃。

究竟是谁来砸场子?

答案很快揭晓，是华夏会的人！因为这群黑衣人的领头人太让韩逍熟悉了——那英俊无双的面容，钻石般耀眼的气质，不是司马少康又是谁呢?

“谁来砸我的场子?”一声脆喝，通往总经理办公室的专属电梯“咣”地打开，风情万种的李莉莉赫然现身于此！黑色连衣短裙加上十公分的金色高跟鞋，不知为什么让韩逍很荒唐地想到了 SM 片女王。

李莉莉的身后跟着语琳，银色眼镜、米色长裙，文质彬彬的样子，和李莉莉的反差非常强烈。

“你居然敢收留高语琳和韩逍，你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少康冷冷一笑。

“这里不是成都，我喜欢收留谁任成管得着吗?”李莉莉柳眉倒竖。

少康端着条 FYE－V6 机枪向李莉莉猛冲过去，一夹子弹“噼里啪啦”爆豆一样在瞬间就全部对准她狠狠地招呼上了。

李莉莉手握 DG－87 手枪，在桌椅之间左躲右闪，抽空再回射几枪，打爆了少康的两个跟班，倒也攻防有度。

三十八　队长余美人

忽然，少康只感到眼前一花，韩逍飞跃过来，他发出的子弹显然来得更快！

少康一闪身，躲在了一根雕饰得金碧辉煌的巨柱背后。

韩逍紧追不舍，但少康的几个手下包围过来。韩逍转过身踢飞起一张椅子——“哗！”椅子在那几个手下身上碎成一堆。

韩逍的头出现在角落里的一个黑衣人的瞄准镜中。

“嘭！”一声枪响，但倒下去的是瞄准韩逍的黑衣人——语琳用食指将手里的 HK4 式双动袖珍手枪旋转一圈，温情脉脉地看着韩逍。

“小心！”韩逍大叫一声。语琳连忙闪身，但一颗子弹擦着她的大腿飞过去，让她身子一软，滚翻在地。

一个高大魁梧、竖着头发的黑衣人握着枪大步上前，一脚踢飞了语琳手里那把对他来说形同玩具的小枪：“游戏到此结束！”

“哗！”一瓶防狼喷雾被语琳使了出来……

白雾弥漫中，竖发男连退数步。语琳操起身边桌上的一把西餐刀，纵身上前。锋利的寒光一闪，西餐刀已狠狠地插在了竖发男的咽喉上。

此时此刻，整个夜总会如同人间地狱一般，半死不活的人倒在地上嚎叫，但还能站着却满脸鲜血的人根本就听不见，他们眼中只有敌人，只有疯狂的杀杀杀……

忽然，有人大喊一声：“反了！”几个夜总会的保镖竟然都掉转枪头，对准了自己人。

韩逍一看不对，躲到吧台后联系麟组：“X404 呼叫安全局 9 组，华夏会突袭‘大唐夜总会’，请速来支援。”

“收到！”余梦珊冷冰冰地回复了他。

韩逍气都不敢喘一口就又投入战斗，把吧台当作掩体和外面的敌人对射。

李莉莉咬牙切齿地大骂少康：“操你妈逼，居然收买了我的人！”

少康淡淡一笑，身边早有四五个杀手替他冲锋陷阵，把李莉莉逼向了一个角落。

冷不防，李莉莉的腰上被弹片打伤，整个人软了下去，手中的枪也拿捏不住，横飞到了一边。

一个红头发，脸上纹有一条蜈蚣的黑衣人走到李莉莉身边，一把拎住了她的长发，把她从地上拉起来："臭婊子，没男人日你很难受吧？我现在就来日你。"

韩逍大喝一声，跳出吧台，对准了蜈蚣男按下扳机。

蜈蚣男轻轻扭头，熟练地让过子弹，看着韩逍咧嘴一笑："哟，你吃醋啊？"

与此同时，没有一点预兆，被蜈蚣男拎着头发的李莉莉抬起腿，膝盖狠狠地撞在了对方的小肚上。

蜈蚣男没想到李莉莉还有反抗的力量，冷不防肚子被重击，痛得一下子就弯下了腰。

而李莉莉则乘此机会连退几步，到了主管之一的赵锋身边。

赵锋一把扶住了李莉莉："李老板，你没事吧？"

"我没事。"李莉莉茫然地说。

"不，你有事！"赵锋的手里寒光一闪，一把十一厘米长，带着血槽的小军刀已经狠狠地刺进了李莉莉的右胸……

鲜红色的血喷溅而出，在不断闪烁变化的五彩灯光下形成了一道别样的雾雨。

"姐姐！"语琳紧握着手枪，也不知哪来的力量，一连放倒了五、六个拦路的黑衣人，冲到了李莉莉身前。

赵锋拔出枪对准语琳，但韩逍已经冲上前来："三星堆宝藏在我手里！"

"什么？"韩逍莫名其妙的一句话让赵锋一楞，就在他一愣的瞬间，韩逍右手的冲锋手枪发出了响亮的轰鸣。

赵锋的肩膀上多出了一个血窟窿，他摔倒在地哼哼起来。

少康向杀手们招招手，然后端着他那把 FYE－V6 机枪向语琳、韩逍、李莉莉三人逼过来。

"你妻子的死只跟我有关系，你放了语琳和李莉莉好吗？"韩逍忽然对少康说。

"不好，"少康缓缓地摇了摇头，然后又认真地说，"不过你放心，道上

的人都知道我是个君子，我会让你们带着尊严去死的。”

韩道搂住语琳，在她耳边轻声道：“乖乖，有你陪我一起死，我做鬼也风流了。”

“道哥……”语琳苦笑了一笑，但还是把头放在了韩道的肩膀上。

猛然间，场子的入口处光线一亮，在几十个手电的照耀下，身穿深蓝色警服，荷枪实弹的麟组战士登场。

为首的，是一个冷艳逼人的女人，短发根根竖起，让人望而生畏。

韩道狠狠地在语琳的樱唇上啃了一口：“乖乖，我们没事了！”然后向冷艳美人招招手：“余美人队长，快来救我们！”

语琳茫然地看着进来的这些救星，又茫然地看着他们和华夏会的黑衣人打得不可开交。好一会，她才缓过神，蹲下身摇起了躺在脚边的李莉莉：“姐姐，姐姐……”

李莉莉已经气若游丝：“给我……报仇……杀了……赵锋……”

“好，好。”语琳一边答应一边去搜索赵锋的身影，但那家伙跑得比兔子还快，早已经消失不见了。

“还有妹妹……我是个十恶不赦的人……以后……你，你会知道的。”李莉莉说完，就再无一丝生息。

“姐姐！”语琳用力地抱住了李莉莉，泪流满面。猛然间，她感到脖子后一凉，一截硬邦邦的东西把她戳得生痛！

“扔掉枪！”赵锋站在语琳背后，像鬼魅一般。他刚才躲在哪儿了？

“啪！”语琳的袖珍手枪掉落在地。

“乖乖，怎么啦？”韩道被吓得手足无措。

“都别动，否则我要她的命！”赵锋左手一把将语琳扼在怀里，右手将枪口按在了语琳的太阳穴上，往少康身边退去。

少康则端着枪，和一群同样不敢把枪放下的黑衣人背对着大门撤离。

眼看着赵锋、少康以及华夏会的杀手们都即将退出大唐正门，余梦珊猛然大叫一声：“开枪！”

“不行！”韩道拦在了余梦珊的身前，“语琳不是坏人，你不能不管她！”

余梦珊冷笑起来：“你最好不要忘了她以前的身份，也不要忘了你自己的身份！”

三十九　青藏高原

你最好不要忘了她以前的身份，也不要忘了你自己的身份！

被赵锋扼在怀里的语琳怔住，难以置信地看着韩道：她明白了，她什么都明白了！

韩道深深看着语琳，千言万语，却不知道该从何说起。

“一切都是假的，你一直都是在欺骗我！你是麟组特工，你一直都是在我身边卧底，你哄我开心也只是为三星堆宝藏，对吗?”语琳痴痴地问道。

韩道摇摇头:“一切都是假的，除了我对你的感情!”

语琳没有说话，她不敢相信这一切，但她更不敢不信这一切。总之，她缓缓地闭上眼睛，机械地跟着赵锋走了。

“语琳是无辜的，如果她有罪，那么我也有罪!”韩道忽然狠狠地看着余梦珊。

“你能相信一个黑道太子妃是无辜的?”余梦珊毫无感情地发问。

“我一直都相信。”韩道轻轻地舒了口气，然后冷笑起来，“事实上她一直在帮助我们，你又不是不知道？灭绝师太，你别继续冷血下去了行吗?你就像是个侩子手，难道你的心是石头做的!”

“你……”余梦珊紧咬着银牙，气得说不出话了。

朱军把韩道拉到一边:“别跟队长闹别扭了……”

随即朱军又走到了余梦珊的身边:“队长，我想高语琳并不是十恶不赦的坏人，我们给她一次自新的机会，去救救她吧，毕竟她老师的学术研究对我们找回三星堆宝藏也很有用。”

余梦珊想了一下，微微地点了点头，转向韩道:“刚才如果我有什么做错的地方，希望你能忘记。”

韩道眨了眨眼睛，大笑起来:“有吗？我怎么什么都不记得了!”

余梦珊也咧嘴笑了。她的眼前，一幕一幕都是韩道过去的事：凌晨，别人都睡觉的时候他偷偷起床——在操场上跑步，在训练室里击打沙袋；室友被高年级的学员欺负，他第一个站出来，虽然被打断了手臂，但却把那个高

年级学员揍得再也无法站起来；遭受失败，他也会哭，谁说男儿不能哭的？他哭的时候就像个无助的大男孩，让人情不自禁地要陪他一起伤心。

“我不可能爱上一个比我小五岁的男孩子！”余梦珊自言自语地说。她的心，就像是一本锁住的日记，无人知晓。

“李莉莉身上有一封信。”杜子默在李莉莉的身边叫了起来，“都是用日文写成的。”

“她果然有古怪。”余梦珊冷笑着把信接了过去……

次日，韩逍和朱军来到市第一人民医院探望拓跋纪。

木蝶儿在干净宽敞的 VIP 特护病房中接待了他们。

韩逍在拓跋纪的床边坐下：“阿纪，你还好吧？”

“我没事，死不了。”拓跋纪感激地看了木蝶儿一眼，“她把我照顾得很好。”

木蝶儿低眉顺眼地给韩逍和朱军泡好茶，然后走了出去：“我去打点开水，你们聊吧。”

随着病房门的合上，拓跋纪忽然喃喃地说道：“阿逍，我想，我玩得累了，应该安定下来了。”

韩逍耸了耸肩：“真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拓跋纪看着窗外：“木蝶儿是个好女孩，这些天她为我操了很多心，做了很多事，我不想辜负她了，我想……跟她结婚，然后忠于她一个人了，你说好吗？”

“噗！”韩逍口里的茶都喷了出来：“原来你会结婚啊？”

拓跋纪没好气地说：“我当然是要结婚的！”

韩逍手里把玩着一枚鸟形玉佩：“嗯，那你就娶她吧，只要你不觉得你们之间的差异太大就好。”

拓跋纪淡淡一笑，手指动了动：“语琳呢，怎么没和你一起过来？”

“她……她被赵锋、司马少康他们抓走了。”韩逍黯然地说。

“别急，我们从长计议！”拓跋纪很镇定地握住了韩逍的手。

这个时候，木蝶儿推门进来，眼睛一下子就盯住了韩逍手里的那枚鸟形玉佩，一眨不眨。

“你在看什么？”韩逍忍不住问木蝶儿。

“你这枚玉佩是哪里来的？”木蝶儿小声问。

“这是昨晚我在大唐夜总会的战场上捡到的。”韩逍说着弹了弹玉佩，“有什么问题吗？”

木蝶儿轻轻地摇了摇头："没，没有。"

寒暄了几句，韩逍和朱军离开病房。木蝶儿送他们进入电梯后，不禁自言自语着："为什么韩逍手里会有我哥哥的东西？"

韩逍和朱军刚走出医院，他们的手机就响了起来，是内线电话。

紧急呼叫。

"20分钟后在重庆临时指挥中心集合，我们走吧。"接听完，韩逍对朱军说。

两人立即来到医院的停车场，开了车前往位于城郊的一个地下密室。

这儿曾是大跃进时代的防核掩体，但它被废弃已久，鲜有人知。

到了目的地，韩逍和朱军走进一个防空洞。在电梯间前，一道蓝光笼罩下来，对他们进行了检测。

韩逍按下电梯开关，门旋即打开。

两人进入电梯，一直下到了最底部的大厅。

电梯门在一个接待处般的地方打开了，两个带着武器的士兵把守在此。

电梯外有点像是银行大厅，但却安装着无数台电子监视器。在大厅里，韩逍和朱军见到了余梦珊、杜子默等战友。

大厅后是走廊，走廊两边是一间间的办公室。

最靠里面的那间办公室中，一个看上去极为古板的男人坐在办公桌旁，翻阅着特工负责人的报告。

这时，办公桌上的内线电话响了起来。

古板的男人按下接听键："请讲！"

"除了X314，9组的人已经都到了。"电话中说。

"请他们进来。"古板的男人说着挂断电话。

伴随着一阵钟声，门锁打开了。余梦珊、韩逍等人陆续进入。

"请坐吧。"古板的男人说，并向他们一一点头致意。

韩逍知道，这个古板的男人就是他们安全局的指挥官张进。

张进向后侧身，从办公桌里拿出了一封信："这是从李莉莉身上搜出来的东西。"

见所有人都迫不及待地看着他，张进冷静地说下去："信中的内容不多，就写着：月圆之夜，鉴湖相见。"

大家都若有所悟地点了点头。



四十 阿坝基地

“好，现在再让我们关注一下华夏会。”张进说着碰了一下桌子上的笔记本电脑，桌子后的屏幕上立刻出现了一个基地，它看上去就像是一家综合型大医院。

“这是华夏会建在青藏高原阿坝地区的一个基地。”张进点了点大屏幕，屏幕上不断地显示着更多的图片，基地的建筑，一些进出的人员等等。

“但我们没有更多的资料了，那个基地非常神秘。”张进长长地出了口气。

“语琳可能被带去了那儿。”韩道说了一句。

张进点点头:“组织正在思考援救方案。”

离开临时指挥中心，韩道的手机中跳出了一个很久都没有联系过的号码。

是张雪依。

“你想救语琳吗?”张雪依幽幽地问。

“想，当然想，只要能救她，我……”韩道紧紧地握住了手机。

“赵锋和司马少康是一伙的。”张雪依提醒他。

“这我知道。”韩道应道。

“语琳现在在阿坝基地。”张雪依的口气听起来很确定。

“你怎么知道?”韩道不禁反问。

“你真的以为我只是个妓女?”张雪依轻轻笑了,“我是个双重雷子，不仅帮高辛监视过你，还帮华夏会老大任成监视高辛!”

“什么?”韩道的怒火燃烧起来,“是你出卖了高总，对不对?是你向任成告密，高总才会死的!”

“现在不是激动的时候。”张雪依平静地说。

“也难怪你会跟任痕勾搭上，原来你们早就认识。”韩道若有所悟。

张雪依在电话的那头笑了:“那你到底还要不要我带你去救语琳?”

“语琳现在怎么样了?”韩道感到很痛苦。

“我只知道任成还有用得上她的地方，至少任成也想要三星堆宝藏。”

张雪依淡淡地说。

“那你带我去救她!”韩道毫无表情地回答。只要是能救语琳，哪怕只有一丝希望，他也会试一试。

“很好，我已经给你定好了去阿坝的火车票。”张雪依体贴地说，“你快去火车站。”

“好的，我马上来。”韩道说着挂断电话，开着马自达立刻就走。

几分钟后，韩道来到了目的地。他走到售票处，拿了去阿坝的车票，是末班车。

候车室里，韩道留心着周围的每一个人，但没有张雪依。

随着夜色渐沉，站台上变得人烟稀少，可还是没有张雪依的影子。

火车终于进站了，压着轨道，发出一阵刺耳的摩擦声。

韩道爬进了中间的一节车厢，往车尾走去。猛然，他的眼前一亮，原来张雪依正在两节车厢的交接处等着他，依旧像是个小鸟依人的纯情少女。

张雪依什么都没说，只是默默地递给韩道一件长长的皮外套，转身带着他挤向了座位。

韩道跟着张雪依，拉上外套的拉链，竖起领子。

经过三个小时的颠簸，两人下了火车，来到一个地下停车场。里面有一辆银色的越野车奥迪 SUV。

张雪依打开车，坐在驾驶座上。韩道坐到了她的身边。

开车的某一瞬间，张雪依侧过头对韩道微微一笑，纯洁而诱人地一笑:“以前我也总是开车载你。”

“那些日子明明才刚刚过去，但却恍如隔世，一切都变得太快了。”韩道也充满了感慨。

张雪依开车往红原驰去，它位于“世界屋脊”青藏高原的东南边缘、四川省西北部、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部，是阿坝州建县最迟，海拔最高，生产、生活条件最艰苦的森林地区。

随着海拔的不断升高，山路变得越来越难以行驶，而且，路边还不时有石头从山上掉下来。

终于，张雪依把车停下，和韩道徒步进入原始森林。

这里的空气非常新鲜，高大的原始树木郁郁葱葱，有云杉、红豆杉、高山松、峨江柏、油松等等。

两人在原始森林跋涉了三四个小时，终于，一群由砖和灰泥砌成的建

筑物出现在眼前。

同时，早晨的太阳也渐渐升起，周围出现了云雾缭绕的青山绿水，格外迷人。

“这是基地！现在时间还很早，可能只有那些电子产品还保持着戒备。”张雪依边说边拿出了一张身份识别卡给韩逍，“这是我一个死去的同事的东西。”

韩逍和张雪依凭借着手里的身份识别卡进入了巨大的电子门。

“是23号建筑物。”张雪依指了指前方那幢严严实实的大楼。随即，她带着韩逍走到了侧门，输入密码。

门“咣当”一声打开了。

两人顺着一条灯火通明的走廊朝前走，走廊的两侧有不少凹进去的小空间，里面站着手持枪械的彪形大汉，目光凶狠地瞪着他们。

“不要理会他们，你的身份识别卡有内置芯片，我已经把权限调到了我能触及的最高级别。我们只管若无其事地走，在扫描仪器没有报警之前，他们就等同于摆设。”

过了走廊，是一个巨大的空间，张雪依带着韩逍径直走向了空间正中央那架全通透型的电梯。

进入电梯，张雪依按了最高一层的按钮。

韩逍的心态显然很好，随着电梯的缓缓上升，他居然还朝着沿途经过的那些圆形透明房间里的工作人员挥手微笑。

大多数工作人员愣了一下，然后朝着他报以同样友善的微笑。

电梯停下，前方又是一条长长的走廊。走廊的一面墙上镶嵌着厚厚的办公门，而另一面的墙上则是一扇扇高大的自动窗。

韩逍跟着张雪依继续前行，走廊的尽头有两扇门。他通过狭窄的门缝可以看出里面是一个很大的房间，没有窗户。但黑暗的房间里开着一盏顶灯。灯下，是一张实验桌，上面放着细长的金属和玻璃器皿，也许这个房间是实验室。

正在两人犹豫着要不要进去的时候，门上的一个闪光灯连续闪烁了三次。

是警报！

“既然来了，就进来吧！”一个低沉而镇定的声音说。

韩逍和张雪依对望了一眼，无可奈何走进去。

四十一　黑道教父

一个清瘦的中年男子坐在一张实验桌后，他胡须稀疏，穿着名贵的裘皮大衣。

他那双眼睛……

韩逍永远都忘不了他那双眼睛。

犀利、冷酷，君临天下！

是华夏会老大，黑道教父任成！

“坐！”任成踢了踢身边的一把椅子，这把椅子立刻就转向了韩逍。

韩逍坐到了椅子上。一支口径9毫米，装着消音器的手枪对准了他。

任成淡淡一笑：“早上好，特工X404。”

听到了自己的编号，韩逍震惊无比。

任成站起来，走到了韩逍身边：“我很欣赏你，坦白说，我儿子甚至还不如你。”随即，这位叱咤风云的大人物又压低身子，把枪移到了韩逍的脸上：“杀死你我深表惋惜！”

枪声响起！张雪依在边上发出了尖叫。

韩逍蹬腿后退，椅子在底部转轮的带动下往后滑去。

子弹打在了韩逍身下的椅子上，巨大的冲力把椅子连同他的人一起推倒。

韩逍仰面朝天压在零散的椅子碎片上，胸口传来一阵剧痛。

任成再次举枪，但韩逍一个翻身，滚到了任成的射击死角。张雪依也拿出枪，站到了韩逍身边。

实验室的黑暗中出现了一个白色的身影。

是司马少康，穿着白衬衫的司马少康！

地狱天使？不知道为什么，韩逍会很荒唐地想到这四个字。

刹那间，整个实验室顶部的灯全部都亮了起来。

同时，六个躲在暗处的黑衣人端着枪站出来，和司马少康一样，他们的枪齐刷刷地对准了韩逍和张雪依。

一种说不出的压力。

六个黑衣人一步步地向着韩逍和张雪依逼近，包围的圈子渐渐缩小，

但枪的瞄准度却大大提高。可以估计得出，如果他们开枪，他们的弹道会交织成一张网，一张渐渐收紧的网。

张雪依忽然觉得自己变成了一条困在网中的鱼。她感到这六个人的配合简直接近无懈可击，连一丝破绽都没有。

韩道还是安安静静地站着，连动也不动。

但张雪依却已经恨不得跳起来，冲出去。还好，韩道轻轻地握住了她的手。

他的手干燥而温暖。张雪依总算沉住了气，没有去自投罗网。

可是弹道织成的网，已更细、更密。

没有人能忍受这种压力。

若不是韩道握住了她的手，张雪依就算明知要自投罗网，也早就冲出去了。

但韩道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就像是已经和大地结成一体。

世上没有任何一种压力，是大地所不能承受的。

少康和六个黑衣人冷酷自信的脸上，反而露出了一种焦躁不安的表情。他们忽然发觉自己也受到了一种无法形容的奇异压力。

因为他们的压力，竟完全没有一点反应。

压力本就是相对的。

你加在别人身上的压力越大，自己的负担也越重。

一个黑衣人的脸上出现了汗珠，突然，他枪口一抖，直射韩道。

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韩道长啸一声，按动扳机。

开枪的黑衣人看到韩道不可思议地斜了一下；同时，他看到从韩道肩头迸射出的血花，以及枪口喷射出的火光——最后，黑衣人才感受到自己身体的疼痛；他低下头，发现胸口的枪眼里喷射着血柱，随即，身子一软，倒了下去。

闪电般的速度！韩道忽而翻身在实验桌后，忽而把一具人体骨架踢出去，一瞬间变换了十七八个位置，生生地躲过了上百发从四面八方扑来的子弹。

在打死了四个黑衣人后，韩道拉着张雪依，往实验室外冲去。

忽然，韩道感到有一个硬物顶住自己的腰部，这竟然是张雪依那根冰冷的枪管！

“你……？”韩道难以置信地看着张雪依。

少康带着两个黑衣人赶上前来：“韩经理，在选择女人的时候，你应该把眼睛擦亮点儿。”

韩道调皮地一笑，刚要开口说什么，少康就向他的腹部猛挥了一拳。

韩道大声地咳嗽起来，跪在地上。

一个黑衣人上前，拿出镣铐把韩道的双手铐了起来。

张雪依转向一直在边上看着好戏的任成："任董，不管太子爱不爱我，我都会效忠于您，永远。"

任成满意地点点头："我会给你一百万作为补偿和奖励。"

韩道被蒙上眼睛，推下楼，走进一幢监狱。监狱的大牢里装着防弹玻璃，足有30厘米厚。

铁门被"砰"地一声无情关上。

张雪依站在监狱门口朝韩道微笑。

"我操你姥姥和奶奶！"韩道扑向她，却撞在了玻璃墙上。

张雪依还是一个劲地笑，她吻了吻自己的指尖，再按到玻璃上："再见了，可爱的孩子。"

脚步声渐渐远去。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一个小时，两个小时……一天，两天……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猛然间，"咣当！"一声，监狱的大门被人打开了。

韩道抬起来头，难以置信地看着推门进来的白领佳丽，是张雪依。

张雪依眨着亮晶晶的眼睛："知道之前我为什么要'背叛'你吗？"

韩道想了一会，点点头："我现在知道了，在当时那样的情况下，让他们把我抓起来才可能保全住我。"

张雪依笑了："算你小子聪明，毕竟华夏会对你们麟组是很忌惮的，留着你可以用来要挟你的同事们！"

韩道忍不住问："任成、少康他们去哪儿了？"

张雪依高兴地说："华夏会和越南组织77K惹上了一点梁子，任董忙着要过去解决，就带着一批人走了。"

她说着用手枪打断了韩道镣铐上的锁链，带着他离开监狱。

"语琳在哪儿？"韩道迫不及待地问。

"我带你去。"张雪依不动声色地说。

两人走进了一幢不起眼的低矮楼房，35号建筑。

但韩道立刻发现35号建筑里的装修堪称豪华，就连地板也是……这地板实在是太、太亮了，亮得他有种在空中行走的错觉。

一个穿着棕色风衣的保镖从前方走过。

韩道立刻开枪。

子弹射在了保镖腰带上方两寸左右的位置，那里是肾脏。

保镖立刻就面目扭曲，却痛苦得一个字也说不出，慢慢地倒了下去。



四十二　相逢与激情

张雪依和韩逍沿着走廊来到一个大厅外。

大厅里的敌人听见声音，傻乎乎地一个个走出来——愚蠢的添油战术，然后被守在门背后的张雪依和韩逍一个个干掉。

杀掉了大厅里的所有敌人后，韩逍换了个弹夹，然后跟着张雪依走了进去。

大厅的墙壁上贴着一幅雄鹰翱翔的油画。韩逍走过去，想看个清楚，却不小心碰到了它。

“咔……”油画背后的墙壁发出一声轻响，往后退去。

原来墙壁后还有一个装修得恍如宫殿的密室！

进入密室的那一刻，韩逍目瞪口呆，因为他见到了那个朝思暮想的女孩，她穿着米色的长裙，带着神秘的古典气息……

“语琳，真的是你？”韩逍情不自禁地问。

语琳目不转睛地看着韩逍，很久都说不出话来。

韩逍还在发傻，语琳已经朝他扑过来，紧紧地抱着他，在他颈间喘息着。她想，他会需要她的拥抱，因为她也同样需要。

但此时此刻，不知为什么，语琳心里没由来地对任成，她过去的公公产生了一丝敬意。

她还记得那天被带到这儿的时候，任痕拿出了皮鞭，想要狠狠地抽她一顿。

但任成抢下了儿子的皮鞭，并喝令儿子滚出去。

“我几乎没有虐待过我的敌人，因为那是懦夫所为，更何况，你不是我的敌人，对吗？”任成温和地给语琳冲了杯咖啡。

语琳机械地把咖啡喝完了，就像是行尸走肉那样茫然地点点头。

“对于你父亲的死，我深表抱歉，我可以理解你作为女儿的心情，所以我不会怪你对痕儿所做的那些事。”任成深深地吸了口气。

“谢谢。”语琳不禁对一个杀父仇人报以感谢，而且是由衷的感谢——

任成果然有一种让任何人都俯首帖耳的魔力。

“你会跟我合作的对吧？虽然你不再是我的儿媳妇。”任成笑了，“我对三星堆宝藏也有点兴趣了。”

“会的，因为我没有别的选择。”语琳不懂如何骗人，她说的是实话。

就这样，语琳被任成软禁起来，直到意外地遇到韩逍。

韩逍松开语琳，两人跟着张雪依离开了35号建筑。

“我们该怎样离开基地?”语琳担心地问张雪依说。

“任成带了一批人去对付77K了，基地里的守卫松了很多，当然，前门你肯定不能走，但我们可以从基地的后花园出去。”张雪依一边说一边带路。

三人来到了基地的后花园，这里草木繁茂，和基地外的原始森林并没有太多的区别。

忽然，前方出现了几个飘忽不定的黑色人影！

“如果遇到什么危险，你就先救张雪依。”语琳深深地看着韩逍，“毕竟是张雪依冒着生命危险带你进入基地，并把我救出来，因此必要的话，我也愿意用自己的生命去换取张雪依的生命。”

“好，我什么都听你的。”韩逍微微地点了点头。

他的话音刚落，枪声就响了起来。

韩逍拉着张雪依和语琳迅速地在一个土堆后趴下，子弹擦着他们的头皮飞了过去。

张雪依手里的枪响了，但没有打到人——敌人闪避着，交替前行。

“语琳，你们先走，我断后。”韩逍起身向前扫了一夹子弹，看到语琳和张雪依逃出了一段路，才拿出一颗手雷，扯开拉弦，往敌人多的地方一扔！

借着手雷爆炸的档口，韩逍冲到了两个女孩身边。

下一刻，一颗炮弹呼啸着在三人身边不远处爆炸。

“语琳小心！”韩逍一矮身，搂着张雪依往一个土坑内一滚。

第二颗炮弹就在他们刚才站立的地方炸开！语琳也闪到了一边趴下，但背部已经被灼热的弹片擦伤。

“好家伙，这里居然有迫击炮！”韩逍骂了一声，松开了张雪依，又深深地回望了语琳一眼。

他翻身起来，看见前方有一个小土堆，一个敌人正在操作一个迫

击炮。

“跟我来！”韩逍带着两女在树丛间悄悄前行。

刚才韩逍已经看清，右面有一条沟，沟顶有一些杂草。在杂草的掩护下，可以爬到离迫击炮五十米的地方——五十米的距离，手榴弹就可以投到了。

当他们来到水沟的弯处时，一连串子弹射了过来，看样子敌人已经发现这边发生异常情况了。

得快！

又爬了十几米，韩逍探身朝前望，见敌人的迫击炮就在前面。

他示意语琳和张雪依等在后面，自己往前冲，拉开两颗手榴弹的导火线，用尽力气，朝那门迫击炮所在的地方扔去，身体顺势往前一趴。

两声沉闷的爆炸过后，透过烟雾，他看到那门迫击炮被炸成了一堆零件，操作他的敌人也倒在一边。

不远处的黑衣人很快就反应过来，挥着手枪往这边冲。

韩逍一抬手，一枪撂倒冲在最前面的那个敌人，接着往右滚开。随即，几串子弹射在他刚才滚过的地方，激起一阵土尘！

韩逍顺势往右继续滚去，还没来得及喘上一口气，两个敌人已冲到他身前。

只听得一阵枪响，那两个敌人翻倒在地。是语琳她们开的枪。

韩逍用力推开一具敌人的尸体，抬头望去，两个黑衣人正在远处向语琳和张雪依瞄准。

他不顾下一个朝他冲来的黑衣人，把枪对着准备攻击语琳她们的敌人。

枪身微微震动了两下，打得非常漂亮，远方的那两个敌人都歪倒在地了。

但向韩逍冲来的黑衣人已经按动了扳机。

韩逍的身体猛地一斜，子弹擦着他的肋骨飞出去，而他也对着这个黑衣人放了一枪。

血从这个黑衣人身上汹涌而出，可能是内脏被射穿了，在几分钟内就会死去。

韩逍翻身而起，周围已经没有敌人。

“逍哥，抱抱！”语琳高兴地迎过来和他拥抱在一起。

张雪依在一边看着，很平静的样子。

就这样，三个人走走躲躲，一直到天色再一次黑下来才停住脚步。

月亮升起的时候，他们在原始森林里看到了一点灯火，一点温暖的灯火。

四十三　藏獒凶猛

那是户典型的藏式人家，土木结构，厚厚的土墙，精细雕刻的木质匾额，一个人抱不拢的柱子，显示了房屋主人的富有。

韩道敲了敲门，一个满脸胡子的藏族汉子开了门，他很黑很结实，头上戴了一顶狐狸皮的藏帽，身上穿着长袖、宽腰的黑色藏服，一只袖子套在手臂上，一只袖子系在腰间。

韩道表明了来意，藏族汉子能懂汉语，显得非常热情。

三人穿过宽阔的院落的时候，一阵阵狗吠传来。

藏族汉子骄傲地说道:“我养着二十多条藏獒，都是大块头的，可威风了。”

“谢谢你，大哥。”韩道边走边说。

但突然，藏族汉子发出了诡异的微笑:“这么快就把我忘记掉了?”

韩道三人都怔住了。

藏族汉子一把扯下了他的满脸胡子，这样一来，虽然他的脸仍然在胶水的装饰下难以辨认，但总算让语琳觉得他像一个人……

“你是……赵……”语琳往韩道身边缩了缩，指着“藏族汉子”说不出话来。

韩道看了看手里的枪，发现子弹已经用尽。

“不要以为你们已经没事了！任董说了，如果是高语琳不听话，我也有权利直接杀死她!”是赵锋，杀死李莉莉的赵锋!

语琳的眼睛里立刻就燃起了怒火。

“你对付得了我?”韩道从张雪依手里接过枪，他相信自己可以轻松摆平赵锋。

“我虽然不是藏族人，但我从小就有一种爱好，那就是……饲养藏獒!”赵锋说话的同时，院落里二十多个狗舍大门的电动轮子转动起来——

二十多条浑身肌肉、牙齿突出、狂吠不止的黑毛巨犬恐怖登场！每一条都有半个人那么高，二百多斤重。

韩道、语琳、张雪依三人站在一起。韩道看了看手里的枪，只有七发

子弹!

“语琳你的枪里还有子弹吗?”韩道忍不住问。

语琳轻轻地摇了摇头，她从35建筑里的保镖身上拿的枪里面子弹不多。

三个人，一支枪，七发子弹。而他们的敌人是二十多条吃惯了人肉的藏獒!

语琳离张雪依一步之遥，更靠近韩道。她用一只手拽着他的衣服，尽管忘了自己是什么时候抓上的，但就是不想放开。

一只藏獒从前方走过，嘴里叼着半截骨头，看上去像是死人的前臂尺骨;其余的藏獒在院落里徘徊游荡，撕扯着干肉块，相互咆哮着、争执着;有些藏獒相互撕咬起来，场面相当野蛮，但一会儿又停了下来。

赵锋摇了摇手里的铃:“宝贝们，吃晚餐的时间到了，不要再吃死尸了，今晚有新鲜的肉!”说完他从院门走了出去。随即，院门轰然合上，灰尘飞扬。

韩道举枪瞄准一个目标，扣响了扳机。

“砰”，一声枪响，但挨了枪的那条藏獒倒下时发出的叫声更大。

它咆哮了几声，滚倒在地，其他的藏獒猝然扑来，像一群狮子围着一头受伤的羚羊。很快，那条受伤的藏獒就被同伴们啃得只剩下累累白骨!

现在韩道明白赵锋为什么要退出院落了，因为赵锋的这些宠物根本就是些野蛮、疯狂、六亲不认的恶魔!

语琳也同样相信:世界上并没有鬼，但比鬼更加可怕的东西很多很多!她没由来地想到了希腊传说中的地狱猎犬(Cerberus)，它负责守卫地狱大门，阻止亡灵离开。

这时候，一条没吃到什么的藏獒抬起头，打量着语琳，牙齿上沾满口水，身上的毛直直地竖着。

语琳知道，只要她动一动，这“怪物”就会向她扑过来。

韩道的枪又瞄准了盯着语琳的狗，他不能忍受她被别人如此打量，其他生物也不例外。

两声枪响，也就是花费了两颗子弹，韩道才打中了那条藏獒。

“操，枪法越来越糟了。”韩道骂了一句。

不过更糟的还在后面，那颗打偏的子弹擦到了第二条藏獒，这反而激怒了它，让它猛地朝语琳冲过来。

语琳想要伸手防御，却被巨犬拖倒在地。

一声枪声，语琳感到子弹从她的手臂下擦过。随即，藏獒在她怀里猛地抽搐起来，因为一枚子弹穿过了它的胸膛。

语琳抬起头。

枪声吓跑了一些胆小的藏獒。

韩道抓紧时机，拖住语琳和张雪依就跑，三个人退到了相对安全的角落，但还是有两条藏獒追了过来。

韩道两次按下手指，两颗子弹射出去，两声枪响！

追来的两条藏獒都倒下了。

剩下的狗听到枪声，穿过硝烟，露出了锋利的牙齿，不住地喘着粗气，向他们扑过来。

韩道果断地站在了两个女孩身前，用右手抽出了绑在左手背上的刀鞘中的军刀，准备与冲过来的野兽正面交锋！

为了防止恶狗们把枪咬坏，他把枪交给语琳——很大程度在于他认为语琳的枪法比张雪依要好，而现在只剩下一发子弹了！

接着，一条藏獒扑到韩道身上，但被他切了一刀。

这条狗嚎叫着，痛苦地挣扎着，从韩道身上掉下来，在地上打滚，好一会，它才安安静静地不动了。

韩道的身体微微弯曲，手中的军刀斜斜地向前探出。

语琳痴痴地看着他：勇敢，执着，骄傲，一个最优秀的军人……就像她爸爸那样。爸爸也曾无数次骄傲地对她说，自己是一个从南疆回来的老兵！

又一条巨犬扑了上来，超过二百公斤的身体竟快到了迅雷不及掩耳之势！

韩道狠狠地刺了一刀，却只刺中了藏獒的一条腿。他瞪圆了眼，嘶声狂叫："小心！"

但是他喊得太晚了。

张雪依的肩膀已经被藏獒咬中。

也许是害怕韩道身上的那股凌厉杀气，也许是它不愿意进攻一个敢单独面对它，并摆出战斗姿态的生物，这只藏獒竟然放弃进攻站在最前面的韩道，而扑向了韩道左后方的张雪依！

下一刻，其余的藏獒也对着它们的猎物发起进攻。

韩道纵声怒吼，手中的军刀一次次挥出，就像是一个北欧神话中才会出现的疯狂战士，孤独地站在需要保护的人的前方，对着一波又一波的敌人，发起悲壮的、疯狂的、拼尽全力的反击！

四十四　双重间谍

周围的藏獒一次次发出"噉呜"鬼哭般的悲嚎，二十分钟后，韩道身边留下了十具狗尸，剩下的藏獒感到害怕，稍稍地往后退去。

韩道也拼命地喘息着，火焰灼烧一样的疼痛，让他脸色煞白。

略略地休息了几分钟，韩道又拖起了一条死去的藏獒，用军刀刺进它柔软的腹部，拼尽全力狠狠一拉，再一刀一刀地从内部将它慢慢分解，挖出了一块又一块肉。

"都饿了吧？它想吃我们的肉，我们也可以先吃它的肉！"韩道将血淋淋的藏獒肉一块块地递给身边的两个女孩。

语琳和张雪依都呆呆地望着手里还微微发热，带着一股腥腥气味的肉块，怎么也无法下口。

"吃吧，我们都已经饿了很久。"韩道就像是饿红了眼的藏獒一样，死命地咬着嘴里的肉块，发出令人牙酸的滋滋声响，而那从肉块里挤出来的鲜血更是溅了他一脸一身。

"你们怎么不吃？我们还得想办法逃生，听话。"韩道边吃边转过身哄两个女孩说。

"我什么都听你的。"语琳深深地看了韩道一眼，抢在了张雪依之前答应下来。

她闭上眼睛，狠命咬下生肉，不加咀嚼就咽进胃里……随即，胃部传来一阵不可抑制的翻涌！

语琳不由自主地弯下了腰，在一阵几乎让她窒息的呕吐中，将刚刚硬塞进胃里的藏獒肉全部吐了出来。

周围的藏獒又逼上来，把他们包围住！

韩道再一次站到了两个女孩身前，独自面对一张张饥饿的，张开的血盆大口。

没有发令的枪响，没有怒吼，人与"地狱猎犬"之间的血战再次开始……

就在韩道和藏獒们斗得难分难解的时候，院子的铁门又带着低沉的巨响被打开了！

“怎么还没死?”赵锋难以置信地站在铁门边，用手扶着门框。

他定了定神，对着藏獒中央的韩道举起了枪。

“嘭！”一声枪响，赵锋直挺挺地倒了下去，额头上多了一个弹孔，鲜血和脑浆都喷涌出来。

“姐姐，我为你报仇了！”语琳喃喃自语。然后，她看了看手里的枪，打死赵锋用完了最后一颗子弹。

韩道也明白自己快要坚持不住了，藏獒凶猛，更何况是十多条饿红了眼睛的藏獒。

“不许动，都举起手来！”一个冷冰冰的女声在铁门外响起。

韩道认出了这是谁的声音，哇哇大叫道：“余美人，我都快被疯狗吃了，你还让我举个毛的手啊！”

“嘭！”一声枪响，一条咬着韩道肩膀的狗呜咽着滚在了地上。

铁门边，一个短发根根竖起的女警察正举着枪，枪口还在冒烟。

女警察的身边是一群穿着深蓝色警服的人，都和她一样举着枪。

是麟组来了。

“兄弟，挺住！”拓跋纪一马当先冲进院落，向韩道身边的恶狗发起进攻。

那十来只刚才还趾高气扬的藏獒，一下子被逼上了绝路，四散奔逃、上蹿下窜。它们惨叫着，瞬间就在现代化武器的强大威力下成为了鲜血和肉块！

朱军在检查赵锋的遗物，忽然，他抬起了头：“赵锋的公文包里有一本日记。”

“给我看看。”余梦珊从朱军手里接过日记，飞快地翻阅起来。

等语琳和拓跋纪给韩道包扎完毕的时候，余梦珊也正好翻完了日记。

余梦珊说着皱了皱眉头，“真没想到，赵锋是个双重间谍！表面上，他帮华夏会潜入李莉莉的奋进党；但事实上，他叫黑达塞尤，是阿卡人，是哈尼族大祭司的手下。”

“那么，我们也该走了！”韩道伸了个懒腰。

语琳犹豫着说：“也许，我要去一个地方……很久以来，那个地方都困扰着我。”

“什么地方?”拓跋纪迫不及待地问。

“越王宫。”语琳认真地回答说,“毕竟,老师在三星堆博物馆的密室中留下了一堆吴越文物,也许,这暗示着什么。”

“英雄所见略同!《十二奴局》中不是还有这样一句诗吗?——太阳从湖面升起,最古老的诞生了。”韩道说着用一条死狗的血在地上画了一个鸟眼般的图案,“我们需要找一个有鸟崇拜的地方!”

朱军也来了兴趣:“好,我也陪你们去,加上我吧。”

众人离开了黑达塞尤的住处,离开原始森林……

原始森林外有一家小小的早点铺,大家在那里停车吃饭。早点铺虽小,但诸如酥油茶、人参果饭、青稞饼、酸菜面块、奶渣包子之类藏族餐点却十分丰富。

吃完,张雪依和众人依依惜别,末了,她又对语琳说道:“高女士,我们可以一起去散散步,活动一下筋骨吗?”

语琳点点头,跟着张雪依走进了郁郁葱葱的密林。

张雪依看着不远处的一潭蓝色湖水,幽幽地说道:“你是不是希望我赶紧走?”

“你要说什么就说吧。”语琳摘下了一片树叶,轻轻抚弄。

“但我真的很爱他,你懂的。”张雪依深深地吸了口气。

语琳凝视着张雪依,把手搭在了她的肩膀上:“这一次是你救了我,以后如果有必要,我会拿性命来偿还你。但他是我的,而我是正派的现代女人,我唾弃充满了大男子主义的风流故事!所以,我向你保证,我绝不允许你或者其他任何人来分享他,他的身体以后只属于我一个人,我要那种独占的感觉!”

“好吧,我等着看你和韩道的结局。”张雪依淡淡一笑,转身离去。枝繁叶茂的植物在她身后合拢,直到她消失不见。

语琳看着她离去的背影叹了口气:这又是怎样一个女人呢?看似清纯但非常随便,而且也很愿意当第三者,不求回报、无怨无悔地当第三者,哎……

“我都听到了!”韩道大笑着从树丛后走出来,吓了语琳一跳。

“我可是很自私的。”语琳迎上去,搂住了韩道的腰。

“乖乖,那……我可以成为你的男人了吗?”韩道心中一动,罕有的脸红起来,“你不是说要独占我?哈哈!”

四十五　野性。第一次

语琳一怔，张着小嘴说不出话。但她无法拒绝，他为她做了这么多，又等了她这么久，她还能用什么理由来拒绝他？到了这种时候，女人的心都是软的。

"好吧，我给你。我早就放环了，环没取出之前我不会怀上的，现在就可以……"语琳深深地吸了口气，用力地拉着韩道一起跪倒下去，然后轻轻地呻吟了一声，俯到了他身上……

他用力地箍住了她的腰肢："乖乖，我会对你负责任的。"

两人衣物都被扔到了一边。也许是她平时都穿得很端庄的缘故，她的胴体比他想象中的更丰满一点，更女人味一点。

他的身体有点僵硬，也不知道怎么来配合她。这个在战场上叱咤风云的勇士在男欢女爱上却笨拙得可爱！她对他更加痴迷、动情了。

深深地吸了口气，他用微微颤抖的手猛地握住了她的一双玉乳。感受到峰尖那对小小的珠子在自己的手心中渐渐变硬，他不禁问道："你也很想要了吧？"

"讨厌，我哪有！"她红着脸低下头，在他最敏感的某些区域轻咬，爱抚，同时又拉着他的手引导他做得更好。

他们很快就水乳相融，在树叶和草丛这样原始而充满野性的地方完成了第一次结合。她的身体深处湿润，柔软，敏感，他领略了她的柔情似水和热情如火，欲仙欲死。

他非常兴奋，以至于很快就一泻千里。

但她很开心，她用手勾住了他的脖子，在他耳边低吟道："我的将军，你很棒很棒，因为你很负责任。"

"记住，男人的手比某件东西更能满足女人。"她从他身上翻滚下来，抓着他的手满足了自己的意犹未尽。

一切都平静下来。她在他的臂弯间平复喘息，发梢上粘着泥土和草叶，脸和身体炽热滚烫。他从来都没见过她如此娇媚的一面，不觉痴了。

“韩道，语琳，你们在哪儿呀！”不远处，朱军那冒冒失失的声音传来。

两人立刻警觉地分开身体，穿戴整齐，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

“嗨，我们在这儿。”韩道搂住了语琳的腰，从灌木丛中站起身。

回到早点铺，拓跋纪打量着语琳微微发肿的嘴唇和滋润过后的脸庞，忽然就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你们骗得了别人，骗不了我这样的色狼。”

语琳把头埋进了韩道怀里。韩道则谈笑自若地回答说：“知我者，拓跋纪也！”一副脸比城墙厚的样子，和刚才那个涩涩的大男孩判若两人。

……

当日下午，韩道、语琳、拓跋纪、朱军四人就从拉萨直飞杭州。

他们在萧山机场下机，向当地警方借来一辆卡宴 Magnum 赶赴绍兴……

语琳打开一台笔记本电脑，把自己包包里的一个移动硬盘塞了进去。

韩道挠了挠她的耳朵：“里面是什么？”

语琳认真地回答说：“是关于越王宫的一些资料，有《绍兴古迹笔谭》、《越绝书》、《会稽地志》、《吴越春秋》等等！”

“我对西施很感兴趣，到底有没有这样一个人？”坐在副驾驶座上的朱军忍不住回过头来。

“老朱，你的确该找女朋友了。阿纪，你不是认识很多女孩子吗？帮忙介绍一下啊，但别是你用过的那种！”韩道拍了拍正在开车的拓跋纪。

“其实么……本帅哥睡过的女孩子不多呀，你真以为我到了是个母的就能上床的地步了？”拓跋纪不满地抗议着。

语琳从笔记本电脑上抬起头：“《国语》、《左传》、《史记》等正史中都没有提到西施，我们只能在《墨子》、《吴越春秋》、《东周列国志》这样的书里见到她的踪影，所以……她和那位引起三星堆王朝覆灭的美人一样，假的！”

“真遗憾。”朱军叹了口气。

“语琳就是太古板了一点，你想，施行‘美人计’或者误中‘美人计’，都不是什么光明正大的事儿，正史也不好意思去写，司马迁之类跟她一样古板的史学家怎么会去记录呢？”韩道对朱军说得唾沫横飞。

不知不觉，窗外飘洒起了缠绵的细雨。

烟雨江南，一切都朦朦胧胧。

"只因不曾遇佳人，故而醉酒学风流。"拓跋纪一副情圣的样子，"要是为了心爱的女人，我失去江山也在所不惜！"

"木蝶儿算不算？"韩逍忍不住问。

"呵呵……"拓跋纪发出了一阵神秘的微笑，然后随手打开音响：

风到这里就是粘，粘住过客的思念。
雨到了这里缠成线，缠着我们流连人世间。
你在身边就是缘，缘份写在三生石上面。
爱有万分之一甜，宁愿我就葬在这一天。
圈圈圆圆圈圈，天天年年天天的我，深深看你的脸。
想起的温柔，满脸的温柔的脸。
不懂爱恨情愁煎熬的我们，都以为相爱就像风云的善变。
相信那一天，抵过永远，在这一刹那冻结的时间。
不懂怎么表现温柔的我们，还以为殉情只是古老的传言。
你走得有多痛，痛有多浓。
当梦被埋在江南烟雨中，心碎了才懂……

车子绕过了鉴湖，从主车流中开出来，向南部的五云门飞驶而去。

天很黑，没有几个路灯。

"前面就是后人修建的越王宫，里面有吴越出土的各种文物。"语琳伸手指向一条支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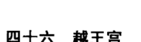
支路由杂草和大块岩石铺成，与火车道平行，非常狭窄。

拓跋纪远远地停下来，带着他的伙伴们走向了黑漆漆的越王宫。

朱军拿出手机，准备打电话到值班室，以警察的身份来讨要钥匙。

"跟我来！"语琳从包包里拿出一个挂满钥匙的大环，把其他人都领到了一个不起眼的小门前。

"我有钥匙，是老师的儿子白希送给我的。"语琳轻轻一笑，"白希和这里的一位管理人员是朋友。他恶作剧偷了他朋友的钥匙，并复制了一把。去英国的时候，他就把钥匙和其他很多东西都留给了我。"



四十六　越王宫

看着语琳快乐的样子，韩逍不禁在想白希是怎样一个人。根据组织对语琳的调查档案，白希是语琳的初恋情人！

语琳仿佛看到了韩逍眼中的一丝阴霾，回身亲吻了他的脸颊一下：“你吃醋啊？”

韩逍故作镇定地摇摇头：“乖乖，我没有。我只是在想，女人是不是都忘不了她的第一个男人？”

语琳幽幽地反问：“连第一个男人都忘掉的女人你会喜欢吗？反过来，把第一个女人都忘掉的男人，我一定离他远远地！”

韩逍搂住了语琳：“放心，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你。”

“谢谢你，我以后也只爱你一个人了！至于我的第一个男人……其实那时候我还不太懂，我对他的好不如对你的，现在时过境迁，记着又怎样，忘记又怎样，总之我巴不得离他越远越好！”语琳低着头推开韩逍，找出了钥匙，“叮叮当当”地打开了门。

忽然，她想到了什么，转身对韩逍补充了一句：“相信我！我的第一个男人不是白希……我和他之间是清白的！”

“好的，我信。”韩逍点点头，语琳没骗过人。

“快点开门吧！你们聊这种蛋疼的东西干嘛？什么年代了。”拓跋纪不耐烦地点了一支烟。

语琳把门拉开了几厘米，向里面望去：“没人，这里像墓地一样黑。”

“真有趣。”朱军嘀咕着。

四个人走入宫中，里面古木林立，藤萝缭绕。数不尽的亭台楼阁倒映在遍布各处的流水中，曲曲折折。

语琳带路，韩逍与拓跋纪跟着，朱军轻轻地关上了门。

韩逍提醒战友们都戴上无线电接收器。他给语琳也准备了一套，并动手帮她戴上，示范她如何才能听到最微弱的说话声。

语琳看着护目镜外的世界：一片新奇的绿光和银光！

韩逍打开了系在手枪下面的手电，黑暗中有了光亮。

“这边。”语琳轻声说道，手指向一扇巨大的宫门。韩道推开门，“嘎吱”一声，里面是宽敞的殿堂。

忽然，大家听见入口正门外传来了汽车的声音。

他们小心翼翼地回到进来的小门边，往后张望：在车的前灯光芒中，可以看见一辆深蓝色的军用车。

一群黑衣人从车上下来，手里握着枪。

“又是华夏会的人！”朱军郁闷极了，“那些人真是阴魂不散啊。”

大家返回到刚才的殿堂里。

韩道调皮地说：“让我们也给敌人设点埋伏吧！”

“我们该怎么办？”语琳好奇地问。

韩道指向门口：“老朱，你站在门口放哨。门是进来或出去的唯一通道，保护好它。”

“没问题！”朱军一口答应。

韩道交给拓跋纪两个炸弹：“在殿堂里安好它们，要覆盖得严实一点！”

拓跋纪点点头。

韩道将一个微型摄影机固定在一边，对着殿堂中央。然后又拿出另一个摄影机，将它对准入口的方向。

“你在干什么？”语琳问道。

韩道笑而不答。他弄好了摄影机，对着无线电说道：“老朱，你那儿怎么样？”

“华夏会的人还没来呢！”朱军的声音从无线电中传过来。

很好，但时间也不会太多了。

“阿纪，你设好了炸弹没？”韩道迫不及待地问。

“好了！”拓跋纪的声音从无线电中传来。

“那你快找个地方躲躲吧！”韩道说完又直起身子跟朱军联系，“老朱，你也赶紧找个地方躲一下，我猜华夏会的人就快到了！”

“嗯，嗯。”朱军稳重地说。

韩道跟语琳解释道：“我们会在电脑中监视这个殿堂。一旦敌人进入这里，我们就引爆炸药！”

语琳边点头边推开了殿堂内的一扇雕花小门，和韩道躲了进去。

猛然间，外面传来了脚步声，华夏会的人一个接着一个地进入殿堂。

韩道趴在地上，他的手枪放在打开的笔记本电脑旁。

他打开电脑，两幅图像呈现在屏幕上——从外面的两台摄影机中传来。

一个人站在殿堂中，白色的衬衫格外显眼，韩逍和语琳都认出了他，是“少帅”司马少康。

一切就绪，韩逍不想再等下去了。

“准备引爆！”韩逍的手挪到控制炸弹的电脑按键上。

他得到了战友们的肯定回答。朱军埋伏在门的旁边，拓跋纪在另一个房间里。华夏会还没有注意到他们的存在。

“数五下后引爆，”韩逍小声说，“带好耳塞，夜视镜闪光关闭，开始！”

他在脑中数着数。

五，四，三……

黑暗中，韩逍一只手拿枪，另一只手放在电脑上。

二，一，零。他按下了电脑上的按钮。

巨响中，韩逍感到胸骨被爆炸声震动着。随即，殿堂里传来乱成一团的枪声。

韩逍爬出了雕花小门，将手枪旋转着指向各个方向。黑暗中他看不见任何人，少康到哪里去了？

枪声更加激烈，黑暗中似乎有人在交火。

韩逍想起在引爆炸弹前曾收到过一些信号，是警告？谁发给他的？

前方亮起了手电的光芒，少康站在几步远的地方。

两人目光相遇：是恨，是欣赏，是遗憾？

韩逍敬佩少康的深情和重义，但他是华夏会的人，真可惜，他和他注定是敌人了。

少康举起了手臂，拿着一枚手雷。

韩逍晚了一步，他悲观地瞄准，开枪。少康微笑着拉开了引线……

拓跋纪从另一个房间里摸出来，向前移动着，他的手碰到了一件坚硬的东西——一支对着他脑袋的枪。

拿着枪的黑衣人把拓跋纪推倒在地。

“嘭！”一声枪响！

韩逍躲避手雷的同时听到了黑暗中传来的枪声。

然后，少康的手雷在他身边爆炸，把他震得滚下台阶，摔倒在地。

与此同时，企图杀死拓跋纪的黑衣人也倒了下去，朱军杀了他。

但一个独眼壮男动作很快，他从同伙倒下的方向判断出了拓跋纪的藏身之处。

他抢在朱军攻击他之前把猎刀顶在了拓跋纪的脖子上，将他拉起来作盾牌。

四十七　玉文化

“麟组的人都出来!”独眼大喊道,“否则我就砍掉他的脑袋!”

朱军举起手，把枪放在一旁，祈祷自己的投降能掩护住韩道和语琳。

拓跋纪挣扎着，但挟持他的人压制住他，使他保持在一个半蹲的姿势上。

黑暗中，韩道蜷缩成球状。他伸手一摸，发现无线电通话器丢了。

确信没人看见自己后，韩道又爬回了雕花的小门。

门后，语琳蹲在摄像机边，摄像机仍在播放着信号。

韩道一边平躺下，一边用手枪指门。

现在没有了枪声，殿堂中又恢复了死一般的沉寂。

其他人怎么样了?

没有答案。

韩道将注意力集中到电脑上，他看见两个人持枪从右侧的屏幕中走过去，但没有发现少康。

随即，右侧屏幕上的整个画面伴随着玄武岩地板的震动而轻微地颤抖起来，就好像是摄像机遇到了另一个能够放射出干扰能量的装置。

少康在哪呢?

韩道用电脑将数码摄像机倒带整整一分钟，在少康扔出手雷的那一幕上停住。

右侧屏幕上，少康转头去看结果，摄影机似乎引起了他的注意。

突然，画面摇晃了起来，但很快恢复平静。镜头被震得微微倾斜，里面的少康离开了殿堂。

韩道不清楚少康去了哪，因为似乎没什么事情发生。

语琳一手搂住韩道，一手点住屏幕上的一处：殿堂的地板上，一块玄武岩缓缓向下倾斜，形成一个斜面。

一道光亮从斜面下方射上来!

然后，少康走到了在摄像机前，挡住了镜头；再然后，他沿着斜面走

下去，最后消失在屏幕上，只留下两名黑衣人守在外。

韩道将摄像机调到当前画面。

几秒钟后，少康从斜面下爬了出来，脸上露出了满足的表情。

他找到了什么？

韩道注意到电脑屏幕上光影闪烁，是从殿堂深处照来的。

电脑左侧的屏幕上，韩道看到拓跋纪和朱军被几个黑衣人推着走上台阶，胳膊放在背后，用黄色塑料绳绑着。

地面依然在震动，抓住了朱军和拓跋纪的独眼提高声音："韩道，还有高语琳！你们还不出来？"

韩道冷静地待在原地，他没有力量去扭转这个局面。

如果出现，他就等于交出了自己的性命。

但如果不出现，他就会永远安全下去吗？

总之不管怎么选择，少康和他的人会毁掉这里藏着的一切线索，这点是肯定的。

忽然，少康往韩道和语琳的方向走了几步，他轻笑着对身后的两个黑衣人招了招手："去雕花门后的房间里搜一搜！"

一个熟悉的声音使韩道猛然睁开眼睛。

"司马少康，我们又见面了。"语琳从韩道身边绕过去，跨出了雕花小门，举起双手。

一个黑衣人押着语琳，并把语琳送到了拓跋纪和朱军身边。

拓跋纪幽幽地看了语琳一眼，欲言又止。

独眼上前，用一支黄色的手枪指着语琳的肩膀吼道："这是一支卡宾枪，口径56mm！韩道，你快出来，我数五下！"

韩道盯着屏幕，盯着语琳。

"五！"

别无选择。

"四……"

韩道摸索着自己的包包，从里面抓了一样东西。

"三……"

韩道将电脑调成黑暗模式，然后合上它。如果他死了，电脑就是这里发生的一切的证据了。

"二……"

韩道爬出殿堂，仍然隐蔽在黑暗中，绕了个圈来隐藏电脑的位置。

“一!”

韩道将手举在头顶，走进对手们的视线范围:“我在这儿，别开枪。”

语琳眼睁睁地看着韩道跟他们一样被敌人制服。

从韩道严肃的表情上，语琳意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她希望她的投降能够给韩道赢得时间，来想办法救他们，至少救他自己。

少康把她推到韩道旁边。

独眼将巨大的卡宾枪抬起来，指向韩道的胸部:“你带来了很多麻烦，所以是我们第一个要解决的人。”

韩道没有理会独眼，他的眼睛看着拓跋纪、朱军，然后是语琳。

他张开放在头上的手，露出一个黑色的蛋状物，然后说了两个字:“引爆!”

“轰!”

韩道回头一看：语琳正向后退去，她没看见斜坡，一下子踩了进去。

语琳抓住拓跋纪的胳膊，但拓跋纪毫无防备，两个人一起跌了下去。

“我们下去。”韩道对朱军说,“这是唯一可以躲藏的地方。”

朱军背着手跌跌撞撞地先走了。

韩道跟在后面，不断回射，新一轮的交火开始，殿堂上面的玄武岩地板碎得到处都是。

突然，语琳听见脚下发出了刺耳的声音，她踩到了什么机关。

韩道在枪口指向上面的同时立刻前冲。正如他所期望的，斜坡的入口处横出了一块石头，伴随着沉闷的摩擦声，这块石头把少康和他的人都关在外面。

斜坡下的地板上有一块带着青色条纹的大玉石，上面用凹陷的阴痕刻着图案。

韩道向其他人靠近了些，用藏在拓跋纪身上的刀子给两名战友松了绑。

“吴越古人有玉石崇拜。”语琳抚摸着玉石，就像是在抚摸着情人的身体,“在他们看来，自然万物本身都蕴藏着固有的生命潜能。于是，在原始宗教的驱驶下，他们营造出一种充满‘灵’与‘力’的神秘氛围。在这种氛围中，吴越古人除了要纹身、赤足之外，还要佩戴玉器，以期和自然万物融为一体。”

朱军忽然发现了什么:“玉石上的图案是两条鱼!”

韩逍用手电仔仔细细地把玉石照了一遍，肯定了朱军的说法:“果然是两条鱼。”

拓跋纪忍不住叫嚷起来:“还记得《十二奴局》中的两句诗吗？——天神俄玛的咒语，双生鱼在两地!”

“记得!”语琳用力地点点头,“《十二奴局》中说：太古之初，最高天神俄玛生出万神，万神创造了天地万物。”

“但两条鱼是什么意思?”韩逍轻叩着玉石。

“鱼是长江文明中常见的东西，蜀文明和吴越文明都不例外……还记得当初我们从佐佐木次郎手里抢回来的三星堆牙璋吗？它的形状就像一条鱼。”语琳解释说。

四十八　双生鱼

“那又怎么了?”朱军忍不住问。

“双生鱼……”语琳调皮地眨了眨眼睛，她偶尔流露出来的天真活泼让韩逍很受用，“怪就怪在三星堆的牙璋出土后不久，越南的义立遗址里也出现了一块鱼形的牙璋，和三星堆的牙璋一模一样!”

“难道我们还得赶去越南看看?”拓跋纪一下子来了精神，“哈哈，我虽然游遍西欧，却从来没去过越南!”

“对，我们要去索玛神庙看看，义立遗址中出土的牙璋就被供奉在那儿。”语琳回答说，“老师曾在神庙里考察过，并和越南人一起生活了很久，共同完成《三星堆与越南遗迹比较研究》项目。”

“太有趣了!”朱军也兴奋起来。

语琳点点头:“人们总觉得古蜀文明是一个发展相对比较独立的文明，其实不然。大量的考古证据显示，长江中下游以及陕西等地都有古蜀人的踪迹。既然古蜀人的一支能迁徙到云南，那么他们为什么不能迁徙到比云南更远一点的越南呢?”

这个时候，拓跋纪忽然注意到一个正在发光的东西! 他向那东西走过去，然后迫不及待地让大家快看:“到这儿来。”

韩逍来到了他的身边: 在洞穴的角落里，矗立着一个银色圆柱体，形状像一个杠铃。

是一个燃烧着的炸弹!

计时器在黑暗中跳动着。

2：28。

2：27。

韩逍记得少康曾经下来过，他安装了炸弹?

“看起来他们打算毁掉这块玉石,”拓跋纪单膝跪地，研究起这个装置。

韩逍回过头看了看被封闭住的斜坡，然后又望着炸弹。

炸弹的液晶计时器上光芒闪烁！

2：00。

1：44。

还有一分钟。

“一定有其他办法。”韩道喃喃地说，“我不相信自己会这样死掉！”

拓跋纪点点头，紧紧地握住了他的手。

“但愿我们能找出一条秘密通道。”语琳从包包里拿出一盒火柴，点燃了一支，“找找微风吹过的迹象，这是暗道出口的标志。”

拓跋纪向她伸出手：“也给我几根火柴吧！”

几秒钟后，每个人手里都举着摇曳的火焰。

朱军沿着墙走，仔细观察着自己的火柴，但可惜没有任何闪动。

语琳试着不去看计时器，可还是看了：00：22。

“成功不会轻易获得！”拓跋纪给众人打气道。

语琳又点燃了一根新的火柴。

“当然，”韩道紧张地说道，“也许我们就快找到了。”他的火焰跳动着，他在墙上的影子也跳动着。

0：15。

这足够刺激了。

“过来帮个忙！”韩道向朱军招招手，他决定把刻着双鱼的玉石搬起来看看。

朱军立刻和韩道一起抓住了玉石的边缘，用膝盖顶了起来。

拓跋纪拿出一根火柴，如释重负地说：“玉石下面有一口井！”

“你们快点走。”韩道命令道。

拓跋纪扶着语琳走过去。

语琳的脚最先穿过洞口，她跳进了井里，没费任何力气就从陡峭的井口滑了下去。

她不断地向下滑，接着是拓跋纪，然后是朱军。

语琳在脑海中数着。还有四秒钟。

韩道用后背撑着玉石。

“快，阿道！”朱军在里面喊道。

“这是废话。”韩道借玉石下压的重力滑进了井里，“靠，井里面的是什么东西？苔藓……”

爆炸声淹没了他后面的话。

朱军半转过身，看到一股橘黄色的火焰吞卷着玉石的边缘，向他们袭来。

“操你的姥姥和奶奶！”韩道咒骂着。

语琳发现前方越来越陡。很快，她就失去了控制，可耳朵里却传人了新的噪音——

哗哗的流水声。

……

十五分钟后，韩道帮助语琳爬上湖里的一条黑色船蓬的小船。拓跋纪和朱军跟在后面，也使劲地攀登上来。

一个小巧清纯的女孩子坐在船头，双手划单桨，双脚踩橹，行驶很平衡。

韩道挤出衬衫中的水，向女孩子打了个飞吻：“hellow，MM！”

女孩子看着他们：“这是一条旅游观光的乌篷船，你们怎么会在水里？”

拓跋纪尴尬地笑了笑：“这个说来话长了。”

语琳上前问道：“这里是哪儿？”

“这里是鉴湖！”女孩子眉飞色舞地说，“鉴湖原名镜湖，因黄帝曾铸镜于此而得名。这里人杰地灵，出了诸如陆游、鲁迅、秋瑾等等名人。”

依旧是黑夜，但雨早已经停住，而且还有一个银盘似的月亮挂在天空。

船舱里，韩道抱着语琳帮她取暖，直到她不再发抖：“你就是我的西施，我的极品恋人！”

“我想洗热乎乎的桑拿浴！”拓跋纪在一边冻得直打哆嗦，他忽然转向朱军，“要不你给我点温暖吧。”

朱军吓得后退了一步：“你上次给日本人扮同志扮出后遗症了？”

“我要去越王大酒店……我的桑拿浴啊！”拓跋纪叨叨念念着。

“你以前住过那地方？”朱军忍不住问。

“住过，非常豪华。”拓跋纪一脸向往，“里面的桑拿小姐也非常漂亮。”

“你该不是连桑拿小姐也嫖吧？”韩道吐了吐舌头。

“你怎么满脑子男盗女娼？”拓跋纪一脸委屈地说，“只有狗才到垃圾箱找吃的，我拓跋纪多有品味的一个人，我泡的妞全部是上档次的！”

忽然，一条青色的东西悄悄地潜入了船舱，猛地向着语琳扑了过去！

“毒蛇！”韩道在瞬间拔枪，然后就听见“嘭”的一声，毒蛇断成了两节。

语琳惊诧地低呼了一声，后退一步，轻拂着几缕飘起的发丝。

“快离船窗远点！”韩道的身子前突，一把将语琳拉进怀里。

然后，又一条蛇从两块窗帘的缝隙间钻了进来……好在拓跋纪眼疾手快，拔出军刀将它扎死在地。

朱军把窗帘以及船舱入口处的布帘全部扯了下来，让明亮的月光照射入舱，使里面压抑的气氛稍稍缓和。

四十九　鉴湖之约

“船娘，船娘！”语琳叫了几声，但没有回应，摇船女孩子已经不知去向。

“操，是贼船啊。”韩道郁闷地说。

拓跋纪看了看天空中又大又圆的月亮，警觉地提醒其他人说：“别忘了今天是什么日子。”

韩道大叫一声：“8月15日！”

朱军仿佛是在喃喃自语，但他的声音大家都听得见：“月圆之夜，鉴湖相见。”

语琳困惑地看着一脸紧张的韩道：“怎么啦？”

韩道紧紧地搂住了语琳：“乖乖，我要告诉你一件事，你千万不要太惊讶。”

语琳认真地点点头。

韩道吸了口气，缓缓说道：“你认的那个姐姐李莉莉……她可能不是好人，而是个十恶不赦的罪人。”

“不！如果我不对姐姐的关心和照顾心存感激的话，我真应该死在西双版纳别回来了！”语琳尖叫着推开韩道，一连后退了好几步，站在了船舱的出口处。

韩道上前了一步，痛苦地揪着自己的头发：“你听我说，直到今天，我依旧很感激李莉莉。但感激归感激，敌人归敌人，她对我们来说是个恩人，但她本质上还是个罪人……啊，我该怎么说呢？”

这个时候，拓跋纪捡起了一条蛇的尸体对他的战友们道：“你们不觉得这些蛇似曾相识吗？”

朱军、韩道、语琳忽然都感到了冷，仿佛被一盆冰水当头浇下去那样。

是的，他们都想到了云南发生的一切：想到了古滇国的太阳神神殿——也就是大祭司的迷宫，想到了性爱祭坛，想到死在韩道手里的杜子

婧，想到了那个如幽灵一般的白衣女子……

“优玛来了？”朱军摸了摸手臂上的鸡皮疙瘩。

韩道装逼地大笑了三声：“有趣、有趣，优玛和李莉莉，这两个极品坏女人约在这里见面？哈哈，让人想想都觉得有趣！”

“但是……难道优玛不知道姐姐已经死了？如果她知道的话，她为什么还要来赴这个约？”语琳轻轻地皱了皱眉，继续把李莉莉称为姐姐。

她抬起头，忽然，发现有个人动也不动地站在船头，白色的连衣裙飘飘荡荡，犹如鬼魅。

“你真的来了？”语琳怔住，此刻她离优玛的距离很近。

优玛轻轻一笑，诡异却惊艳：“我当然知道你那个无耻的姐姐已经死了，但你姐姐组织里的人还有很多，所以我是来见其他人的。”

“奋进党？”语琳目不转睛地看着优玛。

优玛伸出一个手指头，轻轻地摇了摇：“奋进党那种小帮派里的人我才没兴趣见呢，我说的是山口组！”

语琳扶着门槛大叫了一声：“你骗人，姐姐怎么会跟觊觎三星堆宝藏的日本人勾结在一起！”

“勾结，也谈不上勾结吧，嗯，她的确还没有无耻到卖国求荣的程度。”优玛耸了耸肩膀，“不过你姐姐可不光李莉莉这一个名字哦，她还有另一个名字，难道……她没有告诉你？哎，她太不坦诚了。”

语琳的手指颤抖着：“她的另一个名字是什么？”

优玛香唇轻启，从容不迫地说道：“她的另一个的名字叫‘酒井尤美’，她是日本人，山口组成员。二十年前，她跟着化名为‘李凯’的父亲来到重庆，创立奋进党。总之，是李莉莉他们山口组的人盗走了三星堆宝藏，并杀死白风，不知道你现在又作何感想？”

语琳直勾勾地盯着优玛：“你说什么，你说三星堆宝藏是谁盗走的？我老师白风是谁杀的？”

优玛冷笑一声：“是李莉莉，或者我应该叫她酒井尤美。”

晴天霹雳！

刹那间，曾经感动之心碎成了狼藉不堪的渣滓。

“你骗人！”语琳发出了歇斯底里的叫喊。

“骗你对我有好处吗？反正你们都是我的敌人，不论我骗不骗你，你们都照样要来找我的麻烦，我何必多此一举来骗你呢？”优玛平静地继续

说下去，“当日本山口组准备把宝藏从云南运出国的时候，大祭司果断地把宝藏截了下来，明白吗？你要感谢我们大祭司才是。”

语琳傻傻地站着，几乎成为了一具行尸走肉。

为什么一直以来敬如亲姐的朋友居然是一个盗窃文物，而且还杀死了她老师的十恶不赦的罪人？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但李莉莉救我，不仅仅是为了抢回三星堆宝藏吧？否则李莉莉救逍哥又作何解释？”语琳痛苦地摇了摇头，她相信李莉莉对她和韩道是有真感情的，这个女人太复杂了……简直是集风骚与处女、邪恶与友善、无耻与痴情于一身！

忽然，水底窜起了一团黑影，带着一身水花跳上船，站在了语琳身边。

语琳要拔枪，但黑影已经把左手伸过来，像灵蛇一般地扭住了她的右腕，然后，黑影握住枪的那条右臂又扼住了她的喉咙。

随即，黑暗中又出现了两个举着枪的小巧女孩子。而且更有趣的是，这两个女孩子中的一个就是刚才溜掉的船娘。

“是一对姐妹花？”拓跋纪眨了眨眼睛，冲着黑影说道，“这位先生好福气啊，有如此尤物相伴左右。”

船娘冷冷地笑了一声，在另一个女孩子的嘴巴上亲了一口：“我们不是姐妹花，我们是拉拉！”

拓跋纪的下巴都快掉了：“可惜啊，这么漂亮的美人儿，却是同性恋。”

“抱歉，有点急事，我来晚了一步，优玛小姐见谅。”黑影微笑着跟优玛打招呼。

优玛朝黑影淡淡一笑：“大岛先生客气了。”

韩道旋转着手里的冲锋手枪，冷冷对着大岛先生说了干净利落的三个字：“放开她！”

月光下，大岛先生的脸枯瘦而苍白，就像是一具千年木乃伊：“我凭什么要放开她？”

韩道毫无表情地重复了一次：“放开她！”他的子弹已经上膛，只要按下扳机，就可以让大岛先生血溅当场。

但大岛先生却笑了，而且笑得很愉快，他扫视了韩道、拓跋纪、朱军三人一遍，然后同样把枪抵在了语琳的脖子上：“如果你们开枪，第一个死的绝不是我，是她！”



五十　血腥江南

韩道手背上的动脉在膨胀，但他却无法按下扳机，他不敢冒险。既然他也不敢，那么，拓跋纪和朱军就更加不敢了。

优玛忽然盯着大岛先生，说了一句和韩道一模一样的话："放开她。"

韩道立刻怔住了，他本来对这个女人已经恨之入骨，巴不得一枪崩了她——因为是她害他杀了自己的战友杜子靖，但现在，她居然又帮助他来救语琳，哎……这个坏女人真是让他不知道该怎么去对付了，是杀，还是不杀呢？

大岛先生脸上的笑容立刻僵住："你……你真的要我放开她？别忘了你们77K和我们山口组之间是有约定的！"

77K？韩道、拓跋纪、朱军三个人都是一怔：优玛怎么又跟越南组织77K有关系？

就在这时，一声枪响，大岛先生的笑声突然变成了惨呼。他额头中弹，身体歪歪扭扭地倒在了甲板上，死也想不到优玛会杀了他。

夜色撩人，月光妖媚。

微风从湖面吹过，带着可怕的血腥气息。

韩道不敢对大岛先生下手，拓跋纪和朱军就更不敢，但优玛敢！

毕竟，她虽然不希望语琳被日本人杀死，但如果语琳真的死了，她也不会流半滴眼泪。她杀大岛先生是因为这个人太愚蠢了，居然把77K都说了出来，那他是不是还会说出更多的东西来呢？靠，这样的蠢货不杀不行啊！

月光照在优玛手里的贝雷塔92F手枪上，泛起一层冰冷的光。

那两个同性恋女孩正准备慢慢地溜走，但优玛已经看见了她们的动作，还对"船娘"招了招手："荷子小姐，请过来说话。"

荷子小姐迟疑着，勉强笑道："优玛小姐有何吩咐？"

优玛温柔地一笑："我只不过想请教荷子小姐一件事。"

荷子小姐松了一口气："不敢。"

优玛用枪指了指地上的尸体："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杀大岛先生？"

荷子小姐立刻装出单纯小白兔的样子摇摇头。

优玛叹了口气:"连这都不知道,你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荷子小姐的脸色变了,她突然凌空翻身,在半空中对着优玛连开两枪。

但优玛避开子弹的动作像风避开障碍物般自然流畅,子弹都打在了船篷上,黑色的篷布破裂,篷布下的稻草飞上夜空。

然后"碰"地一声,鲜血飞溅而出,荷子小姐也从半空中掉下来,落在自己的血泊中。

优玛打完枪后,就再也不看荷子小姐一眼,转过头问另一个女孩:"有纪子小姐,我也有件事想请教。"

有纪子小姐紧握着枪:"你说。"

优玛淡淡地问:"我只不过想问你,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杀大岛先生?"

有了荷子小姐的先例,现在有纪子小姐只能选择点头:"因为你和77K有关系,但你不希望别人知道这件事,而且……"

"住口!"优玛柳眉倒竖,"你连这种事都知道,我怎么能让你活下去?"

"嘭!"两人同时开枪——

优玛急速后退的同时大腿中弹,鲜血汩汩流出。而有纪子小姐脖颈断了,缓缓倾倒,一个字都说不出来,只能发出"咔咔"的怪声。

"好了,既然这些愚蠢的日本人都已经说了,那我也就不再瞒你,我和越南组织77K有关系,呵呵。"优玛说着含情脉脉地看着韩逍。

"所以为了防止77K知道是你杀了大岛先生,你就只好把目击现场的荷子小姐和有纪子小姐也一起杀掉,是吧?"韩逍冲着优玛眨了下右眼。事实上他也知道,日本人说的东西还太少,否则优玛也没必要害怕他们说出更多秘密而急着对他们下手了。

"算你聪明。"优玛"咯咯"地笑起来。然后只见白影一闪,她就已经跳到了另一条乌篷船上……优玛很快就消失不见了。

"我们的确得去越南看看!"朱军望着优玛消失的方向喃喃自语着。

……

就这样,四人又从萧山机场直飞越南河内,马不停蹄地再一次踏上征途……

在小巧玲珑的河内机场下了飞机,他们立刻租了一辆越野车大众途锐开往索玛神庙。

"越南的城市虽然破破烂烂,但有很多好车,甚至是豪车!"这是韩逍

的感悟。

索玛神庙位于越南永祥县义立村，地处红河与泸江冲积平原的一级台地上。

这一带绵延起伏着无数座低矮的山丘。山上长满竹子，还有板栗树；风一吹，棕红色的板栗摇摇欲坠。

除了竹子和板栗树，山上还开辟了不少梯田。眼下稻子也成熟了，沉甸甸的，一片金色。

韩逍四人到达索玛神庙所在的山区已经是第二天的清晨。

一条小河在他们前方蜿蜒流过，河边是一个村落，耸立着一片小竹楼。

几个女孩站在村口，虽然衣服破旧了些，皮肤黑了点，但相当有姿色。

“如果我是道上的人，我一定招一批女孩子回中国去卖！”韩逍冲拓跋纪眨了眨眼睛。

拓跋纪大笑起来：“本来我也想娶个听话的越南老婆，但这里的女人没什么贞洁观念，出轨的、跑掉的太多了。”

朱军打了个哈欠：“你们在聊什么？我好困！”

韩逍点点头：“先找个地方休息一天吧。”

四个人来到了一幢竹楼前。

和随处可见的普通竹楼一样，它分为上下两层。下层堆放着一些农具及家俬，家俬都是竹制的；上一层是阁楼，窗边悬挂了很多地瓜。

他们过去敲了敲门，一个矮矮胖胖的老太太走了出来。

拓跋纪拿出随身携带的笔记本电脑，输入汉字，再用软件翻译成越南语，用发音功能播放给老太太听。

老太太明白了他的意思，点点头，在家里腾出了两个房间给他们住。

拓跋纪塞了一把越南盾给老太太作为报酬。

老太太心花怒放，把一个晒干的地瓜切成了地瓜干薄片来招待他们。

四个人随便吃了几口，就各自回房休息。

天黑的时候，韩逍揉着眼睛坐起身来，顺手推了推语琳：“乖乖，醒醒吧。”

语琳缓缓地睁开眼睛：“逍哥，什么时候了？”

“暮色已经降临，月光非常温柔，如此良辰美景……”韩逍看了窗外一眼，忽然就向语琳俯下身去，“也许我们还有时间……乖乖，看看我这次有没有进步！”

五十一　越南神庙

“别，不要……”语琳小手乱摆，“晚上还要去索玛神庙呢。”

“唔，我实在是涨得难受，你摸摸啊，它想你了，它都……”韩道拉住了语琳的手往身下塞去，假装痛苦。

“你太不乖了。”语琳叹了口气，不再反抗，“好吧……”

“拓跋纪，你小子以前跟我说的这招骗 MM 必杀技果然好用啊！”韩道一边在心中感谢拓跋纪，一边开始解语琳的外衣，然后是文胸……

眼睁睁地看着韩道跟文胸的环扣斗争了半天后，语琳不禁在心中笑骂了一句：“笨蛋，文胸不是这样解的！”然后自己动手，轻轻地把文胸除下了。

就在这时，房间外爆出一声煞风景的大喊：“韩道！出发了！”

居然是拓跋纪！

“如果是朱军还比较好理解，但拓跋纪这样有情趣的人什么时候也变得如此粗枝大叶了？”韩道一边想，一边郁闷地从语琳身上滚了下来。

“以后有的是机会，反正我都是你的。”语琳补偿性地亲了亲韩道的脸颊，把文胸带好，又穿上了衣服。

这时候才传来了朱军的大嗓门：“好了吗，好了吗？你们在搞什么东西，搞了这么久都没搞好？”

……

韩道一行摸着黑爬上了山。

通向索玛神庙的，是一条简朴的石子小道。月光下，神庙异常安静，甚至有点阴森森，毫无阳气。

按照拓跋纪的建议，他们先在安全的距离中搜索了神庙的外围。

韩道拿出望远镜，透过窗户去探视里面——它的中殿看上去很荒凉。

秋天的越南炎热依旧。

但是不知为何，韩道还是觉得很冷。

“我们开始吧。”语琳看了看表说。

朱军快步走到神庙的大门之前，准备伸手推门。

拓跋纪拉住了他的手:“不，此行我们一直小心翼翼，让我们继续保持下去吧。”

大家都认同拓跋纪的观点，转到了神庙的侧门。

拓跋纪转向韩道，指着那把锁说:“你能打开它吗?”

韩道俯下身去，认真地看了看这把锁，从包包里摸出工具，开始撬锁……

弹簧锁“咔哒”一声弹开，门打开了一英寸。

韩道站起来，背上他的包包，对其他人说:“我和语琳单独进去侦查一下。”他把手伸到衣领那儿，把耳塞放好:“有机会我们就用无线电通话。阿纪，你和朱军在这里等我们一下，如果发生什么事的话，我们需要有人支援。”

朱军没有反对什么，但是拓跋纪假装不满地说:“为什么不和我一起进去？你真重色轻友!”

“拜托，我们是去办事，不是去玩……”韩道解释道。

拓跋纪咧嘴一笑:“去吧，去吧，你们‘办事’去吧。”

韩道把门打开，挤了进去，黑洞洞的通道非常冷，通向神庙中殿的门关着，但他没发现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

神庙里的气氛越来越沉重了，简直像在水下一样让人窒息。

语琳关上了外面的门，把手放在枪上。

韩道给冲锋手枪上了膛，迅速地闪到了通向中殿的门边，一只手拿着枪，另一只手推开门。

月光透过神庙的窗户照射在长方形的中殿里，看上去湿漉漉的，比外厅明亮了很多。

韩道一动不动，巡视四周的情况。尽管这里很亮，但还是有很多地方可以供人隐蔽而不被发现——比如一排支撑着拱形的屋顶的柱子背后。

语琳紧握手枪，迅速地闪到了中殿的中心。

韩道始终站在一个合适的位置上左右探视，以保证能够洞察到整个中殿的情形。

两个人悄悄地穿过中殿，没有发现守护神庙的祭司。

“或许他们都出去休息了。”语琳小声说。

韩道对着无线电轻语:“阿纪，你能听到我的声音吗?”

"声音很清楚!"拓跋纪的回答从无线电里传来。

到了中殿的尽头，语琳指着右边的圣坛。

圣坛右后方的阴影处放着一个玻璃橱柜，里面铺着红色的绸子。绸子上放着一块用玉雕琢成的鱼形器物。

鱼形器物长约四十厘米，张开的"鱼嘴"中还镂刻有一只小鸟!

"双生鱼……"韩道感叹道,"三星堆宝藏中也有这样一块牙璋!"

"无论是玉料还是造型风格，它都几乎与三星堆曾经出土的牙璋一模一样。"语琳吸了口气,"但它的的确确是从越南的义立遗址中出土的。"

"真是无巧不成书!"韩道抓了抓头发。

"你还记得你从古滇国太阳神殿里拿到的镇国之宝吗?"语琳忽然想到了什么。

"你指那根象牙?"韩道淡淡一笑。

"你再看这件牙璋上的纹饰……"语琳提示说。

韩道定睛一看，牙璋上刻画的是两幅上下对称的图案：上方是3个排成一排的人，戴着椭圆形的帽饰，他们的脚下，是两座虚无缥缈的山峰；下方则是戴着三角帽饰的人。

语琳继续提示:"你有没有发现，在这些山的旁边，还有一个粗大的弯尖状物。"

韩道的眼睛一转:"是象牙?"

语琳轻轻地点点头:"象牙会被古人视为神物，用于祭祀、祈祷、消除灾难等各种神圣的场合。据说古蜀人还掌握着一种神秘的巫术，这种巫术可以杀死他们认为不满意的神灵，而道具便是象牙。"

正在此时，通向中殿的一扇门突然开了。

韩道用力把语琳拉到一根柱子后面。

一个白色的身影跨进中殿，没有意识到韩道二人。

那是个穿着白色长袍的祭司，很年轻。他走到烛台前，一枝枝地点燃了中殿里的蜡烛。

韩道静静地等待着，然而，没有其他人出现。

祭司忽然感到身后有人，他转过头，看见韩道手中的枪，吓得一动不动，正在点蜡烛的那只手也悬在半空之中。好一会，他才大叫了一声："谁?"

语琳从藏身的地方走出来:"不要害怕，我是一个考古工作者。"

祭司向后退了一步。

韩道的无线电嗡嗡作响。

朱军急着问道："怎么啦，里面出什么事了?"

"没什么事。"韩道说着转向祭司,"你能把正门打开吗? 我有朋友在外面。"

祭司心有余悸地看了韩道的枪一眼，乖乖地打开了正门。

但拓跋纪和朱军刚一进来,"砰"，正门就被人从外面重重地关上了!

然后传来了门被锁上的声音。

语琳猛然间发现一把手枪顶在她的胸部上——刚刚还拿着蜡烛瑟瑟发抖的祭司现在拿着枪，目光冰冷而尖锐："别动!"

韩道向后退了一步，语琳慢慢地举起双手。

中殿另一端的门打开了。

一个低矮的身影挡在门口，是个侏儒，身上挂着枪，一只耳朵上带着通讯耳机，麦克风垂在喉前。

他手持一把沾满鲜血的长刀走进房间，扯下一条在中殿里飘荡的布幔，用力地擦拭着刀刃。

侏儒把麦克风拿到嘴边，用越南语说："Tìm kiềm Temple（搜神庙）。"

五十二　越南77K

语琳听到中殿之外的很多扇门被接二连三地撞击，然后是密集的脚步声。

“Ngay lập tức báo cáo với tôi（立刻向我报告）!”侏儒对着麦克风命令道。

语琳听不懂他在说什么，但他的脸阴沉着，十分恐怖。

侏儒从语琳和韩道中间挤过去，并对那个冒牌祭司吼道：“Cũng giống như của họ（看好他们）。”

与此同时，另外几个持枪男子在中殿的后门出现，守住了这里。

侏儒在中殿里来回踱步，他的夹克衫也随之在空中摇摆。

拓跋纪乘侏儒在自己面前转身的刹那猛地按下扳机，打死了盯着语琳的冒牌祭司。

守住后门的几个持枪男人旋即开枪，但都没有击中。

语琳冲出侏儒进来时打开的侧门，门后是一条狭窄的无窗走廊。韩道、拓跋纪还有朱军也边打枪边退进了这里。

拓跋纪用力地关上门后，门就“咣当咣当”响了起来。外面的人正奋力撞门，试图冲进来。

韩道趴在地上，从门的底缝中观察门后光与影的变换，然后对准一个黑影开枪。

子弹击中了玄武岩地板，霎时间碎石飞溅，还有几声意料之中的惊叫。相信脚上的微微痛楚应该可以放慢那些敌人的追击速度。

语琳往走廊的前方走去。韩道站起来，跟在她身后。朱军和拓跋纪也连忙追赶上过。

拓跋纪用手电照到地面上有个东西，是一枚硬币。他拣起来一看，原来是一枚中国的一元人民币。

“是什么?”语琳好奇地问。

拓跋纪将硬币握在手里，站了起来，然后将它放进口袋：“是一枚中国

硬币。”

“难道这里有中国人?”朱军张大了嘴巴。

韩道四人走到一扇开着的门前，门里面传出了呻吟声。

朱军拿着枪，侧身走进去。

这个房间以前是小餐厅，现在则成了战场：一个祭司倒在血泊中，他的后脑变成了一团脑浆，和着骨头和毛发；另一个祭司仰面躺在桌子上，喉咙上插着一把刀子；还有一个老祭司歪在墙边，胸口冒着血。

突然传来了呜咽声，地板上是一个年轻人，衣服被剥得只剩下短裤，肚子上有一个血洞。

“假祭司的长袍就是从他身上剥下来的。”韩道叹了口气。

“对，敌人先从他身上剥下长袍，然后又打了他一枪。”朱军点点头。

年轻人看着韩道四人开始挣扎，嘴唇周围冒出了白沫。

语琳上前，蹲下身安慰道:“没事了。”

年轻男子不再挣扎，但仍然抽泣着。

语琳温柔地伸出手去擦他的嘴唇，但男子摇摇头，自己把口中的白沫吐了出来。

朱军锁上了进入餐厅的门，并在门把手下放了一把椅子。餐厅里没有窗户，只有另一扇门可以通往外界。

韩道把枪指着出口的方向，走到墙边拿起电话。

没有拨号音，电话线被剪断了。

韩道拿出自己的手机，拨了越南的报警号码114。

接通后，他用英语说明自己是个中国人，在索玛神庙里遇到恐怖份子，但他没留姓名。

“没用的……越南……越南的警方会袒护77K。”语琳抱着的那个祭司用中文说。

所有人都惊讶地看着他。

“我……我是个中国人……但我出生在越南……他们77K杀了神殿里所有的人。”祭司靠在语琳身上，用一只手捂着脸，不敢去看周围血淋淋的尸体。

“77K为什么要跟我们过不去?”朱军愤怒地说。

“你，你们认识……哈尼族的大祭司吗?”祭司气若游丝地问。

韩道点点头:“认识。”

祭司用力地吸了口气:“大祭司是77K的一个……一个堂主……”

“你怎么知道?”语琳皱了皱眉。

祭司苦笑着，用颤抖的手从衣服里拿出了一个蛇头状的徽章:“哎……报应……以前……我就是大祭司的一个……一个手下……后来我离开了他……隐姓埋名在这个神庙……神庙里……但77K还是知道了我的身份……”

韩逍拿住蛇头状的徽章:“这是什么东西?”

“77K……成员……的身份……证明……”祭司说完，双眼一翻，头歪在一边，死了。

韩逍给冲锋手枪加足子弹，这是他唯一能做的。

为了自己，也为了他的女人和兄弟们。

他只有靠自己了。

韩逍带领着其他人穿过了祭司的住宅区，他们必须逃离神庙。

语琳忍不住又回头瞥了后方一眼，很好，没有人追来。

天色已经微微发亮。

他们从祭司住宅区离开神庙，然后又飞奔下神庙所在的山丘，跳上了停在山脚的大众途锐，像是正在逃出罗网的老鼠一般激动地往河内开去……

又是拓跋纪开车，那爱玩爱冒险的个性，那恐怖的驾驶技术，真的很难把他和需要谨慎、严肃的医生联系在一起!

四个小时后，他们终于到了河内市区。

看着人满为患的街道，看着呈现出红色和黄色的法式殖民建筑，看着东一块西一块的绿化带，四人都有了一种重生般的感动。

韩逍一把搂住语琳:“乖乖，我们还活着，活着真好!”

拓跋纪停下车，优雅地点了一支烟:“接下去我们去哪?”

“越南历史博物馆!”语琳冷静地说,“老师和馆长是故交，他们之间有很深的情谊，也许我们可以从馆长那里找出更多的线索。”

“一切都听女士说的。”拓跋纪立刻在烟灰缸里按灭了香烟，拿出GPS定位系统，把着方向盘往河内市中心开去……

但他们的车子刚转过一个街角，突然，前方有五辆车冲出来，把狭窄的小路给堵住了。

越南77K的人又来了?

韩道紧紧地捏着语琳的手，带给她一丝安慰，一丝镇定。

拓跋纪直视前方，猛地一拧方向盘，调转了车头，随即脚下用力，狂踩油门。

250 公里/小时！真他妈极品飞车！

他们的大众途锐身后，一群轿车呼啸着追个不休。

路上不时传来刺耳的刹车声，司机们突然发现自己身边多了一辆疯狂行驶的越野车，唯一能做的，就是踩下刹车。

五十三　极品飞车

横摆、飘移、单轮侧滑……拓跋纪使出一切手段来逃避追击。

77K 的车辆也毫不放松，死命地追赶着。

一时间，他们的所过之处人仰车翻、火光四起，刹车声、撞车声、玻璃破碎声、喇叭声，交织成一片，当然，还有咒骂声："Bạn là một fucking muốn sống(你真是他妈的不想活了)!"

见鬼，车下的道路居然通向了一个广场！并且这个广场里正不知死活地在欢庆着什么，好像是一个露天 party——拓跋纪发现了一个可怕的事实。

广场上有个不明就里的巡警奔向拓跋纪，还吹着哨子，大喊："Bãi đỗ xe! Bãi đỗ xe!（停车！停车!）"

拓跋纪当然不可能去理会他，干脆一咬牙，笔直地冲过去。虽然他也在祈祷：大哥，您让我一下吧，不要逞英雄站着不动啊！

还好，当巡警看见这辆疯车笔直地撞过来时，吓得拔腿就跑。

于是，拓跋纪的车狂野地撞入了露天舞台。舞台上的桌子椅子立刻就支离破碎，气球鲜花也都漫天乱飞。

露天舞台后是一重台阶，但拓跋纪想都不想就飞车冲下台阶。

一辆豪华的凯迪拉克迎面停着，车尾对向拓跋纪。

拓跋纪微微一摆方向盘，企图躲避，但大众途锐的左侧依旧刮着凯迪拉克向路的一边冲过去。

这样一滞，后面的敌人都追上来了。

追在最前面的轿车把顶窗打开，一个黑衣人冒了出来，拿着一把"G99 狙击步枪"，"哒哒哒"地对着拓跋纪的车子乱射一通。

但拓跋纪的大众途锐性能很好，隔了这么远的距离，子弹根本无法穿透它。

惊变突起！

又开来了三辆车，将前进的路封死。

拓跋纪一发狠，将车速加到了 250 公里/小时。下一刹，他的大众途锐犹如一匹脱缰的野马，飞驰而起，划出一道完美的弧线，凌空越过那三辆

拦路的车，继而又风驰电掣地往前方冲去……

终于把那群追踪他们的敌人都甩掉了！拓跋纪一边降速，一边深深地吸了口气。

前方就是越南历史博物馆，目的地到了。

四个人下了车，走进了这座融合了中国和法国不同的建筑风格于一体的红顶黄体建筑。

大厅里，墙上挂着四幅越南地图：越南地形、天然资源图、越南各民族分布图及越南在东南亚地区的位置。

语琳和会说汉语的前台小姐聊了一番，然后前台小姐就拿起电话打给馆长……

忽然，前台小姐很遗憾地对语琳说："馆长有些话想对你说，但你带着三个朋友的话，可真有点不方便。"

语琳警觉地皱了皱眉头，然后搂住了韩道的肩膀："我至少可以带我丈夫一起去吧？我没有什么秘密需要瞒着他。"

前台小姐为难地继续跟馆长说了一会，然后才点点头："好吧，你们出了这个门往后走到底，就是馆长办公室所在的历史档案楼。"她说着用拇指在屏幕上按了一下，然后，一扇门打开了。

"Chào buổi sáng（早上好）!"一个士兵站在门边说。

语琳和韩道走出了门，门后是一段长廊。每当他们走近一盏灯，灯就会亮起来，而当他们过去之后，灯就会熄灭，因此，在语琳和韩道的周围总是明亮的。

通过长廊就是一个礼堂。礼堂是用混凝土修筑的，有上下两层，每一层都铺着网状的金属地板，陡峭的楼梯将两层楼连接起来。

在礼堂的一侧有一排长长的铁架子，上面摆放着各种各样的档案资料。

"哈尼族古称'和蛮'，在唐代已从滇西、滇西北逐渐迁移到今天的云南省，甚至移居越南。"语琳轻轻地握了握拳头，"今天，哈尼族也是越南的 54 个民族之一。"

她和韩道边说边走过出土古籍室，一阵混杂着杀虫剂和杀真菌剂的独特气味扑鼻而来。

"老师曾花了半年时间在这里进行研究。"语琳淡淡地笑着，走进了一个小型电梯。韩道也跟了进去，用手指按下了上升的按钮。

电梯不断地往上升往上升，然后停下。

两人走出电梯，沿着一条长长的走廊前行。

走廊的尽头就是馆长办公室，门开着，但一个人也没有。

阳光从窗户里射进来，穿过飞扬着灰尘的空气，照到大理石地板上。

“怎么没有人?”语琳往办公室里走去，但不小心被入口的银色丝网绊倒了。

只听见“砰”的一声，语琳吓得急速后退——这不是铁丝网，这是诡雷的绊索!

紧接着，一颗燃烧弹爆炸，巨大的冲力把她推得飞了起来，撞到韩逍身上。

他们仰面朝天向后倒去，这时，一面火墙呼啸着朝他们压过来，就像是一条喷着硫磺烈焰的恶龙。

韩逍抱住语琳朝左一滚，把她压在身下，而完成一系列动作仅仅花了半秒钟!

当韩逍离开语琳的身体时，耳边传来“咻!”的一声。随即，他感到右脸颊上一阵火辣，伸手一摸，粘糊糊的，是充满了腥味的鲜血!

有杀手!

韩逍来不及多想，瞳孔收缩，迅速地把QSZ92式半自动冲锋手枪朝右前方一举，扣动了扳机。

“啪!”的一声，一个站在走廊窗台上的男子应声倒下，他染着黄头发，穿着迷彩服。

语琳也立刻从腰后抽出双动袖珍手枪，朝正前方“砰!”地开了一枪。

另一个穿着迷彩服的男人滚倒在地。

“电梯不能用了，否则万一被敌人搞断缆绳就完了。”韩逍拉起语琳，奔向了紧急出口。

然而，韩逍刚打开出口大门，看到大门后的楼梯，就忍不住倒吸了一口凉气：前方地面上有十几根不易察觉的银色丝线交缠连接在一起，看起来就像是一张巨大的蜘蛛网!

韩逍目光一寒，搂着语琳谨慎轻缓地一步步退回去。

突然，不知是谁从后面扔了一本厚重的古籍过来，砸在了楼梯上那些蜘蛛网似的银线上。

“妈的!”韩逍脸色微变，怒骂一声，转身又把语琳扑倒在紧急出口的大门边。

轰!轰!轰!

数声震耳欲聋的爆炸声接连炸开，顿时，尘土飞扬，被炸飞的墙砖、楼梯板混合着浓厚呛鼻的硝烟升腾起来。

五十四　惊魂档案楼

韩道用双手捂住了语琳的耳朵，但自己的耳膜却被巨大的爆炸声震得嗚响不停。

一块被炸飞的楼板碎片击中了他的右腿，剧烈的疼痛沿着神经传遍全身。待到爆炸声平息后，韩道又咬紧牙关，带着语琳回到走廊。

电梯和密室之间是一条走廊，走廊上有许多条岔道。但韩道清楚，任何一条岔道都步步致命！

他随意地选择了一条岔道走下去，他不知道路的前方是什么，但他坚信只要前方有路他就能走出去。

语琳紧跟着他，两人进入了一个大厅，里面是成千上万个书架，书架上放满了牛皮纸包好的档案袋。

"咻！"

紧贴着韩道腰侧处的风衣被打穿了一个洞口。他看了看风衣上的枪洞口，是 RT－20 的狙击枪弹头！

韩道向语琳招招手，让她和自己一样紧贴着墙壁行走。虽说右腿受了伤，但他的身姿就像是一头掠食的野兽般矫健、凶猛、杀气凛然。

忽然间，韩道隐隐感觉到有三个杀手朝他们包抄过来……果然，一阵凌厉的破空声响起！

韩道眼中寒光乍现，人还未转过身去，右手就已经凭着感觉放出一枪。

"砰！"的一声，一个高个子的人从右方的书架后跌了出来，眉宇间带着一个血淋淋的枪洞。

韩道的枪声暴露出了自己，下一刻，埋伏在大厅里其他两个方位上的两个杀手朝枪声响起的位置包抄过来。

一个长发年轻人紧握着两把 sig 手枪，拦住了韩道的去路。他的这两把手枪的枪管比一般的 sig 手枪要长，是经过特制而成的，威力、射程都是寻常的手枪的两倍！

“哒哒哒哒哒哒！”一阵机枪扫射声在韩道和语琳的耳边响起——除了长发年轻人外，另一个隐藏在暗处的敌人正向他们射击。

韩道两人连忙躲到了一个书架后，直等到机枪声结束，才继续小心翼翼地朝前走。

长发年轻人拦住了他们的去路：“韩道，你的命是我的，死吧！”

就在敌人喝声刚响的瞬间，韩道一个凌空后滚翻。

“唰唰！”两颗子弹贴着韩道的胸膛飞过去。

韩道360度凌空翻身的同时右手朝前一伸，“啪、啪！”二枪！

长发年轻人知道自己没击中韩道，一股不祥的预感笼罩着他。

一秒钟后，他赫然看到一颗子弹朝他眉宇间射来。他一惊，想躲，但怎么能躲得了？

灼热绝望的感觉传遍了长发年轻人全身，随即，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跌倒在地。

另一个方位上，一个端着机枪的男人猛地感觉到胸口一疼。他用手一捂，指缝间都是血！

“啊！”一声惨叫，端着机枪的男人也倒了下去。

韩道和语琳一阵狂奔，好不容易到了大厅的尽头，这儿还有另一个安全出口。

很好，这里没有设置什么诡雷，两人顺利地从楼梯往下狂奔。

到了第四层的时候，楼梯墙壁上的一扇暗门突然打开！门里伸出一只手，朝韩道和语琳招了招。

是一个正在发福的老人，白花花的头发，和蔼可亲。

语琳认识他，他是就是越南历史博物馆的馆长。

“两年前我们在一起呆过半个月，没想到高语琳你还认得出我。”馆长用生涩的汉语说，同时，他把韩道跟语琳领进了暗门后的密室。

这是一间老式的长条房，镶嵌着几扇大玻璃窗，窗边摆放着几张宽宽大大的长桌，有成排的抽屉和几个巨大的塑料袋。

让语琳吃惊的是，里面的档案文件居然都没有编号。

“越南的一个恐怖组织闯进了档案楼，把这里的卫兵全杀了，我躲在密室里才幸免于难。”馆长的胡子颤抖着。

“是77K？”韩道忍不住问。

“他们也是冲着三星堆宝藏来的。”馆长点点头，随即又戴上了一双白

色的薄橡胶手套，小心翼翼地打开了一个箱子。

“毕竟三星堆跟越南有千丝万缕的关系，呵呵。”馆长边说边取出了一张图纸，“越南最大的民族越族是古代中国南方百越的一支‘雒（音落）越’，在公元前几世纪迁移到红河流域。”

“公元前4到3世纪，红河两岸居住着不少雒越人的部落，并组成了雒越部落联盟，但其中的文郎部落占有重要的地位。”语琳点点头，“而有趣的是，三星堆文明覆灭后，古蜀的部落和氏族迁徙到金沙，从而形成了古蜀的新文明——金沙文明。但大约在公元前3世纪中期，秦王灭古蜀，蜀国末代王子泮（音判）率领国人向南转移，战胜了文郎部落，成为雒越族部落联盟的首领，后称为‘安阳王’。”

“很对，史书把‘安阳王’称为越南第一个王朝的创立者，称其国为瓯雒国。”馆长小心翼翼地把图纸放到了两盏白炽灯照耀下的大桌子上，展开放平：“不过你看看这幅惊世杰作吧，它是一个探险家在临死之前描绘的。”

一个王陵墓室的平面图。

馆长感慨万千地说：“探险家绘制完这张图后就死了，几十年来，一直没有人知道这个王陵在哪儿。”

五十五　安阳王陵

语琳欣赏着图纸，激情澎湃。她崇拜那些没有留下名字的古代艺术家——比如这个王陵的设计者，就像是一个狂热的追星族那样。

“这是安阳王的墓?”韩逍忍不住插进来问。

“对……”馆长不断地啧啧称赞，伸手在图上指指点点，“瞧瞧，古人是如何创作出三维效果的！看看，他们是如何利用金属、树木和地下喷泉的！太精巧了，不是吗?”

语琳把头凑过去。突然，馆长伸手勾住了她的脖子。语琳想要拔枪，但一个冰冷的枪口已经对准了她的后脑勺。

“不要动!”馆长押着语琳冲着韩逍大喊大叫。

韩逍当然一动也不敢动。

语琳愤怒地质问馆长:“难道你被人收买了?”

馆长的脸上带着歉意:“对不起，我的工资太低。”说完，他就推着语琳走到了密室深处。然后，他们身下的一块地砖凭空地陷了下去……缓缓地消失在韩逍视野中。

“语琳!”韩逍冲到了下沉的地砖边，但地砖连同下面的无孔板却突然“咣当”一声，又冒了出来，在电光火石间把密道封死!

“嘭!”韩逍狠狠地一拳砸在地砖上，痛苦地摇了摇头。

他失魂落魄地离开档案馆，回到大厅，却找不到拓跋纪和朱军的身影。

“我的那两个朋友到哪儿去了?”韩逍疲惫地问前台小姐说。

前台小姐客气地回答道:“他们在这里等了你很久，觉得无聊透顶，就先出去逛逛街，还说让你晚上去‘天鹅大酒店’找他们。”

“好吧。”韩逍黯然地点点头，离开博物馆，拦了辆的士，直奔天鹅大酒店。

20分钟后，车子停靠在天鹅大酒店的旋转门前。韩逍点了几张越南盾给司机，跳下车子。

走入酒店大堂，一个带着铂金项链的年轻男人吸引住了韩道的目光，是的，这男人身上有一股……杀气！

这说明两点：第一，他是个杀手；第二，他是个菜鸟杀手——真正的高级杀手身上是不会有杀气的。

铂金男的身边还有两个同样西装革履的伙伴，三个人凑在一起，叽叽咕咕地交头接耳着。

韩道有意无意地从他们身边经过，居然听到了一些让他震撼的东西——

“把那个女的关在陈家的公馆安全吗?”

“她的身手又不好，怕什么。”

……

等等，他们为什么讲汉语？而且讲汉语还讲得这么流利？韩道轻轻地皱了皱眉头。算了，不管了，他管不了这么多了。

韩道定了定神，干脆进入酒店大堂边的餐厅叫了份自助餐，一边吃一边盯着铂金男一伙。

好一会，铂金男的一个同伴离开酒店。此人高高大大，满脸胡子，眉毛边上还有一条长长的刀疤。

韩道也跟着他出了酒店，直到他上了一辆丰田。

说来也巧，正好拓跋纪开着大众和朱军从外面过来。

“你们快把车借我用用！”韩道敲着车窗玻璃对拓跋纪说，“快点！”

拓跋纪一头雾水，但还是和朱军下了车，把车留给了韩道。

韩道立刻就跳进去，用最快的速度冲出了天鹅大酒店……

很好，前方是一个红灯，刀疤男的丰田正傻乎乎地停在这里呢。

一切都非常顺利，韩道跟着丰田七弯八拐，最后在列宁公园对面的一幢公馆前停下了车。

他仔细地打量了这幢公馆一番：灰色的主体房屋，黑色的铁艺棚栏围墙，高大的窗棂；院落的大门口站着一排穿着灰色制服的保镖；一条狼狗在花园里闲逛，皮毛闪光，威风凛凛。

韩道默默地看了看，开着车进入一条小巷。他花钱买了一块蛋糕，然后又走到一个叫花子身边。

“我想买你的衣服，100 万越南盾够了吗?”韩道说着从包里拿出了钱。

“够，够了。”叫花子开心地脱光了衣服，拿过钱屁颠屁颠地走了。

韩道拿着叫花子的衣服到车里穿好，又把头发弄乱，披盖在脸上。

等到夜幕降临，他一手拿着破碗，一手拿着竹棒，来到陈家公馆的铁艺栅栏外蜷缩成一团。

狼狗在公馆的铁艺栅栏里面，拖着长长的舌头，两只眼睛狠狠地盯着韩道。

韩道也盯着狼狗，双方对峙了十几分钟。

终于，狼狗确定韩道没有恶意，就放松了警惕，在花园里来回踱步。

韩道拿出了蛋糕，一边大吃大嚼，一边对着狗做鬼脸。

狼狗看得眼馋，一边舔嘴，一边摇尾巴。

韩道轻轻地吹了声口哨，撕下一小块蛋糕丢了过去，狼狗吃完又望着韩道，韩道就再次丢一块过去……如此三番五次，韩道把狗引到身边，就不再丢了，干脆用手把蛋糕一块一块撕下来直接去喂。

狼狗不再有戒备心，把韩道当成了朋友。

韩道试探着用双手捧住了狼狗的头，感到他在栅栏外不好使劲，便继续用蛋糕引狼狗把整个头都伸出栅栏。

猛然间，韩道双手用力，卡住狗头。可怜的狼狗连叫一声都来不及便四腿乱蹬起来……

过了十几分钟，韩道见狼狗已经张开嘴、白沫长流，就放开了手。

他喘息片刻，施展攀援功夫爬到铁栅栏顶部，抓牢栏顶的“倒钩”悬空身子，然后像跳木马那样跃过去，再顺着栅栏滑到地面，拎起狗，把它藏到无人注意的角落里。

花园被冬青树圈出了很多个小方块，每一个小方块内都种植着各种不同的花卉，诸如玫瑰、蝴蝶兰、百合花等等，地上则是绿绒绒的草坪。

忽然，韩道听到厨房里有人说话，就蹑手蹑脚地走近厨房，躲在窗外。

一个小保姆打扮的人说:“‘杰克’这么久都还没回来，是不是你关了院门，它进不来?”

怎么又是说汉语的人？难道语琳是被中国人抓走的。韩道正在困惑的时候一个穿着灰色制服的保镖说:“院门没关，大概是刚才它舔我的脚，被我踢了一脚生气了。”

小保姆撒娇般埋怨道:“难怪呢，狗跟人一样，也有自尊心的，你踢它干吗?”



五十六　救了77K大小姐

保镖把小保姆拉入怀中，摸了摸她高耸的乳房："我的脚最怕痒，你又不是不知道。"

小保姆扭扭捏捏地推开了保镖："别……我还得给指挥官抓来的女人送饭去呢。"

指挥官？韩逍暗自嘀咕着，如果他没记错的话，77K是按堂划分的，只有堂主；而同样的部门在华夏会则被称为军团，每个军团都有不同的指挥官……又是华夏会抓了语琳？

保镖又搂住了小保姆上下其手："急什么，饿她一会儿又饿不死。"

小保姆在保镖怀里扭动身体，用非常轻的声音半推半就说："别，别……不要……"

韩逍被这对磨磨蹭蹭的小鸳鸯搞得非常郁闷，他现在只想快点救出语琳，可他们偏偏要先表演点A片给他看看。

忽然，花园边有风吹草动！借着别墅里的微弱灯光，韩逍发现竟是那条狼狗还在抽搐……

这还了得？幸亏发现及时，韩逍连忙轻轻地跑过去，再次用手掐住狗脖子，直至它嘴里流出血来。

不过这样一来，韩逍对狗的顽强生命力佩服得五体投地。于是，他不放心地拖着狗在花园里寻找着诸如缸或者坑这类的东西，好把狗整个地塞进去。

这时候，厨房里飘出了细若蚊蝇的呻吟声。韩逍心领神会，他知道男人此刻的状态和感觉，不禁暗暗笑道：这样一来你们就不会发现我了！

他在花园里转了几分钟，可什么也没找到。茫然中，韩逍一脚踩住了块松动的大石板，发出"咔"的响声。

保镖在厨房里叫道："什么人？"

韩逍连忙侧卧在花丛之下。

接着，楼房的后门开了，保镖一边穿衣服，一边拿着手电向他靠近……

韩道手背上的青筋已经蹦出，他决定采取“非常行动”。

不过保镖又走了回去，自言自语说:“肯定又是杰克这条烂狗来搅了我做了一半的好事。”

松了口气，韩道看看石板，下面压着一个洞……真是得来全不费功夫！

韩道小心地挪开石板，里面黑幽幽的。他打开枪上的手电，洞壁上固定着一条铁梯。

韩道顺着铁梯下了洞，洞底是一条通道，很宽，但很干燥。

韩道一步步往深处走去，直到看见一个房间才停下脚步。

突然，他心一痛，他分明看见房间里有一个笼子，而笼子里关着一个穿着米色长裙的女孩，她低着头，长发飘逸！

笼子边，五个保镖围坐在一起，正兴奋地打着麻将。

韩道举起手枪，一阵扫射。

弹壳不断地从枪上跳起来，枪身也在刹那间变得炙热。

鲜血飙溅，但死去的人连惨呼都来不及留下——惨呼竟然由还活着的两人发出，因为惊恐。

活着的两个人已经举起了枪，同时向韩道射击。

但韩道一下子又矮身滚倒在地，子弹从他身上交叉飞过。

当韩道再一次站起来的时候，已经到了这两个保镖的身边。他对着左边的保镖开了一枪，同时一脚踹向了右边的保镖。

“啊！”左边的保镖中弹死去。右边的保镖被韩道踢得飞出去，在这过程中放了一枪，但可惜射得实在太偏了。

“咻！”一颗子弹追过来，结束了右边保镖的生命。

韩道吹了吹枪口的烟，然后俯下身在五具尸体身上摸索起来。他首先在其中一个保镖身上摸到了一把铁制的小剑，只有手掌那么点长。

韩道知道这把小剑意味着什么——这是华夏会成员的徽章。华夏会成员分为六个等级，最普通的成员是没有徽章的，然后往上依次是铁、铜、金、银……以及传说中的水晶。

也不知道少康的徽章是不是水晶做的，反正他是华夏会年轻一辈中最受器重，而且也是名声最大的人。韩道边想边继续在这个应该是五个死人里级别最高的保镖身上摸索，果然，他很快又摸出了一把钥匙。

韩道用钥匙“叮叮当当”地打开笼子，一把将里面低着头的女孩揽入

怀中。

“乖乖……”他轻轻地闭上眼睛，朝女孩亲去。

在女孩的嘴巴上咬了好几口之后，韩逍才甜蜜地张开了眼睛。

然后，他怔住了！

“你为什么不是语琳？”韩逍举着手电照到女孩脸上：是的，刚才洞中光线黑暗，而且她长发披散，他看不清楚她的脸；但现在，他却看得清清楚楚了！

她虽然也娇美无比；但和语琳相比，她就像是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妹妹，少了深沉，也少了神秘。

“你不是语琳就早说嘛，真是的。”韩逍松开了手，委屈地说，“害得我既浪费时间又浪费口水来亲你。”

女孩听得懂汉语，她怔怔地看着韩逍，好一会，才“呜呜”地哭了起来：天啊，她遇到什么人了嘛，本来还以为遇到了一个白马王子来英雄救美，没想到这个混蛋一进笼子就粗暴地非礼她，把她吓得连叫都不敢叫。结果，他非礼完了，居然还一脸小白兔状地说自己倒霉？

韩逍推了推女孩的肩膀：“哭什么呀，我只是强吻了你几下，又没有强奸你。如果你不希望我救你出去的话，就继续在这个笼子里呆着吧，操你奶奶的。”

“混蛋！”女孩瞪了韩逍一眼，用拇指点着自己问：“你知道我是谁吗？”

韩逍指着女孩笑了起来：“莫非，莫非你就是春光夜总会‘半老徐娘一枝花，迷死大叔一把把’的花大姐？”

“呸！我怎么可能是个妓女。”女孩愤怒地说，“我是太阳集团董事长‘王东君’的女儿！”

太阳集团董事长王东君？那不是77K的老大？韩逍打量了女孩一番：“你是王东倩？”

王东倩点点头：“我就是王东倩。对了，你是谁？哪里人？在哪儿工作？”

韩逍挠了挠腮：“你问那么清楚干吗？玩相亲啊？”

王东倩无计可施，又满心委屈地哭了起来。

韩逍听见哭声，厌恶地说：“你别哭了，再哭，就把敌人都招来了。”

王东倩抽泣着说：“我也没别的什么要求……只是想知道，你……你的一些情况……将来，也好让我爹地答谢你。”

五十七　我是小混混

原来……她想知道我的一些情况，是为了让她父亲来答谢我！韩道听她这样一说，心中软了一分，胡扯道："我叫韩道，中国退伍边防军，没工作，小混混一个，也不需要你父亲来谢我。"

"小混混？没工作？"王东倩奇怪地看着韩道，"那你为什么要救我？"

"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韩道装逼地说，然后把在天鹅大酒店里偷听到三个男人的对话，又跟踪刀疤男一路至此，再潜入陈家公馆，然后进入地道的事都说了一遍，不过只字不提语琳——语琳现在被谁抓走都不能确定，他不想把语琳暴露在敌人面前。

听着听着，王东倩的脸上露出了崇拜的表情，坚定地说："即使你是个小混混，我，我也看好你。"

就这样，韩道带着王东倩来到了地洞入口的铁梯旁，但也就在这个时候，他们听到了洞外传来了议论声——

"石板都被拿掉了，肯定有人进去救王东倩了！"

"但下面的保镖都没有联系我们……"

"难道，他们都出事了？"

"我们快下去看看！"

韩道把手伸进了背包的侧袋，取出一个沉重的塑料纸包，然后把纸包打开，将里面的橡胶滚珠都撒在地上，让它们兴奋地弹跳着。

做完这一切，他拉起王东倩的手就往地道里连退了十几步。

几个保镖进入地道，但踩在了橡胶滚珠上。他们吃惊地张大了嘴巴，努力去保持身体平衡。

一阵枪响，韩道乘他们摇摇晃晃的时候结果了他们的生命。

四周围里一片寂静，只有血在悄悄地蜿蜒流淌。

韩道迅速地带着王东倩从铁梯上爬了出去，然后又摸着黑到了花园边的铁栅栏旁。

"你能不能爬出去？"韩道问王东倩说。

“能!”王东倩咬着牙点点头，然后一点一点地爬到顶上。

韩道呆在下面给她放哨。忽然，一阵微风吹来，王东倩的米色裙子飘起来，露出了可爱的小白兔底裤。

我不是故意要看的啊，她为什么就不像语琳那样在裙子里穿一条齐膝的紧身裤呢？韩道一边看一边想。

终于，韩道和王东倩都离开了陈家公馆。

“我要去天鹅大酒店。”韩道认真地对王东倩说。

“好吧，我陪你去。”王东倩倒是对这个救命恩人很有情有义。

韩道无可奈何，只好带着她打了一辆的士，一起往天鹅大酒店赶去。

到了目的地后，韩道开了两个房间，分别是2504和2506。

他先把王东倩送去了2506，然后才走进了自己的2504。

关上房门，韩道开了一盏小小的壁灯，然后拿出手机，打给了拓跋纪说:“阿纪，你还在天鹅大酒店吧？我回来了，在2504房间，你快过来。”

“靠，你小子在干吗？大半夜的才回来，我差点就要跟总部联系说你和语琳都失踪了呢!”拓跋纪在电话的另一头骂骂咧咧。

“你快过来就是了。”韩道说着按上手机。

凌晨三点半，2504号房间外传来了轻轻的敲门声。

韩道打开门，一身睡衣的拓跋纪打着哈欠站在外面。

“语琳呢?”拓跋纪发现语琳居然没有和韩道在一起。

韩道痛苦地摇摇头:“她被越南历史博物馆的馆长劫走了，那个馆长不是好东西，他在找安阳王陵，三星堆宝藏可能被藏到了那里——因为越南的安阳王是古蜀国的末代王子。”

拓跋纪听得一头雾水，突然，他跳了起来:“那你刚才开着我的车干什么去了?”

韩道叹了口气:“我想去救她，但没救到，却救了另一个女孩。”

“你救的女孩人在哪?”拓跋纪困惑地问。

“在隔壁的房间，所以你说话小声点，她是77K的人。”韩道指了指墙壁。

拓跋纪吐了吐舌头:“你救了个卧底回来?”

韩道摇了摇头:“我还真没见过这么傻逼的卧底，你知道么？她一上来就跟我说啥?”

拓跋纪一屁股在意大利沙发上坐下:“说啥?”

韩道向着拓跋纪俯下身去……

拓跋纪用力地推了他一把："非礼啊，强奸啊！"

"你以为满世界都是佐佐木次郎？真没点正经的，我跟你说要紧事呢。"韩道又把嘴凑到了拓跋纪的脸颊边，"她跟我说她是77K老大的女儿。"

拓跋纪吓得往后一挪："她不是在骗人吧？"

韩道苦笑着："你说哪个白痴敢假冒77K老大的女儿？"

拓跋纪点着头说："的确没这样的十三点，但她就不怕你是她爸爸的敌人么？"

韩道叹了口气："估计她也不知道她爸爸是江湖中人，和语琳当年一个情况，毕竟这些做父亲的都不希望自己的女儿也涉足江湖。"

拓跋纪敲了韩道的胸口一拳："那你呢？你跟她说你是什么人？"

韩道一屁股坐到了拓跋纪的身边："我就说我叫韩道，是个小混混，没有工作。"

拓跋纪一下子勾住了韩道的肩膀："哦，你太可爱了，你不就是这样跟语琳说的吗？而且你肯定会说自己是个没钱、没学历、没背景的三无牌小混混，我没说错吧？哈哈，我越来越觉得你痞气这么重，完全不用硬装，简直就是个小混混。其实你来安全局工作干吗？真是暴殄天物，浪费了一个可以当极品小混混的人才啊！"

"你适合去夜总会当少爷，我也是认真地说。"韩道反手勾住了拓跋纪的肩膀。

"你真猥琐，居然让哥当鸭？"拓跋纪撅起来嘴，然后又"噗嗤"笑了出来："不过你信不信，你救的这个傻妞回头会让她爸爸给你在太阳集团里安排工作！"

"这次我才没兴趣在太阳集团里玩什么职场励志游戏呢，你倒是想想，我们该怎么救语琳？"韩道忽然认真起来。

"靠，你怎么突然变笨了，语琳极有可能是被77K抓的，"拓跋纪朝韩道瞥了一眼，"所以你这一次不但要打入太阳集团内部，更要打入77K内部。毕竟，太阳集团只是77K的一个外壳，在太阳集团里你几乎得不到任何道上的情报。"

"拜托，你以为77K是你搞出来的？想打入它内部就打入它内部！"韩道没好气地说。



五十八　苦肉计

“没事，你让咱组织安排一些人扮演华夏会杀手把你弄成快要死掉的样子，这样，你就有了一个加入77K报仇雪恨的正当理由，而他们也愿意相信一个死过一次的人是真心去投靠他们的，毕竟77K现在正是用人之际呢！”拓跋纪贼贼一笑。

“让我靠苦肉计打入敌人内部？你他妈的真毒啊。”韩道一掌拍在了拓跋纪身上，“要不我先给你来一顿苦肉计，让你尝尝快要死掉的滋味吧！”

拓跋纪翻了翻白眼：“随你的便，烂西瓜，我又没逼着你这么做。”

韩道放开了手，黯然地说：“但重要问题是……我目前这个身份已经不安全了，华夏会知道我是安全局的人，山口组可能也知道，那77K凭什么不知道？”

“因为77K对中国内部的事情不感兴趣，而且他们要调查中国的事情也不方便，明白吗？”拓跋纪淡淡一笑，“你别把那些越南瘪三想成是无所不能的超级赛亚人，OK？”

“但万一华夏会或者山口组把我的身份告诉77K呢？”韩道提醒说。

“首先，你要去卧底多久？很长时间吗？当然不是，你只要救出语琳就够了——华夏会、山口组不会赶在这么短的时间里来揭穿你吧？其次，华夏会、山口组向来和77K势同水火，他们为什么要去77K揭穿你的身份？第三，如果任痕跑来跟你说我是华夏会派到安全局的卧底，你信吗？”拓跋纪抬起头看着韩道。

韩道想都不想地说：“当然不信！”

拓跋纪打了个响指：“这就对了，华夏会、山口组说的话，77K凭什么要信？”

“好吧，就按你的馊主意试一试！”韩道说着吸了口气，用力地推着拓跋纪的肩膀说：“到时候你们下手可千万轻一点啊。”

……

第二天是个好天气，晴空万里，阳光普照。

王东倩懒洋洋地起了床，洗漱完毕，然后穿上裙子在镜子前左照又照。

不知为何，她眼前居然浮现出了那个混蛋小混混的嘴脸，一晃再晃。

“韩道……”王东倩又爱又恨地咬了咬牙齿，暗想：我一定不能让那个混蛋知道我在想他，我堂堂太阳集团大小姐怎么能对一个小混混如此牵挂。

走出卫生间，王东倩打开了电视机，边看边等着韩道来叫她一起用餐。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终于，王东倩忍不住了，摸着“咕咕”乱叫的肚子敲响了韩道的2504号房间。

没有反应。

王东倩愤怒地拿出手机，拨了韩道的号码。

一阵忙音。

靠！难不成他走了？

忽然，王东倩的眼睛睁得圆圆的，她看见有一丝红色而粘稠的液体从门缝底下渗透出来。

血？

“啊！救命啊！出事情了！”王东倩杀猪一般地尖叫了起来，整个天鹅大酒店都在这高分贝的声音中轻轻颤抖。

很快，一群保安来了。他们把房间的门撬开，闯了进去。

只见韩道仰面躺在床上，全身是血；而通向阳台的窗大开着，窗下有几个弹壳。

“混蛋！”王东倩扑到了韩道身上，眼里只剩下打转的泪水。

“呜啊呜啊”的噪声在大酒店外响起，漆着红十字的救护车也来了。

众保安手忙脚乱地把韩道送上了车，王东倩也坐了进去。

救护车飞奔向河内最大的市第一医院。

鲜血不断地从韩道身体里冒出来，车座也被染得通红。

“混蛋，你给我撑住。”王东倩心急如焚，眼泪不争气地滑落下来。

终于，医院到了，王东倩眼睁睁地看着韩道被推进急诊抢救室，然后傻子一般地呆呆站着。

走廊里静悄悄的，仿佛连一只蚊子飞过的声音都清晰可闻。

忽然，王东倩想到了什么，掏出手机打给爸爸：“爹地，我在市第一医

院急诊抢救室外!”

“啊?” 正要前往会议室的王东君又惊又喜,“倩倩, 真的是你?”

“爹地, 不要多说了, 我昨晚被一个好人救出了华夏会的魔掌……但, 但那个好人却受了重伤, 现在正在市第一医院里抢救!” 王东倩语无伦次地说。

“好, 爹地明白了, 但爹地现在要开会, 所以爹地派阮叔叔和孙大哥来你这边吧?” 王东君想了想说。

“嗯, 嗯, 好的, 带足钱啊!” 王东倩心烦意乱地挂断了电话, 然后一屁股坐在了一张椅子上。

也不知过了多久, 忽然, 王东倩感到眼前有两团物体挡住了光线。她抬起头, 就看见有两个人——

他们都西装革履, 但年长的那个是侏儒, 满脸横肉、一副凶相; 另一个则年轻一点, 但周身散发着邪魅气息, 柔顺的披肩长发衬托出他的完美脸型, 一双细长的眼睛里闪烁着自傲的光芒——自傲得可怕。

“大小姐, 你很担心这个男人是吗?” 邪魅男子轻轻问道。

“孙大哥, 你胡说什么?” 王东倩喃喃说, 但剧烈起伏的心跳和紧紧攥着的拳头却完全地出卖了她。

侏儒柔声安慰:“不要怕, 会没事的。”

王东倩仿佛看到了希望, 仰着头问小胡子中年人说:“阮叔叔, 真的吗?”

阮叔叔静静地点点头。

不知道过了多久, 一个小时, 两个小时, 三个小时, 甚至更长……手术室的红灯终于暗了下来。

“医生!” 王东倩向手术的医生扑了过去。

医生一脸凝重地摘下口罩, 微微一笑:“没事了, 他的身体强壮, 撑得过去。”

王东倩破涕为笑, 一下子冲到了韩道身边。

韩道静静地躺在病床上, 身上插满了各种仪器。突然, 他紧紧地拉住了王东倩的手臂道:“我只要你好……只要你好就够了……”

王东倩喜极而泣, 将韩道的手放在自己脸颊上:“我知道, 我都知道。”

……

十天后, 韩道出院了, 来接他的是一辆豪华的宾利。

开车的是一个红脸汉子，还满脸胡渣子。阮叔叔坐在副驾驶座上，韩道坐在后排。他左边是小松鼠般俏皮而充满了朝气的王东倩，右边则是那个孙大哥。

忽然，阮叔叔忍不住对韩道说:“还记得我们在索玛神庙见过吧?”

“当然记得!”韩道立刻笑了。

“你为什么要去索玛神庙找牙璋?”阮叔叔冷冷地问。

“因为我要找三星堆宝藏。”韩道想了想说。

“你觉得三星堆宝藏对你有什么用吗?”阮叔叔冷“哼”了一声。

“我只想把三星堆宝藏变成钱，钱对我肯定有用。”韩道不动声色地回答。



五十九　陪老大进餐

“我叫孙芒。”孙大哥向韩道伸出手，这个年轻人像一颗光芒四射的黑钻，有股很疯狂的邪气，还有股很逼人的傲气。

韩道握住了孙芒的手，内心震惊不已，但却又努力地保持平静。他知道孙芒就是77K老大王东君手下十二个堂口的堂主之一；而且，安全局的档案中还记录着孙芒的另一个鲜为人知的真实身份：他叫华羽，是中国人，但跟大陆的教父任成有深仇大恨。二十年前，任成曾爱上过孙芒也就是华羽的母亲林雯，这件事最终导致了林雯的丈夫华谦惨死，林雯自尽。

“很感谢你救了我们的大小姐。”孙芒认真地说。

“不用谢我，事实上我只是在救我女朋友的过程中顺路救了她。”韩道实话实说。

“你?”王东倩已经气得说不出话来了，刹那间，刚刚形成的甜蜜泡泡就无情地破裂了，“啪”!

“你倒是诚实得很，你女朋友是叫语琳吧?”孙芒的眼睛里忽然闪过了一丝诡异。

“你知道？你很厉害嘛。”韩道故意恭维道。

“你住院的那几天我们就按照你的照片调查了一点点，发现……你曾经偷过任痕的老婆。”孙芒笑得很复杂。

“我是在高辛出事情之后才跟语琳在一起的。高辛的事情一出，语琳就不可能再做任痕的妻子了。”韩道解释说，毕竟他和任痕也曾是同一家公司的人，他如果偷任痕的妻子，那是很无耻。

韩道认为自己做得最漂亮的一件事就是在语琳离婚前一直保持清白；即使是语琳离婚后，两人也先同居了半年，才发生了第一次；并且在这个过程中他已经好几次跟语琳睡在同一张床上，但什么都没有做……咳，不过这些就没必要说给孙芒听了。

“其实你要是说自己老早就偷过任痕的老婆也没什么，毕竟任成当年也做过跟你同样的事。”孙芒意味深长地说。

“有区别，华谦不是任成的朋友，也不是任成的同事，甚至，他们是敌人。”韩道淡淡地说着，然后看了阮叔叔一眼。

果然，阮叔叔满意地点了点头，虽然韩道的话会让孙芒觉得很不爽，但却会让一个真正的老江湖觉得舒服。老江湖一般都尊重对手，所以阮叔叔不会过于贬低任成；同时，老江湖都是讲原则的人，认同一句话——朋友妻不可欺。

“我对别人的私生活兴趣不大，换个话题如何?”韩道知道任成和孙芒母亲的事情一直是孙芒心中的刺，他才懒得去跟孙芒谈论这些……

宾利在一幢豪宅外的平行侧道上停住，这里一前一后分别停着一辆美洲豹和梅赛德斯 A 级轿车。

高大的围墙将豪宅牢牢地保护在内，从外面根本看不到它的样子。

王东倩跳下车，对着围墙上的院门猛敲一阵。

终于，门开了，走出了一个卷发的男人:“Ah, Missy cuối cùng đã trở lại!(啊，大小姐终于回来了!)”

韩道跟着王东倩一行进入客厅，这是一间四四方方的堂屋，看上去气派非凡，足有六米多高。

一个清漆上光的大壁炉就占去了墙的一半；吊灯则是正三角形的，约有三米多。

众人进去的时候，带起了一阵清风。清风拂过吊灯的水晶吊坠，奏出了一串清脆的音响。

饭菜都已经摆在了桌子上，是四碗越南的家常菜：牛肉河粉、越式春卷、鸭仔蛋、酸皮肉丝。

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头子坐在桌边。韩道一下子就认出了老头子是 77K 老大王东君，因为他见过这个人的照片。

如果说任成带着一种叱咤风云的霸气，那么，王东君则带着一种善良随和的柔情。

“王董好。”韩道恭敬地向王东君打招呼。

王东君果然懂汉语，事实上大多数越南人都懂汉语。他微笑着对韩道、王东倩、阮叔叔、孙芒四个人招招手:“来，坐，吃吧。”

于是大家都客客气气地围坐在桌边，夹菜吃了起来。

王东君看着韩道，关心地问道:“你和语琳为什么到越南来?”

韩道轻轻地叹了口气:“因为华夏会追杀我们。”

王东君若有所悟地点点头："华夏会的确很厉害。"

"对，我就是要说这点。"韩道忽然意味深长地看了王东倩一眼。

王东君会意，对王东倩挥挥手说："你学钢琴的时间到了，赶紧到老师家里去吧。"

王东倩撅着嘴，快快地走了。

韩道见王东倩走了，忽然大笑起来："王董，大家都是江湖中人，我也就坦诚地跟你们说——我来越南是想投靠您！"

王东君皱了皱眉头："但你是中国人。"

韩道冷冷一笑，指着孙芒一针见血地说："他也是中国人。"

"你？"孙芒浑身一冷，他怎么也想不到韩道竟然知道他是中国人。

"你是不是太聪明了一点？人太聪明不好，活不长的。"阮叔叔嚣张地大笑起来。

"但人太傻了也不好，我想王董也不希望自己的手下被卖了还会帮着别人数钱吧？"韩道微微一笑，淡淡地说："只要别让我做有损中国利益的事，我不介意在外国势力手下效力。"

"只是……我为什么要相信你的话呢？"王东君忽然意味深长地说。

韩道站起身，转身就走："都说 77K 的大哥求贤若渴，今天一见，哼，太让我失望了。"

王东君皱了皱眉头："作为一个大哥，我做事仔细一点总没错吧？"

韩道认真地说："希望你的仔细不要变成多疑！任成杀他顾问李进的事想必您也听说过吧？"

王东君把菜夹到碗里："听说过，这件事逼反了华夏会里的很多人。"

"包括高辛，对任成忠心耿耿的高辛。"韩道愤怒地说，这件事的确让他很愤怒，"而我是高总一手培养起来的人。"

王东君微微地点了点头。

韩道继续说下去："语琳离开任痕，是因为任成杀了她的父亲，而不是因为我。但无论如何，任痕都不会放过我了。"

"语琳……"不知为何，王东君忽然带着深意看了孙芒一眼。

孙芒的嘴角奇怪地动了下，然后又迅速地恢复平静。

六十 杀人的任务

"那么现在……你相信我是真心地来投靠你了吗?"韩道的眼睛里闪烁着希望。

阮叔叔的目光就像是两把剑,他狠狠地瞪着韩道:"但你知道吗?有人告诉我,你是警察,老兄,你到底是吃哪碗饭的?"

韩道面不改色,大笑起来。

王东君敲了敲筷子:"你有什么好笑的?"

韩道耸了耸肩:"我不笑你们,我笑我自己。"

阮叔叔的耐心有限,他大吼着:"你说啊!"

韩道摸出手枪,"啪"地敲在了桌子上:"你要杀我就杀好了,干吗还问来问去。"

"大力!"王东君瞪了阮叔叔一眼,温柔地拿起了枪,又温柔地把枪还给韩道说:"我不杀你,我相信你是诚心来投靠我的,就跟孙芒这孩子一样。"

韩道收起枪,看着阮大力说:"不过我很想知道是谁告诉你我是警察?是华夏会的人,还是山口组的人?"

阮叔叔别过头去:"我没必要跟你解释这些吧?"

韩道看向王东君:"华夏会在越南有很多秘密据点,对吧?否则大小姐也不会被他们劫走了。"

王东君尴尬地笑着:"我很惭愧,居然让华夏会把触须伸到我的地方上来撒野。"

韩道深深地吸了口气:"也就是在不久前,语琳被不知道哪路势力劫走之后,我同样在天鹅大酒店里遇到了华夏会杀手。"

"那些杀手似乎很厉害……"王东君若有所思地说。

"我受了很重的伤,几次徘徊在死亡边缘。"韩道那次还真是让麟组的人对着他打了好几枪,而且还让拓跋纪在他的心脏边注射液体,装出一种活不成的迹象。

“你的确没有撒谎。”王东君已经去医院仔仔细细地查看过韩道的受伤情况以及治疗记录，当然知道他没有撒谎，“好了，就这样了，从今天起，你跟着大力就行。”

韩道连忙向着王东君鞠了一躬：“谢谢大哥。”然后又转向阮大力鞠了一躬：“请阮叔叔多多关照。”

阮大力轻轻地点了下头，“哼”了一声。

王东君摸着自己的山羊胡子，忽然又转向韩道说了一句话，一句让韩道十分为难的话：“但你得先替我去杀一个人，这是进入 77K 的规矩。”

“可以，没问题。”韩道咬着牙点点头，心中暗暗纠结他到底该怎样放过这个人，却让王东君觉得这个人已经死了。虽然韩道杀人通常都又狠又血腥，但他只杀敌人——他的敌人都是同样要杀他的犯罪分子，只有唯一一次的例外，他痛苦地杀死了自己的战友……杜子靖。

“好，这样就够了。”王东君满意地笑了笑，然后扔了一张纸条给韩道说，“杀死这上面的人。”

韩道拿起纸条，上面写着四个字：“司马少康。”

总算还好，是个敌人。韩道松了口气。虽然他对司马少康怀有愧疚之心——毕竟是他害死了他无辜的妻子，但他杀死司马少康不会有任何心理障碍，就像他杀任痕也不会有任何心理障碍一样。

“司马少康现在在哪？”韩道忍不住问。

“他到河内来了。”王东君冷笑起来。

“好，我明白了，我告辞了。”韩道懂了，卧底无处不在。

王东君挥挥手：“可以，你走吧。”

孙芒忽然也说话了：“大哥，我也要告辞了。”

“好，没事了，你也走吧。”王东君说着就往楼上走去。

韩道和孙芒一起走出去，但这一次，直到穿过了大半个花园，孙芒还是一言不发。

闷声不响是韩道很不习惯的事情，因为他和拓跋纪在一起的时候都是又骂又打。

他忽然觉得孙芒虽然年纪轻轻就当上了呼风唤雨的 77K 堂主，要钱有钱要妞有妞，但骨子里，这个人很寂寞，而且很孤单。

韩道在猜测，孙芒甚至可能没有什么朋友，因为一个有朋友的人不会

有他那种自傲得近乎变态的眼神，而且他的变态的自傲可能源于他自卑，因为自卑，所以要不顾一切地狂妄，让别人都觉察不到他有任何自卑。

是的，孙芒是一个有理由自傲，也有理由自卑的人。外面看起来，他生活得如鱼得水，有足够他自傲的本钱；但骨子里，他可能恨任成，恨王东君，恨父母双亡的悲惨童年，恨寄人篱下的郁闷现实，恨为外国势力效忠的尴尬处境……甚至很恨他母亲，也很恨他自己，他什么都恨！

终于，孙芒说话了，他好像看出了韩道的什么心思："你一定可以看得出，我不想说话的时候比想说话的时候更多，因为我通常很少跟朋友交流，我没有什么朋友，我只有同事。"

韩道淡淡一笑："我懂。"

孙芒看着天空的云，忽然又说："如果你处在我这样的位置上，你就会明白什么朋友都靠不住。现在，我们好像是同一条船上的人，但以后说不定很快就又会变了，说不定你会出卖我对不对?"

"你也会出卖我的对不对？江湖上嘛，谁都可能出卖谁的。"韩道沉吟着。

"就是这个道理。"孙芒用食指旋转着自己的枪："离开大哥家之后你干吗？准备杀人去?"

韩道伸了伸胳膊："我想先睡一觉，等我睡醒的时候，就什么烦恼都没了，然后才好干净利落地杀人。"

孙芒带着邪气轻轻一笑："天鹅大酒店里有很多那方面功夫很棒的女孩子，让她们陪你睡会很愉快。"

"所以我把旅馆的电话线给拔了，因为那些女孩子太热情，一个晚上会打你十七八个骚扰电话。"韩道在苦笑，他知道这些天朱军和拓跋纪也为此苦恼——拓跋纪同样拒绝泡那种打电话上门提供服务的越南妹，他现在已经不怎么花了。



六十一 孙芒的夫人是语琳

“你嫌她们脏？其实婊子有婊子的好处，婊子的好处就是她们特别听话。”孙芒显然已经到了来者不拒的动物化程度。

“你对女人很有研究？”韩道若有所悟地问。

“我懒得研究，但我睡过的女人多了，自然而然就得出了结论。”孙芒随意地捋了捋额前的几根柔发。

“你睡过很多女人？”韩道有一搭没一搭地问。他知道这件事对有些男人来说是很骄傲的，他们也很愿意你问，然后骄傲地回答你，并在这个过程中得到满足；当然，你最好能配合地称赞并羡慕一下。

“多得我不想数。”孙芒冷冰冰地说，他倒似乎并没有为此而感到骄傲，“但我从来就不相信女人，所以不会浪费力气去爱任何一个女人。”

“你没爱过？”韩道忽然发现自己又碰到了一个变态。

“没有……但……”孙芒似乎突然想到了什么似的，然后他认真地看着韩道好一会，一脸诡异。

不过这时候院落的大门已经到了，韩道对孙芒挥挥手：“再见！”

孙芒也挥了挥手，但他没有说话就径直地钻进了一辆火红捷豹，踩下油门，全速往家中赶去……

是的，他有点想那个女人了，他为什么也会想一个女人？而且不是性的方面，他仅仅是想看看她，跟她说说话。孙芒发现自己变了。

车子载着孙芒驰向郊区。远远地，他就可以看到自己山腰间的别墅。长着披针形叶片的芒果树在夕阳下泛着金光，让别墅更添一道绚丽的风姿。

孙芒刚把车停在别墅的院子里，大厅的门就开了，走出了一个满头白发的老女人。

“吕阿姨，语琳怎么样？”孙芒用越南语喊道。

“夫人很好，她自尽时留下的伤已经好得差不多了。”保姆吕阿姨说。

孙芒大步流星地走进了家，里面的装修很别致，但光线有点不足。

客厅的门口挂着一个羚羊头饰品，孙芒随手在羚羊头上按了一下，厅中央吊着的玻璃坠灯就马上放出光彩。

客厅的右侧是一个盘旋的楼梯，非常典雅的红木楼梯。

“语琳，我回来了。”孙芒淡淡地说。

然后，一道倩影轻轻地飘了出来。她穿着汉服：白底红边，广袖束腰；头发盘起来，插着几支金色的簪子，整个人神秘优雅得就像是工笔画上走下来的古典仕女……但脖子上的有一道细小的疤痕。

但她就是语琳，韩逍的女人语琳！

语琳看着孙芒，柔柔地问道：“你现在一定很饿，是不是？”

孙芒点点头：“很饿。”

“粥我已经煮好了，我给你端过来。”语琳说着款款地走下楼梯，进了厨房。

她出来的时候，手里已经端着一个托盘，上面放着一锅小米粥和几道开胃的小菜。

“其实……以后让吕阿姨做菜就可以了。”孙芒坐在桌边说。

“但我想让你尝尝中国菜。”语琳把粥锅和小菜放到桌上。

“你也和我一起吃吧，坐。”孙芒忽然又充满了柔情地看着语琳，并亲自为她盛满了粥。

语琳默不作声地坐下。

孙芒喝了口粥，称赞道：“你做的粥很好吃，菜也很好吃，我已经很久都没有吃过中国菜了。”漂泊在外的人总会对故国的东西有一点怀念，孙芒也不例外。

语琳淡淡一笑：“是逍哥教我做的，他教我的时候很耐心，也很认真。”

孙芒用力地把筷子往桌子上一敲：“能不能别在我面前提到他？尤其不要跟我说他如何好，听得懂吗？我已经说过很多次了！”

语琳无可奈何地闭上了嘴。

“嗯，哪……你和他在一起的时候，你也这样做粥给他吃吗？”孙芒忽然又忍不住扯到了韩逍身上。

“对，但也有很多时候是他做给我吃。”语琳的眼睛里充满了甜蜜。

“我想告诉你，你的逍哥现在进77K了！”孙芒给语琳夹了一筷子菜，“是不是很有趣？”

难道逍哥是为了救我才加入77K……想到这一点，语琳就情不自禁地



滴下眼泪。

“你怎么啦?”孙芒又生气了，他非常喜怒无常。

语琳认真地看着孙芒:“孙，孙大哥，我知道你也有心软的一面，你真的不能放了我吗?”

“我不是好人，我凭什么要放你?”孙芒歇斯底里地大叫着。

语琳低下头:“但既然道哥已经加入进你们的组织，你就不会再对我有任何妄想了吧? 我想朋友妻不可欺这点是任何一个江湖中人都维护的规矩。”

孙芒“哼”了一声，但没有反驳。

他知道，王东君没有让他放了语琳是因为王东君还不信任韩道，但王东君现在既然已经有心要拉韩道进帮，就不会允许他跟语琳发生点什么——这和他们刚抓到语琳时的情况完全不同，那时候韩道还没有提出要加入77K。

两人默默地吃完了饭，语琳收拾起桌子的同时轻轻问道:“孙大哥，明天早上为你准备三明治还是中式早餐?”

“我喜欢吃中式早餐，以后你就为我准备中式早餐吧。”孙芒拿起衣架上的外套,“我出去有点事，你好好休息吧，晚安。”

语琳收拾完一切，回到了自己的房间——这儿的色调是淡红的，让人感到丝丝暖意，语琳抱着淡红色的被子蜷缩成一团，静静地回想着近来发生的事情——

那天，她被馆长从越南历史博物馆带走，然后押进了一辆坐着很多个持枪大汉的车子里。

她的眼睛被蒙住后，车子启动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车子停下，馆长把她眼睛上的布解开，然后扔在了这幢别墅的客厅里。

忽然，黑暗的客厅里亮起了一盏幽暗、暧昧的黄灯。

一个邪魅的男子出现在了她的眼前：精致的鼻梁，细长性感的眼睛，若有似无的轻笑。

“大陆曾经的太子妃呵……”他微笑着走近。

语琳愤怒地喝道:“你是什么人?”

“我长得很好看对吗? 所有女人都说我很好看。”邪魅男子用充满了磁性的声音说,“其实……我的技巧比我的外貌更加出众，嘿嘿，我比你以前的那些男人都棒，我会让你很舒服、很舒服的。”

六十二　自尽。与贞洁无关

语琳不停地后退，直到退到了沙发边上。

“你以前也偷过男人的，那滋味一定让你记忆犹新，对吗？所以你现在也可以当做是尝试一次新的外遇，反正你被我抓到这里，即使你没跟我做什么，别人也都以为你跟我发生了，不是吗？既然这样，你为什么还要拒绝我呢？”邪魅男子一步步逼了过来。

“狗！你是条狗！你比纳粹德国最臭名昭著的，杀了几千万犹太人的党卫军都不如！因为日耳曼式的骄傲，在党卫军里，强奸是决不允许的，甚至一名帝国师团级军官也因强奸苏联妇女而自杀！”语琳呵斥道。

“你崇拜希特勒？”邪魅男子淡淡一笑，“认识他的人都说他非常洁身自好，不吸烟不喝酒不近女色……那家伙到死才和他情妇结婚，刚结婚就一同自尽，不是吗？”

语琳的嘴唇抖了抖，她说：“至少我敬佩希特勒手下的将军隆美尔。”

“就是那个痴情专一的德国将军？听说他无论在什么地方作战，都揣着妻子的照片；无论多么忙碌，多么紧张，都要给妻子写信；他还说过妻子露西已经成为了他生命的一部分，背叛露西就是背叛他自己的生命。”邪魅男子显然是个博学的人。

“所以我说你当坏人都不够格，你只是条狗！”语琳的目光中已经充满了鄙视。

“我就是条狗，下流赖皮的公狗，有时候连我自己都很讨厌我自己，恨我自己！”邪魅男子不要脸地说。

蓦地，寒光一闪，语琳握着一把从上衣夹层里拔出来的软刀。

“语琳，你想杀我吗？你怎么杀得了我呢？”邪魅男子笑得很甜美，向着语琳轻轻地伸出手去……

“但我至少可以杀我自己，你别过来！”语琳把软刀放在了脖子上，“你至少还想要三星堆宝藏吧？”

“对，我想要三星堆宝藏，但我不相信你真的会自杀，明白吗？”邪魅

男子谈笑风生般说，一屁股在语琳面前坐下，“别装烈女了，有什么意思呢?”

“我不是什么烈女，现代社会不需要背着贞洁牌坊的烈女。”语琳咬了咬牙说。

邪魅男子几乎是在梦呓:“那就对了嘛，让我来好好地征服你……你会在我身下战栗、颤抖、求饶……”

“你真的以为我不会自杀?”一滴泪珠滑落眼角，语琳狠狠地盯着敌人。

“你不会，而且我知道你很想要，女人骨子里都很贱，但这又怎么样?我也很贱，我特别喜欢贱女人，喜欢水流得满地都是还拼命挣扎的女人……”邪魅男子说着脱掉了轻柔的丝质睡衣，他的身材非常好，修长的骨骼、恰到好处的肌肉、散发着热力的皮肤……

“你错了，我会的！这与贞洁无关，与尊严有关。”语琳轻轻一笑，她已经决心赴死：她受不了被一个混蛋男人嘲笑、鄙视。她可以想象，如果她让他得逞，他必然会想出更加羞辱人的法子来折磨、羞辱她，因为他仿佛对女人有一种切齿的仇恨，只有不断地折磨、羞辱女人，才能让他感到真正满足！

士可杀不可辱。

这与贞洁无关，与尊严有关。

“噗!”鲜血井喷一样飙溅到邪魅男子的脸上，身上。

“语琳!”邪魅男子大叫一声，紧紧地抱住了语琳，然后立刻掏出手机，拨了急救电话113，大吼大叫起来……

是的，孙芒当时怎么也没有想到语琳会自杀，他以为她只是在吓吓他，直到她狠狠地割向了自己的喉咙，他才明白她竟然是认真的!

医院的VIP豪华单人病房中，孙芒一刻不停地守在语琳床边，直到她悠悠醒来。

“我没有对你做什么，你可以问对你进行检查的医生，看看你有没有被强奸过的痕迹。”孙芒淡淡地说道。

“……”语琳凝望着孙芒，见他两眼血丝，觉察到他的疲惫和辛苦。

“你是个好女人。”孙芒给语琳倒了杯茶。

“那么，你能……放了我吗?”她用低沉的声音说。

“现在不行，但你帮我们77K找到三星堆宝藏之后我就会放你走。”孙

芒认真地说。

语琳苦笑着摇了摇头。

孙芒给她削了个梨子，一不留神，把自己的手也割开了。

“你没事吧?”语琳看着孙芒溅起的鲜血问道。

“我没事的。”孙芒把梨子递给语琳，忽然低下头说:“其实我也是中国人。”

语琳睁大了眼睛，口气变得非常愤怒:“而且你知道我同样是中国人——因为你知道我曾经是道上的太子妃。”

“我知道。”孙芒淡淡一笑。

“我们都是漂泊他乡的中国人，理应有种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关怀才对，你却居然要强奸我?”语琳把梨子重重地砸在了床头柜上。

“中国人又怎么样了? 总之你是个女人，女人都贱!”孙芒变态地大笑了起来。

“能问你一个问题吗?”语琳轻轻地吸了口气。

“问。”孙芒又一下子变得冷冰冰。

“你为什么那么恨女人?”语琳已经觉察出了什么。

孙芒冷笑一声:“因为我遇到的女人都太贱了，包括我那个很贱的妈妈。”

“你妈妈……?”语琳忽然心痛地看着孙芒。

“你闭嘴，这轮得到你来问吗?”孙芒跳了起来。

“对不起。”语琳听话地闭上了嘴。



六十三　探险家的后代

十天后，语琳出院了。她所不知道的是，她出院的第二天，韩道也在孙芒的陪同下在同一家医院里出院了。

就这样，语琳被孙芒关在家里，像养金丝鸟一样地养着，保镖们站在门外，日夜监视。

孙芒有时候脾气很好，会心血来潮地给语琳买来各式各样的昂贵衣服，还有珠宝首饰；有时候脾气很差，回家后就一言不发，还动不动就乱砸东西。

每次孙芒砸完东西，语琳都会默不作声地把碎片都捡起来、扔掉，然后再给他泡好茶。

她偷偷地窥视着这个男人，他就像是一头受伤的野兽，把疤痕累累的疮口掩藏得非常好，不让任何人看见，只有在夜深人静时才独自舔舐。

他自卑，所以他装得比任何人都狂傲。他不停地换女人，却从来没有谈过一次恋爱。

于是，语琳像是怜悯一头受伤的野兽那样，对他好，为他做饭，给他讲各种暖情的故事。

当然，语琳也会跟孙芒讲她和韩道之间的故事，告诉他韩道有多爱她，因为她希望孙芒有一天能被他们之间的故事感动，然后明白真爱依然存在。但通常的情况是孙芒听着听着就突然翻脸，并让她闭嘴，还一再恶狠狠地警告她不要再提韩道这个名字。

同时，孙芒还做了一件很有趣的事情，那就是让保姆吕阿姨和其他访客都喊语琳“夫人”。

语琳很反对这个称呼，但显然，她的反对无效。

……

正当语琳蜷缩在床上，回想着这几天和这个诡异的男人之间所发生的诡异的事情时，房门被敲响了。

很好，她的身上还整整齐齐地穿着汉服。于是，语琳就从床上走下

来，轻轻地扭动门把——只有孙芒会在晚上默不作声地敲她的门，如果她不开门，他就会自己踢进来。

门开了，语琳呆呆地站着，惊讶地看着一身纯白睡衣的孙芒……

原来，他穿白色的时候也会让人觉得他很干净。

孙芒的手插在口袋中，邪笑着转到语琳身旁，命令道："不许动！"

语琳刚要发怒就感到脖子上传来一阵凉意，低下头——原来是一条项链，一条汉代琉璃项链，它巧妙地掩盖住了她脖子上的疤痕！

她当然是个识货的人，知道这是出土文物，甚至，这条新疆出土的琉璃项链还完全保持着原来的二千年前的样子，只是琉璃珠上有明显的出土包浆和沙漠烟尘——有沙漠才会有这样带有金粉状的烟尘。

"你为什么要送我项链？黑市价多少？"语琳疑惑地凝视着孙芒。

"韩道送给你的东西，最贵值多少钱？"孙芒反问。

"他……他曾送给我过一个藤条的戒指，他自己编的，但在我心中是无价的。"语琳痴痴地说。

孙芒已经笑了起来："他到底是太穷，还是根本不舍得为你花钱？"

语琳瞪着孙芒："都不是，因为我知道，我们的感情是无价的，不需要用有价的东西来证明……好吧，我以前很富，现在很穷，我只有研究所的基本津贴，但这能够养活自己了；至于道哥有多少钱，我不知道，也不感兴趣。"

"很好，我喜欢你这样的女人。"孙芒对着她挥挥手，转身走入了自己的房间，忽然，他打开门补充了一句："把我给你的项链戴着，这是我的命令，否则我永远都不会让你离开了！"

……

夜晚的河内，还剑湖北的旧城区一片嘈杂，摩托车如潮水般川流不息，酒吧的舞池里播放着 DJ 音乐，以及非常劲爆的现场歌曲。

天鹅大酒店 2504 号房中，拓跋纪斟了半杯威士忌，加满冰块。优雅地喝了一口后，他转向韩道问道："你准备怎么杀少康呢？他是江湖中响当当的'少帅'，要杀他可不容易。"

"等！"韩道惬意地陷在沙发上，"这件事我不会心急，如果心急的话我绝不会成功。"

拓跋纪认可地点点头，他忽然又想到了什么："你上次跟我提到了安阳王陵——那个抓走语琳的混蛋馆长是要找安阳王陵对吧？"

“呃?”韩道抬起头看了拓跋纪一眼，不知道他又想出了什么花样。

“我在互联网上发起了一项竞赛，竞赛的内容是找那个画出了王陵平面图的探险家的后代，优胜者可以得到20万美元作为奖励。”拓跋纪沾沾自喜地说。

韩道却一下子跳起来，揪住了拓跋纪的衣领:“你疯了，你真当我们是来河内度假的?你是不是要把所有江湖人士的目光都吸引到你身上，然后再让他们查出你是个狗日的警察条子。”

拓跋纪握住了韩道的手:“一切早已经开始了，你现在提出反对还有什么用?放心，我让我河内的一个朋友出面来做这件事，没有人会知道我是幕后的赞助者。”

韩道的手松了下来，由揪住拓跋纪的衣领变成为整理拓跋纪的衣服:“小子，这项活动你开始了多久?”

“十多天吧。”拓跋纪笑眯眯地说,“自从语琳被抓，我就开始了这项竞赛。”

“那有什么结果吗?”韩道迫不及待地问。

“99.9%的答案都让我失望透顶……但是，现在有一个人的回答引起了我的兴趣!”拓跋纪慢悠悠地说。

“那个人说什么?”韩道追问下去。

拓跋纪故作神秘地说:“那个联系我的人说他自己就是探险家的曾孙!”

“你碰到了一个想骗钱的疯子而已。”韩道狠狠地泼了拓跋纪一头冷水。

“哼，难道你没听过死马当活马医这句话吗?拜托，我是在帮你找女朋友，而不是反过来，OK?怎么搞得好像还是我起比较劲啊，靠!”拓跋纪不满地抱怨着。

韩道无可奈何地苦苦一笑:“那个疯子叫什么名字?”

“他叫凯利·巴雷特。”拓跋纪回答。

“老外?”韩道惊讶地问,“我的意思是说他不是越南人?”

“对，当年的那个探险家就是个法国佬，他的整个家族都是法国佬。”拓跋纪拍了拍韩道的肩膀。

“我们去会会他!”韩道也兴奋起来。

“嗯，好的。”拓跋纪立刻拨了凯利的电话，然后带着韩道上了他租来的大众途锐……

车子在花园式社区“The Sanctuary”前停下。这里的别墅都是法式的，铺着红色的平板瓦，外墙嵌着或黑或白的鹅卵石。远远看去就像孩提时代以积木搭造的童话王国。

55幢别墅前站着一个带着灵气的男孩，二十出头，金色的头发长至腰际，大大的眼睛就像碧蓝的湖。他穿着火红的T恤，但红色却更衬出了他的清纯如水。

“你就是凯利·巴雷特?”韩道用英语问他。

男孩点点头，带着韩道和拓跋纪进了家。



六十四 探险笔记

客厅里装着玫瑰色萤光灯；三面墙上挂着现代风格的油画，线条稀疏。

凯利给韩道和拓跋纪倒了茶，然后指着一个方向。

韩道二人看到了一扇窗，两侧挂着深绿色的大窗帘，还有一张榆木桌子摆在那边。

“应该是五年前的一个夏天，我对这个公寓做了一些改造，然后在墙上开了一扇窗。细节我不说了，总之，有个工人就在那堵墙里发现了一个小匣子，并在匣子里找出了两本笔记，都是我曾祖父写的。”凯利认真地说，他的英语真棒。

“这两本探险笔记还在你手里吧?”拓跋纪已经迫不及待地问了下去。

“请先喝完你们的茶，我会带你们去看看的。”凯利不动声色地轻轻一笑。

韩道二人几乎立刻就把手里的茶都灌进了嘴巴，然后跟着凯利来到一个堆放满了旧书、DVD 以及录像带的杂物室。

凯利打开一个大抽屉，又拿出一个又宽又平的纸盒，里面有两本发黄的笔记。

凯利把笔记递给韩道。

韩道迅速地瞄了一眼：靠，是法文，他一个字也看不懂！于是，他就顺手把笔记给了拓跋纪

“这就是我曾祖父的笔记，但已经有些年月了。现在，一些页码已经损毁，一些词句段落也都模糊不清……”凯利说着从桌上拿起了一副金丝眼镜戴上。

“那么凯利，你找到安阳王陵在哪儿了吗?”拓跋纪忍不住问道，因为他同样看不懂法文。

“我没找到。”凯利轻轻地说。

“很难找?”拓跋纪把笔记还给凯利。

“不，笔记上已经把安阳王陵的地址写得清清楚楚了，只要按照这里的地址去找，应该很快就可以找到了。”凯利把笔记放回盒子里。

“哦？那你为什么没找到？”韩道困惑地问。

“因为我根本没去找过！”凯利说着忽然低下了头，小声说道，“我父亲刚刚过世，在我父亲活着的时候，他不允许我去……”

“所以这一次，你想跟我们合作，一起去对吗？”拓跋纪把手搭在了凯利的肩膀上。

“对，就是这样。看得出，你们是有钱人，我相信有钱人的手段总多一点，学过的东西也多一点……但我不要你们的赏金，我只想和你们一起去那个叫‘千叶谷’的神秘之地，看看安阳王陵的样子。”凯利认真地点了点头。

韩道抓了抓下巴，又问道：“凯利，不过看你的样子……你好像从来都没有去探险、考古过啊。”

凯利立刻就不满地抗议说：“我看了很多的书了，很多很多！”

韩道和拓跋纪面面相觑。

凯利急着说：“哪有人天生就是探险家？什么事情都要做第一次的，多做做就习惯了！”

“好，那三天后我们一起出发？”韩道看了拓跋纪一眼，然后又看了凯利一眼。

两个人都兴奋地“嗯”了一声。

……

海防是越南第二大港口城市，位于红河三角洲东北端，北部湾西岸，沿着京泰河右岸伸展。

千叶谷位于海防市郊东南150公里处，由京泰河冲击形成。

现在，韩道和拓跋纪、朱军、凯利就站在千叶谷中，头顶是茂密葱郁的热带植物，它们散发的气味混合在一起，形成一种腐臭的味道。

“凯利，一路上都忘了跟你介绍，这是我表哥老朱。”韩道伸手勾住了朱军的肩膀。

“你好。”凯利礼貌地向朱军伸出了手。

“嘿嘿。”朱军抓抓头，握住了凯利。

谷中人迹罕至，却有十几支非常完好的军用帐篷。帐篷外面积满了腐烂的落叶；但里面还非常干净，遗留着不少生活用品，韩道甚至找到了一只发电机和几筒汽油。

朱军翻了一翻说：“所有的东西都被撕掉了标签，看样子这些家伙不想

让别人知道他们是从哪里来的。”

众人在这现成的营地里生起火，简单地吃了一顿晚饭。方便面的滋味实在不好，拓跋纪一边吃一边警惕地看着四周，所幸没有什么敌人出没。

凯利在看探险笔记，突然，他指着一张手绘地图对众人说:“肯定就是这里了!”

“安阳王陵就在这里?”韩道爬到了凯利身边。

“对!”凯利兴奋地计划起来:“要不我们先‘探方’——把地划分出若干相等的正方格，依方格为单位，分工发掘?”

“这法国佬麻烦不麻烦啊？搞得好像他是来考古一样！我就喜欢随便挖，反正把这个墓挖烂了也不关我们的事，遇到障碍物直接一个手雷过去，炸了!”韩道转身用汉语对拓跋纪说。

拓跋纪认可地点点头:“要按这法国佬的挖法，我们至少要挖几个月了，可我们哪来这么多时间?”

朱军拿起考古探铲，打入土中，拔起来，带出一拨土，仔细地看了一会，大笑起来:“哈哈，有夯（音同杭的平声）土层，夯土层只见于建筑地基或大型坟墓，下面还真有遗迹!”

“你似乎对这很懂?”凯利满意地看了朱军一眼。

“那是，我表哥是盗墓世家出身。”韩道开始往朱军脸上贴金。

大家不理会凯利，直接野蛮地挖掘起来，直到七米深的时候遇到了坚固的砖顶结构。

凯利对他们的做法很反对，但也无可奈何，只好少数服从多数。

韩道从车子里拿出了一只风镐——这是一种利用压缩空气为动力，冲击矿体的手持机具。

他用风镐顶住砖顶，推压手柄套筒，使冲击锤不断地往复运动，破碎了坚硬的石质墓顶，不到半小时就找到了一条坑道。

坑道是西南走向的，拱顶，地面很滑，潮湿的岩石上滴落了一串串水珠。

四人打着手电走了很长一段路，然后见到了第一个墓室。

墓室里蹲着栩栩如生的人兽石雕，有的人头豹身，有的人头鹰身；墙壁上描绘着飞天的仙女，还有各种菩萨，他们虽然身份不同，但都身材窈窕、婀娜多姿。

“这个墓……好像，不是安阳王的。”凯利忽然皱了皱眉头。

六十五　占婆王朝

“那是谁的墓?”韩道连忙转头看着凯利。

“你看这些菩萨，这些都是婆罗门教里的神……这一个，这个是湿婆。”凯利指着一个翩然起舞的男神说。

“晕，那到底是谁的墓呀?”拓跋纪也急于知道答案。

可凯利却让大家失望了，他摇摇头:“我不知道，但我可以告诉你们，这个墓是占婆王朝时期的，比安阳王晚了好几百年。”

“占婆王朝?”朱军期待地问道。

凯利解释说:“约在公元192年，占族在越南建国，《三国志》把这个国家称为‘林邑’，唐末改称‘占婆’。占婆在11世纪时达到鼎盛，直到14世纪中，才由盛转衰。”

“算了，管他是谁的墓呢，既来之则挖之，搞着玩玩也好。”韩道冲着拓跋纪笑了起来。

墓室中央放着一口石棺，石棺后有一条地道，向下延伸，不知通往何方。

整个墓室里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

朱军沉着地走上前，把撬杆卡进棺材板，往下一压，只听“咯嘣”一声，棺材顶上的石棺板就“嘭”地掉在了一边，激得整个墓室里灰尘飞扬。

突然，一具干尸从棺材里坐了起来，头上包着白布，像个印度阿三!

凯利拿出了枪，原来他也随身带着一把消音枪以防万一。

韩道抓住他的手说:“先别动，看看仔细再说!”

拓跋纪走上前一看，骂道:“晕，还以为诈尸了。但你们看，后面有根木头撑着他，难怪能坐起来。”

大家都走了过去，果然，棺材里有一个十分精巧的机关，只要棺材一开，里面的尸体就会被一根木棍撑着坐起来!

“看得出，这个棺材里的人只是个陪葬。”朱军定了定神，收拾好家

伙，打头绕过石棺往后面的地道下去了。

其他人也紧跟着他，韩逍殿后。

墓道是向下倾斜的，两边都雕着梵语铭文。韩逍看了一下铭文，也不懂是什么意思。

众人走了大概半小时，前方的墓道开始向上。突然，朱军看到了一个洞："你们快看！"

大家在洞边查看了一番，发现洞的边缘极不规则，还有火药的粉末，应该是个新挖的盗洞。

韩逍皱了皱眉说："可能就是山谷里留下帐篷的那帮人挖的。"

众人继续走，并加快了速度——既然有人进来过了，那就算有什么机关暗器之类的也一定都被他们搞定了。

他们又走了十五分钟，来到了一处加粗的回廊。这一段比他们来的那一段宽了近一倍，装饰也考究了很多。

"看样子到主墓区了。"凯利回想着过去看的书。

回廊的尽头是一扇巨大的石门，上面刻有一些人头浮雕。

如今，石门已经被打开，应该是先进来的那伙人干的。

众人走进了石门，里面的空间很大，而且一片漆黑。

拓跋纪拿着他的手电一扫：墓顶画满壁画，墓室中摆着三口石棺，四周围的墙边还站立着手持长矛的石雕武士。

凯利一边往里走一边说："壁画上的内容可能是《罗摩衍那》。这个故事来自婆罗门教，讲的是印度的一个王子罗摩和他妻子悉多……其中还有一只很神奇的猴王，类似于孙悟空！"

朱军和韩逍走向了中央的那口石棺边，这石棺上雕满了梵语铭文。

拓跋纪拿出了数码相机，"噼里啪啦"地拍了一通照片。

忽然，凯利在右边叫到："你们看，这个石棺已经被人开过了。"

大家到右边的石棺前一看，果然，一个棺材的盖子掉在一边，棺材里躺着一个穿着西装的现代人。

韩逍看了看尸体，尸体不仅带着弹孔而且还非常新鲜，甚至是热乎乎的。

"靠！这个墓到底进来了几拨人？"朱军感到晕都晕死了。

韩逍把现代人的尸体从石棺里拖了出来，果然，这现代尸体下面还有一具尸体，千年的干尸。

忽然，墓室深处有几个黑影晃动，然后一下子就消失不见。

“什么人?”韩道往前追去，冲锋手枪已经举了起来。

随即，其他人就只听见一句少儿不宜的话“我操你奶奶和姥姥啊!”以及“咕咚”一声闷响，韩道整个的掉到墓室下方去了……

韩道的确很郁闷，刚才他踩到了什么来着?那地砖怎么就突然翻了个身?

现在好了，他深处在一个黑乎乎的小耳室里，身边有一个盗洞，也不知道是哪路人马挖的。

耳室的角落里还有一支蜡烛，正燃烧着，发出忽明忽暗的黄色光芒。

随即，一阵不知从何而来的风吹过，蜡烛灭了。

“靠，还鬼吹灯啊?”韩道胆子再大也感到全身都在发毛。

就在这个时候，黑暗中有一个温文尔雅的笑声响了起来。

韩道抬头一看，是个白影。

“真有缘，我们又见面了。”白影一步步靠近韩道，居然是……司马少康?!

“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闯进来！很好，少康，我本来正要去杀你，正愁找不到地方!”韩道紧紧地握着枪，冷笑了起来。

“你这么想杀我?”少康忽然觉得事情很有趣。

“对，因为杀了你对我有好处。”韩道的眼神变得可怕，他的杀机已动。

“是谁要你来的?”少康却依然很平静。

“这你就不用管了。”韩道的瞳孔在微微收缩。

少康伸出手指，轻轻地摇了摇:“但你要杀我还不行。”

韩道也感到很有趣:“不行?”

少康点点头:“如果你的身边有很多同伴的话也许有可能，但如果单挑的话，不行。”

韩道打量着少康:“为什么?你的身手并不比我好。”

少康长长地叹了口气:“但我已经没有了任何牵挂！没有牵挂的人在动手的时候，他不会把自己当成是活人，也不会把别人当成是活人。”

韩道若有所悟:“听说你已不准备续娶，也不准备再找任何女人?”

少康轻轻地笑着:“对。”

韩道不解地看着少康:“有必要吗?”

少康镇定地回答说:“我已经无心去给任何人爱，而我的性，和爱连在一起。”

六十六　与敌人联手

韩道无奈地摇摇头："那你一定很恨我吧？毕竟是我害死了你的妻子。"

少康握着拳头，紧紧地："本来我很恨你的，但现在，我已经不那么恨你了。原来，'恨'这么强烈的感情也会慢慢消散！现在，只有我对小云的爱还没有变，经久弥深……我终于知道，'爱'才是唯一可以穿越永恒、生死不渝的感情。"

韩道笑得很淘气："你比我们安全局的人更纯洁些。"然后他话锋一转："但你也没有把握杀我，所以你一直都没有出手。既然你没有把握，那么我就会有机会。"

少康冷"哼"了一声："你很有趣。"

韩道开心地说："我很喜欢这句夸奖。"

少康在苦笑："我的确很少见到你这样的人。"

韩道满不在乎："我同样很少见到像你这样的人。"

少康淡淡地说："司马少康本来就是独一无二的……"

突然，他闭上了嘴。

同时，韩道也嗅到了一种不祥的血腥气。

"你怎么会一个人在这个耳室中？"韩道忽然又看了少康一眼。

"和你一样。"少康无奈地摇了摇头。

"你也是从上面掉下来的？"韩道的剑眉已经凝起。

"否则我怎么会一个人呢？"少康反问。

"也对，否则你至少应该带着一些小弟。"韩道若有所悟地点了点头，眼睛已经盯着耳室中的那个盗洞："这个洞不是你挖的？"

少康摇摇头："不是。"

韩道吸了口气："也不是你的小弟们挖的？"

少康也看着盗洞："在我掉下来之前，我一直都跟我的小弟们在一起，他们如果挖了这个洞，我现在就不会这么担心了。"

韩道开始不安："那是谁挖的？"

少康毫无表情地说:“越南人挖的。”

“越南人?”韩道把目光转回到少康身上。

“对，我是追踪着一伙77K成员才来到千叶谷的。”少康解释说。

这个时候，那个盗洞里突然踉踉跄跄地冲出来两个满身浴血的人，他们全身上下几乎没有一处完整干净的地方——能支持到这里，只因为他们还想活下去。

两个人冲到少康面前，却突然都倒下了。

少康已经露出了惊讶的神色，他看了韩道一眼说道:“这两个都是我小弟。”

他的话音刚落，盗洞里又冲出了三个人。

“呵呵，司马少康，原来你躲到这里来了!”一个壮硕的光头用生硬的汉语说。

“现在，你的身边有四个敌人，但只有两个半死的小弟，你觉得你还能活下去吗?”一个络腮胡子轻蔑地笑了，带着猫戏老鼠的快乐。

“真想不到江湖上大名鼎鼎少帅也有狼狈的日子啊!”一个矮胖子笑眯眯地说，语气倒很是温和。

躺在地上的两个小弟挣扎着，哭喊道:“少帅救我们!”

但就在这两个人挣扎着爬起的时候，韩道突然发现他们伤势并不如外表看起来那么严重，更发现他们袖中都藏着一支“钢笔”。

韩道已经想到了什么，王东君当初不是跟他说“放心，少康身边有我们的人，他们会在暗中配合你的”?

“他们是在演戏!”韩道忍不住叫了起来，与此同时，他一个鞭腿把两人又踢倒在地。然后，他一脚踩住了一个人的手臂，而与此同时又俯身把另一个人的手腕“咯”地一声给扭断了。

少康看着韩道，但没有多问。他突然很信任韩道，就像是信任自己的一个老朋友那样……尽管，韩道明明是他的敌人，而且是来杀他的。

果然，韩道立刻从那只扭断的胳膊的衣袖里拿出了一支“钢笔”，全长仅6厘米。

“是把毒弹枪，这种枪在制造过程中，子弹就压在枪管内，弹头经过生物毒素‘蓖麻毒素’浸泡过，一旦被毒弹击中，必死无疑。”韩道说着又在另一个人的衣袖里搜出了一支“钢笔”。

“韩道，你想背叛王大哥?”络腮胡子大喊着。

“既然是要我杀少康，我就希望能亲手杀了他，不需要你们插手！”韩逍冷冰冰地回答。

“好，那我们就把你这句话告诉王大哥。”矮胖子的声音依旧温和，像是准备来打圆场似的。

这句话说完，三个人转身就走。

“最后是我的敌人救了我，而我的小弟，却要杀我。”少康忽然笑了，笑得很莫名其妙。

“因为你是个值得尊敬的人，即使是死，我也不会让你死在两个杂碎手里。”韩逍踢了踢地上的两个少康小弟。

“所以你还是要杀我的，对吗？”少康看了韩逍一眼。

“对，但不是眼下。”韩逍想了想说。

“你似乎加入了77K？”少康已经猜到了什么，“你是去卧底的吧？”

韩逍点点头，他不想骗少康，因为他知道少康同样不会骗他。

江湖上的少帅司马少康是个很坦诚的人，他被朋友和小弟出卖了无数次，但他依然是坦诚的——因为只有坦诚的人才能换取别人的坦诚，少帅在被人骗、被人出卖的同时也换回了无数人对他的尊敬和认同。

“好，我也会替你保守这个秘密。”少康承诺过的事情从来都没有食言过。

“但我们最终还是敌人，真是可惜了。”韩逍的眼睛里带着深深的遗憾。

“如果有一天你抓到我，就请一枪崩了我，因为被俘、被审判、被监禁都是对我的侮辱……杀我，是对我的尊重。”少康认真地说。

“好，我懂。”韩逍微微地点了点头，“不过现在，我们可以走同一条路对吗？”

少康点点头：“所以我很担心你，你不光放了我，还杀死了77K的两个卧底，你该怎么回去跟王东君交差？”

“我也正在考虑这个问题！”韩逍苦笑着。

“不过我有个办法。”少康吸了口气，“我可以帮你得到王东君的信任。”

“哦？你怎么帮我？”韩逍知道少康一定有办法，但他想不到那方法是什么。

“你可以揪出王东君身边的一个叛徒，他跟我们华夏会有勾结。”少康认真地说，“这样王东君就会信任你一些。”

“叛徒是侏儒阮大力?”韩道一下子就猜到了这个人。

“你怎么知道?”少康睁大眼睛看着韩道。

韩道嬉皮笑脸地说:“我瞎猜的!”

少康哭笑不得:“看来你瞎猜的功夫很好。”

韩道解释了一句:“我只是觉得阮大力的疑心特别重，而一般自己做了叛徒的人，就会对别人疑心重些，这样一来为了转移王东君的注意力，二来可以装出忠心，三来是出于对‘同道中人’的敏锐。”他说着又叹了口气:“但我总不能直接跑去跟王东君说阮大力是叛徒吧?我说了也没人会信我!”



六十七　万千船棺

“而且阮大力好像知道我是警察。”韩道忽然又意味深长地看了少康一眼，“既然你跟他有勾结，这一点是你告诉他的吧？”

“他说你是警察也是他在瞎猜。”少康认真地说。

“哦？”韩道的眼睛亮了起来。

“我从没把你的身份告诉过他，尽管我们有勾结。”少康淡淡一笑，“至少，我没必要把你的身份跟一个外国人说吧？而且那外国人还是个背叛自己大哥的无耻之徒——我对无耻之徒没有好感。”

“谢谢你，但现在问题是我该如何让阮大力暴露？”韩道开始揪头发。

“带一样东西去给王东君瞧瞧，他马上就会明白阮大力是叛徒。”少康说着从背包里取出了他的笔记本电脑，打开，里面有一个加密的 MAX 格式文件。

“一张 3D 图纸？”韩道揣测着少康的意思。

少康微微地点了点头：“对，就是这样。”他说话的同时就输入了密码：“别忘了我输入的密码。”

屏幕上显示出一张亚洲地图，但地图上有很多加亮的区域，有夜总会、大酒店、酒吧等等。

“这是 77K 在亚洲的各个秘密据点。”少康淡淡地说，“77K 里面对这些了如指掌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王东君，另一个就是他最信任的手下阮大力。”

“所以，只要我把这张图给王东君看，王东君就知道是阮大力出卖了他？”韩道不动声色地问。

“是的。”少康拿出一个 U 盘，把图纸 copy 进去，然后塞给韩道。

“谢谢你，朋友。”韩道接过 U 盘，转身走进了盗洞，把自己的后背留给少康——这是最大的信任！

少康摸了摸盗洞的表面，紧紧地跟着韩道。

盗洞里黑糊糊的，阴风阵阵，不知通往何方，而且洞越来越窄，很快，两个人都不得不跪倒下来，四脚并用。

也不知爬了多久，突然，韩道轻声叫道：“有光！”然后就加快了速度。

有光就有希望，少康刚想说什么，就又听见韩道在哇哇大叫："我操！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

然后，韩道就爬出了盗洞，少康也跟着他爬出盗洞。

眼前，是一座豪华的殿堂，巨大的石柱上，雕着各种鸟和太阳的符号，四壁都闪耀着奇光。

殿堂的地面上镶嵌着成百，甚至上千具棺木……

更奇特的是，这些棺木都是船型的，有单棺也有双棺，长度多在5米左右。

看得出，古人制作它们的时候，先将完整的树干锯去大约三分之一，再雕凿成独木舟形，把尸体及随葬品装入其中。

"这里……为什么不像外面的墓室？"少康喃喃自语，"外面的墓室带着婆罗门教的痕迹，而这里，这里却明显是古巴蜀人所流行的船棺葬。"

韩道看了少康一眼："你对古文明很有了解？"

"略懂一点吧。别忘了我是语琳的大学同学，我跟她同一个专业的！"少康看着韩道笑了起来。

"这倒是。"韩道若有所悟地点点头。

"墓中有墓是考古界常常会碰到的事，最有名的就是明朝的朱元璋墓中安葬着三国的孙权。如果用风水学的说法，这就叫做'藏龙穴'！"少康缓缓地解释着。

"那么说这里是……？"韩道的眼睛里闪烁着希望。

"是你要找的安阳王陵——古蜀国最后一个王子'泮'的墓！"少康吸了口气说。

韩道迫不及待地走到了最大的一条船棺之前。

这是条棺顶镶着黄金和玉的船棺，足足有30米长，3米宽，由树龄千年的古老楠木雕成。

"巴蜀先民傍水而居，舟船是他们生产与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东西，因而死后用船棺作葬具也就成了自然之事。

"船棺被巴蜀先民们视为通往天上的'载魂之舟'。为了让死者的灵魂在另一个世界里像生前一样生活和娱乐，人们往往将死者生前最珍贵的物品，殉葬到死者坟墓中，以便他在幽冥中继续使用。

"事实上，船棺葬不仅是古代巴蜀地区盛行的一种葬俗，在东南亚和太平洋一些岛屿，如婆罗洲、所罗门群岛等地都发现过类似的船棺葬。"少康一边解释一边走到韩道身边。

“哦，原来这样。”韩逍点点头。忽然，手里的电筒照到了什么，韩逍一下子屏住呼吸。

“怎么了?”少康不解地问。

“血尸!”韩逍只说了两个字。

少康看了看最大那条船棺周围的泥土，是的，它周围的泥土血红血红，说不出的诡异。

“这是朱砂，朱砂代表血液，表达出当时古人对复生的强烈愿望。”少康拍了拍韩逍的肩膀。

韩逍释然一笑。

但下一刻，墓室的正门突然发出了惊天动地的巨响，仿佛是有一群恶鬼要闯进来吃人似的。

随即，正门被炸药炸碎，横飞的碎石和弥漫的烟尘中，三个幽暗的影子走了进来。

韩逍和少康的枪都已经上膛。

“嗨，阿逍，是我们，别紧张!”拓跋纪擦了擦脸上的灰尘，露出了他惯有的淘气笑容。

来的是拓跋纪、朱军还有凯利。

韩逍松了口气，介绍少康说:“这是我的朋友，司马少康!”

拓跋纪眼珠子一转，虽然他不明白韩逍是怎么跟少康变成朋友的，但他还是顺着韩逍的意思走上前来，对着少康伸出手道:“阿逍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你好。”

“你好。”少康和拓跋纪的手紧握在一起。

“老朱!”韩逍拖着不明就里的朱军上前,“少康这几天是我朋友，懂我的意思吗？这几天他跟我们在一条船上。”

“你这么相信他?”朱军皱了皱眉。

“相信!”韩逍淡淡一笑,“所以请你不要给我难堪。”

朱军默不作声地走到了最大的船棺前，埋头撬了起来。

韩逍、拓跋纪、少康、凯利四个人也连忙都围了过来，拿着撬杆一同使劲。

终于,“轰”地一声，棺材盖板落地!

棺材中躺着一具穿着白纱的干尸，男性，五十岁左右。

“安阳王?”韩逍看了少康一眼。

“可能吧。”少康淡淡地说。

六十八　激战墓中墓

韩逍见干尸紧紧地握着一卷棉纸制成的古书，就吸了口气，折断了它的一根手指。

但就在韩逍伸出手，准备把整本书都从干尸手里抠出来的时候，他突然听到少康在耳边大叫一声："住手！"

随即，少康小心翼翼地把干尸的头颅扭到一边，然后才用力地把干尸手中的古书拧了出来——

说时迟那时快，干尸的嘴一张，吐出了一支绿幽幽的小箭，"当"地钉在了棺材壁上。

凯利已经脸色发白，他就看到一条极细的丝线绑在那卷古书上，穿过干尸的手掌，直通入他的身体。

少康淡淡一笑："安阳王也怕别人盗他的墓，所以就在自己的身体里装了机关，只要你拉动连着古卷的丝线，机关就马上启动，他嘴里的小箭也会在同一刹那射向盗墓者，而盗墓者在疏于防备的情况下必死无疑。"

韩逍心有余悸地拍了拍少康的肩膀："你小子还真有两下子嘛。"

少康把古卷随意地抛给了韩逍，悠然说道："现在周围都是你的同伴，我想把战利品带走也不行吧？"

"的确不行。"朱军对少康还是充满了敌意。

"所以我也不敢拿，韩逍，你可要把它收好了，没准将来会用得上呢！"少康反过来拍了拍韩逍的肩膀。

韩逍打开了古卷，只见上面的文字从右至左横排，黑乎乎的，但都跟鬼画符似的。

少康解释说："是一本《毕摩经》，上面的字应该是用木炭锅烟写上去的。"

韩逍"哦？"了一声。

少康笑着说："在蛮荒时代里，掌握文字是一件伟大的事，只有被称为'毕摩'的祭司才拥有这个资格。'毕'的意思是'念经'，'摩'的意思

是‘有知识的长者’。毕摩经的内容主要是神鬼信仰和巫术祭仪，是一种特殊的宗教文化。”

“嗯，谢谢你的解说啊！走吧，我想这个墓我们已经玩得差不多了！”韩道把《毕摩经》收好，转身往被拓跋纪炸掉的石门走去，然后又回过头，对着少康招了招手。

“哈哈哈哈哈哈哈……”突然，主墓边的小室——耳室里传来了一阵诡异而阴森的笑声。

韩道怔住，只听见一个声音用汉语说：“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闯进来，韩道，这说的是你吧？”

“什么人？”朱军吼了一声。

“韩道，把你手里的太阳神鸟放下，我就可以让你离开，否则，我就让你当安阳王的祭品！”耳室里的声音苍老而阴森，就像是一个活死人。

但拓跋纪已经听出他是谁来了，于是也放声大笑起来：“原来是哈尼族的神棍老头子，哈哈，你怎么也到越南来凑热闹了？”

“在我们亡灵守护者面前还如此无礼？”是阿赫骨的声音。

然后，韩道和他的同伴们就看见一只黑色的甲虫从耳室里飞了出来，“吱吱”地叫着……

反正来者不善，韩道等人见了这东西就拼命躲闪。

朱军躲在一具船棺后面，刚想喘口气，突然，就见到一个小小的黑影对着他扑过来，连忙伸手去挡。

紧接着，朱军爆出一声惨叫，去挡的那只手瞬间就变成了绿色，不仅如此，那绿色的部分还非常迅速地顺着他的胳臂蔓延上去。

“有毒！老朱你忍一忍啊！”韩道说着抽出了腰带上挂着的70厘米长的高加索式军刀。

伴随着锐利的破空声，军刀犹如一道银光，“唰”地一下，鲜血已经飞溅而起。

朱军的绿色手臂掉到地上，韩道赶紧扶住了痛得冷汗直冒的朱军。

那只黑色的小甲虫“吱”了一声，又震动着翅膀向韩道扑过来。

拓跋纪眼疾手快，一下脱掉了身上的夹克，狠狠地把飞在空中的黑色甲虫给拍了下来，然后又猛地踏上一脚，把虫子踩出了一泡绿水。

下一刻，墓室里响起了密集的枪声，大祭司已经带着阿赫骨等一帮人冲杀出耳室，这次，他们都没穿民族服装。

“撤！retreat！”韩道一边大喊一边招呼他的同伴们赶快往拓跋纪炸开的石门逃出去。

阿赫骨追赶过来，手一扬，手中的KUA手枪飙射出一阵火焰激流。

但韩道等人已经躲进了外面的墓室。为了掩护同伴，少康还贴着墙壁回射了几枪——

数发子弹划出极微妙的直线，精确地向追赶过来的阿赫骨飞去。

阿赫骨暗叫不好，右肩已经被一颗子弹射中，痛得龇牙咧嘴。但另有几个哈尼族人已经跑到了阿赫骨的前方。

“啪啪啪……”不少子弹在韩道等人身后的石壁上炸开了花。

现在是拓跋纪走在了最后一个。只一刹那，他只觉得左耳一热，原来是一颗子弹在耳边磨过，硫磺混合着血液一起溅落。

但拓跋纪反手一枪，后面的那人就“噗”的一声栽倒下去。

射死这人后，拓跋纪立即向侧方一个直立滚翻，刚才站过的位置上又交叉扫过了七八发子弹。

同时，韩道也扭身回射，“咻”的一声，又一个追上来的敌人惨叫着倒在了自己的血泊中……

韩道一伙在各个墓室中游移，不时有子弹穿行过他们的前后左右，都只差分毫就可以让他们血溅当场。

逃了半天，终于，四周围安静下来，众人也都累得虚脱了一般。

“cut it，or too late（快走，不然就来不及了）！”韩道拉了准备坐下来休息的凯利一把。

他话音刚落，后方就又嘈杂了起来，随即，十几甚至二十几发的子弹扑过来，墓道里星星点点的都是子弹炸出的亮光。

韩道等人头也不回地拔腿就跑。

凯利在胸口划了个十字，看了看墓道的前方，前方的顶上居然射下来一道自然的，暖人的阳光。

“Je vois l'espoir（我看到了希望）！”凯利一激动，法语都蹦了出来。

众人来到裂缝下，少康从背包里拿出条登山用的锁链，狠狠地甩上去，锁链前端的钩子就一下子扎在了裂缝外面。

少康第一个爬出了古墓。第二个是凯利，第三个是朱军，拓跋纪这一次让韩道先上，好像是为了补偿在越王宫里韩道走最后一样。



六十九　王东君死了

韩道爬出墓道，用力地呼吸着，外面的空气清新极了，还弥漫着露水的香味。

看到拓跋纪爬出古墓，少康立刻大叫起来："还没到休息的时候，快跑!"

的确，地面下那些哈尼族人的声音已经近在咫尺。

"他妈的，我这里还有十多根炸药管，你们都退开!"韩道定了定神，从背包里拿出了老大的一捆炸药!

众人心惊胆寒地拼命逃窜。

韩道自己也在逃，他一边逃一边点燃导线……

扔!

韩道扔完就趴在了地上。

"轰!"仿佛是有一个巨人猛地吸了口气，又猛地吐出来。

凯利只感到空气在向后轻轻抽动，穿过浓浓的烟尘，他看到出口周围的五六十米之内已经被炸得惨不忍睹，泥土、石块都深陷下去，墓道中的坍塌情况可想而知。

可能是正午，太阳正柔和地普照着大地。

韩道一行人衣衫褴褛地离开了千叶谷，活像一群难民。

然而韩道绝不会知道，在他离开之后，有一个穿着白色长裙的女孩，哭着跪倒在狼藉不堪的爆炸处，然后又用一把考古探铲不停地挖掘，不停地挖……

最后，她挖到了一个滴着鲜血的头颅，大祭司的头颅。

"爹!虽然没人知道这个秘密，甚至您也不知道，但事实上我就是您的女儿……爹!"女孩凄凉地哭着，充满怨念地说道：

忽然，她狠狠地握紧了拳头："木蝶儿……这似乎是个很有意思的人……她怎么可以置身我们的血腥游戏之外呢?"

"咯哒"，一只晶莹的长指甲被折断在手心里，一丝鲜血滴落，溅在大

祭司头颅上后，又缓缓地淌下去。

……

回到天鹅大酒店舒舒服服地睡了一觉，韩道让酒店服务员给他买了身像样的西服。

穿戴整齐后，他一边盘算如何在王东君面前编故事一边就去车库里开了他的大众途锐。

哪知他开着车刚一上街，就发现街上来来往往的人都穿着肃穆的黑装，路边的警察也各个严阵以待，更有卫星新闻采访车到处拍摄着什么。

韩道打开车载收音机，广播里传来一个严肃的声音："10月7日电，河内实业家，太阳集团董事长王东君于昨日心脏病恶化、急救无效病逝。为制约黑道串联，警方严阵以待，自上午7时起，'刑事局'成立监控小组，由局长李江生亲自坐镇指挥。"

"靠，王东君死了?!"韩道一下子被雷得外焦里嫩。

接下去怎么办？刚刚编好的故事都用不上了，汗！算了，先去王东君家看看吧。韩道一边想一边驱车前往王宅。

到了王宅附近，老远地，韩道就发现王宅已经变成了花圈的海洋，各种各样的花圈应有尽有、琳琅满目。

进了客厅，里面更是一片黑白世界，黑白的照片，黑白的挽联，还有黑白的棺材……

客人们已如潮水般自四面八方涌来，并带着极丰盛的厚礼。

"我要找阮叔叔，阮大力阮叔叔。"韩道干净利落地对管家说。

管家是个白白胖胖的老头子，他认识韩道，那天韩道救了大小姐王东倩，并到王宅来吃饭的时候，管家就忍不住多看了他几眼——能被请到王宅来吃饭的年轻人本来就不多，孙芒是其中一个。

管家很快就把阮大力找来了。

韩道再一次打量阮大力，这家伙虽然矮，但看上去暴躁而性烈如火，绝不像是个耍阴谋的人，可是……难道真的人不可貌相?

寒暄一番后，阮大力拉着韩道到了闲人止步的后花园，站在了一个清澈无波的小湖边。

看着偶尔跃出水面的鱼儿，阮大力说话了："少康没有死！倒是我们77K在少康身边卧底的两个小弟却死了。"

"那两个小弟是我杀的。"韩道若无其事地说，既然阮大力早已经勾结

少康，那么，王东君派到少康身边卧底的人死了他一定很开心才对！

“为什么？”阮大力转过身，一把揪住了韩逍的衣领。

韩逍从衣袋里掏出了一个U盘，放到了阮大力手上：“好好看看，这是你透露少帅的77K据点分布图。”

“你？！”阮大力的手枪已经拔了出来。

“别紧张！”韩逍悠然地说，“既然我给你少帅的东西，就说明我是少帅的朋友。”

阮大力轻轻地吸了口气：“你知道王大哥是怎么死的吗？我正在努力地追查着他的死因，他绝不是心脏病突发死的。”

“不，我相信他就是心脏病突发死的。”韩逍斩钉截铁地说。他也知道：现在77K的局面在刹那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王东君一死，位高权重的阮大力已经是77K的第一人了！既然阮大力对外界说王东君是心脏病死的，那王东君就是心脏病死的，至于他要说什么王东君的死因另有隐情，那无非是在试探自己罢了……

“很好，年轻人，我很喜欢你。”阮大力忽然满意地笑了，“之前少帅就已经跟我打过招呼，说你是他的朋友。”

“我的确是少帅的朋友。”韩逍沉着地点点头：这件事情，他没有撒谎，司马少康更没有撒谎。

“你应该知道王老大还留下了一个可人的女儿。”阮大力忽然意味深长地说。

“知道。”韩逍猜不透阮大力葫芦里要卖什么药。

“越南有种习俗，叫做追喜，就是在给老人办完丧事之后，就给年轻一代办婚礼。”阮大力盯着韩逍，眼睛一眨不眨。

“然后呢？”韩逍的眼睛眯了起来。

“我想喝你和大小姐的喜酒。”阮大力哈哈大笑起来。

“您是在开玩笑吧？”韩逍也哈哈大笑起来。

阮大力止住笑声，拍了拍手，两个黑衣人幽灵一般地出现在了他身后的阔叶龟背竹之下。

“去把大小姐请来。”阮大力气定神闲地说。

很快，两个黑衣人就夹着王东倩走进花园。

王东倩的脸上梨花带雨，一双杏眼狠狠地瞪着阮大力：“你到底要玩什么花样！”

七十 乱点鸳鸯谱

阮大力指了指韩道:“来见见你的未婚夫，他是个很有才干很有前途的男人，长得也还不错。”

王东倩立刻大骂道:“我几时答应要嫁给他了？而且他不是还有个中国女人吗？那个女人怎么处理!”

阮大力轻轻一笑，对身边的黑衣人说道:“去把孙堂主请来。”

不一会，孙芒也神态自若地走进了花园:“阮叔叔好，不知您找我有什么要事?”

阮大力从别在腰上的刀鞘里抽出了把长刀，轻轻地抚摸着，就像是在抚摸着情人的身体:“孙芒啊，你也不小了，该结婚了吧？你不仅多金大方，而且俊美出众，河内还有哪个女人是你配不上的?”

孙芒笑了笑:“我没有时间谈恋爱。”

阮大力挑了挑眉毛:“哦？你不是有过很多女人吗？难道她们中就没一个让你觉得有意思?”

孙芒冷冷说道:“直接花钱买来的女人有什么意思？是的，我买过的女人太多了，风骚的，成熟的，非主流的，清纯的，冷艳的，但她们在我家里的保鲜期都不超过一个星期。”

“似乎有一个女人已经在你家里呆了不止一个星期了吧?”阮大力玩味地打量着孙芒。

孙芒情不自禁地后退了一步，然后又看了韩道一眼:“呵呵，但这个女人不是组织让我关在家里的吗?”

阮大力对着长刀吹了口气:“听你保姆吕阿姨说……你让所有人都叫她‘夫人’?”

孙芒连忙辩解:“有吗？有这样的事情吗?”

阮大力淡淡一笑:“好了，你的私事我不想多问，我今天找你来，是要拜托你帮大小姐操办一场婚礼，越隆重越好——我对王老大怀着深深的敬意，他是我心中永远的大哥，他的女儿就是我的公主!”

孙芒微微点头："这没问题，但大小姐未来的丈夫是谁？"

阮大力冲着韩道扬起下巴："喏，是他！"

"什么？"孙芒忽然感到怒火中烧，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生气。但无论如何，他一下子冲到了韩道面前，大吼道："韩道，你真的要娶大小姐？你对得起语琳吗？"

韩道愁肠百转，但他看到了阮大力嘴角的阴笑，知道这是证明自己忠心的关键时刻，便走过去捏了王东倩的俏脸一把："大小姐比语琳年轻，也比语琳有钱，我非常感谢阮叔叔为我做主。"

"把你的脏手放开！"王东倩的脸已经红了，她又羞又愤。

"原来你是个负心薄幸的畜生？"孙芒大声质问，他这么问的时候早已经忘记了自己抛弃过的女人更多。

"我负心薄幸？明明是她对不起我！她到了河内就跟着一个有钱的小帅哥跑了，真是下贱得可以。"韩道冷哼了一声。

"行，你继续编造故事吧！"孙芒说着转向了阮大力，"韩道和大小姐何时完婚？"

"后天吧，选日不如撞日，我都懒得翻黄历了。"阮大力好像是自己要做新郎一样迫不及待。

"很好。"孙芒看着韩道，他一定要让语琳亲眼看着韩道把王东倩娶回家——这样对语琳来说虽然有点残酷，但孙芒就是想看到语琳对韩道绝望的样子。

"后天完婚，韩道你没意见吧？"阮大力询问韩道的样子就像是一个审讯官在询问他的犯人。

"一切都听阮叔叔的意思。"韩道吸了口气，他如果说一个"不"字，那等于是直接向阮大力挑战……而现在，还不到这样的时刻。

阮大力大笑起来，他嚣张而狂妄，理所当然不喜欢任何人反抗他。

"如果没有别的事，那我先告辞了。"韩道淡淡地说。

"你可以走了。"阮大力挥了挥手。

"我不要嫁给他，我不要嫁！"王东倩还在哭喊。

"你老爸已经死了，你不是大小姐了，你还拽什么拽？"孙芒走上前去，抬起手，突然狠狠地扇了她一个清脆响亮的巴掌，"啪"！

王东倩的半边脸已经肿了起来，她怎么也没想到一向对她既关心又爱护的孙大哥居然会变成了这副模样。

"好了，大小姐累了，你们扶她去休息吧。"阮大力对着夹着王东倩的两个黑衣人挥挥手，王东倩也被送下去了。

……

"我要买钻戒，我要结婚了！"天鹅大酒店里，韩道勾住了拓跋纪的肩膀。

"你找到语琳了？"拓跋纪的眼睛里也闪着兴奋的光芒。

"不是，如果新娘子是语琳的话，我就什么都不用买了——她什么都让着我。"韩道叹了口气。

拓跋纪一怔，也叹了口气："真后悔当初把语琳让给你，我这个人就是太讲兄弟义气了。要是我和你竞争的话，鹿死谁手还说不定！"

韩道敲了拓跋纪的头一下："你这个吃着碗里看着锅里的家伙，信不信我把这句话告诉木蝶儿？"

拓跋纪突然想到了什么，立刻就在韩道的脑门上拍了一掌："等等，你说新娘子不是语琳？靠，那是谁啊？"

"新娘子是王东君的女儿王东倩！"韩道说着摊开双手。

"啊？你脑残了？"拓跋纪拼命地摇着韩道的肩膀，"你看中王东倩什么？钱？你又不是没钱，你要这么多钱买坟地啊！"

"我没脑残，我正常得很！"韩道痛苦地摇了摇头，认真地看着拓跋纪，"更何况王东倩也拿不到太多的钱了——我用脚趾头想也知道，阮大力很快就会指使人去低价收购王东倩手里的太阳集团股份，到时候，这傻妞还不是得乖乖地把钱给阮大力？"

"和许多大企业一样，董事长王东君也只有太阳集团5%的股份，明白吗？但作为太阳集团的创始人，王东君牢牢地控制着整个集团，但王东倩行吗？她肯定不行，就算阮大力不去收购她的股份，她也混不下去！"拓跋纪满不在乎地说，"我只是在想，阮大力为什么不把王东倩许配给孙芒这样的77K要员呢？"

"第一，阮大力也未必信任孙芒，不想让孙芒白白地捞一笔钱；第二，至少我对阮大力有利用价值，他想收买我；第三，阮大力想来分散别人的注意力，让我成为最引人注目的靶子，替他当众矢之的！"韩道郁闷地分析着这桩荒唐的婚事。

七十一　最贵的婚戒

"可怜的娃，原来你是被逼婚的！"拓跋纪同情地摸了摸韩逍的头。

"可以这么说吧，如果我不娶王东倩的话，阮大力就一定会对我起疑心！总之，为了表现出我对阮大力言听计从，我一定得把王东倩娶了。"韩逍哭丧着脸，"你懂我的意思吧？反正结婚只是走个过场，我会尽力避免和王东倩上床，哎……"

"你认为是阮大力谋杀了王东君？"拓跋纪眨巴着眼睛。

"我想不出还有别人。而且看上去，孙芒也是阮大力的同伙。"韩逍呆呆地望着天花板，"所以王东君的女儿也倒霉到家了，如果我不娶她，她的日子更不好过。"

"懂了，走吧，我陪你去买钻戒！"拓跋纪站起身，然后把韩逍也从沙发上拉了起来。

就这样，两人开车来到了河内最大的珠宝城——维纳斯珠宝城中。

这家店位于圣灯大道的东方财富广场，营业面积近5000多平方米。任何人，只要走进珠宝城无隔断的宽敞大厅，就会感受到它的皇家气派。

"我想，我也要买一颗钻戒！"拓跋纪站在光影绰约的珠宝城里，若有所悟地说。

"你的新娘子是谁啊？木蝶儿？"韩逍推了他的肩膀一把。

"对，我的新娘子一定是木蝶儿！"拓跋纪罕有地认真起来。

"你父母都同意了？"韩逍笑了。

"你以为所有的父母都跟司马少康家那样？可怜的少帅居然娶个媳妇还娶得离家出走了！"拓跋纪攀着韩逍的肩膀。

这个时候，珠宝店的导购小姐热情地走了过来："两位先生，你们想要买点什么？"

拓跋纪用半生半熟的越南语狂妄地回复导购小姐说："把最贵的钻戒拿出来给我们看看。"

韩逍愤怒地瞪了拓跋纪一眼，但有外人在场不敢发作。

导购小姐走到柜台旁，拿起电话道：“经理，这里有两位客人想看看内室的钻戒。”随即，她回头笑眯眯地说：“两位先生，请随我来，本店最珍贵的钻戒放在内室。”

拓跋纪和韩逍在导购小姐的带领下，来到了一条站满保安的走廊上。

忽然，一扇门打开了，一个衣冠楚楚的年轻男子笑容灿烂地走了出来：“我姓王，是本珠宝城的经理。两位先生，你们是来买钻戒的吧，那请随我进入这个房间。”

说着，王经理带韩逍二人进入了一个光影绰约，轻音弥漫的房间，导购小姐则离开了——她没有资格进去。

王经理从一个玻璃陈列柜中取出一个红色丝绒包裹的盒子，把它打开，放在拓跋纪和韩逍眼前。

韩逍看着价格，感到牙齿有点痛，拓跋纪真是疯了！

拓跋纪扫视着钻戒，眼睛闪闪发光。

王经理脸上的笑容更加灿烂，他说：“这颗钻戒是我们的镇店之宝，它也是市面上罕见的黄钻，重约5克拉，打个九折为五亿越南盾。”

这段话王经理说得十分流利，因为他已经练习说这段话好多次了，但一直苦于没机会派上用场。

韩逍琢磨着：靠，五亿越南盾也一百多万人民币了！

“就这一款吧！”拓跋纪很干脆地拿出了信用卡，连眼睛都不眨一下。

韩逍在一边苦笑。叫他说，钻戒一不能当饭吃，二不能当衣服穿，哄小姑娘也不用这样哄啊，还真不如买两袋大米一瓶油回家实在。

王经理在刷卡机上刷了卡，然后用双手把信用卡、钻戒以及一张 VIP 金卡都恭恭敬敬地递到拓跋纪身前：“这里有一张本店的 VIP 金卡，希望先生下次再来光临。”

拓跋纪随手收走了这些东西，就不再理会王经理，拍了拍韩逍的肩膀：“走吧！”

两人来到了珠宝城门口，韩逍伸了个懒腰：“老兄，如今究竟是谁要结婚，谁要买钻戒啊？”

“啊！”拓跋纪一怔，这才想起他是陪韩逍来买钻戒的。

也就在这时，拓跋纪的手机响了起来，然后，更有趣的事情发生了。

“啊??? 蝶儿，真的是你？但……你怎么在河内？”拓跋纪的脸色越来越古怪。

终于，他挂掉了电话，转向韩道说："走，我们去租个别墅吧，木蝶儿到河内来了，我总不能天天和她住旅馆吧？"

韩道摸了摸自己的额头，然后又把手放到拓跋纪的额头上："你没生病吧？"

"没。"拓跋纪把韩道的手从额头上拎了下来。

"你不是把木蝶儿金屋藏娇养在重庆吗？她怎么会跑到河内来？"韩道已经要抓狂了。

"大概，是她很想要我了……"拓跋纪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来，木蝶儿这样一个没怎么见过世面的女孩子突然出国来看他，怎么想怎么匪夷所思。

"好了，别YY了，我们快找别墅！反正我就要结婚了，我的娘家总不能是个大酒店吧？新娘子率领着豪华的车队来接我过门的时候，也总得有个像样的地方嘛——而且我的新娘子还是河内首富呢！"韩道一下把拓跋纪塞进了他们的大众途锐……

只要你有钱，租一幢别墅就非常简单。

韩道和拓跋纪都很有钱，所以，他们很快就找到了一幢不错的红色别墅。

看了看数字为250的门牌号，韩道情不自禁地说道："我们果然都是二百五啊。"

拓跋纪没心情去理会门牌号了，他正忙着跟木蝶儿煲电话："好，我在大门前等你哦，啵一个，拜拜！"

20分钟后，一辆黑色的出租车在拓跋纪租住的别墅前停下，一个穿着蓝色长裙的女孩款款下车，婷婷袅袅。

"蝶儿，我可想死你了！"拓跋纪一把将蓝裙女孩搂在怀里。

"阿纪哥哥，我也想你。"木蝶儿轻轻地喘息着，非常激动。

"同志们，饭菜我烧好了，你们饭饱再思淫欲吧！"韩道拉开别墅的大门，手里托着一盘热气腾腾的糖醋鱼。

拓跋纪点点头，拉着木蝶儿走进屋子。

七十二　毕摩经

桌上早已经放置着一盘盘色香味俱全的家常小菜，有白果炖鸡、凉拌木耳、酸辣土豆丝、鸭肠、羊肉卷等等。

“阿道做的菜就是好吃！”朱军已经毫不斯文地拿着大勺子狼吞虎咽起来。

看着朱军的一条独臂，一阵痛苦涌上了韩道的心头，挥之不去。

“听说组织让你退役了？”韩道轻轻地问了朱军一句。

朱军默默地点点头，但又摇摇头，然后用力地握住了韩道的手：“我还是你的战友，永远都是，江湖上的闲事，我老朱管定了。”

“谢谢你，谢谢。”泪水滑落韩道的眼角，他伸手去擦，但越擦越多。

“别在我面前哭，你得给我笑！我一个大老爷们，见不得男人掉眼泪，你要哭就跑到 MM 那儿去哭！”朱军重重地拍了拍韩道的后背。

“是，是……”韩道止住泪水，强作笑颜。

厨房里，拓跋纪在为木蝶儿盛饭，他显然没看到韩道在哭：“蝶儿，你旅途劳顿，多吃点吧。”

“谢谢，阿纪哥哥。”木蝶儿拿着碗来到桌边。她轻轻地吃了几口就放下碗筷说：“我去楼上休息一会，我身体不舒服，吃不下。”

“楼上我还没收拾好！不过，我的东西在最左边的房间里，老朱说了他要住中间，那么，你就去左边的房间好了！”韩道冲着木蝶儿的背影喊了一嗓子。

眼见木蝶儿消失在转角处，韩道拍了拍拓跋纪的肩膀：“还以为你小子最懂怜香惜玉，怎么愣是把她搞怀孕了？”

拓跋纪立刻大喊冤枉：“不是吧？怎么会呢！”

但韩道和拓跋纪都不知道的是，木蝶儿并没有进拓跋纪的房间，她竟然冷笑着走进了韩道的房间……

三天前，中国重庆。

重庆郊外有一个幽静的花园小区，里面有成排的别墅，它们用浅灰色

的巨石作墙，门窗高大。

其中的2607号别墅中金屋藏娇着一位佳人。这位佳人不是别人，正是拓跋纪从西双版纳带来的女孩木蝶儿。

傍晚的时候，2607号别墅不远处的另一幢别墅的楼顶，一个穿着白色皮衣的女孩却神色复杂地往拓跋纪的院子里张望着：

此刻，木蝶儿正在院中洒扫。她穿着淡蓝色的裙子，脸上带着清纯的微笑，没有受到任何污染的微笑。金色的夕阳照射在她身上，使她美得就像是个精灵。

白衣女孩冷冷一笑，走下了楼顶，和屋子里的朋友说一句谢谢，然后就来到了拓跋纪的2607号别墅，轻轻扣门。

“居然是优玛姐姐！”木蝶儿打开门，简直不敢相信眼前的人就是他们桑木村村长的女儿。

优玛柔声说道：“是啊，我通过一个朋友打听到你现在跟着一个有钱的帅哥到了重庆，就过来看看。”

“这些年你在哪里，过得好吗？”木蝶儿拉着优玛的手，不住转圈。

“我过得很好，你呢？”优玛把木蝶儿的一丝秀发勾起，夹在了她的耳后。

“我也很好。”木蝶儿边说边把优玛拉进了屋子。

“这幢别墅属于一个叫拓跋纪的男人？”优玛不动声色地问。

木蝶儿点点头。

“你了解这个人吗？”优玛笑了。

木蝶儿怔住，她的确不了解拓跋纪，一点都不了解。一直以来，她都感到拓跋纪是一个很有钱的富二代，但他的父母是谁？他经营什么产业？甚至就连他还有没有别的女人，她都一无所知。

正因为这些一无所知，和拓跋纪在一起的时候，木蝶儿都有一种隐隐的担忧——她可以感受到他对她很好，但飞鸟和鱼相爱，一场意外，他们可能长久吗？

优玛拍了拍木蝶儿的肩膀：“我今天来，是想跟你谈谈你哥哥的事。”

木蝶儿一下子聚精会神起来：“你有我哥哥的消息。”

优玛沉重地点点头，然后搂住了木蝶儿：“我把他的下落告诉你，但你答应我，无论我说什么，你都不要太过伤心。”

木蝶儿推着优玛：“好姐姐，你快说吧。”

优玛缓缓地从包包里拿出了一个数码相机，打开，里面是一张张血腥的照片——

在一个院落中，木蝶儿的哥哥黑达塞尤直挺挺地躺着，额头上是一个弹孔，鲜血和脑浆流得到处都是。

“啊!”木蝶儿尖叫一声，眼前一黑，几乎昏死过去。

“蝶儿，蝶儿，你没事吧?”优玛用力地掐了掐木蝶儿的人中，扶着她在沙发上坐下。

“谁，谁?告诉我是谁杀了我哥哥!”木蝶儿扑到优玛身上，声音颤抖着。

“这个人你认识。”优玛意味深长地说。

“谁?”木蝶儿咬牙切齿。

优玛朱唇轻启，清晰却从容不迫地吐出了三个字:“高语琳!”

木蝶儿往后挪了挪身子:“真的?”

优玛长长地出了口气:“如果骗你，我不得好死。”

木蝶儿整个人都僵硬了，一动也不动，好一会，她才大哭起来:“为什么又是语琳?当初要不是她来我们的村子，爸爸妈妈也不会死了……”

优玛搂住了木蝶儿的肩膀，给予安慰。

木蝶儿抬头看着优玛:“优玛姐姐，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做才能报仇?”

“恨语琳的人不仅仅只有你。”优玛妩媚一笑。

“还有谁?”木蝶儿一字字问道。

“因爱成恨的不只有女人，也有男人!”优玛冷冷地说，“尤其是爱得太深，又很自私的男人。”

“你说的男人是谁?”木蝶儿非常关心这个问题。

“黑道太子，任痕!”优玛说了六个字。

“但我不认识他。”木蝶儿一声叹息。

“只要你拿着一本安阳王陵出土的《毕摩经》去找他，他就会让你做他的朋友，甚至是女朋友。”优玛的声音充满了鼓惑。

“《毕摩经》?”木蝶儿追问下去，“为什么?”

“因为《毕摩经》中记录了一个沉入水域的古城……而三星堆的宝藏，就被大祭司藏在那个古城中。”优玛的瞳孔微微收缩，她的手也狠狠地掐进了沙发里。

“那《毕摩经》在哪儿?”木蝶儿已经迫不及待。

“应该在韩道手里。”优玛恢复平静，淡淡地说出答案。

七十三 爱深埋珊瑚海

木蝶儿若有所悟地点点头，又立刻摇摇头："但韩道在哪儿？任痕在哪儿？我连他们的人都找不到。"

优玛忽然笑得非常神秘："我知道他们在哪，而且，我会把你送到那里去，并帮助你报仇。"

木蝶儿感激地看着优玛："谢谢你，他们在哪？"

"河内，越南河内！"优玛搂住木蝶儿的肩膀，"居然所有人都去了河内，韩道、拓跋纪、任痕、司马少康……哈哈，这些人都到那里去了！就连任痕的老头子，大陆江湖的教父也跑到河内去了……这样的事情，真是想想都觉得有趣！"

木蝶儿轻轻地低下头，沉默了很久，然后又轻轻地抬起头，整个人冷静得像是个变态："我懂了，你带我去吧。"

优玛要的就是这些话，她尽量地压抑住兴奋说："但你要想清楚了，韩道是拓跋纪的朋友，如果你这么做的话，以后你和拓跋纪就再也没有任何可能了。"

"我和他本来就不可能！我们是两个世界的人，我对他一无所知。相信他也对我们的未来毫无信心，否则他也不会把他的一切都瞒着我了。"两行清泪无声地从木蝶儿的脸庞上滑落，晶莹剔透、凄艳悲凉。

离开拓跋纪家，优玛露出了一个冰冷的微笑：韩道，你这个恩将仇报的畜生！当初，如果不是为了帮你，我又何必跟日本人翻脸？但最后，却居然是你杀了我爹，这口气我无论如何也咽不下去！

……

三天后，越南河内。

《毕摩经》会放在哪儿？木蝶儿翻箱倒柜地寻找着，甚至爬到了床底下细细搜索有没有暗格之类的东西，但最后，她竟然在韩道的桌面上发现了《毕摩经》——它就被随随便便地和诸如武侠小说、枪械使用说明、游戏攻略之类的书扔在一起！

它的边上还有一本暗红色的书，木蝶儿忍不住先拎起来一看，然后立刻忍俊不禁地笑了：哈哈，真是个可爱的男孩子，那书居然是……《性教育启蒙》。

总之，韩道粗心大条到了让木蝶儿都不敢相信的地步——他居然把《毕摩经》这本带着江湖中人人眼红的藏宝图的书随处乱扔！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木蝶儿把《毕摩经》放进了自己的包包里，然后竭力平复住慌乱的心跳，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下楼梯。

客厅里，韩道、拓跋纪、朱军这三个男人还忙着大吃大喝。

木蝶儿悄悄地走过去，又悄悄地坐在了拓跋纪身边。然后，她猛地拿起了一瓶红酒，倒满了水晶酒杯。

灯光下，鲜红的酒液凄艳动人，恍如鲜血。

木蝶儿的心也在滴血。

她举起酒杯，狠狠地一饮而尽。

"女中豪杰！"韩道和朱军都在鼓掌，只有拓跋纪困惑地看着她，默然不语。

木蝶儿忽然对韩道说："你放点伴奏吧，我要和阿纪哥哥唱《珊瑚海》。"

"好，我马上去放！"韩道立刻把自己的笔记本电脑连接到数字电视屏上。

凄婉的音乐飘荡而出，拓跋纪深深地看了木蝶儿一眼，首先握着话筒唱了起来："海平面远方开始阴霾，悲伤要怎么平静纯白。"

木蝶儿更是投入忘我："飞鸟跟鱼相爱，只是一场意外。"

"面向海风，咸咸的爱，尝不出还有未来……转身离开，分手说不出来，蔚蓝的珊瑚海，错过瞬间苍白……爱深埋珊瑚海……"两人终于合唱完一曲，木蝶儿忍住泪，走入洗手间，然后锁上门，双手掩面大哭起来。

……

"我这里有一个韩道的消息，我想，你会很有兴趣吧？"孙芒走进家中，对着正在看书的语琳说道。

语琳一下子神采飞扬："真的？"

"真的。"孙芒淡淡一笑，把一张报纸扔在了语琳身边。

语琳拿起报纸，上面有整整一个版面的独家报道，都是关于太阳集团女继承人王东倩的。

其中，更有一个醒目的大标题赫然写着：河内首富王东倩小姐与恋人

韩道先生，将于明日完婚。边上还印着王东倩和韩道的热吻照片，两个人都非常快乐的样子。

孙芒纵声大笑:“他是王东倩的人了！现在谁不知道他和王东倩的婚礼已近在眼前?”

晴空霹雳！

“啪!”语琳膝盖上的书本落地，白色的书页“哗哗”地翻飞着。

她不住喃喃自语道:“不可能的，韩道不会的，不可能的!”

孙芒冷“哼”一声:“为了钱和权利，什么都有可能！他为什么不能背叛你?”

语琳抬起头来，脸上毫无血色:“他一定是有原因的，一定是有原因的!”

孙芒叹了口气:“我说了，钱和权利就是原因。王东倩是个天真单纯的小姑娘，她没有能力把太阳集团牢牢地抓着。韩道如果娶她，太阳集团就很可能落到韩道手里，明白了吗?”

语琳低头不语，心道：无论如何，我终于有了韩道的消息，终于知道他在哪儿，终于可以去找他了。

孙芒以为她在伤心，就转身走入了厨房。

他也决定学做菜了，虽然他从来没做过这样的事情，但他忽然觉得自己应该尝试一下，这也是一种乐趣。

语琳轻轻地走上了楼梯，从自己的房间里拿出了一台手持激光测距仪——这是一种考古仪器，可以精确地测得房屋面积甚至体积，从而判断建筑质量等等；但它外形就像一个数码相机，所以孙芒一直都没有多加注意。

二楼有十扇门，十个房间。语琳回到了走廊上，按下手持激光测距仪上的绿色按钮——一道红光射出，打到走廊的底部。

36.32 米。激光测距仪射的精度在 2 毫米左右，等同于一把不受热胀冷缩影响的卷尺。

语琳吸了口气，又测量出了每一个房间的长度和墙壁的厚度。

加起来总共是 30.44 米。

剩下的 5.88 米是什么？一个暗格？

语琳已经观察了孙芒的豪宅很多天，她相信尽管这里守卫森严，但孙芒显然还是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以防不测。毕竟，孙芒从来不相信任何人，他随时都提防着别人背叛他!

七十四　逃婚的新郎

现在要做的，就是寻找出暗格逃跑。想到这，语琳低头看了一眼衣袖里的水果刀。

如果失败的话……她会付出生命的代价。

不过这点她已经不在乎了，现在她必须走。

语琳走进了孙芒的卧室。她知道孙芒肯定会担心别人在他最没有防备的时候下手，而男人最没有防备的时候，通常是在床上，特别是压着女人的时候。

“后路一定就在床下，这样才符合孙芒的作风!”语琳淡淡一笑。

果然，孙芒的床是全封闭式的，下面没有床柱。

语琳把孙芒的床垫掀了起来，床垫下有一个门形的框。

孙芒的床上也许会一次好几个人，所以这张床一定够硬，蛮砸也肯定不行，那么……

抽！向抽屉一样抽！

语琳边想边用力地抽出了门形的框——

伴随着一阵木头摩擦的闷响，一条密道出现了。

语琳顺着台阶往下走，密道里黑漆漆的，伸手不见五指。她什么都看不到，却听到了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哗哗”。

是流水？

地下竟有条秘密的河。

语琳咬了咬牙，扑入了冰冷刺骨的河水中，拼命地往前方游去……

河流很窄而且很弯曲，她不知道水有多深，也不知水通向哪里。

她只是拼命地游。

她相信孙芒既然把这条密道作为自己逃生的最后一招，那么，她必然能从这里游出去。

果然，40分钟后，语琳看到了月光，温柔的月光。

她爬上了岸，边上是一个小公园，再往前走还有一家大酒店——天鹅

大酒店。

明天就是韩道结婚的日子，语琳知道该怎么找到他，所以她现在不急，急也没用。

“开个房，单人间，明天就退。”语琳湿漉漉地站在了天鹅大酒店的前台……

而与此同时，孙芒正痛苦地读着语琳留在房间里的一封信，娟秀的字迹让人分外怀念：

孙大哥，当你读到这封信的时候，我一定已经离开了。谢谢这些天来你对我的照顾，谢谢。

你从不愿意说起自己的童年，更不愿意提到自己的妈妈，我想，你的心理一定有什么隐痛。我希望你去看看心理医生，这不是什么坏事。

我做了你最喜欢吃的八宝饭和草莓冰激凌，就在冰箱的第二层里；你所有的衣服我都洗过了，叠好了，该烫的烫了，并且都撒上了你喜欢的薰衣草粉；最后，你左边的抽屉里有一瓶千纸鹤，那是我折的，带着它们，你一定会快乐起来。

最后，你送给我的那些珠宝玩物我都留在房间里了，我受不起。

谢谢你，我走了，对不起，我不属于你，会有好女孩替我关心你的……

一夜静静地过去了。

次日，韩道和王东倩的婚礼如期举行。

婚礼大棚由钢管和海蓝布搭建而成，摆放着九千九百九十九朵玫瑰。

正面是主席台，挂着紫红色的绒布幔，上面贴着银底的红色汉字双喜，边上点缀着常青树和白鸽。

受邀参加婚礼的宾客超过了五千位，而且不论从哪里来，77K 一律以机票相赠。

阮大力甚至早已在道上发话：“既然是我们前帮主的大小姐结婚，那么就完全不需要考虑预算问题，该花的钱千万不要省！”

事实上，这场婚宴收到的钱远远要比付出的钱来得多，王东倩的婚礼也成了阮大力的敛财项目之一。

韩道现在穿着剪裁得体的燕尾服，在宴会现场忙得不可开交。

王东倩则身穿类似旗袍的越南民族服装“奥黛”，并在银粉色的底子上用手工绣出了橘红色的花纹。

忽然，韩道接到了一个意料之外的电话，拓跋纪的电话。

一向嘻嘻哈哈的拓跋纪居然忧心忡忡起来，他说："木蝶儿失踪了！"

"你确定？那要不先让朱军陪你找找吧，实在找不到的话你再告诉我，我有办法。哎，今天我实在忙得快要疯掉了。"韩道挂掉电话，他还得硬着头皮把戏继续演下去。

婚宴菜肴以冷盘为主，这与炒菜为主的中国婚宴差别很大。此外，越南人吃各种菜都喜欢蘸着碾碎的花生米，甚至连吃水果也如此。

乐队奏起欢快的《婚礼进行曲》，嘉宾在两侧观礼。

牧师把王东倩交给韩道的时候，虔诚地在胸前画着十字："请你以神的名义起誓。"

"我起誓。"韩道神色庄重地举起了右手。

"无论富有还是贫困。"牧师先说。

"无论富有还是贫困。"韩道重复。

"无论健康还是疾病。"

"无论健康还是疾病。"

"无论顺境还是逆境。"

"无论顺境还是逆境。"

"我都爱她。"

"我都……"

突然，嘉宾中有一道纤柔的身躯站立起来，嘶声叫道："道哥！"

身为新郎的韩道猛地回首——

下一刻，他和她四目相对，那样的凝望，漫长得就像是一个世纪。

无言中，泪已成行。

王东倩皱着眉头拉了拉韩道的衣角："你，你怎么啦？"

韩道不理会王东倩，只是一步步地走到了目瞪口呆的阮大力面前，认真地说道："多谢阮叔叔对韩道的一片好心，但是，我不想结婚了……"韩道的确不想继续演戏了，他进77K的目的就是为了寻找语琳，而现在语琳就站在他眼前。

阮大力先是暴跳如雷地把一瓶酒砸到了地上，然后又马上恢复平静，但始终，他都没说一句话。

韩道又走到语琳身边，拉着她就往人群外走。

王东倩痴痴地站在了韩道的身后，居然很是感动，对他的好感也油然

而生。

嘉宾们一阵骚动，各种议论声混杂在一起，倒也热闹非凡。

“狗男女！你们把我们大小姐当成什么了！说结婚就结，说走人就走?”孙芒发飙般大喝,“保镖！——让他们把话说清楚再走!”

王东倩瞪了孙芒一眼，但却是敢怒而不敢言，心想：今天是我结婚，我都没有说话，你却在这里放肆，你把我当成什么了?

几十个穿着迷彩服的人冲进来，人手一条警棍。

韩道怒视孙芒:“孙先生，今天到底是谁结婚?别丢人现眼了，难不成你想逼婚!”

七十五　色诱

这个时候，阮大力镇定地站了出来，向语琳、韩道赔罪说："两位见谅，我先在这里替孙芒这孩子陪个罪！"

说着，阮大力又向那些保镖们挥挥手道："都给我退下！今天是个喜庆的日子，而不是个打架的日子。"

嘉宾们都发出感叹，对阮大力起了敬佩之心。

孙芒"哼"了一声，拂袖而去。

语琳和韩道也懒得理会阮大力究竟葫芦里在卖什么药，反正出门开车就跑……

车开不久，拓跋纪又一个电话打来，似笑非笑地说："恭喜你找到语琳啊，我在看直播呢，你太拽了！"

"谢谢你，对了，你找到木蝶儿了吗？"韩道抓着手机说。

"没，没有……"电话的另一头，拓跋纪痛苦地挂掉了电话。

是的，木蝶儿消失得那么彻底，以至于拓跋纪用了所有的办法去寻找她，却还是一无所获。

他能做什么？他还能做什么？

"蝶儿，你为什么要不辞而别，为什么要这样对我?!"拓跋纪仰天长啸。

天蓝得很空旷，没有人回答他，没有人！

……

河内郊外有一幢隐藏在密林中的豪宅。

夜已深，一辆气派的阿斯顿马丁划破黑夜，飞速地驰骋在通往豪宅的山间小路上。

忽然，前方出现了一个鬼魅般的幽蓝色身影！

"咔！"任痕猛地踩住刹车，但还是把那个蓝衣女孩撞倒在地。

坐在副驾驶座上的司马少康打开车门，扶起了女孩。

女孩天真纯洁，恍若仙子：柔软的衣衫包裹着动人的身段；一头云鬓凌乱地粘在脸上，却有一股说不出的楚楚动人。而且，她伤得不重，似乎只是吓晕了过去。

少康抱着女孩对任痕说:“任主任，我们救救她吧。”

任痕漫不经心地答了一句:“随你。”

少康把女孩抱上车，放倒在后座上。

阿斯顿马丁开入豪宅的时候，女孩幽幽醒来:“这是哪儿，你们是谁?”

她会说汉语？难道是中国人？少康一惊，正要解释，任痕却已经不耐烦地对女孩说道:“你终于醒了？那你走吧，问这么多干吗?”

女孩立刻又摸着额头,“啊哟”一声，假装难受:“我的头好晕，我好像快要死掉了。”

“你爱死就去死好了，跟我有什么关系?”冷郁太子根本不在乎她是死是活，漠然地打开车门，让她下车。

“任主任，毕竟是我们撞了她。”少康拦住任痕。

“她看上去根本没事，只是在装可怜而已，说不定是个骗钱的。”任痕打量着木蝶儿。

“任主任……”少康苦笑着。

“好吧，我就照顾她一个晚上。”任痕终于没再赶女孩下车。

“我叫木蝶，是中国人，我家在中越边境做一点小本生意……”下了车，木蝶儿一边追着任痕的脚步，一边不停地介绍自己。

木蝶儿说了一堆，但任痕却只回答了一句:“我又没问你，你说这么多干什么?”

任痕让木蝶儿住在一个客房中，然后转入了自己的豪华卧室。

他缓缓地洗了个澡，披上灰色的睡衣，静静地躺在床上。

终于，任痕还是拿出了那块雕成凤凰的水晶。

睹物思人，大陆的黑道太子不禁感慨万千，深深的痛苦难以拂去，堵在心里，在变质泛滥。

朦胧中，门“吱嘎”一声，被打开了。

“语琳!”任痕情不自禁地叫道，却意外地发现居然是穿着洁白睡衣的木蝶儿。

“半夜三更，你进来干什么?”任痕毫无表情地问。

木蝶儿显得含情脉脉:“太子，您想要安阳王陵出土的《毕摩经》吧？您应该也知道,《毕摩经》中记录了一个沉入水域的古城……而三星堆的宝藏，就被大祭司藏在那个古城中。”

太子？任痕吓了一跳，她居然知道他的身份!

“《毕摩经》?! 你到底是什么人!”任痕操起床头柜上的手枪，对准了

木蝶儿。

木蝶儿轻轻一笑，拿出一卷古书:“我来送一件东西给您，您何必紧张?”然后，她就把自己是哈尼人，黑达塞尤的妹妹，她偷了韩道的《毕摩经》，希望任痕帮她报仇等等事情都一五一十地来了次大坦白。

“你倒是很诚实。”尽管任痕这么说，但他手里的枪没有放下。

木蝶儿脸颊泛红，低下头去:“太子过奖了。”

任痕向木蝶儿挥了挥手:“你没有别的事了吧?那你把《毕摩经》留下，先出去好了，我会给你报仇的。”

木蝶儿抬起头，伸手抚摸着自己如牛奶一般光洁白净的大腿:“太子这么希望我走?”

任痕听出了她的话外之音，却假装糊涂说:“这么晚了，你难道还不想走?”

事实上，语琳跟人跑掉之后，任痕虽然换了包括张雪依在内不下三个女友——也许是为了填补一种变态的空虚，但那些女人都是他所熟悉的，他还真没尝试过一夜情，跟一个陌生的女人干点什么。

好吧，任痕承认，他不是个彻底的花花公子，他放不开，他没那么随便!

木蝶儿轻轻地放下了一头飘逸的秀发，在昏黄的灯光下缓缓地抚弄着:“太子难道不想……莫非，太子嫌我不够美丽?”

任痕的嘴角微微上扬，终于，他向木蝶儿伸出手去。

随即，两个人搂在了一起，在床上翻滚着，全情投入、抵死缠绵……

终于，雨疏风骤过去。

木蝶儿兴奋之余的脸庞上带着绝望和仇恨。

任痕在她的大腿上狠狠地捏了一把。

……

天亮了，清晨的阳光在眼皮上来回扫拂，痒痒地。

任痕也终于耐不住这种痒，张开了眼睛。

木蝶儿已经起床，正在擦拭着任痕的书桌。

书桌上有一块雕成了凤凰的水晶。一束阳光射入，水晶闪闪发光，美丽夺目。

木蝶儿也忍不住拿起凤凰水晶，多擦了几次。

突然，任痕跳了起来，一把从木蝶儿手中夺过了凤凰水晶，厉声斥责道:“以后不许你再碰她的东西，不许!”



七十六 无字天书

木蝶儿目瞪口呆了一会，随即幽怨地说："这是你前妻留下的东西？"

任痕微微点头。

"我吃醋了！"木蝶儿妒忌起来，"你还爱她是吗？对不对啊！"

"轮得到你吃醋吗？"任痕的眼睛里布满血丝，英俊的脸庞刹那间变得狰狞起来，他一字字地回答说，"是的，我爱她！但是，我更恨她……她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也许，这个男人身上带着太多的诗人气质、艺术家情怀，所以，他矫情得我都满身鸡皮！"木蝶儿虽然这么想，但还是柔情似水地依偎到任痕身上："太子，我们借阮大力之手杀掉语琳如何？"

任痕大笑起来："没有人可以杀她，除了我！她只可以死在我的手里！"

木蝶儿看着他，她不懂这个男人……

好一会，任痕又指了指床头柜上的《毕摩经》："帮我把这东西拿过来。"

木蝶儿听话地把《毕摩经》递给任痕。

任痕如获至宝一般，翻来覆去地看了几个小时，但眉头却越皱越紧。终于，他忍不住把《毕摩经》扔在了一边，气呼呼地说："还藏宝图呢，里面什么都没有！也难怪韩道他们都找不到宝藏了。"

木蝶儿悠然地把《毕摩经》拾起来，在任痕耳边轻轻说："太子难道没有听说过一个制造无字天书的民间土法？"

任痕一把将木蝶儿搂在怀里："你快说。"

木蝶儿娓娓道来："把洋葱的汁液拿来画图，等干了之后，图案就会消失，但如果再把纸张放在火上烤一烤，图案就又出现了！"

任痕兴奋地抓起《毕摩经》往厨房跑去……

等木蝶儿进入厨房的时候，任痕已经在冒着火的煤气灶上干活了。

两人耐心地等待了一会，《毕摩经》的最后一页上果然浮现出了一张模糊的地图！

任痕关掉煤气灶，端详了地图半天，突然大叫起来："原来，宝藏还是在云南，看来我们该回国了！"

"云南？"木蝶儿惊呼了起来。

"对，就在……云南玉溪的抚仙湖，东经97°45′22″，北纬28°23′41″！"任痕指着地图上的一个点。

"那我们什么时候动身？"木蝶儿挠了挠任痕的腮。

"马上！"任痕推开了木蝶儿，站起身来。

……

"阿纪，你别急，我知道木蝶儿在哪里！"门牌号为250的别墅中，韩道安慰拓跋纪说。

"哦？你知道？"拓跋纪感到惊喜万分。

韩道沉重地点点头："事实上自从我的《毕摩经》被盗后，我就怀疑到木蝶儿有问题。"

"什么？你怀疑是木蝶儿偷了《毕摩经》？"拓跋纪愤怒地揪住了韩道的衣领。

"冷静一点。"韩道淡淡地说。

拓跋纪吸了口气，放开了手。

"我之所以没有跟你说起这件事是因为你一定不会相信木蝶儿是小偷，更不会同意我用设备来追踪她。"韩道无奈地解释着。

语琳和朱军都在边上听，认认真真地。

"那天，你一早就出门买菜，而我在家里准备早饭的时候特地给木蝶儿的牛奶里加了点佐料，巴比妥酸盐。"韩道回想着说，"她喝完牛奶，很快就回房间睡着了。然后，我进了你们的房间，并搜查了她的物品，但没有发现《毕摩经》。我想，也许她已经把《毕摩经》寄存到了某个地方，就只好在她的钱包插入了一块低频嵌体Allflex，用于跟踪她的行动。"

"说下去。"拓跋纪面无表情。

韩道打开了自己的手提："现在，我们就可以通过她身边的嵌体来追踪她了……"

"这个点代表她吗？"语琳站起身，点住屏幕上不断移动的一个点，眨了眨眼睛说："她目前正在不断地向着云南移动，她要干嘛？"

朱军也观察着屏幕："她的速度好快，莫非，她是在飞机上？"

拓跋纪无力地拿起了电话，用英语说道："喂，河内机场吗？我们需要

定三张去中国云南的机票，越快越好。"

"为什么不是四张？你真饿希望我离开麟组？"朱军愤怒地盯着拓跋纪。

拓跋纪苦笑着："我也是为你好……"

朱军看了语琳一眼："把她的票给我，她不是军人，没必要冒这种险。"

语琳不满地反驳："自从三星堆宝藏被盗，老师被杀，我就注定不可能继续活在象牙塔中了，更何况我以前的身份太过黑暗，我绝不能对一切都袖手旁观……而且，我想云南那边还有很多谜团在等待着我去揭开吧？"

"行，我自己打电话去机场。"朱军说着拿出手机，"河内机场吗？我需要一张去中国云南的机票！"

……

3个小时后，语琳一行走下飞机。

韩道向昆明机场的警察借了一辆丰田，开上高速，一路往北行进。

"木蝶儿现在在哪？"拓跋纪用手锤着窗玻璃。

"在……抚仙湖边的一家旅馆，阳光海岸酒店。"语琳一边看电脑一边小声回答。

"准备怎么救木蝶儿？"拓跋纪扫了韩道一眼。

韩道苦笑着："怎么救？问题是她要不要我们救！"

"我们贸然地进入阳光海岸酒店不太好吧？也许木蝶儿不是一个人，她的身边可能会有其他江湖人士。"朱军躺在了后座上，闭上眼睛。

"对，我们必须先在酒店附近潜伏下来。"拓跋纪想了想说。

就这样，韩道在阳光海岸酒店外的一片热带雨林中停下车，然后拿出望远镜小心地往酒店中眺望。

看到了什么之后，韩道苦笑着把望远镜给了拓跋纪。

拓跋纪看了一眼，立刻就咬牙切齿，并随手把望远镜给了语琳："见鬼，那个男人搂着木蝶儿！"

语琳一看，脸上的表情复杂起来：爱与恨，妒忌与痛苦，甜蜜与心碎……

"是谁？"朱军没看懂语琳的表情。

"是太子任痕。"语琳无奈地摇了摇头。

韩道在一边拿起了电话："X404呼叫玫瑰，我们现在已经回国，在云南玉溪抚仙湖畔阳光海岸酒店边，我们需要解救那个名叫'木蝶儿'的女孩，她现在在华夏会手里，希望组织能派人支援。"

七十七　战场

打完电话，韩道拍了拍拓跋纪的肩膀，给予安慰："别激动，余美人跟我说了，他们也在云南，很快就能赶过来。"

突然，拓跋纪狠狠地盯着韩道，就像是盯着一个仇敌那样："你说，你是不是故意利用木蝶儿？事实上你完全可以拦住她的，但你偏偏由着她去找任痕，你居心何在？"

"你今天怎么了？"韩道也盯着拓跋纪，毫不示弱。

"你自己无法从《毕摩经》上找到点什么，因此，你把希望寄托在木蝶儿身上。她是三星堆人的后裔，你相信她有办法找到藏宝图的对吗？所以你非但没拦住她，反而在她身边放置了跟踪器！"拓跋纪冷笑起来。

"我当时根本不确定是她偷了《毕摩经》，如果我贸然地质问她，一来怕引起你的反感，二来怕打草惊蛇！"韩道激动地辩驳道。

"打草惊蛇？你果然是在利用木蝶儿！你干脆把语琳送回任痕身边算了，干嘛要拿我的女人来当炮灰？"拓跋纪喘着气。

"什么跟什么呀？都说了，我根本就不知道她会去找任痕，难不成是我拿着枪逼她去偷人的?!"韩道一脸愤怒。

"阿纪，是木蝶儿自己居心叵测，还真不是阿道的错！"朱军也察觉到了两个战友之间的火花，拉住了拓跋纪的手臂。

拓跋纪也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他是个很少失态的人。很快，他就又亲密地走到了韩道面前，轻轻地锤了战友一拳："好了，别生气了，我跟你认错还不行吗？"

韩道搂住了拓跋纪的肩膀："还认什么错呀，一世人两兄弟，麟组谁不知道我跟你是穿同一条裤子的？"

夜色渐渐深沉。

黑暗中，四辆警车外加一辆救护车，悄悄地停在了阳光海岸酒店外的雨林里。

余梦珊跳下车，步履稳健地走向了韩道四人："情况怎么样？"

“非常好，任痕今晚带着一些人外出了，就留着木蝶儿和两个保镖在酒店里。”韩道说着看了拓跋纪一眼，“这里已经有人迫不及待地想要英雄救美了。”

“也许我们再慢点出手会更好吧？我想看看任痕究竟要带着木蝶儿干什么。”余梦珊分析说。

“你是冷血动物？”拓跋纪一点都不给他的队长面子。

“拓跋纪！”尽管知道拓跋纪很有背景，但余梦珊还是忍不住发作了，“你居然对上级无礼？”

杜子默走上前来：“大家都别闹了，队长，救人要紧吧。”他现在留着齐耳的黑发，皮肤晒成了古铜色，比以前更加成熟了。

看来队员们都支持先救人，余梦珊只好作出让步，并和队员们一起蹲下身，简单地商量了一下作战计划。

计划敲定，韩道和另一个编号为 X273 的战警立刻分别跑向了阳光海岸酒店的两个对角……

“玫瑰呼叫 X273，有什么情况要报告吗？”余梦珊带着拓跋纪和杜子默隐藏在酒店外的一辆卡车后，焦躁不安地问道。

“没有，玫瑰，没有什么情况要报告。”国字脸的 X273 回答说。

“X404，有什么情况吗？”余梦珊又问韩道。

“玫瑰，”韩道嘀咕着，“我发现窗帘在动，木蝶儿的 1532 号房间里有三个人，包括木蝶儿，没别的情况。”

“知道了。”余梦珊吸了口气，于是向拓跋纪二人挥了挥手，“向目标房间进发！”

拓跋纪快速地靠近了 1532 号房间大门，把手里的“沙漠之鹰”挂在枪背带上，腾出双手从药箱里拿出了一枚炸弹（居然把脏兮兮的炸弹和绷带放一起，这是人才干的事），把它粘到门框上，再插上手雷。干完这一切，他拿着盒子形的起爆器向右移动了两三米。

万事俱备，是行动的时候了，余梦珊大喝了一声：“上！”

拓跋纪按下了起爆器，门立刻被炸开了，门板也飞进了屋中。

就在爆炸的一瞬间，杜子默冲进了冒着烟雾的房间，拓跋纪也紧随其后。

拓跋纪举起枪对一个保镖射出子弹，很好，子弹击中了对方的两眼之间，最要害的部位。

他移步向右，发现杜子默也击毙了一个敌人，而木蝶儿则缩在角落

里，正瑟瑟发抖。

拓跋纪毫不犹豫地冲向木蝶儿，然后用力地抱住了她。

木蝶儿眼神闪烁，心不在焉。

与此同时，酒店后的雨林中传出了密集的枪声……

“快走，我们的战友遇到伏击了！”余梦珊一下子想到了什么，拔腿就跑。

韩道已经跑进了雨林，某一瞬间，他猛地卧倒，随即，十几发子弹从他的上方穿过，一颗打在他战友身上，那个可怜的年轻人立刻就死去了。

下一刻，“哒哒哒……”双方的武器一齐轰鸣，空气都似乎要被子弹烧红了。

子弹的碎片，人体的血肉，都一齐伴着枪火乱飞，一个残忍的战场赫然呈现。

余梦珊飞快地瞄准了隐藏在前方树丛里的一道白色身影，她认识他，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少帅“司马少康”。

余梦珊连续5次扣动了手中的狙击步枪，但每一次，子弹都徒劳地打在了少康的后方。

雨林很大，障碍很多，战警和恐怖分子的斗争有点像追追逃逃，时而你守我攻，时而我攻你守。

一个全身挂满手雷的强壮疯子躲在大树之后，双手迭出，将一颗颗手雷往战警们投来。

杜子默只觉得身体一麻，紧接着，大片混合着金属气息的热浪狂卷过来，要不是他在身体完全麻痹前敏捷地向后连续翻滚，只怕凶多吉少了。

他刚站起身，就听见X273号在嘶喊：“快来人，X366他……”看来受到手雷袭击的不止自己。

但哪知X273的话才喊了一半，便早有一颗子弹打在了他的胸口上，把他轰倒在地。

一个胖得像皮球的人镇定地把冲锋枪的准心从刚刚被他打死的X273身上移开，瞄向他人。

余梦珊在嘶喊：“大家小心！”

话刚出口，她便看到了一双捕捉猎物的眼睛——满身手雷的疯子正在大树后冷冷地瞪着她，活像是一头蓄势待发的苍鹰。

余梦珊一惊，刚要从灌木丛中亲自出击，就只听见不远处有一个战友低吼一声“杀！”，举起手中的半自动冲锋手枪猛射起来。是韩道！

同时，“疯子”也对着韩道扔了两颗手雷，以电光火石的速度。

七十八　爱已覆水难收

"轰！轰！"两颗手雷一同爆炸，还好，韩道已经弹身而起，两团硝烟从他刚才所处的位置上冲向天空。

扔完手雷的"疯子"呆呆地静止在大树之后。这种呆滞，十分古怪。

"皮球"伸手在"疯子"肩膀上一拍,"疯子"就四脚朝天地轰然倒下。

直到这个时候,"皮球"才惊讶地发现,"疯子"的颈部有一个深深的弹洞，鲜血，正从这个弹孔中汩汩涌出。

在"疯子"扔出手雷的同时，韩道手中的冲锋手枪也对着他射出了一连串子弹。

"皮球"准备逃跑，但拓跋纪没给他这个机会。

一枪爆头！

"皮球"的头颅粉碎，各种红红白白的液体混合着残碎的头骨，向四面八方飞溅。

木蝶儿认真地看了拓跋纪一眼，然后又转向语琳："我有几句话要跟你们说。"说完，她镇定地走向了不远处的一段悬崖。

拓跋纪、语琳还有韩道都跟了过去。

悬崖后的天空，一轮朝阳蓬勃而出，刹那间红光万丈！

晨曦下，木蝶儿裙裾飞扬，恍如仙子下凡。

拓跋纪平静看着她："什么都不用说了，只要你告诉我是谁蛊惑你去找任痕的，我就可以原谅你这一次出轨——我知道绝不可能是你自己想到要去找任痕的，你没那么狡诈。"

木蝶儿伸手接住了一片飘落的树叶，然后捏成细粉，摊手，绿尘被风飞吹得无影无踪。

她冷冷一笑："没有人蛊惑我，就是我自己想到要去找任痕的！我看穿了你们的组织，看穿了你们！如果不是你们，我爸爸妈妈还有哥哥都不会死！"

"我承认你哥哥是我杀的，但你爸爸妈妈不是我杀的。"语琳镇定地说。

木蝶儿大笑起来："我爸爸妈妈都是那个叫李莉莉的，哦，不对，应该

是那个叫酒井尤美的烂女人杀的，我什么都知道了。酒井尤美不是你认的姐姐吗？如果不是你，酒井尤美也不会知道我是古蜀王室的后裔，也不会来找我父母逼问《毕摩经》的下落了！”

韩逍皱了皱眉头：“你很过分，阿纪已经对你够好了。如果你是我女朋友的话，我根本就不会原谅你跟任痕出轨的事！”

拓跋纪叹了口气，把目光转向了象征着希望的朝阳：“我们真的，再也回不到过去了？”他很珍惜她曾经的天真纯洁，这是他过往的那些女人所没有的。所以即使她背叛了他，他也依旧爱她。

木蝶儿笑了，笑得前仰后合：“你的话很好笑。”

拓跋纪不住摇头，一步步后退：“你变了！”

木蝶儿流露出了几分惋惜：“不是我变了，而是我懂事了。”

两个曾经的情人对视着，咫尺天涯，相顾无言。

忽然，一颗子弹从茂密的树丛中飞出来，直射语琳。

面对转瞬即至的子弹，语琳连忙向侧方掠去，进行躲避。

子弹从她身前“嗖”地飞走。

语琳低头一看，立刻就花容失色了，因为她的下方，已经没有任何土地!!

“呀！”语琳惨叫一声，笔直地往下坠落。

韩逍回身一枪，一个穿着黑衣墨镜的人从树上一头栽下。随即，韩逍不暇细想地对拓跋纪说了一句：“我去救她。”

拓跋纪睁大了眼睛：“你在说什么？”

韩逍没有多说，径自冲到悬崖边缘，纵身一跃……

木蝶儿站在悬疑边缘，向下望去：下面只有缭绕的白云，哪里还有语琳和韩逍的影子？

“咔、咔……”悬崖的边缘正在龟裂……

“蝶儿，小心！”拓跋纪冲了过来。

木蝶儿这才发现大事不妙，但晚了。

“轰！”她脚下的岩层崩裂，她也跌下悬崖！

拓跋纪一把拉住了他深爱的女孩。

“放开，我不要你救！”木蝶儿大叫着，“我也不值得你救，悬崖随时会崩塌，你走吧！”

“我不会再放开你了，蝶儿！”拓跋纪拽着木蝶儿的小手，死死地。

这时，拓跋纪脚下的一块小石头翻了个身！他与木蝶儿拉扯着，一同

往悬崖下跌去……

天空依旧广阔。

悬崖静默，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那样。

一切的一切都太过突然，余梦珊等人在远处看见了这一幕，只好立刻行动，寻找走下悬崖的方法，以期救人。

……

很多很多的水……

韩道、语琳、拓跋纪、木蝶儿四个人被暗流从潭底冲到了悬崖的另一面，最后，随波逐流地到了岸边。

韩道的手指首先动了，他挣扎着爬起来，发现了身边的语琳三人。

他一个一个地推着他们。终于，还是语琳先睁开了眼睛，气息微弱地问道:“这是什么地方?”

韩道淡淡一笑:“我也不知道。”

语琳侧过头，呕吐了一番，渐渐地恢复了正常的脸色。

韩道从后面搂住她，双手滑到了她的小腹上:“有了?”

语琳红着脸轻轻地咬了韩道的胳膊一口:“怎么可能，我都放坏了……这样都有了就是你人品太坏，我，我咬你!”

“啊哟!”韩道痛得叫了起来,“肯定没有，放心啦!”

忽然，语琳转过身，满腹狐疑地拉住了韩道的手臂问道:“你怎么也从悬崖上掉下来了?”

韩道一脸苦相:“我不是故意的，我是不小心，我不小心就跳下来了!”

“你太可爱了!”语琳扑进了韩道怀里，紧紧、紧紧地压在了他年轻而充满活力的身体上。

韩道也顺手地抱住语琳。

这个时候，木蝶儿呻吟了一声。语琳连忙离开了韩道的身体，奔到了木蝶儿的旁边，按了按她的腹部，帮她吐掉了一些水。

“这是什么地方?”木蝶儿幽幽醒来，问了同一个问题。

当然，语琳和韩道只能用摇头来回答她。

然后，拓跋纪的肩膀也颤抖了一下。韩道高兴极了，一下翻起了他面朝大地的身体。

很快，拓跋纪就强撑着坐起身来。

接下去，四个人都看向了眼前的水潭。

韩道首先发话:“我记得，我们是掉在一个水潭里的，但……”

七十九　四个人的田园生活

语琳接着他的话说下去:“但不像是这个水潭！对，一定不是！我在坠入水潭前的最后一刻看到四周围都是悬崖。而这里，只有一面悬崖，另外的三面却十分空阔。”

拓跋纪伸手摸出了手机，一看，被水浸坏了。他连忙问韩道和语琳说:“你们的手机还能用吗?”

摇头，韩道二人同样失去了联系外界的通信工具。

四人无奈地离开了水潭，刚走出不远，就发现天空中飘舞着金色的银杏树叶。

木蝶儿只顾自己一个人走在前方，离韩道、语琳、拓跋纪远远地。

“好漂亮的银杏山谷，是约会的上等之处!”拓跋纪满怀浪漫地在一棵银杏树前停下脚步，用军刀刻了“为你锁情，海枯石烂”四个字。

语琳轻轻地嘀咕了一句:“看来男人花心也是有好处的。”

韩道听见了，若有所悟点点头:“这样吧，我把张雪依找回来算了，或者另外勾搭一个如何?”

语琳立刻亲昵地贴在了韩道身上，哄道:“人家随口说说的，你干嘛当真?”

再往前走，他们发现了一个小村庄，一个栽满了银杏树的小村庄。

袅袅的炊烟从村庄里升起来，就像是一个好客的女孩，在挥动着一条柔软的白色手绢。

四人进入村中。村里田地井然，年轻人在用机器播种，老人和儿童在家门前嬉戏。

他们穿过一个低矮的篱笆，敲响一户普通人家。

胖胖的女主人开门了。韩道立刻恳求说:“大姐，我们很饿很饿，能给我们一些吃的吗?”

女主人豪爽地拉住语琳:“来，我家里有的是吃的!”

……

夜晚，四个人就住在了这户农家。

他们燃起篝火，围坐在一起。

拓跋纪看向木蝶儿："如果你肯跟我走的话，我马上就离开麟组娶你，以后我都只有你一个女人，我们一起开开心心地生活，这样好吗？"

木蝶儿呆了呆，沉思了很久，终于摇着头说："我们回不到过去了。"

拓跋纪笑了："你这么确定？"

木蝶儿冷笑起来，笑得就像是午夜出没的幽灵："你愿意现在就放弃对三星堆宝藏的寻找吗？我是古蜀王室的后裔，我不会让你们得逞，也不会让华夏会得逞，你以为我真的会让任痕舒舒服服地得到一切？哈哈哈哈哈……"

拓跋纪怔住了，他突然发现，眼前这个看上去纯洁依旧的女孩，的确不是他所熟悉的人了。

木蝶儿把一小节木材扔进火中，宣布宿命一般地说："该走的，早晚都得走，你不属于我，我也不属于你，飞鸟和鱼相爱，一场意外。"

拓跋纪黯然地问："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木蝶儿不说话，哭着奔出了农舍……

她一路狂奔，在漆黑的银杏树丛中狂奔。终于，她累了，靠在一根银白色的树干上抽泣起来。

哭着哭着，木蝶儿感到前面有一个人，正痴痴地站着。

"拓跋纪？"她蓦然抬头，果然是那俊逸的男孩。紧接着，她就扑入了拓跋纪的怀中："抱紧我，就在这一刻！"

拓跋纪和怀中的女孩紧紧相拥，仿佛一松手，他的恋人就会鬼魅般消失不见。然后，两个人又毫不犹豫地长吻起来。

一时间，天地收缩，岁月凝固，世间万物，皆化虚无……

"拓跋纪！……木蝶儿！"语琳在银杏林中寻找着，终于，她看到了那对缠绵的恋人。

木蝶儿连忙推开了拓跋纪，先哀怨地看向语琳，又忧愁地把目光收回到拓跋纪身上。

突然，她问拓跋纪说："你愿意为了我，杀掉她吗？"

拓跋纪一怔，摇着木蝶儿的肩膀："你疯了！"

木蝶儿扭过头，自顾自地往临时居住的农舍奔去。

语琳和拓跋纪对望一眼，快步追赶。

韩逍正在农舍里烧烤兔肉，为大家准备晚饭。

火焰之后，他忽然看到了一双眼睛，一双千年寒冰般凄冷的眼睛！

木蝶儿的眼睛！

然后，是一个黑洞洞的枪口。

“如果我要你放弃对三星堆宝藏的寻找，你同意吗?”木蝶儿一字字问道，“我知道语琳不会同意，所以来问问你，我想你有办法制住她的。”

韩道淡淡一笑：“只要语琳不同意，我就不同意。”

“咻！”木蝶儿扣动了扳机。

但随着她自己的一声尖叫，子弹打到了墙壁上，一个突兀的黑洞。枪则到了韩道手里，而后“稀里哗啦”地变成了一堆零件，掉在地上。

“你疯了？特种部队里也没有几个人能跟我单挑，你居然想堂而皇之地杀死我！”韩道咆哮着。

木蝶儿颓然坐下。过了一会，她又突然指住韩道娇喝道：“宝藏对你有什么用?！你就这么希望语琳整天跟着你打打杀杀！”

韩道拨弄着火堆，嘲讽地说：“这种对文明的崇拜你不懂，毕竟你没读过书，而她是这个领域的学生，考古界未来的继承人。”

“对，我没读过书，我没文化，没学历！所以我早就知道我跟拓跋纪是不可能长久的，因为连他的朋友也鄙视我！”木蝶儿被说到了痛处，歇斯底里地尖叫着。

这个时候，韩道的手机响了起来，是十几个来电提示！

原来，手机的零件已经干燥，又恢复了功能。

韩道欣喜若狂地抓起手机，用GPS系统确定了自己的位置，然后又拨通了余梦珊的电话，让麟组赶紧前来。

电话中，余梦珊告诉他，他们麟组的直升飞机很快就会开到，很快！

木蝶儿长叹一声：“好吧，你们赢了，我不跟你们作对了。”

拓跋纪和语琳回来的时候，黑丝绒般的夜宇中有一个闪着绿色灯光的物体在朝农舍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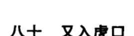
“是救我们的直升飞机来了！”语琳高兴得就像是一只毛色发光的小鸟。

木蝶儿走近语琳，低着头说：“对不起，我们和解吧。”

语琳搂过了木蝶儿的肩膀：“好了，一切都过去了。”

木蝶儿也搂住了语琳，两人仿佛亲如姐妹。

突然，语琳身体一颤，难以置信地用手按着小腹。指缝间，腥热的鲜血溅起，洒到木蝶儿的脸上、身上。



八十 又入虎口

“你，你竟然……”语琳不停地摇着头，而她的小腹上赫然插着一把匕首，木蝶儿刺来的匕首！

“语琳！”韩道一手抱住语琳；一手拔出冲锋手枪，笔直地瞄准了木蝶儿。

“要杀就杀吧，我早就这么想了！作为古蜀王室的后裔，我还是接受大祭司的使命比较好，我不能让你们得到三星堆宝藏的！”木蝶儿用长长的睫毛盖上了眼眸，随即，两滴晶莹的泪珠从眼角滑落。

“不……算了，即使杀了她……我也……也是要死了……所以，放了她吧……真正的坏人还躲在幕后……木蝶儿只是一枚棋子……”语琳哆嗦着，拉住了韩道的手。

“滚，还不快滚！”拓跋纪把木蝶儿推得远远地。他现在很怕，怕韩道真的杀了木蝶儿，他知道韩道完全有可能这样做。

木蝶儿渐渐跑远……

全身虚脱般地松了口气后，拓跋纪跑回到韩道身边，从他手里抱过语琳说:“我会尽力救她的，请相信我的医术！”

韩道木然地点点头，把语琳交了出去。

拓跋纪抱着语琳走进屋，将她轻轻地放在床上。为了不使拓跋纪分心，韩道自觉地坐在了门外的台阶上。

“还记得我曾经给你开过刀吗?”拓跋纪一边给语琳打止痛针，一边说。

语琳吃力地点点头。事实上她伤得并不重，木蝶儿的那一刀刺得很偏很浅，非常幸运，没有弄伤任何内脏器官，只是刚刚刺破了肌肉层而已。

“我忘不了那次动你的身体，也许是因为你最后跟了我兄弟的缘故。”拓跋纪说这句话的时候很严肃，就像是在法庭上做什么陈述，“我不会有什么非分之想，这点你放心。”

“其实你并不是很坏。”语琳懂他的意思。

“你的身体很美。”拓跋纪就像是在称赞一具巧夺天工的雕塑那样，没有一丝一毫的轻佻。

“谢谢称赞，我也知道，我的手臂和腿太粗了一点。”语琳平静地说。

“没有。”拓跋纪伸手给语琳的腰部敷上了止血药。这一次抚摸她的时候，他的手没有一丝颤抖，非常非常冷静：“但我实话实说，木蝶儿的身体绝不会比你差，甚至比你更美一些。”

“也谢谢你的诚实。”语琳淡淡一笑。

“我有一种心力憔悴的感觉，木蝶儿居然会变成这样子……我代她向你道歉，对不起，真的对不起。”拓跋纪叹了口气，用绷带仔仔细细地把语琳的腰部缠绕好。

“没事了，我现在不是好好的吗？”语琳努力地穿好衣服，从床上走下来。

“语……高语琳，你知道吗？最早的时候，组织把在你身边卧底的任务分配给我，后来阴差阳错地才让韩道代替——即使这样，我依然救了你好几次。所以我有时候也会想，要是当初我和韩道竞争你的话，我会赢吗？”拓跋纪情不自禁地说。

“你说这种话有什么意思？我是他的人了，我不想听你对我说这种带着暧昧的话。”语琳的秀眉轻轻地皱了起来。

“没什么意思，只是有一点……好奇吧。希望你不要想歪了，我拓跋纪过去虽然喜欢抢别人的女朋友，但我就是再死一万次也不会对兄弟的女人有那种意思。”拓跋纪在说实话，他这样问语琳的确仅仅出于好奇。

这时，一束灯光射进了农舍，接着是第二束、第三束……

韩道在农舍外喊道：“救我们的人来了！”

语琳走出了农舍，和上次拓跋纪给她开刀的时候一样，这次的门也没关——是拓跋纪故意没关，他不希望别人对他有任何误解。

农舍外的院落中，直升飞机的螺旋桨搅出了一阵阵旋风。

机舱打开，一条尼龙梯子被扔了出来。

“搂住我，紧紧的。”韩道背起语琳，用手拉住狂乱摆动的梯子，努力地往上面爬去。

拓跋纪在下面帮他们稳住梯子，非常任劳任怨。

他是最后一个进入机舱的，他进去以后，机舱门就“砰”的一声关上了。

韩逍正要感谢这些救了他们的人，却惊讶地发现这些人都穿着黑色的西装！

"啊哈，我们又见面了！"一个玉树临风的年轻男子走上前来，手里搂着一个纯洁可人的蓝装佳丽。

是太子任痕和木蝶儿！

"你怎么找到这儿来的？"韩逍咬着牙问。

任痕俯下头，跟木蝶儿来了一段激情四溢的舌吻："这要谢谢我的小美人，是她把你们的行踪告诉我的！"他没有一点要保护木蝶儿的意思——把什么都告诉了韩逍他们，仿佛巴不得他们杀了木蝶儿似的。

"你不是已经得到《毕摩经》了吗？你还来找我干什么？"语琳真巴不得离她的第一个男人越远越好。

"果然是亲夫不如奸夫好啊，我有哪点比不上这个小混混一样的男人？"任痕指着韩逍咆哮说。

"除了没有一个叱咤风云的老爸，逍哥有哪点比不上你？"语琳柔声反问。

"啪！"任痕狠狠地抽了语琳一个耳光，他瞳孔在微微收缩："不管你怎么想，语琳，你得跟我走一趟，这回是我老爸找你……"

语琳苦苦一笑，她别无选择。

……

抚仙湖是一个南北向的断层溶蚀湖泊，形如倒置葫芦，两端大、中间小。它是珠江源头的第一大湖，中国最大的深水型淡水湖泊。沿湖山川秀丽，胜景众多。

此时，正午的阳光照耀在蓝宝石般的水面上，泛起点点金光。

任痕让黑衣人们把韩逍、语琳、拓跋纪三个人押到一艘快艇上。

在这，韩逍再一次见到了大陆黑道上最耀眼的人物，任成——他的头发梳得很整齐，衣着也很得体，有一股哲人般的儒商味道。

任成对着语琳淡淡一笑："最后一个谜！"

语琳轻轻地点了点头，不由自主地说："别为难逍哥和拓跋纪，我愿意跟您合作。"

"你别耍花样，否则我就把你们全都撕碎了。"任痕恶狠狠地嚷着。他是个矫情的诗人，在心胸气度等方面远远比不上他父亲。

八十一　抚仙湖水怪

少康站在快艇的方向盘边，一条腿跪在身后的座位上以支撑自己。他打开节流阀，快艇划过平静的湖面，破浪前进。

抚仙湖的美景在眼前升起……东北面的回龙山像大象长鼻，古朴笨拙；西面的尖山状如玉笋，雄伟峻峭；西南面的大孤山岛呈椭圆形，青翠欲滴。

远处的水面上，还星星点点地有一些古老的木船，渔民们张网捕鱼，日出而作日入而息。

语琳手上的绳子被解开了，但似乎一点用也没有，她的身手远远不足以逃出去。

任成温和地拿出了一条黑色潜水衣给她："穿上，你和我们一起下去，因为我们有用得到你老师白风的地方，但他却已经不在人世了。"

语琳乖乖地点点头，检查了一下氧气瓶、调节阀还有重力带。

快艇在抚仙湖的东北部区域停住，少康关掉了发动机，抛出船锚。

从船上往下看，众人已经可以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些"水下古城"的黑色影子，但是由于湖水太深，一切都恍如海市蜃楼，带着虚幻的神秘。

穿好了潜水衣的任成走到船舷边，拍了拍一台球状的潜水器："这台设备曾经多次执行深海任务，上面装有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和最先进的声纳扫描仪，可以乘坐 4 个人。"

"爸，我也要下去！"任痕迫不及待地说。

"不，你留在船上，看好那两个警察就行。"任成轻轻地摇了摇头，然后向少康和另一个高大魁梧的竖发男子招招手："让少康、钟略还有语琳陪我走一趟就可以了。"

韩逍盯着钟略，他们的眼神交汇，彼此发现了对方的嗜血好斗——韩逍已经认出对方是谁了，他就是杀死语琳之父高辛的那个神枪手，没错，就是他！

语琳跟着任成三人走进潜水器，然后缓缓下沉……

远远地，她就看见了以淤积泥沙为主的湖底有很多高台式的建筑，用大石料垒积而成，非常规整，每一块石料都足有一米来长，包括石板、石条，上面还生长着厚厚的青苔。

“是谁继承了三星堆人的文明？在云南，我们似乎能发现某种端倪。大约在战国至汉代，今昆明一带生活着一个叫‘滇人’的部族，他们以滇池为中心，形成了一个古老的青铜王国——古滇王国。历史上，古滇国达到鼎盛之时，其青铜文明也随之到达了一个新的高峰。”

任成一边眺望远方，一边悠然说道，“在商周时期，中原地区少有铸造人物的传统，而临近云南的三星堆却有着异常发达的青铜雕像技术！古滇国历时五百余年，在历史上的地位颇为重要。但不过百余年时间，古滇国就渐渐湮没，以致现代人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语琳接过他的话说下去：“从来就没有人指出过古滇国的都城所在，直到抚仙湖南岸江川县李家山墓葬出土了数千件古滇青铜器，与抚仙湖北岸相连的晋宁石寨山出土了滇王印。按考古常规看，古滇国的王城或都城就在附近。”

“进入遗址所在的水域了！”钟略看着潜水器上的数据，兴奋地叫了起来。

少康观察着一台声纳显示器，上面显示出一堵南北走向的石墙。

在这里，语琳已经可以透过潜水器的钢化玻璃窗看到古城中有一系列巍峨的建筑，其中更有一个高约二十米，底部宽约六十米、类似古罗马“斗兽场”的巨大建筑。

很快，潜水器就开到了建筑群中间的一条石板铺就的、约七米宽、三百米长、镌刻着精美的街道上。

少康从声纳显示器上抬起头，向任成汇报说：“通过声纳探测扫描，确定古建筑群的总面积面积大约为为 2.4 平方公里，这么大的城市规模不是一般都城所能达到的，两千年前，一般的县级城市仅有 0.25 平方公里，郡级城市一般为 0.64 平方公里。”

潜水器继续前进，通过一段开阔的平地后，一座大约十层楼高，类似金字塔的建筑映入眼帘！

潜水器顺着布满青苔的石板拾阶往“金字塔”漂，整座建筑散发出一种令人震撼的庄严和神圣。

“我们都出去看看，这里的深度是 100 多米，我们的潜水衣承受得

住——而且我相信这个建筑里面的什么机关暗器都不怎么可怕；因为水里的阻力太大，如果有暗箭，发出来也是慢动作；陷坑更不可能，且不说掉不下去，就算掉下去也能又上来；水银也不行，水银在水里流得很慢而且容易扩散。”任成检查了一下身上的潜水衣，带头离开了潜水器。

语琳无奈地跟着他走了出去，然后是钟略和少康。

……

快艇上，穿戴好全副潜水装备的任痕坐在船舵之后，无聊地举目远眺。

忽然，随着黑衣人们的惊呼，任痕发现快艇的前方水域中出现了一个蝙蝠形的黑影，足有六七米长，正向快艇全速游来！

“是水怪，老人们说抚仙湖里有水怪。”木蝶儿哆嗦着说。

全船所有人都在这一时刻动了起来，“水怪”显然受到了惊吓，沉入水中。

任痕调整着船的航向，企图远离这儿。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忽然，蝙蝠形的黑影又再次出现！

一个黑衣人惊慌失措地开了枪，打在了“水怪”的背上。

“水怪”陷入了狂暴状态，没有再次下潜，而是一下撞在了快艇上！

接连响起一阵枪声的同时，快艇迅速地往左侧倾覆了。

船上的人都无法站稳脚步，纷纷坠落水中。

“蝶儿，快解开我手上的绳子！”拓跋纪一边在水中颠簸一边高喊。

“嗯。”木蝶儿总算还有点良心，乘乱游到了拓跋纪身边，拿刀割断了他的绳索。

这时，拓跋纪才看清了“水怪”的真面目：这是一条鱼，小小的眼睛突起在背上，赤褐色的身体极其扁平，就像是个圆形，还拖着一条十几米长的尾巴。

木蝶儿顺手捞了一捆扎着氧气瓶的潜水衣，她自己拿了一条，又递给了拓跋纪一条，然后把其余的全部扔了。

八十二　水底古城

拓跋纪一边穿上潜水衣一边解释“水怪”说:“是一条赤魟（音同红），又名黄貂鱼，属于软骨鱼纲，下孔总目，鲼形目，常见于广西左江，湄公河沿岸、东南亚地区。总之，它是目前所知体型最大的有毒鱼类——你得小心它的尾巴，它的尾巴上有尾刺，能够释放毒液!”

赤魟已经被射得千疮百孔，它做着最后挣扎，把周围的水面搅得一片通红，溅起的血雾甚至在阳光的照射下发出了七彩的光辉。

两个华夏会成员大着胆子游向赤魟，哪知赤魟突然长尾一卷，抽打在他们的身上。

被打到的两个华夏会成员立刻就全身痉挛，口吐白沫死亡。

这样倒正好便宜了韩道——他的双手被捆在背后，只能靠双腿拍水而在水中。

现在，他见到有两个华夏会成员正不断地往水下坠去，连忙游到其中一个的身边，用嘴巴咬住他的腰刀刀柄，硬生生地将一把锋利的匕首从刀鞘里抽出一截，然后用腿夹住了华夏会成员的身体，和他一起下沉的同时把背缚的双手凑到刀边，小心翼翼地磨断了绳索。

干完这一切，韩道拿着华夏会成员的匕首浮出水面，他的左边是一对穿着潜水服的男女，拓跋纪和木蝶儿。

拓跋纪抓住了韩道的手:“没事吧?”

“我得去抢一套潜水衣!”韩道说着紧握住匕首向一个落单的华夏会成员游去。

哪知对方猛一闪身，韩道扑了个空。敌人则乘机回砍，匕首嵌入了韩道的肩膀，鲜血向四周弥漫，水也变浑浊了。

但韩道忽然发现敌人的脖子被他自己的氧气管给绞住了，暗暗庆幸自己命太好的同时他一下子把匕首插进了对方的喉咙。

可怜的倒霉鬼挣扎了一会就不断地往水底沉下去。

韩道连忙捞住了他，把他的潜水衣和氧气瓶抢夺下来，穿戴在自己身

上，然后又毫不客气地把无用的尸体踹远。

“下潜！”拓跋纪拉着木蝶儿往韩道这边游来，同时指了指正在追赶他们的一群华夏会成员。

韩道把自己的面罩转正，立刻向水底深处游去……

也不知游了多久，一座宏伟的石城渐渐地浮现在了韩道三人眼前。

“我们进去看看。”韩道通过面罩里的无线电对拓跋纪他们说，带头游进了古城之中。

他游过一堆一堆的石料，拓跋纪和木蝶儿也紧紧跟随。

前方是一座“金字塔”状的建筑物，韩道本能地游了进去。

但下一刻，他就被建筑物中的景象给吓傻了：

尸体，到处都是尸体，数不胜数，俨然成了一个巨大的天然人体库！

拓跋纪和木蝶儿也进来了，木蝶儿一进门就缩到拓跋纪怀中——因为这些水下尸体还会随着水的流动而游动，好像活人一般，时不时地往他们身上漂过来。

韩道拨开了拦路的一具具古尸，继续带头前进。

他们穿过了一个又一个房间，途经的墙壁上都带着岩画：有“0”和“1”的符号、七个规律排列的石孔、一张“人面图案”以及象征太阳的图案的勾勒，总之，这些岩画都像是小孩子的信手涂鸦。但我们的祖先时期就像是自己的童年时代，我们不会嘲笑自己曾经的幼稚，相反，我们分外珍惜那些天真无知的岁月。

可不论怎么说，整幢建筑都鬼气森森，即使再大胆的人也会觉得这里恐怖之极。

韩道贴着墙壁往前滑动，忽然，转角后有一把古老的青铜戟探了出来，锈迹斑斑的绿色尖头一下子就顶在了他的身上。

然后，一束手电的光射向了他，韩道认出了对方——杀死高辛的那个人，钟略！

很快，任成、少康、语琳都出来了。

少康的手里拿着一把古剑，正稳稳地架在语琳脖子上。

水中不方便使用枪械，所以，大家仿佛都穿越到了二千年前，就地取材拿起了古城中的兵器。

拓跋纪一看情况不妙，捡起了地上的一把青铜刀，拉着木蝶儿转身就跑。

但后方，拿着青铜长剑的任痕已经带着一群拿着铜斧、铜矛、铜戈等等古怪兵器的华夏会杀手严阵以待！

就这样，语琳、韩道、拓跋纪、木蝶儿四个人被任成父子押到了一堵由巨石垒叠成的墙边，石块的缝隙里是钠基膨润土类的优质天然粘土矿物（俗称白膏泥）。

墙上已经被任成他们挖出了一个洞，韩道四人被华夏会杀手押着走进墙后，发现里面还有第二道墙。

在两道墙形成的环形通道中游了很久之后，他们的头顶，出现了一个半米见方的入口。

韩道四人在华夏会杀手的威胁下硬着头皮游进了顶上的入口……

韩道爬出入口的第一感觉是身体突然变沉重了？

语琳更是摘掉了面罩和氧气瓶，她说："这个空间里面没水，而且由于气压的缘故，外面的水也不能进来。"

然后，拓跋纪和木蝶儿露出了头，韩道把他们都拉来了上来。

拓跋纪惊讶地看着没带面罩的语琳，也学着她的样子摘掉了面罩，甩了甩没有束缚的金色秀发说："这里的空气连着活水，很新鲜，但有股海藻的味道。"

紧接着，任成和他的人马也都到了。

韩道这才拿下了面罩。

空间的正中央是一尊巨大的青铜大立人，头戴高冠，身穿窄袖半臂式的三层衣服，衣服上的纹饰繁复精美，以龙纹为主，配有鸟纹、虫纹和目纹等等。

大立人的双手环握，中空；两臂呈环抱状放于胸前；脚踝戴足镯，赤足站立在方形怪兽座上，典重庄严，似乎是一个具有通天异禀、神威赫赫的大人物。

"三星堆的青铜大立人？"拓跋纪情不自禁地说。

任成点点头："但看起来，大祭司把它制成了一个机关。"

少康转向韩道："过去，很多学者在研究这尊雕像的时候，都把注意力放在它的头冠、衣袍和足镯上，其实青铜大立人最值得注意的地方，应该是它的双手。"

八十三　青铜大立人的双手

韩道皱了皱眉头："它的两只手一上一下，但都呈中空的环形……难道他的手里握着神杖？"

少康摇摇头："你再仔细看看，无论从哪个方向，哪个角度，我们都无法把神杖还原，因为他两手中空的部分并不对称，除非把神杖扭弯，否则根本无法插入。"

语琳迫不及待地告诉韩道说："是象牙！道哥，是象牙！"

韩道已经恍然大悟："难怪大祭司住的迷宫中就有一根被古滇国女王放在膝盖上的象牙，本来我还以为那是古滇国的镇国之宝，但事实上，它是大祭司制造出来的，打开这个空间大门的钥匙。"

语琳点点头："你还记得我说过的话吧？象牙会被古人视为神物，用于祭祀、祈祷、消除灾难等各种神圣的场合。据说古蜀人还掌握着一种神秘的巫术，这种巫术可以杀死他们认为不满意的神灵，而道具便是象牙。"

韩道认真地"嗯"了一声："你说过的东西我都记得。"

任痕厌恶地撇了韩道一眼："东西你带来了吗？"

韩道对着任痕洒脱一笑："我带来了。"然后他取下背包，从里面拿出了一根长长的雕花象牙。

任痕不由分说地抢走了象牙，然后把它插入了青铜大立人的双手中……

猛然间，一阵奇怪的震动传遍了整个空间。

仿佛是什么东西破坏了所有人的感官能力，大家的身体都失去平衡，耳朵里乱哄哄的，像是有人在诅咒他们。

空间开始坍塌。地面上的石块变得粉碎，像是碎了的冰一样；而顶部的石块脱落下来，垂直地砸在地上，把一些黑衣杀手压得血肉模糊。

仿佛整个世界都要被毁灭了！

但任成很兴奋，他的儿子也同样，因为他们看到了青铜大立人的边上裂开了一道地缝，地缝中有一条深不见底的台阶。

任成父子带着黑衣人往台阶下走去，钟略命人押着语琳、韩道、拓跋纪、木蝶儿四个人一起下去，以防万一。

走完台阶的那一刹，任成情不自禁地发出了凯撒大帝般的感叹："我来，我看，我征服！"

他用打火机点燃了围绕着四壁的凹槽的一端，顿时，火焰顺着凹槽内的油脂向四周蔓延……

整个密室都变亮了！

密室中是带着千年迷雾的三星堆宝藏，它们被人从博物馆中盗窃出来，在江湖上掀起轩然大波，最后又被哈尼族的大祭司带到了这里，在冰冷刺骨的深水之渊静静埋葬。

任成有一种要拥抱这些文物的冲动。毕竟，他是个儒商，是个高雅的黑道老大；他有深厚的国学底蕴，对古文明更是如痴如狂。

忽然，木蝶儿松开了拓跋纪，发出了蛇蝎般阴险的笑声："一切都终结了！"

"你在说什么？"任痕狠狠地盯着她。

木蝶儿翩然转身："作为古蜀王室的后裔，我有责任保护宝藏，与其让你们得到宝藏，倒不如……让我毁了它们！"

说完，她又深情地凝望着拓跋纪："我说过，我不会白白便宜任痕的，你放心！"

"你疯了！"语琳难以置信地摇摇头。

木蝶儿看了看自己的手表："我已经按下了起爆器，距离爆炸还有 10 分钟，大祭司在这里埋有炸药！"

密室开始发出轻微的震动！

任成挥手示意，带领着华夏会成员撤退……

混乱中，语琳迅速地出右拳打向了一个大嘴巴黑衣人的鼻梁，但对方抓住了她的前臂。语琳改用左肘顶向了"大嘴巴"的下腹，同时用力一扭，狠狠地撞击在对方的下巴上，把他的牙齿都撞碎了。

"大嘴巴"捂着肚子跪倒下来，枪也掉在一边。

语琳捡起了他的枪，向韩道和拓跋纪跑过去，一边跑一边射击。

又一个黑衣人被她射中了，闷哼着倒下去。拓跋纪则顺势抢过了他的手枪。

同时，一个脸上带有青色胎记的黑衣人向韩道按下扳机，子弹擦着韩

道的眉毛飞了过去。

韩道抓住了射击者的肩膀，手枪横在两人之间。

带有青色胎记的黑衣人又开了一枪，但在肩膀被制住的情况下他更不可能射中。

韩道一拳打在了对方的喉咙上，并把他的手枪抢了过来。

同伴们战斗的时候，木蝶儿竟站在子弹穿梭的空间里，淡淡地笑着，死亡对她而言已经成了最亲切的一件事。

“蝶儿，别傻了，你爸爸妈妈都是日本山口组杀的，把这样的罪过推给我们很变态！”拓跋纪冲过去拉住木蝶儿就跑。

韩道把一个黑衣人踢得凌空飞起来，直直地撞向了任痕和另几个黑衣人的枪口。

黑衣人重重撞到任痕等人的手枪上，手枪都不由自主的向上扬起。

“哒哒哒……”在连成一线的扫射声中，子弹刚从枪膛里射出来，就全数射进了这个倒霉鬼的身体里，鲜血和碎肉瞬间就封住了那些射击者的双眼。

韩道乘机一阵回射，除了任痕被少康拖走之外，其余的五黑衣人全部倒下。

拓跋纪拖着木蝶儿来到韩道身边，边打边撤。语琳也跟了过来。

四个人逃到了密室中的一个耳室。

“我们得找到炸药！”语琳贴在墙壁上。

韩道在一边忙着联系麟组。拓跋纪则冷笑着对语琳说：“也许炸药就在放置三星堆宝藏的地方，因为这样才方便毁掉宝藏。”

“我知道，而且我肯定炸药在放置宝藏的地方，所以我得等华夏会的人都走了之后再出去拆除炸药。”语琳平静地说。

“你够疯狂。”拓跋纪苦笑着摇摇头。

“别找什么炸药了。”木蝶儿看着拓跋纪梦呓般说，“我本来就想和你一起死在水底古城中……这样很美好，也很浪漫，就像是阿卡人的一个传说故事，仙女‘瑶’和她爱的男人‘觉麻’虽然生无法在一起，但最终幸福地死在一块。”

四个人静静地躲藏着，华夏会的杀手根本没来找他们——那些人都争先恐后地往外面逃，唯恐被炸死在这里，成为古蜀王的祭品。

密室中的脚步声渐渐地小了，最后一切归于寂静。

语琳看了看表，还剩下2分钟。她返回密室，韩逍和拓跋纪紧跟着她。

木蝶儿轻声嘀咕着："没用的，来不及了。"

密室中，语琳忽然扳过了木蝶儿的肩膀，罕有地凶狠起来，逼问她说："大祭司把炸药放在哪儿?"

木蝶儿咬着樱唇不开口。

语琳看着木蝶儿的眼睛，有那么一会儿。

木蝶儿的瞳孔略微往右侧移动了一下，然后又回到语琳身上。

右侧的墙壁里。

语琳明白了。

还剩下1：42。

语琳走到了右侧的墙壁前。

但炸药在哪儿呢?

她没有时间了。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语琳决定站在对手的角度思考问题。

密室是大祭司开凿的，放炸药的地方更是大祭司开凿的。

她搜寻着墙上是否有挖动过的痕迹。

1：21。

很好，找到了，语琳用军刀撬开了一块松动的地方，她没有时间核实这是不是个陷阱。

炸弹就放在这里面，一个C4弹丸，用绳子捆着。

"逍哥，快过来帮忙。"语琳大叫一声。

韩逍冲了过来，拿起炸药三下五除二地解开了绳索和定时器。

安全了!

韩逍用力地呼吸着，把炸药扔在一边，紧紧地和语琳拥抱在一起说："乖乖，终于结束了，我全身乏力，比刚刚做完那个还累。"

警笛声响起……

是麟组，他们一定已经在附近了。

韩逍松开语琳，用手枪瞄准了木蝶儿："你的所作所为完全有理由让我就地解决你。"

"杀了我吧，我知道你不会放过我的!"木蝶儿淡淡地笑着。

"砰!"一声枪响。

木蝶儿翩然倒下，鲜血，仿若揉碎的红梅，向四周飞溅，堆积在地。

她深深地凝望着拓跋纪，喃喃说道："阿纪，去娶一个更好的女孩……忘了我……我和你本来就不是一个世界的……"

拓跋纪冲上前来，蹲下，拉住了木蝶儿因为勤劳而略显粗糙的小手："蝶儿，我要送你一件东西。"

泪落无声，木蝶儿轻轻地摇了摇头："阿纪……算了。"

"不要拒绝我！这是一个男孩最纯洁最简单的愿望，他想找一个好女孩，然后亲手为她戴上钻石戒指……那一刻，女孩甜甜地笑着，笑得很幸福，男孩也就满足了。"拓跋纪的声音非常沙哑，显然，他也哭了。

木蝶儿还想拒绝，但当她看到拓跋纪布满了血丝的眼睛时，忽然又于心不忍。

拓跋纪用颤抖的手从背包里拿出了一个用红色丝绒包裹起来的盒子，打开，拿出璀璨夺目的黄钻，小心翼翼地带到了木蝶儿的左手无名指上。

"我，我很幸福……谢谢你爱过我……为我唱一唱《珊瑚海》吧。"木蝶儿笑了，尽管眼泪就像是开闸的水，一刻不停地流着。

海平面远方开始阴霾，悲伤要怎么平静纯白；
我的脸上，始终挟带，一抹浅浅的无奈；
你用唇语说你要离开，心不在，那难过无声慢了下来；
汹涌潮水 你听明白，不是浪而是泪海；
转身离开，分手说不出来；飞鸟跟鱼相爱，只是一场意外；
我们的爱，差异一直存在，回不来；
风中尘埃竟累积成伤害，等待竟累积成伤害；
贝壳里隐藏什么期待，我们也已经无心再猜；
面向海风，咸咸的爱，尝不出还有未来；
只是一切，结束太快，爱深埋珊瑚海……

"谢谢。"木蝶儿说完最后一句话，纤柔的手轻轻地从拓跋纪手中滑落。

拓跋纪抹去眼角的泪痕，用力地把木蝶儿渐渐变冷的尸体搂在了怀里。

忽然，他抬起头，用一种凄恻的眼神看着韩逍："我不怪你杀了她，她罪有应得，但……她只是太天真单纯，被别人利用了。"

韩逍冷笑一声："只有你才会为她说话——如果她不是你的女朋友，我早就杀掉她了！"

“总之不希望是我兄弟来杀她……”拓跋纪的目光涣散，视野中完全没有焦点。

台阶上脚步声响起，然后，余梦珊、朱军、杜子默等麟组的人都来了。

可拓跋纪无动于衷，他现在是麻木的，非常非常。

韩道对着余梦珊打了个响指：“一切都结束了，三星堆宝藏已经找到，而且被我们保护了下来！”

余梦珊大步上前，和韩道狠狠地一击掌：“干得很好！very good！”

——上卷完——

下卷预告

自称是“冒险家后代”的法国人凯利背后为何有欧洲教廷的势力？

语琳的导师白风并没有真正死去，那么他诈死欺骗世人的目的是什么？

随着白风的登场，他那远在英国留学的儿子白希也重返国内，而且这位花花公子居然声称自己是语琳的初恋情人，更甩给韩道二十万让他滚蛋？

有人已经在策划阴谋，他的目标是取代任成，成为大陆新一代的黑道教父！

并且，“阴谋家”誓要致韩道于死地！因为韩道不死，他也没脸见韩道了。

而下一卷又会牵扯进哪个文明？马王堆、牛河梁、楼兰……还是印度婆罗门遗迹？

一切精彩尽在第二卷中……